

股票简称：重庆建工

股票代码：600939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GROUP CO.,LTD.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UARONG SECURITIES CO., LTD.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2019 年 12 月 17 日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应特别关注下列重大事项：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公司聘请联合评级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在本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联合评级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二、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股东权益为 89.38 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 号）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二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未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 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的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也可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如实现盈利并具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四) 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除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外，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进行现金分红，且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五) 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情况与经营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在满足前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六) 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相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取得全体外部董事过半数同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并由监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归属的议案》，同意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63,3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4,495.00 万元。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 2016 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

案》，同意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1,4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1,249.90 万元。

3、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14,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1,975.7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31.53	36,320.34	33,217.15
现金分红（含税）	11,975.70	11,249.90	24,495.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37%	30.97%	73.7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47,720.6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36,323.0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31.38%

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7,720.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31.38%。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2017 年及 2018 年年均派发现金红利 11,612.80 万元，占公司上市后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66%。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本公司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导向变化的风险

1、受经济周期影响的风险

公司处于建筑施工行业，主营业务与宏观经济环境和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紧密相关，受国家宏观经济走势、产业政策调整、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

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当前，我国正处在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发展和居民消费升级的重要时期，经济体制的变革与持续的对外开放促进了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受益于国家采取的各项产业振兴计划，公司的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但是，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政策导向。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产业发展政策调整以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影响到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短期内可能导致部分业主推迟或暂停项目投资，进而对公司部分项目合同的谈判、执行进度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建筑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同时，国内建筑市场仍存在无序竞争和不良竞争的现象，这使国内建筑市场竞争愈加激烈。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的不断强化以及国家对建筑业节能、环保技术的大力倡导，行业内呈现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的趋势，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市场上优势企业之间的竞争程度。公司可能面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二) 业务风险

1、设备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主要发生在工程总承包业务中，工程总承包项目的采购具有种类众多、定制非标设备多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费用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设备和原材料的价格对工程经济效益的影响较大。同时，公司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与签订采购合同存在时间差，在此期间工程设备和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本公司在该项目上的收益。

2、履行业务合同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工程施工合同按定价方式可分为可调价格合同和固定价格合同。可调价格合同依据实际工程量及工程施工时正在执行的定额标准进行结算，如材料价格及人工单价的定额基价与有权部门发布的信息指导价格存在价差，可依据合同约定的

方式进行调整。劳动力成本上升、通货膨胀等因素对可调价格合同影响较小。

固定价格合同包括固定总价合同和固定单价合同，固定总价合同以合同约定的固定总价进行结算，固定单价合同依据合同约定的固定综合单价和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本公司正在执行的固定价格合同在确定合同报价时就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价格波动对工程成本的影响，即工程合同价格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价格上涨的影响。此外，本公司签订的固定价格合同一般约定主要材料价格波动超出一定幅度后，应根据主要材料的市场价格调整合同价格。

由于本公司固定价格合同的合同金额是以预估成本为基础确定，预估的过程涉及许多假设，包括对未来经济环境、劳动力成本、材料价格、人工及原料的取得的假设等，若上述假设不正确，可能造成预估成本的偏差。固定价格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还可能受天气、技术问题等因素影响造成实际成本超过预估成本。此外，若出现实际工作超过原定范围却无法获得客户相应补偿的情况，本公司可能会面临项目成本增加、盈利减少的风险。

3、从事建筑行业相关业务存在的固有风险

工程施工本身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建筑行业在开展经营活动过程中受到政府在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及环境保护等多方面的监管。建筑行业的固有风险导致本公司业务管理的难度较大，公司可能因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未完全满足相关监管要求，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甚至可能因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等事故遭受罚款、暂停或吊销许可证照等行政处罚，对本公司业务经营、声誉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政府亦有可能出台新的关于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法规与政策，导致本公司相应的成本费用增加，从而对本公司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4、经营资质和许可证缺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经营需要取得政府有关部门颁发的经营资质或许可证。本公司必须遵守各级政府的相关规定，以保持相关业务资格。若本公司违反相关法规，导致本公司的经营资质和许可证将被暂停，甚至吊销，或者相关经营资质和许可

证到期后不能及时续期，这些都将会直接影响本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

5、资产权属证书风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共拥有总面积为 565,746.60 平方米的房产，其中，因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抵债房产和自建房产以及虽已办理产权证书、但房产所占土地使用权为划拨土地使用权等原因而存在瑕疵的房产面积共计 26,515.20 平方米，占房产总面积的 4.69%。另外，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面积总计为 70,350.24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12.43%。公司房地产存在的上述瑕疵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6、诉讼风险

公司在实施建筑工程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工期拖延导致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因工程质量不合格导致承担工程质量责任，因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财产损害导致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导致承担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另一方面，可能存在因业主不及时结算或拖延付款导致公司产生应收账款请求确认权和追索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58.07 亿元，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28.22 亿元，分别约占公司正在履行的工程施工合同总金额的 2.92%、1.42%。上述责任及确认权、追索权均可能导致潜在的诉讼风险，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也存在即使胜诉难以执行的风险，可能损害公司的利益，导致公司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7、工程项目业主融资风险

由于工程总承包项目金额一般较大，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较难单纯依靠业主的自有资金投入予以满足，业主一般会就项目进行融资。若在项目建设期内宏观金融环境出现重大变化，信贷市场不稳定或融资额度受限等情况，使得业主就项目无法及时或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资，导致业主不能及时支付工程款项，则可能对公司的营运资金和现金流量构成一定的压力，从而将削弱公司项目承揽和运营的能力，并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建筑施工项目的业主大多按工程进度付款，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由于业主拖延支付或付款能力不佳，导致进度付款不及时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2019年6月30日、2018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593,583.66万元、1,510,512.74万元、1,419,382.32万元、1,329,138.30万元。公司属于建筑企业，主营业务主要为房屋建筑工程及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一方面建筑企业的房屋建筑工程业务的应收账款收款情况，受房地产行业的景气程度影响较大。在房地产行业发展较快、房地产开发商效益显著的情况下，可能降低建筑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在房地产行业发展趋缓、房地产开发商效益下降的情况下，可能增加施工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另一方面建筑企业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应收账款收款情况，受基础设施投资增速影响较大。在国家宏观经济快速增长，基础设施投资增速较快的情况下，可能降低建筑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在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降的情况下，可能增加施工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而宏观经济增速下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房屋建设及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放缓，将可能增加公司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导致公司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2、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风险

公司2019年6月30日末存货账面价值为262.87亿元，占资产总额的37.54%，较2018年末增长了4.01%，其中：未结算工程账面价值为252.88亿元，占存货账面价值的96.20%，较2018年末增长了4.01%。本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类型主要为可调价格合同和固定价格合同。虽然本公司在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时对合同总成本的预计充分考虑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成本的变化、通货膨胀等因素，但仍可能存在工程施工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情形。如上述情形发生，本公司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3、融资风险

建筑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大量融资的支撑。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融资额不断扩大，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母公司报表口径，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9.15%，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限制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并可能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本公司母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组成，负债合计金额为 2,004,258.34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共计 557,089.89 万元，如果本公司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将有可能存在现实的偿债风险。

4、短期偿债风险

由于建筑施工行业资金使用的特点，本公司所负债务多为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1.03	1.03	0.99	0.96
速动比率（倍）	0.55	0.56	0.53	0.55

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短期债务清偿压力可能还会增加。若公司因应收账款回收率降低等因素而影响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则有可能降低公司的偿债能力，增加公司的偿债风险。若本公司发生工程质量问题、工程不能按期完工、经济合同纠纷等，则可能增大公司的短期偿债负担。

5、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我国政府颁布的税收法规和政策，本公司目前需缴纳包括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在内的多种税项，税收政策变动是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的重要因素之一。根据《财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部分本公司子公司享受在报告期内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

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管理风险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建工控股目前持有本公司 46.53% 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建工控股 100% 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以及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施加控制和影响，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有 50 余家，众多业务都是通过子公司来运作，业务经营范围涉及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等诸多领域，业务经营区域也从以重庆市为主，逐步扩展到西南各省市，并向全国其他地区扩展，增加了跨地区管理、营销以及投资决策的难度。虽然本公司对子公司运营管理有一套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机制，但由于在人员、业务、财务、资金方面管理跨度大、环节多，仍然存在潜在的管理与控制风险。

3、劳务分包风险

建筑施工企业在施工过程中普遍采用委聘劳务分包商的方式解决施工队伍问题，目前其构成主体是人数众多的农民工。本公司按照需求聘用劳务分包商来为大型项目提供足够的劳动力，聘用劳务分包商大大提高了公司承接项目的能力、减少了本公司正式聘用的员工，增强了公司履行合同的灵活性和有效性。但是，由于受经济形势、劳动就业形势、劳动力成本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我国劳务用工市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必然对劳务分包商的招工和运营成本产生重大而直接的影响，从而对本公司的劳动用工数量和成本产生一定的间接影响。若劳务分包商提供的劳务未能达到本公司的、或者合同给定的业务标准和数量，则项目的质量和进度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损害本公司的声誉，并可能使

本公司承担诉讼及损害赔偿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1、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经历一定的实施周期，预期效益不能立即体现，短期内可能对公司业绩增长贡献较小。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铁路口岸项目、皓月小区项目、长寿经开项目、渝北中医院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虽然本公司所选定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且部分项目已开始实施，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进步、市场供求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导致募集资金项目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发生变化而引致的风险，从而对项目的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1、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2、标的证券价格发生不利变动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

及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情况较为复杂，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

可转债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可能低于面值。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3、利率风险

受经济运行状况、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对应的债权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4、转股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如可转债持有者在转股期内大量转股，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由于股本和净资产的增加而降低，因此存在转股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5、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会受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偏好和预期、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负担及资金压力。

6、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或者提出与投资者预期不同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存在未通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可能。此外，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发行人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的规定而受到限制，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如果在修正后公司的股票价格仍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因此，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投资者将会面临转股价格无法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7、信用评级风险

联合评级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联合评级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出现以下重大变化，将导致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变化：（1）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重大损失；（2）公司发生重大债务和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3）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及

其他涉及债权公司主体变更的决定；（4）公司涉及或可能涉及的重大诉讼；（5）公司债权人主体发生变更或担保人经营、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交易所认为必须报告的其他事项。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信用评级	2
二、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担保事项	2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比例	2
四、本公司相关的风险	5
目录	16
第一节 释义	18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4
一、公司基本情况	24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4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8
一、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导向变化的风险	38
二、业务风险	39
三、财务风险	41
四、管理风险	43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4
六、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45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8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48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9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8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60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61
六、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76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78
八、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91
九、质量控制情况	96
十、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情况	97
十一、资质情况	134
十二、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135
十三、发行人境外开展业务情况	135
十四、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35
十五、最近三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136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144
十七、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和资信评级情况	147
十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47
十九、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整 改措施	157
二十、发行人报告期内受到的主要行政处罚情况	161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调查	188
一、同业竞争	188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91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206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206
二、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206
三、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33
四、关于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235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37
一、财务状况分析	237
二、盈利情况分析	292
三、现金流量分析	30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317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17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318
七、目前存在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及其影响 ..	321
八、纳税情况	350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353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353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382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384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384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84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387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389
五、中介机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389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39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398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重庆建工、发行人、本公司、公司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本次发行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6.6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为
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	指	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建工有限	指	重庆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之前身
建工控股、控股股东	指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人	指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高速集团	指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江北嘴集团公司	指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北嘴公司	指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江北嘴集团公司前身
鑫根基金	指	重庆鑫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城投（集团）公司	指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华融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资产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华融之前身
二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三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四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七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九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十一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住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渝远装饰	指	重庆建工渝远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新农村投资	指	重庆建工新农村投资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	指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市政交通公司	指	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公司	指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城建集团	指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交建集团	指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遂资高速公司	指	重庆建工集团四川遂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业公司	指	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
八建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爆破公司	指	重庆市爆破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桥梁公司	指	重庆建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二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南部混凝土	指	重庆建工南部混凝土有限公司
市政一公司	指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高新建材	指	重庆建工高新建材有限公司
科力检测	指	重庆科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水利公司	指	重庆市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利港航	指	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精益钢结构	指	凉山州精益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渝川公司	指	重庆建工渝川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新材公司	指	重庆建工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建工建材物流有限公司
信和公司	指	重庆市北部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市两江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脚手架公司	指	重庆建工脚手架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公司	指	重庆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建科公司	指	重庆建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彭水水资源	指	彭水县凤升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龙福水资源	指	彭水县龙福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葆晟混凝土	指	重庆建工葆晟混凝土有限公司
凉山现代公司	指	凉山州现代房屋建筑集成制造有限公司
恒意公司	指	重庆恒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无损检测	指	重庆建工无损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鑫盛批发市场	指	重庆鑫盛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
通粤高速	指	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	指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渝通公司	指	重庆市渝通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汇浦路桥	指	重庆汇浦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市政开发公司	指	重庆市市政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瑞丰物业	指	重庆市瑞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通发贸易	指	重庆通发贸易有限公司
地产公司	指	重庆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儋州房地产	指	儋州重庆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儋州置业	指	儋州重庆建工置业有限公司
新城置业	指	重庆建工新城置业有限公司
三友房地产	指	贵州西凯三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益建新	指	重庆兴益建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中建	指	重庆中建房屋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升立集团	指	重庆升立建设机械（集团）公司
渝州置业	指	包头市渝州置业有限公司
信息技术公司	指	重庆建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钢铁	指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渝高科技	指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一建	指	重庆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仙女山酒店	指	重庆仙女山假日酒店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重庆新华书店集团会议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渝开发	指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莱美药业	指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桐矿业	指	重庆南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泰科渝	指	重庆泰科渝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万盛建平公司	指	重庆市万盛经开区建平基础设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川水利	指	重庆市合川区石庙子水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华水建	指	重庆华水建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商社	指	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
钢结构公司	指	原重庆建工钢结构有限公司
涪南高速公路	指	重庆三环高速公路涪陵李渡至南川双河口段
遂资高速公路	指	四川省遂资眉高速公路遂宁至资阳段
涪南高速公司	指	原重庆建工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巨力公司	指	重庆巨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庆洋公司	指	重庆庆洋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银行	指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建工	指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170）
龙元建设	指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491）
宁波建工	指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1789）
万林公司	指	重庆万州化学工业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万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保税港开发公司	指	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高投	指	成都高投中筑置业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成都高投长岛置业有限公司
长寿开发区公司	指	重庆化工园区开发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现更名为重庆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西彭开发公司	指	重庆西彭工业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重庆西彭铝产业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钢结构项目	指	重庆建工工业园（钢结构生产基地）一期工程项目
铁路口岸项目	指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	指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
长寿经开项目	指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渝北中医院项目	指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合评级、资信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重庆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建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水利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重庆市发改委	指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庆市住建委	指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
万盛经开区环保局	指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6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建筑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招标投标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企业国有资产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公司章程》	指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除特别注明外，均指人民币元
二、专业术语		
工程总承包	指	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最后向业主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负责
EPC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 设计-采购-建设，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施工总承包	指	发包方将全部施工任务发包给一个施工单位或由多个施工单位组成的施工联合体或施工合作体，施工总承包单位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完成施工任务。经发包人同意，施工总承包单位可以根据需要将施工任务的一部分分包给其他符合资质的分包人
分包商	指	从事分包业务的分包单位，并向承包商负责
BT	指	Build-Transfer 建设-移交，即由承包商承担项目工程建设费用的融资，工程验收合格后移交给项目业主，业主按协议向承包商分期支付工程建设费用、融资费用及项目收益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经营-移交，即政府通过特许权协议，授权签约企业承担项目（主要是基础设施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在规定的特许期内向该项目的使用者收取费用，由此回收项目的投资、经营和维护等成本，并获得合理的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将移交回政府
混凝土、砼	指	以水泥为主要胶凝材料，与水、砂石，必要时掺入化学外加剂和矿物掺合料，按适当比例配合，经过均匀搅拌、密实成型及养护硬化而成的人造石材
钢结构	指	由各类钢材，采用焊接、紧固件连接等连接而成的结构，被广泛地应用在工业与民用建筑、铁路公路桥梁、电站结构框架、输变电塔架、广播电视通讯塔、海洋石油平台、油气管线及城市市政建设、国防军工建设等领域
项目公司	指	专门为开发特定项目设立的公司，包括经营BT、BOT项目的公司以及为特定地产项目的开发、承建、投资设立的公司

项目经理	指	承包商任命的负责工程施工管理、施工合同履行的具有相应从业资质的代表
城市轨道交通	指	城市地铁和城市轻轨铁路
预应力	指	在建筑构件承受使用荷载前的制造阶段,预先对使用阶段的受拉区施加压应力,造成一种人为的应力状态,当构件承受使用荷载而产生拉应力时,首先要抵消建筑构件的预压应力,然后随着荷载的增加,受拉区建筑构件产生拉应力。因此,可加强建筑构件的强度及刚性,以满足使用要求
三峡库区	指	重庆市的江津市、渝北区、巴南区、长寿县、涪陵区、武隆县、丰都县、石柱县、忠县、万州区、开县、云阳县、奉节县、巫山县、巫溪县等15个区县(市)和主城区
工法	指	指以工程为对象、工艺为核心,运用系统工程原理,把先进技术和科学管理结合起来,经过工程实践形成的综合配套的施工方法
公路工程	指	包括公路、公路桥梁、公路隧道及与其相关的安全设施、防护设施、监控设施、收费设施、绿化设施、服务设施、管理设施等公路附属设施的新建、改建与安装工程
监理	指	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施工监理资格证书的监理单位,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或指定,对施工的工程合同、质量、工期、造价等进行全面监督与管理的活动
设计	指	运用工程技术理论及技术经济方法,按照现行技术标准,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工艺、土建、公用工程、环境工程等进行综合性设计(包括必须的非标准设备设计)及技术经济分析,并提供作为建设依据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的活动
勘察	指	为工程建设的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及综合治理等,对地形、地质及水文等要素进行测绘、勘察、测试及综合评定,并提供可行性评价与建设所需要的勘察成果资料,以及进行岩土工程勘察、设计、处理、监测的活动
项目管理	指	承包商对所承建的项目进行成本、质量、工期、安全生产等全面的管理活动。也可以指业主委托专业的管理公司对建设项目全过程或若干环节的监督管理
业主	指	工程承包项目的产权所有者
农业产业化	指	以市场为导向,提高比较效益为中心,依靠农业龙头企业带动,将生产、加工、销售有机结合,实现一体化经营的农业
WTO	指	世界贸易组织

注:除非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小数点后差异因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ONGQI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GROUP CO.,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2028257485

注册资本：181,450 万元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重庆建工

股票代码：600939

法定代表人：魏福生

成立日期：2010 年 5 月 11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 2018 年 7 月 5 日、2018 年 9 月 14 日，2019 年 5 月 17 日，**2019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第三届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第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9 月 30 日收到重庆市国资委同意本次发行的《关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渝国资[2018]466 号），并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19年12月2日，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3号）。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债。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总额不超过16.6亿元（含16.6亿元，币种人民币，下同），具体发行数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债券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5、债券利率

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2.00%，第五年3.20%，第六年3.6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 指年利息额;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1)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 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2) 付息日: 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 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 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 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 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8、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9、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 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指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按照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 0.01 元。

10、转股价格的确定和修正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4.6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均价，以及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公司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11、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 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

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2、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13%（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 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的 70% 时, 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该变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 该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 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14、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 在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 享有同等权益。

15、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 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9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 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 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16、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建工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9 日，T-1 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重庆建工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 0.914 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 1,000 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 1 手（10 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原股东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决定实际认购的可转债数量。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后的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17、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 A 股股票；
- 3)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 5)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6) 按《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7)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 遵守公司所发行的本期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2) 依其所认购的本期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期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期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3)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存续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3) 公司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修订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

5) 其他影响债券持有人重大权益的事项。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 10%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和公司董事会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4)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可转债 10% 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书面提议；
-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提议。

18、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6,000 万元（含 16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51,044.78	16,000.00
2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89,437.46	59,600.00
3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45,619.80	29,700.00
4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47,551.37	30,7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263,653.41	166,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19、募集资金存管

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20、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预计募集资金量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1、预计募集资金量

本次可转债的预计募集资金为不超过人民币 166,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的专项账户。

（四）债券评级及担保情况

1、债券评级

公司聘请联合评级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联合评级将持续跟踪评级。

2、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五）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融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19 年 12 月 18 日（T-2 日）至 2019 年 12 月 26 日（T+4 日）。

（六）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	1,660.00
审计及验资费	28.00
资信评级费	25.00
其他费用	50.5
合计	1,763.50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七）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示意性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交易日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2019年12月18日 星期三	T-2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9年12月19日 星期四	T-1日	网上路演； 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9年12月20日 星期五	T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原股东优先认购日； 网上申购日	正常交易
2019年12月23日 星期一	T+1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2019年12月24日 星期二	T+2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中签缴款日	正常交易
2019年12月25日 星期三	T+3日	主承销商根据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正常交易
2019年12月26日 星期四	T+4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八）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九）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1、发行人

名称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福生
董事会秘书	窦波
住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
联系电话	023-63511570
传真	023-63525880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祝献忠
保荐代表人	蹇敏生、谢金印
项目协办人	肖扬
经办人员	周得龙、郭琪、王劭阳、刘梅元、孙乃玮、夏欢、吴大军、颜吉广、吴梦薇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电话	010-85556314
传真	010-85556405

3、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经办律师	王剑、李仰德
住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十二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4、审计机构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立新、李华、朱劲松、邱桂华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1504 号

联系电话	010-82330558
传真	010-82327668

5、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华伟
经办人员	黄旭明、张婧茜
住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俪园公寓 508
联系电话	010-85172818
传真	010-85171273

6、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邮政编码	200120

7、收款银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树街支行
户名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账号	0200291419200000157

8、证券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联系电话	021-68873878
传真	021-68870064
邮政编码	200120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可能涉及一系列风险，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宏观经济周期和政策导向变化的风险

（一）受经济周期影响的风险

公司处于建筑施工行业，主营业务与宏观经济环境和国民经济周期性波动紧密相关，受国家宏观经济走势、产业政策调整、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等因素的影响较大。当前，我国正处在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发展和居民消费升级的重要时期，经济体制的变革与持续的对外开放促进了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受益于国家采取的各项产业振兴计划，公司的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等业务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但是，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和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政策导向。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变化、产业发展政策调整以及下游行业景气度变化影响到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短期内可能导致部分业主推迟或暂停项目投资，进而对公司部分项目合同的谈判、执行进度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建筑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同时，国内建筑市场仍存在无序竞争和不良竞争的现象，这使国内建筑市场竞争愈加激烈。近年来，随着国家对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的不断强化以及国家对建筑业节能、环保技术的大力倡导，行业内呈现资源向优势企业集中的趋势，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市场上优势企业之间的竞争程度。公司可能面临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二、业务风险

（一）设备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主要发生在工程总承包业务中，工程总承包项目的采购具有种类繁多、定制非标设备多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设备和原材料的采购费用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较高，设备和原材料的价格对工程经济效益的影响较大。同时，公司签订工程总承包合同与签订采购合同存在时间差，在此期间工程设备和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本公司在该项目上的收益。

（二）履行业务合同过程中存在的风险

工程施工合同按定价方式可分为可调价格合同和固定价格合同。可调价格合同依据实际工程量及工程施工时正在执行的定额标准进行结算，如材料价格及人工单价的定额基价与有权部门发布的信息指导价格存在价差，可依据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调整。劳动力成本上升、通货膨胀等因素对可调价格合同影响较小。

固定价格合同包括固定总价合同和固定单价合同，固定总价合同以合同约定的固定总价进行结算，固定单价合同依据合同约定的固定综合单价和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本公司正在执行的固定价格合同在确定合同报价时就考虑了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价格波动对工程成本的影响，即工程合同价格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价格上涨的影响。此外，本公司签订的固定价格合同一般约定主要材料价格波动超出一定幅度后，应根据主要材料的市场价格调整合同价格。

由于本公司固定价格合同的合同金额是以预估成本为基础确定，预估的过程涉及许多假设，包括对未来经济环境、劳动力成本、材料价格、人工及原料的取得的假设等，若上述假设不正确，可能造成预估成本的偏差。固定价格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还可能受天气、技术问题等因素影响造成实际成本超过预估成本。此外，若出现实际工作超过原定范围却无法获得客户相应补偿的情况，本公司可能会面临项目成本增加、盈利减少的风险。

（三）从事建筑行业相关业务存在的固有风险

工程施工本身存在一定的危险性，建筑行业在开展经营活动过程中受到政府在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及环境保护等多方面的监管。建筑行业的固有风险导致本公司业务管理的难度较大，公司可能因安全生产、质量管理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未完全满足相关监管要求，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甚至可能因安全生产、工程质量等事故遭受罚款、暂停或吊销许可证照等行政处罚，对本公司业务经营、声誉产生不利影响。此外，政府亦有可能出台新的关于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法规与政策，导致本公司相应的成本费用增加，从而对本公司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四）经营资质和许可证缺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业务经营需要取得政府有关部门颁发的经营资质或许可证。本公司必须遵守各级政府的相关规定，以保持相关业务资格。若本公司违反相关法规，导致本公司的经营资质和许可证将被暂停，甚至吊销，或者相关经营资质和许可证到期后不能及时续期，这些都将会直接影响本公司的业务经营活动。

（五）资产权属证书风险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共拥有总面积为 565,746.60 平方米的房产，其中，因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抵债房产和自建房产以及虽已办理产权证书、但房产所占土地使用权为划拨土地使用权等原因而存在瑕疵的房产面积共计 26,515.20 平方米，占房产总面积的 4.69%。另外，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面积总计为 70,350.24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12.43%。公司房地产存在的上述瑕疵可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诉讼风险

公司在实施建筑工程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工期拖延导致承担逾期竣工的违约责任、因工程质量不合格导致承担工程质量责任，因施工过程中发生人身、财产损害导致承担损害赔偿责任，或因不及时付款导致承担材料、人工费等清偿责任；另一方面，可能存在因业主不及时结算或拖延付款导致公司产生应收账款请求确

认权和追索权。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58.07 亿元，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28.22 亿元，分别约占公司正在履行的工程施工合同总金额的 2.92%、1.42%。上述责任及确认权、追索权均可能导致潜在的诉讼风险，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也存在即使胜诉难以执行的风险，可能损害公司的利益，导致公司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七）工程项目业主融资风险

由于工程总承包项目金额一般较大，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较难单纯依靠业主的自有资金投入予以满足，业主一般会就项目进行融资。若在项目建设期内宏观金融环境出现重大变化，信贷市场不稳定或融资额度受限等情况，使得业主就项目无法及时或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资，导致业主不能及时支付工程款项，则可能对公司的营运资金和现金流量构成一定的压力，从而将削弱公司项目承揽和运营的能力，并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建筑施工项目的业主大多按工程进度付款，但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由于业主拖延支付或付款能力不佳，导致进度付款不及时或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情况。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593,583.66 万元、1,510,512.74 万元、1,419,382.32 万元、1,329,138.30 万元。

公司属于建筑企业，主营业务主要为房屋建筑工程及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一方面建筑企业的房屋建筑工程业务的应收账款收款情况，受房地产行业的景气程度影响较大。在房地产行业发展较快、房地产开发商效益显著的情况下，可能降低建筑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在房地产行业发展趋缓、房地产开发商效益下降的情况下，可能增加施工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另一方面建筑企业的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业务的应收账款收款情况，受基础设施投资增速影响较大。

在国家宏观经济快速增长，基础设施投资增速较快的情况下，可能降低建筑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在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下降的情况下，可能增加施工企业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而宏观经济增速下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房屋建设及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放缓，将可能增加公司的应收款坏账损失比例，导致公司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二）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风险

公司 2019 年 6 月 30 日末存货账面价值为 262.87 亿元，占资产总额的 37.54%，较 2018 年末增长了 4.01%，其中：未结算工程账面价值为 252.88 亿元，占存货账面价值的 96.20%，较 2018 年末增长了 4.01%。存货增长主要原因系新增施工项目增多，未结算工程增加所致。本公司工程施工合同类型主要为可调价格合同和固定价格合同。虽然本公司在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时对合同总成本的预计充分考虑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劳动力成本的变化、通货膨胀等因素，但仍可能存在工程施工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情形。如上述情形发生，本公司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从而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存在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三）融资风险

建筑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大量融资的支撑。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公司融资额不断扩大，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按母公司报表口径，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79.15%，较高的资产负债率将限制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并可能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本公司母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组成，负债合计金额为 2,004,258.34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共计 557,089.89 万元，如果本公司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将有可能存在现实的偿债风险。

（四）短期偿债风险

由于建筑施工行业资金使用的特点，本公司所负债务多为流动负债。报告期

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12月31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03	1.03	0.99	0.96
速动比率（倍）	0.55	0.56	0.53	0.55

公司短期偿债压力较大。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短期债务清偿压力可能还会增加。若公司因应收账款回收率降低等因素而影响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则有可能降低公司的偿债能力，增加公司的偿债风险。若本公司发生工程质量问题、工程不能按期完工、经济合同纠纷等，则可能增大公司的短期偿债负担。

（五）税收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我国政府颁布的税收法规和政策，本公司目前需缴纳包括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在内的多种税项，税收政策变动是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的重要因素之一。根据《财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部分本公司子公司享受在报告期内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管理风险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建工控股目前持有本公司46.53%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建工控股100%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能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以及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施加控制和影响，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二）子公司管理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有 50 余家，众多业务都是通过子公司来运作，业务经营范围涉及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与投资等诸多领域，业务经营区域也从以重庆市为主，逐步扩展到西南各省市，并向全国其他地区扩展，增加了跨地区管理、营销以及投资决策的难度。虽然本公司对子公司运营管理有一套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机制，但由于在人员、业务、财务、资金方面管理跨度大、环节多，仍然存在潜在的管理与控制风险。

（三）劳务分包风险

建筑施工企业在施工过程中普遍采用委聘劳务分包商的方式解决施工队伍问题，目前其构成主体是人数众多的农民工。本公司按照需求聘用劳务分包商来为大型项目提供足够的劳动力，聘用劳务分包商大大提高了公司承接项目的能力、减少了本公司正式聘用的员工，增强了公司履行合同的灵活性和有效性。但是，由于受经济形势、劳动就业形势、劳动力成本等各种因素的影响，我国劳务用工市场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这种不确定性必然对劳务分包商的招工和运营成本产生重大而直接的影响，从而对本公司的劳动用工数量和成本产生一定的间接影响。若劳务分包商提供的劳务未能达到本公司的、或者合同给定的业务标准和数量，则项目的质量和进度可能会受到影响，从而损害本公司的声誉，并可能使本公司承担诉讼及损害赔偿风险。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经历一定时间的投资期和运营期，预期效益不能立即体现，短期内可能对公司业绩增长贡献较小。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铁路口岸项目、皓月小区项目、长寿经开项目、渝北中医院项目和偿还银行贷款。虽然本公司所选定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且部分项目已开始实施，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化、技术进步、市场供求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导致募集资金项目可能存在因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投资成本发生变化而引致的风险，从而对项目的投资回报和本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影响。

六、与本次可转债相关的风险

（一）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存续期限内，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时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公司将在短时间内面临较大的现金支出压力，对企业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因此，若公司经营活动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投资者回售时的承兑能力。

（二）标的证券价格发生不利变动的风险

可转债作为衍生金融产品具有股票和债券的双重特性，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到市场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及回售条款、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价格波动情况较为复杂，甚至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背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投资风险。

可转债与普通的公司债券不同，可转债持有者有权利在转股期内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将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因可转债特有的转股权利，多数情况下可转债的发行利率比类似期限、类似评级的可比公司债券的利率更低。另一方面，可转债的交易价格也受到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事先约定的价格，不随着市场股价的波动而波动，有可能公司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会高于公

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因此，如果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出现不利波动，同时可转债本身的利率较低，公司可转债交易价格也会随之出现波动并甚至可能低于面值。公司提醒投资者必须充分认识到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中可能遇到的风险，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三）利率风险

受经济运行状况、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在债券存续期内，当市场利率上升时，可转债对应的债权价值可能会相应降低，从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四）转股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如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大量转股，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可能由于股本和净资产的增加而降低，因此存在转股后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五）可转债在转股期内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同时也会受宏观经济形势及政治、经济政策、投资者偏好和预期、投资项目预期收益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公司股票价格走势低迷或可转债持有人的投资偏好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必须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还本息，将会相应增加公司的财务负担及资金压力。

（六）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次发行设置了公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在满足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或者提出与投资者预期不同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可能对原股东持股比例、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产生一定的潜在摊薄作用，转股价格向下修正议案存在未通过股东大会审批的可能。此外，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即使发行人根据向下修正条款对转股价格进行修正，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的规定而受到限制，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如果在修正后公司的股票价格仍然持续下跌，未来股价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因此，未来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时，投资者将会面临转股价格无法向下修正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七）信用评级风险

联合评级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评级，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本次债券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在本次债券存续期限内，联合评级将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环境的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等因素，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如果由于公司出现以下重大变化，将导致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发生变化：（1）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重大损失；（2）公司发生重大债务和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3）公司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及其他涉及债权人主体变更的决定；（4）公司涉及或可能涉及的重大诉讼；（5）公司债权人主体发生变更或担保人经营、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和证监会、交易所认为必须报告的其他事项。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人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814,500,000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04,924,416	77.43
国有法人持股	1,388,682,774	76.53
其他	16,241,642	0.9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9,575,584	22.57
人民币普通股	409,575,584	22.57
三、总计	1,814,500,000	100.00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44,332,774	46.53	844,332,774
2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44,350,000	30.00	544,350,000
3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277,998	3.54	0
4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3,738,437	2.96	0
5	重庆鑫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044,000	2.48	0
6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55,691	2.18	0
7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16,241,642	0.90	16,241,642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07,936	0.36	0
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三零一组合	2,159,500	0.12	0
1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99,934	0.08	0
	合计	1,617,707,912	89.15	1,404,924,4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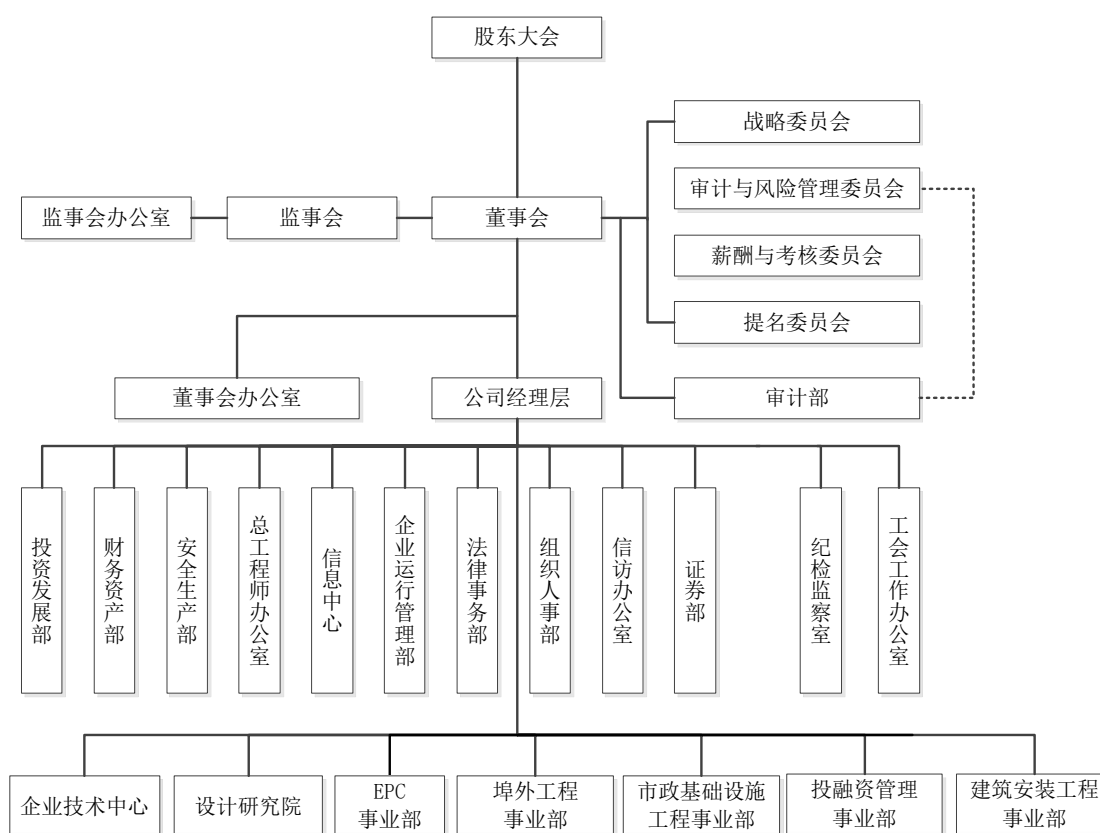
2019年5月14日，公司收到重庆建工控股转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重庆建工控股将其持有的重庆建工544,350,000股A股普通股股份无偿划转至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重庆建工控股持有公司 844,332,774 股 A 股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3%，重庆高速集团持有公司 544,350,000 股 A 股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0.00%。本次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公司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控股子公司情况

（1）控股子公司概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2000-04-12	重庆市	15,000.00	100.00	建筑安装
2	重庆建工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86-03-27	重庆市	55,786.00	53.78	建筑安装
3	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81-01-23	重庆市	10,000.00	100.00	建筑安装
4	重庆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98-05-16	重庆市	15,000.00	100.00	建筑安装
5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1985-05-08	重庆市	10,000.00	100.00	建筑安装
6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99-04-05	重庆市	7,000.00	100.00	建筑安装
7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1981-11-01	重庆市	56,170.00	53.41	建筑安装
8	重庆建工渝远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999-02-03	重庆市	5,000.00	100.00	建筑安装
9	重庆建工威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7-08-14	重庆市	500.00	100.00	物业管理
10	重庆建工新农村投资有限公司	2007-08-22	重庆市	4,480.00	100.00	农产品生产、零食及农业产业化
11	重庆建工建材物流有限公司	2007-09-18	重庆市	15,000.00	82.12	货物运输
12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2008-06-03	重庆市	10,000.00	100.00	物流
13	重庆维景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8-05-16	重庆市	100.00	100.00	酒店住宿
14	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90-06-27	重庆市	30,180.33	100.00	工程承包
15	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83-01-31	重庆市	20,000.00	100.00	工程承包
16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982-01-21	重庆市	30,000.00	100.00	工程承包
17	重庆科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03-09-15	重庆市	180.00	100.00	工程质量、检测
18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1-09-14	重庆市	30,185.00	100.00	建筑安装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9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4-08-05	重庆市	50,100.00	100.00	工程承包
20	重庆建工集团四川遂资高速公司有限公司	2009-11-13	四川省	207,500.00	100.00	公路建设、投资、运营
21	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	2009-10-23	重庆市	30,000.00	100.00	生产加工、建筑施工
22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82-02-01	重庆市	6,000.00	100.00	建筑施工
23	芜湖渝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10-12-02	芜湖市	100.00	100.00	建筑施工
24	重庆两江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12-09-07	重庆市	20,000.00	74.50	金融
25	重庆建工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8-04-11	重庆市	2,000.00	100.00	工程和技术研究
26	重庆建工升立建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003-08-18	重庆市	1,500.00	100.00	机械租赁
27	重庆建工脚手架有限公司	2000-09-01	重庆市	750.00	50.00	脚手架生产, 销售、施工
28	重庆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4-09-22	重庆市	800.00	51.69	机电安装业
29	重庆二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99-08-12	重庆市	800.00	100.00	房地产经纪咨询, 物业管理
30	重庆天兔商贸有限公司	1998-12-25	重庆市	1,000.00	100.00	五金零售业
31	重庆天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97-08-15	重庆市	500.00	97.80	建筑装饰、安装业
32	重庆建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2004-03-24	重庆市	160.00	93.75	建设工程材料检测
33	彭水县凤升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5-06-29	重庆市	1,000.00	75.00	水利工程运营管理
34	彭水县龙福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016-04-25	重庆市	1,000.00	75.00	水利工程运营管理
35	重庆市爆破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93-02-16	重庆市	12,000.00	100.00	建筑工程承包、施工
36	重庆建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94-04-11	重庆市	10,000.00	100.00	建筑工程承包、施工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37	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81-12-04	重庆市	10,000.00	100.00	建筑工程承包、施工
38	重庆交建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4-11-01	重庆市	100.00	100.00	招标代理及咨询服务
39	重庆浩正公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2005-05-09	重庆市	3,000.00	100.00	道路维护
40	重庆正道路桥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006-05-30	重庆市	200.00	100.00	工程检验检测及咨询
41	重庆市渝航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001-02-26	重庆市	6,000.00	100.00	工程承包
42	重庆建工大野园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2009-08-19	重庆市	2,000.00	50.00	城市园林绿化
43	重庆建工南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2-11-01	重庆市	4,000.00	51.00	生产、加工商品混凝土
44	重庆建工高新建材有限公司	2013-02-22	重庆市	5,000.00	100.00	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及装饰材料,销售混凝土
45	重庆建工会务有限公司	2014-10-24	重庆市	3.00	100.00	会务服务
46	重庆建工南部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5-08-05	重庆市	2,500.00	100.00	生产、加工商品混凝土
47	重庆建工葆晟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5-01-15	重庆市	2,500.00	51.00	生产加工、商品混凝土
48	重庆市建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03-11-27	重庆市	50.00	80.00	分包劳务
49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81-04-16	重庆市	10,000.00	100.00	工程承包
50	重庆建工第五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986-02-28	重庆市	742.63	100.00	工程承包
51	凉山州现代房屋建筑集成制造有限公司	2015-09-29	西昌市	10,000.00	51.00	钢结构工程的设计、安装、施工
52	凉山州精益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2017-06-08	西昌市	2,000.00	100.00	钢结构制品制造、加工、销售
53	重庆建工渝川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16-03-18	西昌市	6,000.00	100.00	工程承包

注：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重庆建工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于2019年6月注销。

(2) 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404,621.86	30,459.44	212,871.93	321.16
2	重庆建工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694,919.05	153,244.50	746,496.62	9,404.81
3	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41,769.78	18,619.74	197,603.40	2,188.81
4	重庆建工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1,999.54	12,098.48	69,614.11	-915.41
5	重庆建工第九建设有限公司	333,587.35	37,766.73	232,538.44	2,129.39
6	重庆建工第十一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80,697.24	12,417.09	86,257.80	932.19
7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473,530.06	130,776.15	553,017.54	10,910.00
8	重庆建工渝远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66,380.77	13,831.10	50,759.13	1,414.18
9	重庆建工威特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82.84	442.04	2,792.52	-3.85
10	重庆建工新农村投资有限公司	7,302.46	957.08	95.24	-948.79
11	重庆建工建材物流有限公司	279,455.79	43,500.64	205,120.16	6,396.50
12	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67,187.59	7,231.82	25,876.10	-4,339.77
13	重庆维景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4,787.12	-13,264.18	5,568.76	363.27
14	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2,913.24	39,346.56	78,277.14	901.92
15	重庆建工市政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0,729.26	31,687.48	258,660.30	3,820.11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16	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330,032.07	41,297.35	224,706.77	4,919.90
17	重庆科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3,852.52	1,478.30	2,220.59	59.94
18	重庆城建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5,734.23	54,782.22	280,844.60	4,531.10
19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8,890.35	57,531.09	247,548.99	3,832.58
20	重庆建工集团四川遂资高速公司有限公司	682,872.26	97,800.83	23,839.68	-13,031.56
21	重庆建工工业有限公司	226,155.04	27,123.00	49,729.99	-4,647.42
22	重庆建工第八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86,428.71	7,353.39	137,882.58	582.34
23	芜湖渝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4.80	104.80	0.00	0.46
23	重庆两江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5,203.98	34,792.48	4,004.18	2,220.64
24	重庆建工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202.67	1,202.30	14.15	2.30
25	重庆建工升立建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注2}	0.00	0.00	0.00	0.00
26	重庆建工脚手架有限公司	16,589.20	15,213.12	17,067.71	1,571.36
27	重庆建工机电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512.99	2,223.02	5,448.20	36.84
28	重庆二安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16.97	796.41	200.33	0.94
30	重庆天兔商贸有限公司	10,617.41	5,802.33	221.25	142.58
31	重庆天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967.28	1,174.27	4,778.23	73.17
32	重庆建科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467.33	204.78	882.14	22.44
33	彭水县凤升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063.46	992.34	0.00	0.00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34	彭水县龙福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530.02	1,000.00	0.00	0.00
35	重庆市爆破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3,003.74	9,190.82	87,871.90	735.85
36	重庆建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18,944.90	8,203.55	43,718.83	153.98
37	重庆建工第二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4,049.49	14,052.12	75,962.79	769.84
38	重庆交建招标代理有限责任公司	2,498.12	157.52	243.28	9.89
39	重庆浩正公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6,946.74	3,493.63	3,919.98	446.03
40	重庆正道路桥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2,684.86	1,440.69	1,284.64	128.80
41	重庆市渝航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9,713.06	4,069.36	19,025.09	-20.98
42	重庆建工大野园林景观建设有限公司	27,351.43	2,938.07	10,305.55	-120.28
43	重庆建工南海混凝土有限公司	18,985.72	5,618.82	24,684.31	247.16
44	重庆建工高新建材有限公司	19,759.21	147.13	3,233.54	-1,492.02
45	重庆建工会务有限公司	92.72	85.72	131.44	74.30
46	重庆建工南部混凝土有限公司	9,997.43	3,262.34	10,677.78	565.80
47	重庆建工葆晟混凝土有限公司	1,664.23	742.36	287.84	-462.38
48	重庆市建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8,389.92	1,025.41	69,549.80	236.05
49	重庆建工第一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3,481.08	21,895.40	160,779.06	1,871.06
50	重庆建工第五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注3}	0.00	0.00	0.00	0.00
51	凉山州现代房屋建筑集成制造有限公司	45,937.37	10,998.72	32,647.62	96.93
52	凉山州精益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8,509.26	2,174.38	5,854.72	44.04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53	重庆建工渝川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78.91	202.40	3,141.73	21.69

注1：上表2018年度财务数据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注2：重庆建工升立建设机械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无实际经营业务，无财务报表。

注3：重庆建工第五建设有限责任公司2018年无实际经营业务，无财务报表。

2、参股公司情况

（1）重要参股公司概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1	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2-03-31	重庆市	48,512.50	43.00	投资、经营、管理公路
2	重庆恒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03-09-03	重庆市	1,000.00	注	建筑工程材料及专项检测
3	重庆建工无损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04-07-14	重庆市	300.00	注	焊接及无损检测技术研发及服务
4	重庆市合川区石庙子水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6-10-09	重庆市	1,000.00	注	水利工程运营管理、技术服务

注：重庆恒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公司子公司三建公司持有其20.00%股份；重庆建工无损检测工程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公司子公司安装公司持有其29.31%股份；重庆市合川区石庙子水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公司子公司水利港航持有其10.00%股份。

(2) 重要参股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12,262.81	92,652.92	7,714.23	-14,183.64
2	重庆恒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4,100.12	1,673.92	5,150.06	360.27
3	重庆建工无损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1,219.16	416.24	1,756.09	35.63
4	重庆市合川区石庙子水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6,871.49	870.54	-	-36.58

注：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审计；重庆恒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财务数据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重庆建工无损检测工程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数据经重庆渝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重庆市合川区石庙子水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8 年财务数据经重庆渝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建工控股持有公司 844,332,774 股，占总股本的 46.53%，为其控股股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436,799,539.21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668943287C
主营业务	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及相关资金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证后方可从事经营）。
法定代表人	魏福生
成立时间	2007 年 11 月 22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建工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3,679.95	143,679.95	100
合计	143,679.95	143,679.95	100

3、控股股东简要财务状况

建工控股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397,846.35
净资产	249,469.93
营业总收入	4,737.28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净利润	6,768.88

注：建工控股 2018 年财务数据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XYZH/2019CQA20257 号《审计报告》。

（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建工控股持有公司 46.53%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建工控股 100% 权益，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重庆市国资委作为重庆市政府的下属机构，其主要职责是根据重庆市政府授权，依照《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出资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等。

（三）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高速集团持有发行人 544,350,000 股，占总股本 30.00%，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银杉路 66 号
注册资本	壹佰亿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202831558M
主营业务	在国家和重庆市规划、计划的统筹安排下以参股、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或成立分公司的方式从事经营性公路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和建设、运营及资产管理，高速公路资源开发及运营管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滕英明
成立时间	1998 年 5 月 8 日

2、股权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出具日，高速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3、财务状况

高速集团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总资产	10,786,559.86
净资产	4,295,230.30
营业总收入	519,163.33
净利润	185,630.12

注：高速集团 2018 年财务数据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京永审字（2019）第 148134 号《审计报告》。

（四）控股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票质押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出具日，建工控股质押股票数量为 350,000,000 股，质押给国金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股票占其持股总数的 **41.45%**，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9%。

四、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一）公司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甲级，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以上经营范围按资质证书核定事项从事经营），承包本行业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本行业工程、生产及服务的劳务人员，建

筑科技咨询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品），国内航空、陆路货物运输代理，销售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设备租赁，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

（二）公司主要业务形式及服务

重庆建工是一家拥有超高层建筑、高速公路、超大跨度桥梁及隧道施工等核心技术的大型建筑企业集团，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专业工程、建筑装饰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包括：公共与民用房屋建筑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基础设施项目的承建；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冶金工程、电力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爆破工程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房屋建筑业务，按照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7 月 11 日发布的《2019 年 2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建筑业行业下属的“E47 房屋建筑业”。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及主要服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属于建筑业中的房屋建筑业，公司建设工程业务属于建筑业中的铁路、公路、隧道、桥梁等建筑业。

我国建筑业实行综合与专业相结合的监管体制。其中建筑业主要监管包括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的全过程管理以及对建设工程项目的经济技术标准管理等内容。

行业主要监管部门和体系包括：

主管部门名称	相关行业管理内容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及地方各级建设主管部门	负责对本行业市场主体资格和资质的管理，包括各类建筑企业进入市场的资格审批、查验和资质的认可、确定，行业标准的建立等职能
交通运输部地方及各级交通主管部门	负责管理公路、水路的建设市场，在公路、水路工程建设项目上，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等职能
国家发改委及地方各级发改委	负责固定资产投资建设工程的规划、核准审批等职能
水利部及地方水利厅（局）	负责管理全国及地方水利建设工程

除国家相应主管机构对公司及其业务进行监管外，发行人注册地和主要办公地在重庆市，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重庆市交通委员会、重庆市规划局等部门组成了本地的建筑行业管理体系。

在对外承包工程方面，国家商务部负责对施工企业的对外承包工程资格的核发和管理。重庆市商务委员会等商务部门负责公司对外承包工程的监督管理。

在行业协会自律管理方面，公司是中国建筑业协会、重庆市建筑业协会等行业协会的会员单位，接受上述协会的工作指导。

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管理相关法律法规

①资质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从事建设工程施工、勘察及设计业务的企业仅可在符合其资质等级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

②招标、投标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等对各类项目的招标行为做了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进行下列工程建设项目包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

必须进行招标：大型基础设施、公用事业等关系社会公共利益、公众安全的项目；全部或者部分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使用国际组织或者外国政府贷款、援助资金的项目。

③ 工程质量管理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发起、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将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建设工程实行总承包的，总承包单位应当对全部建设工程质量负责；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采购的一项或者多项实行总承包的，总承包单位应当对其承包的建设工程或者采购的设备的质量负责；总承包单位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分包单位应当按照分包合同的约定对其分包工程的质量向总承包单位负责，总承包单位与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质量承担连带责任。

④ 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管理

工程承包过程中安全生产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管理规定》等。

工程承包过程中环境保护的主要法律法规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

⑤ 其他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中国建筑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还包括：《民用建筑节能条例》、《建设部推广应用新技术管理细则》等。

(2) 相关产业政策

国家在建筑行业内的产业政策方向主要为推动建筑行业向集约化、绿色化方向发展。近年来，为实现经济增长方式由粗放型向集约型转换，建设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和谐社会，国家日益重视节能环保问题，在建筑相关行业制定出台了

一系列法规、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关于推动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若干规定》（建市[2015]140号）	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建筑市场体系，促进建筑企业公平竞争，加强对建筑企业跨省承揽业务活动的监督管理
《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号）	发挥市场配置作用，简政放权，取消《施工总承包企业特级资质标准》、《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等文件中部分对于企业资质的要求和限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住建部第22号令）	加强对建筑活动的监督管理，维护公共利益和规范建筑市场秩序，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促进建筑业的健康发展。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2016年3月）	构建布局合理、设施配套、功能完备、安全高效的现代城市基础设施体系；加强市政管网等地下基础设施改造与建设；加强城市道路、停车场、交通安全等设施建设，加强城市步行和自行车交通设施建设。实施建筑能效提升和绿色建筑全产业链发展计划。
《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2017年4月）	加快成熟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技术向标准的转化。大力发展和使用绿色建材，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提升绿色建筑品质。加快建造工艺绿色化革新，提升建造过程管理水平，控制施工过程水、土、声、光、气污染。推动建筑废弃物的高效处理与再利用，实现工程建设全过程低碳环保、节能减排。
《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印发贯彻落实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意见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建市[2017]137号）	深化建筑业简政放权改革，完善工程建设组织模式，加强工程质量管理，优化建筑市场环境，提高从业人员素质，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加快建筑业企业“走出去”。
《建筑业10项新技术（2017）》（住建部2017年10月）	将“混凝土技术”和“钢筋及预应力技术”合并为“钢筋与混凝土技术”；新增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将“防水技术”扩充为“防水技术与围护结构节能”技术；升级更新绿色建筑、建筑防灾减灾、建筑节能、建筑信息化等相关内容；适用范围以建筑工程应用为主，每项技术具有一定适用性、成熟性与可推广性。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	建筑业仍然大而不强，监管体制机制不健全、工程建设组织方式落后、建筑设计水平有待提高、质量安全事故时有发生、市场违法违规行为较多、企业核心竞争力不强、工人技能素质偏低等问题较为突出。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深化建筑业“放管服”改革，加快产业升级，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为新型城镇化提供支撑
《住房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2018年工作要点》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坚持质量

产业政策	主要内容
	第一、效益优先，以解决建筑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为目标，以深化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提升工程质量安全水平为核心，以完善建筑市场监管体制机制为重点，优化企业营商环境，推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全面落实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部署的工作任务。

（二）行业市场情况和竞争格局

1、中国建筑业整体的竞争格局和特点

（1）市场竞争格局

建筑业是中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在我国，随着多种所有制建筑施工企业的发展，建筑行业整体市场化程度的提高，建筑业已处于完全竞争状态。依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截至2019年6月末，中国建筑业企业数量为92,733家。

中国建筑业竞争格局中主要包括三类企业：

一是大型国有、国有控股建筑企业。该类企业在我国建筑业内居于主导地位。以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中国铁道建筑总公司、中国铁路工程总公司、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为代表的中央建筑企业，规模大、技术水平高并具有侧重的专业建筑领域，拥有显著的竞争优势；各省、市、自治区国有控股的建工集团及路桥公司为代表的地方建筑企业，利用地方优势占据了一定的市场份额。

二是集体与新兴的建筑企业。这些企业多数完成了民营化改制，实现了经营者、管理者和技术骨干的持股，企业机制更具活力，在完全开放、竞争充分的环境中迅速发展。该类企业数目众多，竞争激烈，在中低端建筑市场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三是跨国建筑公司。中国加入WTO之后，对外开放程度越来越大，跨国建筑公司逐渐进入中国市场，在勘察、设计、智能建筑等高端建筑市场拥有很强的竞争力。跨国建筑公司凭借资本、技术、信息、装备等方面的优势，通过投融资与承建的联动，参与部分大型项目的竞争，抢占高端市场份额。但总体而言，跨

国建筑公司在我国仍处于初级的发展阶段，随着该类企业在我国业务的不断扩大，未来我国高端建筑市场的竞争将可能加剧。

（2）市场竞争特点

近几年来，中国建筑业的竞争主要特点如下：

一是呈现总体市场完全竞争、细分市场不均衡的特点。中国建筑业市场准入门槛较低，建筑企业数量众多，经营业务比较单一，行业集中度较低，导致中低端建筑市场竞争非常激烈，利润水平较低；但高端建筑市场产能仍显不足，竞争程度相对较低，利润水平相对较高。

二是呈现竞争同质化明显、专业化分工不足的特点。中国建筑企业同质竞争严重，经营领域主要集中于相同的综合承包目标市场。与此同时，建筑企业专业化分工程度低，与建筑业多层次专业化分工的需求不相适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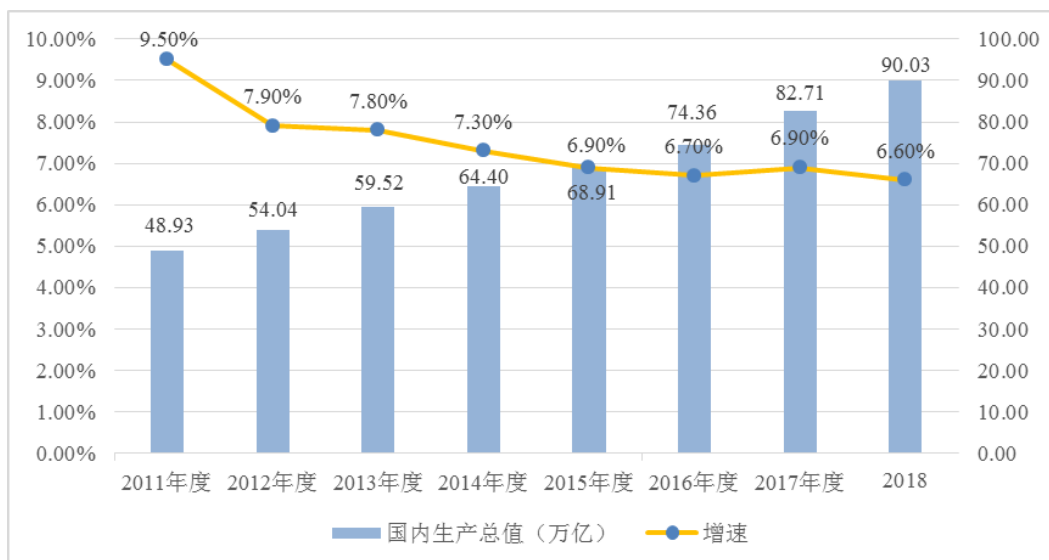
三是呈现大型建筑企业的竞争优势较为明显的特点。从总体上来看，具备技术、管理、装备优势和拥有特级资质的大型建筑企业占据较大市场份额。发达地区、建筑强省的大中型建筑企业也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他们主要承揽地区性大中型工程。其他中小企业则主要承担劳务分包、部分专业分包业务及小型工程。

2、市场供需情况

（1）市场需求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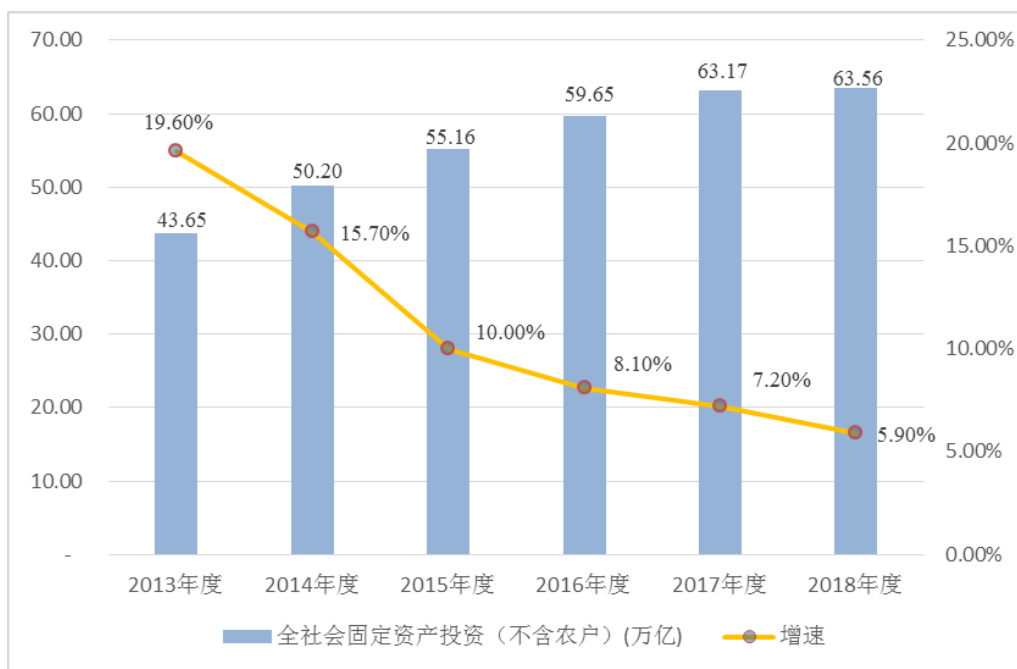
建筑业的市场需求和我国经济发展有较为密切的关系，尤其是固定资产投资额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建筑市场的规模，因此建筑业市场需求与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密切相关。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固定资产投资的增加，建筑业市场需求也呈发展态势。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国内生产总值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建筑业市场需求的增速有所下降。从宏观经济形势上看，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90.03万亿元，首次突破90万亿元，同比增长6.6%，实现了年初6.5%左右的预期发展目标，国家经济增速持续稳定。

2011~2018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及增长率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经济的持续增长，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额也呈现出增加的态势。2013~2018年，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含农户）及年增长率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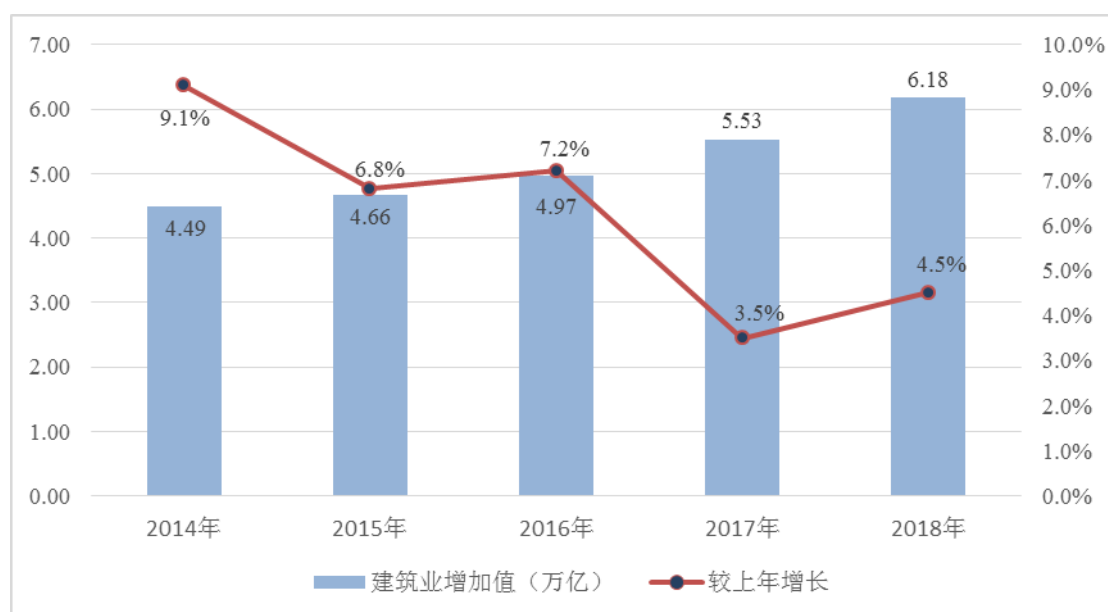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固定资产投资来看，整体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放缓，但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保持在高位。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年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63.5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5.9%。尽管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有所放缓，但投资依然是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2019年3月5日，李克强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提出，2019年将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主要预期目标为国内生产总值增长6-6.5%左右，城镇新增就业1,100万人以上。2019年度将合理扩大有效投资，紧扣国家发展战略，加快实施一批重点项目。完成铁路投资8,000亿元、公路水运投资1.8万亿元，再开工一批重大水利工程，加大城际交通、物流、市政、民用和通用航空等基础设施投资力度。固定资产投资尤其是基础设施投资给为建筑企业发展带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2014~2018年，全社会建筑业增加值及增长率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2) 市场供给情况

目前，中国建筑业施工企业数量众多、竞争较为激烈。企业实力、规模差异较大。具体企业单位个数和从业人员情况如下：

指标	2013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6月
企业单位数 (个)	78,919.00	81,141.00	80,911.00	83,017.00	88,074.00	95,400.00	92,733.00
从业人员 (万人)	4,528.40	4,537.00	5,093.70	5,184.50	5,529.60	5,563.30	4,309.83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国家统计局

近年来，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强化建筑企业资质管理，对建筑企业的质量、数量和结构进行调控，目前行业内企业数量基本保持稳定，企业规模和质量有所改善。

3、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我国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增长，我国建筑业的产业规模和收入水平保持了增长的态势；但由于建筑市场总体上供给大于需求，生产能力相对过剩，建筑施工价格竞争激烈，建筑业行业整体利润水平不高，具体情况如下：

指标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利润总额（亿元）	6,079.25	6,407.13	6,451.23	6,986.05	7,491.78
产值利润率（%）	3.80	3.60	3.60	3.60	3.5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三）行业的进入壁垒

1、从业资质的限制

我国对建筑业企业实行较严格的市场准入和资质审批、认定制度。根据 2015 年 3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从净资产、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方面对建筑业企业申请从业资质作了明确规定。新制度下的资质框架设立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和施工劳务三大序列，各个序列有不同专业类别。建筑业企业应当按照其拥有的净资产、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资质条件申请资质，经审查合格，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建筑活动。从业资质是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2、净资产的限制

建筑业企业要取得相应的从业资质首先需要有符合规定的净资产。建筑业企业从事建筑施工业务必须具备与之相适应的资金规模。建筑业企业在项目投标和合同履行过程中都需要交纳一定数量的保证金，在项目建设过程中还经常垫付各种建设资金，工程竣工后还要占用一定比例的质量保证金。行业特点使企业在项目承揽、设备采购、施工和竣工验收等环节都需要支付和占用大量的资金。净资产是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一个障碍。

3、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的限制

从事建筑施工业务需要拥有丰富从业经验的项目经理、足够数量的符合要求的经济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这不仅是建筑业企业申请和保持资质的需要，同时也是保证建筑施工项目正常开展、保障工程质量、控制工程成本的重要因素。建筑施工队伍的专业技术水平、管理经验和数量，决定着企业在同一时间可以进行施工项目的数量、工程质量和业绩水平。是否具备符合要求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也构成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一个障碍。

4、技术装备的限制

建筑业企业需要具有与其从事建筑施工业务相适应的技术装备。这不但要求企业投入大量资金购置符合规定的施工机械和质量检测设备，同时要求具备与之配套的专业技术。建筑业的技术装备是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一个障碍。

5、从业经验的限制

建筑业企业已往的业绩、经验是业主进行招标时重点关注的因素。具有丰富施工经验的企业往往更能给业主提供优质服务。同时，由于不同地区的地质地理条件差异较大，施工企业在某一地区的成功施工经验，往往能帮助该企业提高在该地区的市场占有率，对限制其他企业进入该地区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建筑业的从业经验也是企业进入本行业的一个障碍。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

近年来，我国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稳步增长，带动了建筑业持续发展。未来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建设、新农村建设、节能环保等仍将保持持续增长。作为投资拉动型产业，建筑业将伴随我国固定资产投资的增长而保持增长的态势。

（2）建筑行业新政频出，促进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我国 80 年代初提出使建筑业成为国民经济发展的三大支柱产业之一。1992 年以来，我国又进一步明确的提出，要振兴建筑业，把建筑业发展成为能带动整个经济增长和结构升级的支柱产业之一。中国经济处于稳步发展阶段，建筑业由于其产业关联度高、就业容量大，属于国家鼓励和支持的行业。

2017 年 2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总结了我国建筑业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取得的经验与成就、指出了当前建筑业存在的主要问题、全面系统地提出了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总体要求和改革方向与措施。《意见》的出台，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建筑业改革发展，充分体现了建筑业改革发展的顶层设计，充分体现了以市场化为基础、以国际化为方向的理念，是今后一段时期内建筑业改革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2017 年 4 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建筑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内容涵盖工程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建设监理、工程造价等行业，以及政府对建筑市场、工程质量安全、工程标准定额、建筑节能与技术进步等方面的监督管理工作。《规划》旨在贯彻落实《意见》、阐明“十三五”时期建筑业发展战略意图、明确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推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

（3）“一带一路”市场空间巨大，为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根据商务部统计，2017 年，我国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的 61 个国家新签对外承包工程项目合同达到 7,217 份。新签合同额 1,443.2 亿美元，占同期我国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的 54.4%，同比增长 14.5%；完成营业额 855.3 亿美元，占同期总额的 50.7%，同比增长 12.6%。2018 年，我国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贸易往来持续深化，在沿线国家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 893.3 亿美元，占同期总额的 52%，同比增长 4.4%。对外承包工程作为我国企业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投资的主要形式之一，呈现出大项目增多趋势。在我国对“一带一路”建设的大力支持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对基础设施建设需求旺盛的大背景下，“一带一路”未来市场空间巨大，将为行业带来发展新机遇。

2、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我国宏观经济发展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

2011 年以来，我国国民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相应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率呈下降趋势，同时，国家持续对房地产行业进行调控，上述情况可能对建筑业的发展造成不利的影响。

（2）市场竞争激烈

中国建筑企业数量众多，随着建筑业产业规模的持续扩大，行业过度竞争现象已十分普遍，尤其在低层次的劳动密集型建筑工程市场，竞争呈白热化趋势，行业利润率较低。

（3）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劳动力成本上升

近几年来，建筑用钢材、水泥等主要建筑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造成在建工程项目的实际施工成本波动较大，可能导致企业毛利率波动，经营风险加大。

建筑业属于劳动密集型产业，劳动力成本对建筑企业经营成本影响较大。近年来，我国建筑劳务市场出现有效供给不足的现象，劳动力成本逐年提高，对建筑企业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4）条块分割问题比较严重

中国建筑业的市场化程度逐渐提高，但仍存在部门分割和地区封锁的问题，建筑企业跨行业、跨地区经营仍然存在一定障碍。

（5）在高端建筑业市场竞争力不足

近年来，我国建筑企业在技术水平和装备水平等方面虽有一定提高，但是从总体上讲由于在技术革新、设备更新等方面缺乏足够资金投入，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尚有一定差距；同时，我国建筑企业还存在高级专业技术人才较为匮乏、科研投入不足等情况，使我国建筑企业在高端建筑业市场竞争力不足。

（五）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特点

激烈的市场竞争和建筑市场的对外开放，促使中国建筑业研发与技术水准快速提高。大型建筑企业成立技术研发中心，大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创新项目，形成自有核心技术和专有技术已成为发展趋势。目前中国大型、领先建筑企业的建造技术和施工能力已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完成了大量规模大、技术复杂、工艺难度高、需要集成创新的工程，如超高层、大空间房屋建筑的设计与施工，大跨度预应力、大跨径桥梁设计及施工，长大隧洞及地下工程施工，大型复杂成套设备安装等。但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建筑行业技术发展很不均衡，整体的技术水准仍然偏低，装备较为落后，平均建筑能耗物耗较高，影响到行业的进一步发展。

近年来，随着国家重视环境保护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建筑业在推行节能减排方面加大了技术创新力度，绿色建筑设计与建造、建筑节能、绿色施工等技术都有了一定的发展。同时，传统建筑业积极寻求与现代高新技术的结合，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现代信息技术在建筑业的生产和管理中都得到了大量的应用和发展。相比发达国家，中国建筑企业仍然存在技术创新经费投入不足、专利和专有技术数量较低、管理水平有待提高等问题。

（六）行业的经营模式

过去我国建筑工程通常以施工总承包方式为主。随着我国建筑业发展，在建筑工程中采取工程总承包，推行工程项目管理已逐步成为一种发展趋势。以 BT、BOT 等方式组织实施工程项目也逐步被国内所采用。建筑业的主要经营模式具体如下：

1、施工总承包

施工总承包是指发包方将全部施工任务发包给一个施工单位或由多个施工单位组成的施工联合体或施工合作体，施工总承包单位主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完成施工任务。经发包人同意，施工总承包单位可以根据需要将施工任务的一部分分包给其他符合资质的分包人。

2、工程总承包

工程总承包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主要有如下方式:

(1) 设计采购施工(EPC)/交钥匙总承包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是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交钥匙总承包是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业务和责任的延伸,最终是向业主提交一个满足使用功能、具备使用条件的工程项目。

(2) 设计-施工总承包(E-C)

设计-施工总承包是指工程总承包企业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工程项目设计和施工,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根据工程项目的不同规模、类型和业主要求,工程总承包还可采用设计-采购总承包(E-P)、采购-施工总承包(P-C)等方式。

3、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项目管理是指从事工程项目管理的企业(以下简称工程项目管理企业)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进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管理和服务。主要有如下方式:

(1) 项目管理服务(PM)

项目管理服务是指工程项目管理企业按照合同约定,在工程项目决策阶段,为业主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可行性分析和项目策划;在工程项目实施阶段,为业主提供招标代理、设计管理、采购管理、施工管理和试运行(竣工验收)等服务,代表业主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费用、合同、信息等管理和控制。工程项目管理企业一般应按照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2) 项目管理承包(PMC)

项目管理承包是指工程项目管理企业按照合同约定，除完成项目管理服务（PM）的全部工作内容外，还可以负责完成合同约定的工程初步设计（基础工程设计）等工作。对于需要完成工程初步设计（基础工程设计）工作的工程项目管理企业，应当具有相应的工程设计资质。项目管理承包企业一般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承担一定的管理风险和经济责任。

4、其他模式

根据工程项目的不同规模、类型和业主要求，还可采用其他项目管理方式，对具备条件的工程项目，根据业主要求，可按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PPP）、建设-移交（BT）、建设-经营-移交（BOT）、建设-拥有-经营（BOO）、建设-拥有-经营-移交（BOOT）等方式组织实施。

（七）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或区域性特征

建筑业与经济周期的变化紧密相关，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城市化进程及房地产发展等因素。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也在不断调整，该类调整将直接影响建筑行业。

建筑业的发展还与所处区域的经济发展和城市化水平相关，区域特征较为明显。中国建筑市场最大的地区为长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和珠江三角洲三大区域。近年来，建筑行业市场化程度日益提高，但在原有的体制下形成的地方政府对当地国有大型建筑企业在各方面扶持的情况依然存在。虽然招投标制度已经推行，但仍存在许多不规范之处，建筑市场存在一定程度的区域分割。

建筑业因寒冷、高温等天气因素的影响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随着工程技术和装备水平的日益提高，建筑行业的季节性特征逐步降低。

（八）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产业链情况

建筑业的上游行业种类繁多，包括钢铁、水泥、砖瓦、建筑陶瓷、平板玻璃、铝材加工、化工、纺织、五金、电梯等行业。这些行业随着国家“节能减排”政

策的推行，以及能源价格、矿产价格、劳动力价格的波动，可能导致产品出厂价格波动，最终可能引起建筑企业成本的大幅波动。

建筑业的下游相关行业主要分为三类：房屋建筑业的相关行业为房地产行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行业为各地市政工程建设行业，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相关行业为各种交通运输业。随着中国城镇化步伐加快，对房地产、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产品保持一定的持续需求。在未来较长时期内，政府鼓励铁路、公路、桥梁等交通运输业的发展，从而增加对交通基础设施工程产品的需求量。房地产行业、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和市政基础设施投资的稳定发展，将推动中国建筑业可持续发展。

六、发行人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一）主要业务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地位

公司作为重庆市最大的建筑工程施工企业，拥有优秀的管理团队，雄厚的科技实力和成熟的管理经验，先后承建了一系列大体量的重庆市标志性工程，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品牌。公司 2017 年 2 月 21 日成功上市之后，受到行业内外、社会各界更加广泛的关注，使得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并多次获得中国鲁班奖、詹天佑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全国市政金杯奖、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等奖项。

2、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目前主要面对三类竞争对手：一是中央直属建筑企业，如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桥梁隧道等市政类建设项目，项目规模较大，收益较高；二是外地地方大型建筑企业，包括湖南省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华西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国有或国有控股建筑企业，以及江苏、福建等地的民营建筑企业；三是重庆本地企业，如重庆市公路工

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对外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

（二）竞争优劣势分析

1、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行业资质优势

发行人拥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以及桥梁工程、隧道工程、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公司业务涵盖房屋建筑、路桥施工、市政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机械制造等多个领域，业务资质体系完善。

（2）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 1 个研究院、1 个国家级技术中心、1 个博士后流动站和 9 个省部级技术中心，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管理体系和创新体系。公司拥有先进的房屋建筑、桥梁、爆破、隧道、公路工程等施工技术，在各类大中型工业、民用和公共建筑工程施工，公路建设项目的线路、管道及其整体施工，复杂地质情况下的隧道和桥梁施工及各类专业安装工程等方面，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

（3）管理团队和人才优势

近年来公司通过引进与培养人才，创新人才使用机制，建立了专业技能强、组织纪律好、结构合理的人才队伍，人才质量和总量在重庆市建筑行业处于领先地位，为公司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在多年工程建设中，围绕重点工程建设项目，以标准化、信息化为基础，加强科技创新，针对工程关键技术和重大难点，组织技术攻关，公司既形成了成熟可靠、效益显著的核心工艺技术，同时也造就了一支稳定的专业人才骨干队伍。

（4）区域发展优势

自重庆市成为我国第四个直辖市以来，在三峡库区建设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发挥了重要作用。随着重庆市直辖效应及其辐射作用日益增强，重庆市已成为我

国西部地区重要经济增长极和长江上游地区经济中心。国务院于 2007 年确定重庆市为城乡统筹综合试验区，2008 年批准在重庆市设立内陆第一个保税港区，2010 年又在重庆市设立了我国第三个国家级新区重庆两江新区，2011 年国务院原则通过《成渝经济区区域规划》，为重庆市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动力。近年来，重庆市紧紧抓住国家西部大开发战略带来的机遇，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经济社会全面发展，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重庆市正朝着在西部率先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稳步前进。重庆市经济发展的良好态势，必将促进重庆市建筑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为发行人业务发展带来了良好机遇。

公司拥有特色鲜明的品牌，在承接本地重大建设项目方面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承建了许多重庆市标志性工程。公司与重庆市许多大型企业有着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在重庆市有良好的品牌优势和资源整合能力。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专业工程、建筑装饰及其他相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名称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房屋建筑	1,519,682.94	59.87%	2,476,496.83	53.92%	2,361,865.93	52.99%	2,421,208.22	56.51%
基建工程	795,565.30	31.34%	1,661,763.63	36.18%	1,747,471.49	39.21%	1,545,196.12	36.06%
专业工程	79,975.53	3.15%	204,604.82	4.45%	168,838.23	3.79%	82,850.88	1.93%
建筑装饰	48,061.12	1.89%	60,758.04	1.32%	92,318.61	2.07%	141,818.71	3.31%
其他业务	94,840.35	3.74%	189,137.91	4.12%	86,754.44	1.95%	93,543.28	2.1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2,538,125.24	100.00%	4,592,761.24	100.00%	4,457,248.70	100.00%	4,284,617.21	100.00%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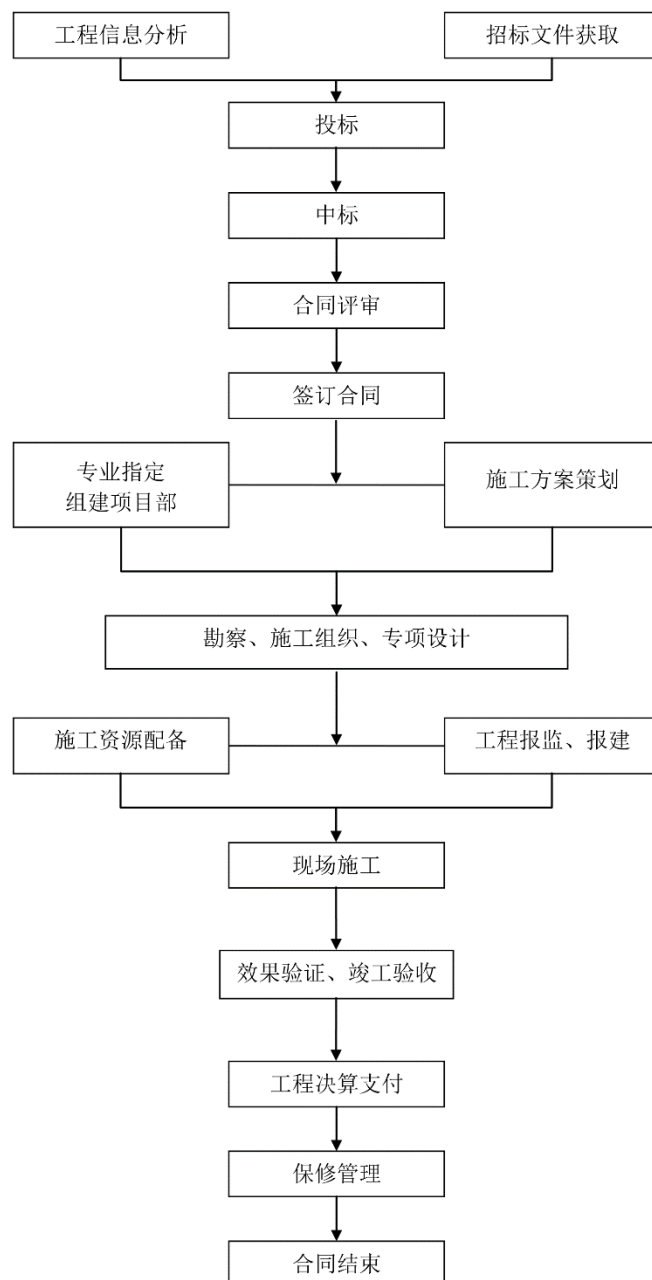
1、房屋建筑工程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发行人房屋建筑工程业务包括公共与民用房屋建筑施工等。

(2) 业务流程图

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流程图如下：



2、基建工程

(1)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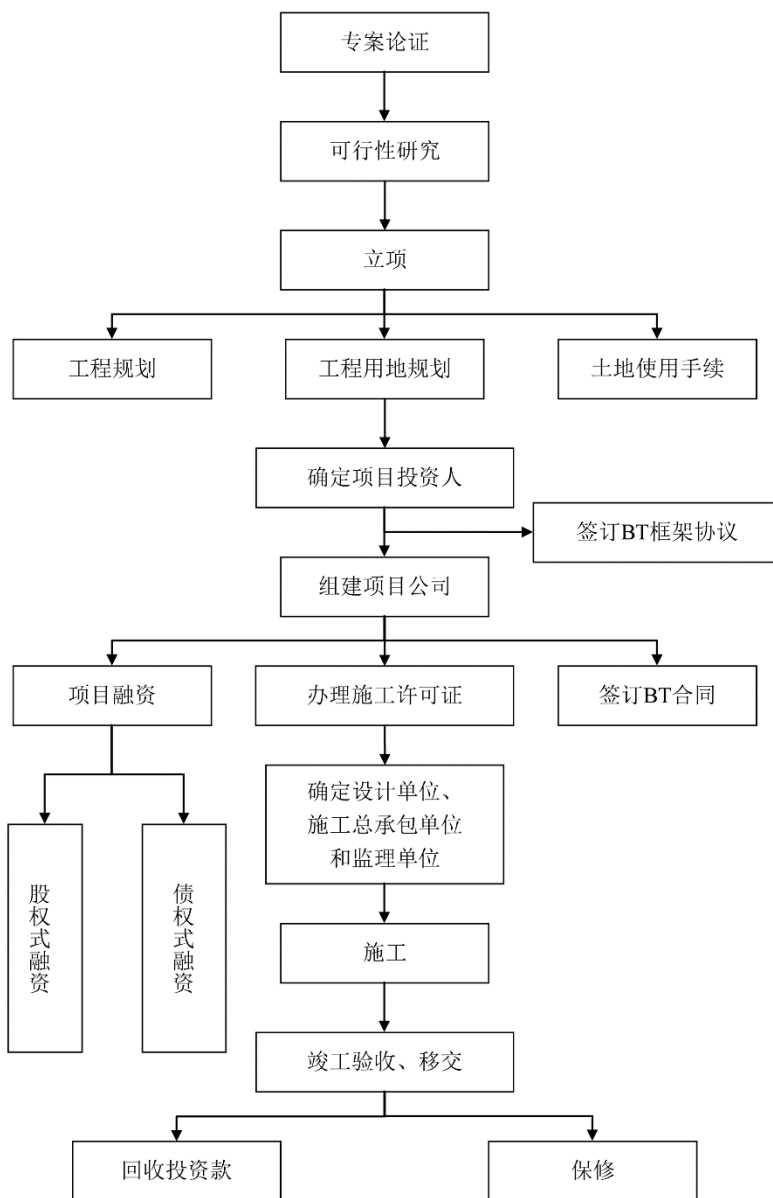
公司基建工程业务主要包括高等级公路及公路路基、路面、桥梁、隧道等的施工与建设。

(2) 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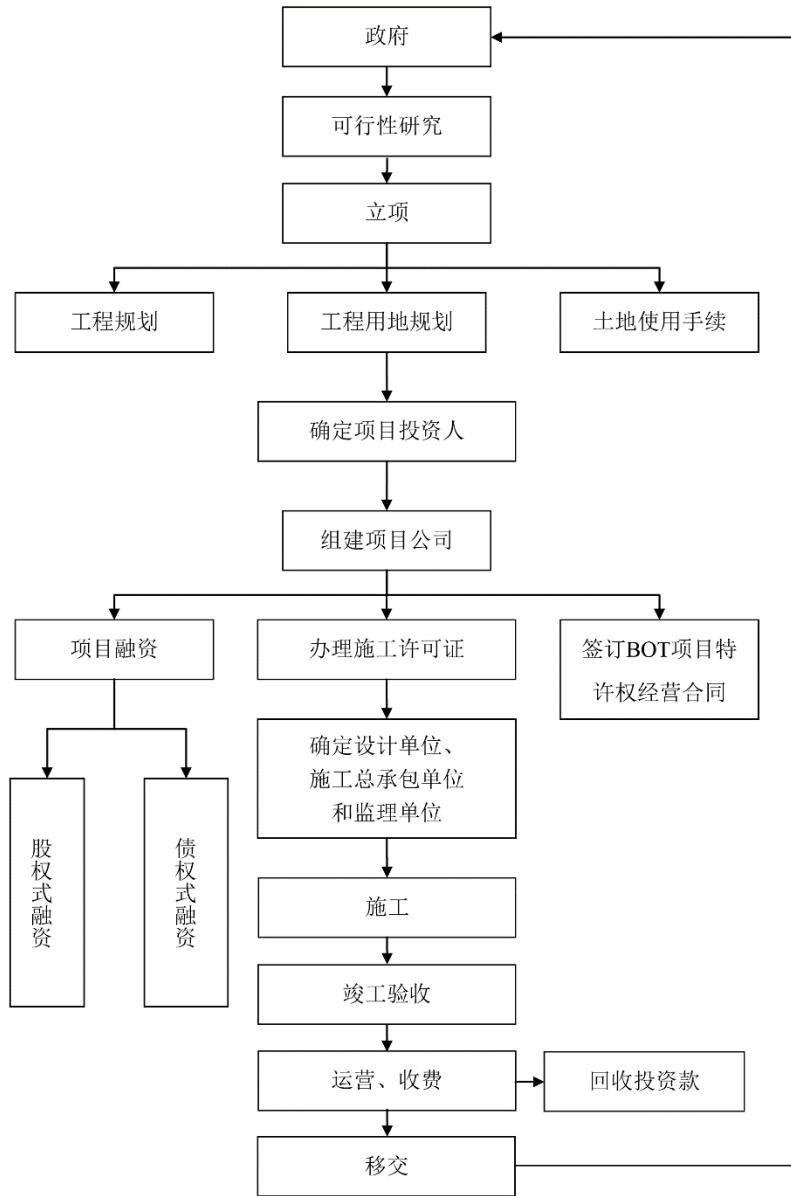
①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承包业务流程与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流程一致。

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业务流程图如下：

A、BT 项目投资建设流程图



B、BOT 项目建设—经营—移交流程图



3、专业工程

公司专业工程业务主要包括石油化工工程、冶金工程、电力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爆破工程等的施工、建设及安装业务。公司专业工程业务流程及施工流程与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流程一致。

4、建筑装饰

公司建筑装饰业务主要包括办公楼、商业建筑、文教体卫设施、交通基础设

施等公共建筑的装饰施工业务。公司建筑装饰业务流程及施工流程与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流程一致。

（三）主要经营模式

1、房屋建筑工程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主要有两种：

A、业主供料

业主供料是指业主利用工程整体采购的优势，对大宗主要材料进行集中统一招标采购，供货商的选择、材料价格、付款方式等主要由业主决定。公司只是材料的接收和使用者，控制的重点是材料在进入工地时的数量和质量。此种方式公司的工作程序是：根据施工计划编制用料计划报送业主；材料到位后负责进料的验收并对进料取样送检；办理入库手续。

B、自行采购

自行采购是指公司根据承接的工程项目的实际需要，自主进行采购材料和设备等工程物资的行为。公司物资采购实行“集中为主，分散为辅，统分结合，分级分类”的管理模式。对纳入公司集中采购的物资由公司下属的物流公司负责统一采购，主要包括：钢材及制品；水泥、混凝土、外墙砖；各型阀门等通用机械产品；焊条、焊丝等机械类；防水材料；电线电缆；建筑机械设备、通用机械设备、生产安装设备；给排水管道；石油产品等。对集中采购以外的其他物资由公司下属各子（分）公司自主进行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的施工合同按照承包范围包括四类：

A、工程总承包：承包范围最广，包括资金管理、勘察、设计、施工（包括各项目、各专业）、聘请施工监理、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提交各项工程数据，

最后向业主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负责。

B、施工总承包：从业主或工程总承包商处接受投资及施工图，负责整个工程所有分项和各个专业的全部施工任务，接受业主及业主委托监理及质量监督部门的监督，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提交各项工程数据，最后向业主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或业主委托的工程总承包商负责。施工总承包单位可以将部分分项、分专业工程再分包给其他施工单位，但要管理、监督分包单位的工作质量，对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向业主或工程总承包商负责。

C、施工承包：是从业主或施工总承包商处分包部分单项工程、某专业工程进行施工。接受业主（或施工总承包商）及业主委托监理及质量监督部门的监督。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提交各项工程数据，最后向业主或施工总承包商移交完工工程，直接对业主或业主委托的施工总承包商负责，不得再对外分包。

D、劳务分包：从施工承包单位手中分包某个工序的劳务工作，提供劳务服务。

（3）营销模式

公司在服务客户的过程中确立共赢的价值观念，推崇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在履行工程合同的全过程中，把“对客户负责、让客户满意”作为出发点和归宿点，想客户之所想，急客户之所急，始终如一地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在相互合作中与客户达到共赢。根据建筑产品细分市场的特点，公司结合自身优势，采取差异化市场营销策略：巩固传统房屋建筑市场，大力开拓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市场，重点突破高层与超高层建筑市场，积极开拓重庆市以外市场与海外市场。公司实行统分结合管理功能，在项目争取过程中，各子公司从整体利益出发，有进有退，协同作战；一般施工项目由子公司参与投标竞争，大型项目和重点项目由公司发挥整体优势参与投标竞争。

2、基建工程

（1）公司基础设施建设施工承包业务经营模式与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的经营模式一致。

（2）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模式

A、BT 项目经营模式

BT, Build-Transfer 建设—移交, 即由承包商承担项目工程建设费用的融资, 工程验收合格后移交给项目业主, 业主按协议向承包商分期支付工程建设费用、融资费用及项目收益。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国家或地方计划主管部门批准后, 公司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或政府主管部门签订投资建设框架协议。在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的前提下, 公司单独或联合其他投资人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 投入项目资本金, 为项目进行股权式融资。

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 与政府主管部门在投资建设框架协议的基础上签订具体细致的投资建设合同, 明确双方具体的权利、义务关系。在投资建设合同中, 公司的主要义务为投资建设项目, 按期将符合质量要求的项目移交给政府方面; 公司的主要权利为向政府方面收取投资款本金、利息和投资收益。在合同中, 政府方面的主要义务为向公司支付投资款本金、利息和投资收益; 主要权利为要求公司按期移交符合质量要求的项目。项目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协商签订贷款合同, 对项目进行债务性融资。项目公司通常以对政府方面的应收账款请求权向贷款机构提供贷款担保。

在完成征地拆迁工作的基础上, 项目进入施工阶段, 项目公司对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成本、环保等方面进行全过程管理。项目竣工后, 项目公司、政府方面、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 项目公司向政府方面交付项目。在项目交付后, 政府方面根据投资建设合同的约定, 向项目公司支付投资款本息和投资收益。

B、BOT 项目经营模式

BOT, 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经营—移交, 即政府通过特许权协议。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国家或地方计划主管部门批准后, 政府部门一般采用招标等市场化方式选择项目投资人, 公司与项目所在地政府或政府主管部门达成 BOT 项目合作意向。在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同意的前提下, 公司单独或联合其他投资人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 投入项目资本金, 为项目进行股权式融资。

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与政府主管部门签订 BOT 项目特许权经营合同，明确双方具体的权利、义务关系。在 BOT 项目特许权经营合同中，项目公司承担项目（主要是基础设施项目）的融资、设计、建造、经营和维护，在规定的特许期内向该项目的使用者收取费用，由此回收项目的投资、经营和维护等成本，并获得合理的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将移交回政府。

项目公司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协商签订贷款合同，对项目进行债务性融资。项目公司通常以 BOT 项目收费权向贷款机构提供贷款担保。

在完成征地拆迁工作的基础上，项目进入施工阶段，项目公司对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成本、环保等方面进行全过程管理。项目竣工后，项目公司、政府方面、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此后，在规定的特许期内向该项目的使用者收取费用，由此回收项目的投资、经营和维护等成本，并获得合理的回报，特许期满后项目将移交回政府。

发行人采取 BOT 方式运作项目的施工组织方式一般由运作 BOT 项目的项目公司采取招标方式选聘施工单位，施工单位自主组织施工。报告期内公司选聘的施工总承包单位主要为发行人负责公路建设的专业子公司，上述专业子公司自主组织高速公路的施工和建设。

3、专业工程

公司专业工程业务经营模式与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的经营模式一致。

4、建筑装饰

公司建筑装饰业务经营模式与公司房屋建筑工程业务的经营模式一致。

5、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包括建筑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结构、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建筑机械设备、器材、构件、钢结构、建筑材料主要用于建筑业施工，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主要为建筑业其他企业集团提供咨询服务。

（四）主要产品或服务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从事主营业务主要根据与客户签订的施工合同来进行，属于订单式生产方式。发行人的主要客户群为大型企业集团、房地产开发企业、国内各地区市政、交通等部门。

2、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年度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年 1-6月	1	重庆桃花溪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44,510.19	1.73%
	2	重庆保税港区公租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453.29	1.26%
	3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0,883.58	1.20%
	4	重庆两江新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30,785.62	1.19%
	5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364.46	1.18%
		小计		168,997.14
2018年	1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1,303.09	1.74%
	2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60,523.38	1.30%
	3	重庆两江新区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1,020.43	1.09%
	4	重庆保税港区公租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4,182.92	0.95%
	5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685.64	0.94%
		小计		280,715.47
2017年	1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13,816.50	2.53%
	2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5,629.82	2.13%
	3	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6,863.62	1.49%
	4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5,482.52	1.46%
	5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418.11	1.34%
		小计		402,210.58
2016年	1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138,069.84	3.20%
	2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80,995.97	1.87%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	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5,080.26	1.74%
	4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256.17	1.51%
	5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532.74	1.40%
		小计	419,934.98	9.72%

报告期内，公司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未超过销售收入总额的 50%，也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

3、发行人关于与前五名客户权益关系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前五大客户之一的通粤高速，高速集团持有其 57% 权益，公司持有其 43% 权益。通粤高速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和关联方。

公司 2015 年前五大客户之一的重庆渝高科技，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持有其 9.46% 的股权，建工控股财务负责人担任其董事，渝高科技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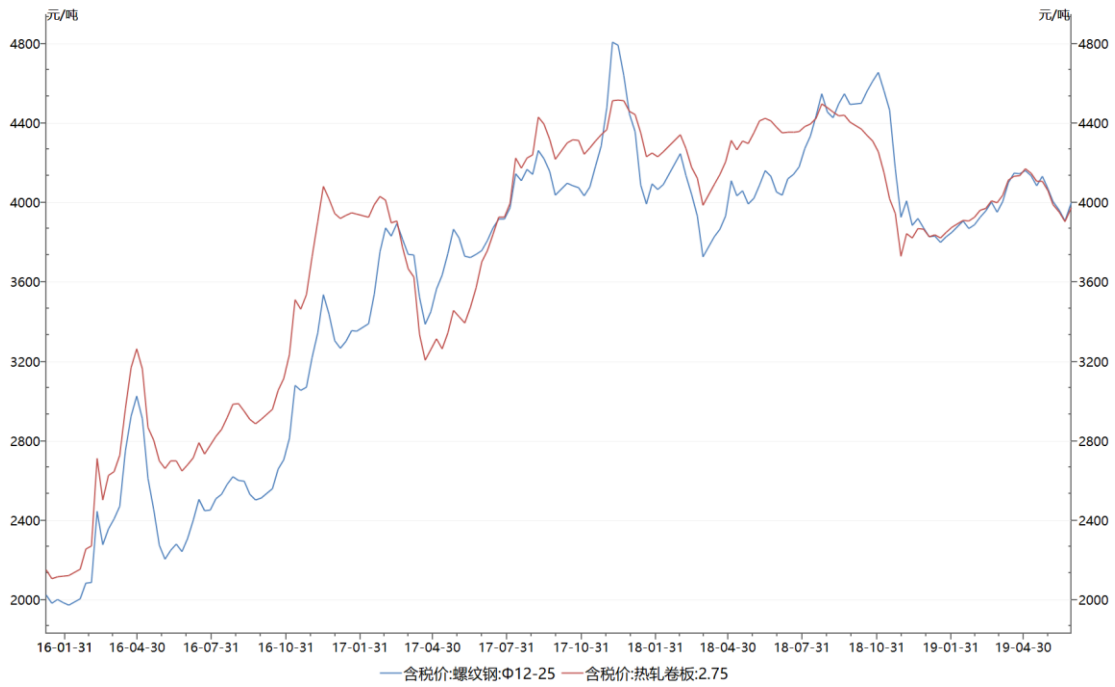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各期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五）主要原材料、能源供应情况

1、报告期内国内主要材料的市场供应和价格走势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水泥、混凝土，由于混凝土的主料为水泥，因此水泥的价格走势直接决定了混凝土的价格走势。建筑企业的原材料成本占比一般比较高，2015 年至今钢材价格波动较大，总体呈震荡上升趋势。延续 2017 年下半年价格走势，2018 年钢材价格总体处于相对高位。报告期内普通硅酸盐水泥的价格波动较大，自 2016 年初价格探底之后普通硅酸盐水泥的价格总体呈现上扬趋势。

2016年-2019年6月末，国内主要钢材品种价格变化趋势如下：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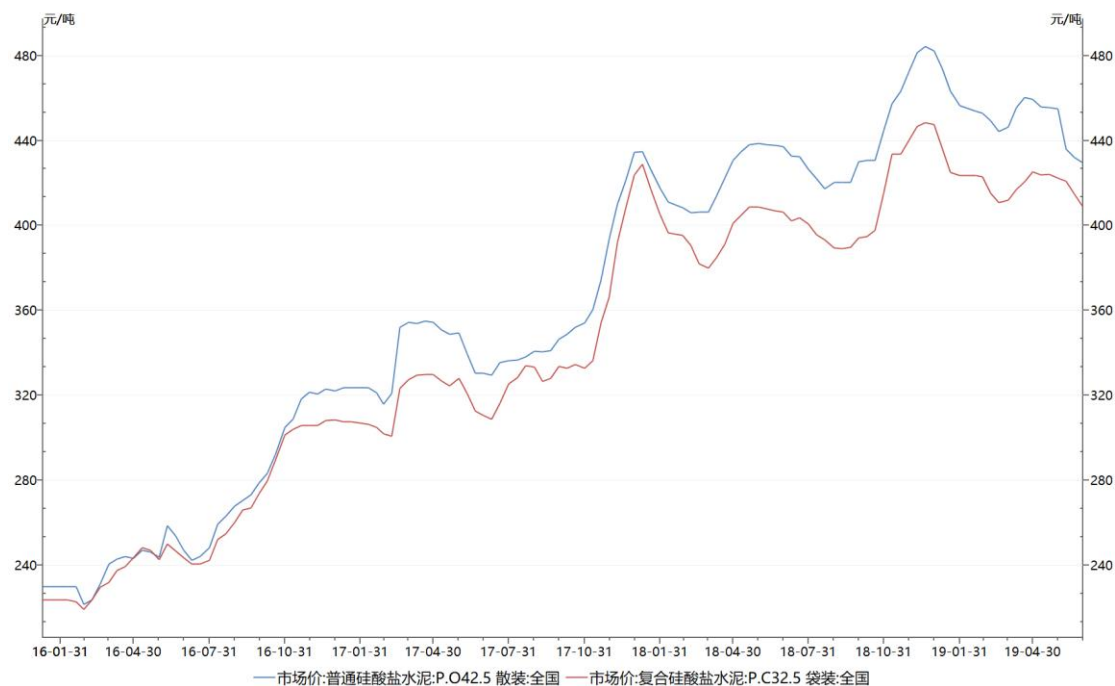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国内钢材价格指数变动趋势如下：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报告期内，普通硅酸盐水泥及复合硅酸盐水泥的价格波动较大，自 2016 年初价格探底之后，硅酸盐水泥价格总体呈现上扬趋势，报告期内国内普通硅酸盐

水泥价格趋势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工程施工成本，包括钢材、水泥、混凝土等材料费、工程分包费、人工费、机械设备使用费及其他间接费用等，原材料成本一般约占营业成本的 40-50%左右。

2、公司前五名供货商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货商的采购额占年度营业成本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2019年 1-6月	1	重庆小南海水泥厂	30,989.17	1.26%
	2	重庆天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3,955.58	0.98%
	3	重庆妙策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206.33	0.91%
	4	重庆市鑫忠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21,119.37	0.86%
	5	重庆宝莱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8,389.02	0.75%
	小计		116,659.48	4.76%
2018年	1	重庆小南海水泥厂	48,170.91	1.09%
	2	重庆皆能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8,144.36	0.86%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3	重庆宝莱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7,081.61	0.84%
	4	重庆建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713.02	0.78%
	5	重庆初见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3,606.57	0.76%
	小计		191,716.46	4.33%
2017年	1	重庆世俭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61,778.10	1.44%
	2	重庆巨龙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7,485.15	0.88%
	3	重庆通联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36,614.12	0.86%
	4	重庆金隅冀东水泥贸易有限公司	31,430.53	0.73%
	5	重庆宝莱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9,433.15	0.69%
	小计		196,741.06	4.60%
2016年	1	重庆世俭建筑劳务有限责任公司	56,381.75	1.39%
	2	重庆明珠劳务有限公司	40,971.26	1.01%
	3	重庆腾辉实业有限公司	28,936.22	0.71%
	4	重庆刃捷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5,901.42	0.64%
	5	重庆天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5,634.86	0.63%
	小计		177,825.51	4.37%

报告期内，公司均未出现向单个供货商的采购额超过公司当期营业成本的50%以上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货商的情况。

3、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和客户权益关系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各期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八、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技术及研发情况概述

1、科技战略

公司在不断发展过程中，始终坚持把技术创新定位在战略高度，把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作为科技进步的战略措施，把提高技术密集度作为发展战略目标，把重

组技术资源进而提高创新能力作为整合战略的重要内容。公司的科技发展与支撑战略具体由“技术创新战略”、“科技人才战略”、“技术创新示范建设战略”、“信息化建设发展战略”、“企业品牌提升战略”、“对外合作与交流战略”、“管理创新战略”7个方面组成。

2、科技体系及组织管理

公司拥有完善的技术创新和科技管理体系。在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科技研发、科技组织管理以及成果激励的相关制度，为公司的技术创新提供了良好的制度支持。

为促使核心人才的层次化、体系化的建立，公司不断完善公司的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管理。近年来通过引进与培养人才，创新人才使用机制，建立了专业技能强、组织纪律好、结构合理的人才队伍。

公司在多年工程建设中，围绕重点工程建设项目，以标准化、信息化为基础加强科技创新，针对工程关键技术和重大难点，组织技术攻关，公司既形成了成熟可靠效益显著的核心工艺技术，同时也造就了一支稳定的专业人才骨干队伍。

3、科技获奖情况

公司曾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1项，以及重庆市科技进步奖、中国安装协会科技成果奖、中国公路学会科学技术奖等多项国家级、省部级科技进步奖项。

（二）主要技术优势

发行人拥有先进的桥梁、爆破、隧道、房建、市政工程等施工技术，拥有先进的桥梁架桥机、前后支点挂篮、大型起重起吊设备、大型运输设备、精密测量仪器、检测仪器、先进的电算设备等。公司确定科技发展目标，积极转变运行机制，树立市场观念，参与市场竞争。随着工程建设项目的实施，项目部积极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新设备，在工程实践中转化为生产力，提高了工程质量，加快了工程进度，降低了工程成本。在地基基础工程中，采用了强夯、注浆

等地基处理方法和顶管、浅埋暗挖、钻孔成桩、预裂爆破、光面爆破、洞室爆破、大体积砼等施工方法。在钢筋混凝土工程中，应用了钢框竹（木）胶合板模板、全钢大模板、组合钢模板、梁式支架、满堂支架技术，高效混凝外加剂、掺合料、高强砼技术，大跨度预应力施工工艺以及 $\phi 16$ 以上钢筋连接技术，实施了大体积砼温控防裂技术，无饰面砼技术，爬模、翻模、移动模架、挂篮技术。在建筑防水方面，应用了聚合物改性沥青、橡胶高分子卷材等新型防水材料，采取了柔性防水与刚性防水相结合的防水措施，解决了房面渗水问题。在结构吊装方面，采用了缆索吊、桅杆吊、龙门吊、架桥机吊装、大型汽车吊等施工方法，在大型结构、设备吊装中，采用了先进的大吨位吊装设备。在路面施工方面，采用了改性沥青砼、橡胶沥青砼、钢梁上铺沥青砼等施工技术。在隧道施工方面，具有施工单拱隧道、联拱隧道、偏压隧道、浅埋隧道以及复杂地质情况下的隧道的施工技术。在焊接、设备吊装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在各类大中型工业、公用和公共建筑安装工程施工方面，在工业建设项目的设备、线路、管道及其整体生产装置安装及各类专业安装工程、大型非标准金属结构、压力容器的制造与安装方面，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

公司除前述技术优势外，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累计主编了 75 项标准、17 部国家级工法和 358 部省部级工法，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桥隧工程、公路工程、结构工程等多个方向的技术创新团队，技术管理体系和创新体系，拥有超高层建筑、山地高速公路、超大跨度桥梁及复杂地质情况下隧道施工等领域核心技术、专利和标准，科技创新成果显著。业务遍及全国大部分省、市、自治区和世界部分国家及地区。

（三）目前主要在研项目

截至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已立项在研的技术创新项目共 88 项，其中由交通运输部、重庆市城乡建设委员会、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部门批准立项的技术创新项目 11 项。公司的主要在研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1	300m 以上超高层建筑施工垂直运输设备关键技术研究

序号	项目名称
2	300m 以上超高层建筑施工模板及外架体系关键技术研究
3	300m 以上超高层钢-混凝土组合结构及钢结构关键施工技术研究
4	300m 以上超高层混凝土泵送施工工艺研究
5	施工全过程污染控制技术及检测系统研究
6	水土大桥高低塔叠合梁斜拉桥建设关键技术研究
7	华岩连接线节段箱梁预制拼装施工技术
8	合川渠江单主缆拱形索塔悬索桥建设关键技术研究
9	基于附加质量法联合的土石堤坝施工质量控制技术与评价方法
10	重庆干线公路就地热再生沥青路面技术及应用
11	地震高烈度区冷弯薄壁型钢体系设计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12	钢结构维护体系设计与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13	装配式钢结构住宅设计节点图库研究
14	复杂扭曲厚壁钢管柱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15	城市轨道交通下穿建筑物爆破减震技术研究
16	电子雷管水下精确控制爆破石方施工技术研究
17	预应力混凝土空心薄壁桁式构件桥梁爆破拆除施工技术研究
18	装配式混凝土构件外墙防水工程技术标准
19	新建平台与原有平台数据接口互联互通解决方案的研究
20	绿色智能混凝土搅拌站建设关键技术研究及示范
21	建筑模块化研究与应用示范
22	无碱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安装技术
23	高新电子产品项目净化工程施工技术
24	SLP8020 平头塔式起重机的研制
25	桥面铺装热拌环氧沥青
26	建筑墙体自保温系统应用技术规程
27	城市跨线桥梁设计与施工技术规程
28	建筑垃圾处置与回收利用技术规程
29	建筑工程安全文明工地评价标准
30	智能机械式停车库建设技术规范
31	建筑工程信息模型全过程基础信息统一应用标准
32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结构临时支撑系统应用技术标准
33	公共建筑全装修应用技术标准
34	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标准

序号	项目名称
35	城市复杂地形下大断面隧道空间线型控制关键技术研究
36	复杂建筑智慧建造与绿色施工研究应用
37	EPC 项目中基于 BIM 的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施工关键技术与示范
38	复杂高边坡信息化施工技术
39	建筑工程 BIM 技术设计施工通用模型建立与传递标准化应用研究
40	丘陵地区大跨度高低塔双索面叠合梁斜拉桥建设关键技术
41	建筑行业大数据平台建设与应用示范
42	软件系统间信息交互平台应用研究
43	施工工地的移动综合管理平台的技术研究
44	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可视化运维管理平台研究及应用
45	施工企业劳务与材料管理大数据项目的建设和应用研究
46	工程造价数据库构建的研究
47	施工企业管理平台的移动 APP 建设和应用研究
48	BIM 技术的项目内部协同管理平台研究
49	BIM 技术的协同管理平台在长大隧道项目施工阶段的应用
50	建工集团网页版轻量化 BIM 模型平台技术研究
51	现代信息技术在“太阳座”超高层钢结构项目中的研究与应用
52	BIM 的施工技术在文山民族大剧院中的应用研究
53	基坑排桩支护空间效应及施工优化研究
54	低压电路声光报警支架变形安全监测技术研究
55	索网+工字钢悬挑水平防护棚施工技术
56	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技术在西南地区的运用研究
57	大型复杂路桥综合试验室结构施工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58	冷弯薄壁型轻钢结构体系幼儿园成套施工技术研究
59	多性能组合自密实混凝土的开发及其在太阳座项目异形钢管巨柱中的应用
60	新疆大全多晶体工程镍基材料 800H 关键技术研究
61	城市污水处理厂生化处理系统设备安装关键技术研究
62	化工碱业装置核心安装施工成套技术
63	MVR 制盐工艺安装施工技术
64	透水路面材料净水技术与可持续性透水研究及应用
65	蔡家大桥双索面带曲线超宽主梁关键技术研究
66	重庆城镇生态退化区域绿色工程防护技术集成与研究
67	中承式双跨连拱钢混组合梁跨江大桥施工技术

序号	项目名称
68	滑坡地段隧道结构安全施工防治技术研究
69	山区绿色生态 PGT 固坡关键施工技术研发与示范
70	液态 CO2 爆破技术在临近建筑基坑工程施工中的技术及参数优化研究
71	高性能石墨烯改性沥青及沥青混合料关键性能研究
72	寨子路钢混叠合高低提篮拱桥建设关键技术研究
73	隧道爆破冲击波危害规律研究
74	装配式大模板模架技术示范应用
75	装配式多层钢框架轻质条板组合结构体系开发及研究
76	预制叠合装配式管廊应用技术研究
77	预制拼装及预制叠合装配式综合管廊关键技术研究
78	装配式预制楼梯轻量化技术集成及应用
79	陶粒混凝土在预制构件中的应用技术研究与工程示范
80	装配式建筑工业化装修研究与示范
81	海南洋浦大桥工程建设成套关键技术
82	先进钢筋模板及光纤监测成套技术在滑坡防治中的应用
83	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图集
84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特殊部位施工标准图集
85	装配式建筑施工安全技术标准
86	建筑安全生产技术标准--建筑安装施工
87	建筑安全生产技术标准--建筑装饰施工
88	既有建筑结构加固工程现场检测技术标准

（四）科研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度
研发费用	1,520.45	3,937.91	1,632.32	3,174.25
所占比例	0.06%	0.08%	0.04%	0.07%

九、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按照政府监督、社会监理、企业自控、用户评价的质量监督管理模式，

认真贯彻实施 GB/T19001-2016 及 GB/T50430-2017 体系标准，建立了健全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使工程（产品）质量管理的全过程处于有序可控状态。

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质量管理办法》，依据该办法，公司设置了总工程师办公室。公司各级子公司均设立了专门的质量监督管理机构，并配备了专职质量监督检查人员：从事工程承包业务的子公司，配备各专业质检工程师（质检员），形成工程质量的监控网络；从事产品制造业务的子公司根据产品的品种和类别设置了质量管理、质量检查人员，保证产品质量。

公司还建立了质量事故报告制度，对质量事故分级处理，并根据事故严重程度采取相应的惩罚措施。

十、主要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项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30,355.54	100,188.36	76.86%
机器设备	87,524.62	32,804.30	37.48%
运输设备	16,198.09	2,647.41	16.34%
电子设备	11,156.49	1,470.56	13.18%
合计	245,234.74	137,110.62	55.91%

1、本公司房产情况

（1）本公司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目前拥有房产的面积总计为 565,746.60 平方米，其中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面积为 483,188.55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85.41%；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面积为 82,558.05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14.59%。

① 本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共 590 处，面积总计 483,188.55 平方米，其中因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改制、重组以及本公司为统一标识对部分子公司进行名称变更等原因尚有 28 处，面积总计 36,362.72 平方米的房产正在办理相关的权利人名称变更手续。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已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房产中有 21 处房产所有权证书存在瑕疵，即面积总计 14,307.39 平方米的房产所占土地使用权为划拨用地使用权，该等房产面积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2.53%。

② 本公司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产面积为 82,558.05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14.59%，具体包括：

A、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抵债房产共 5 处，面积总计 1,022.54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0.18%。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未取得该等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主要是由于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抵债取得的相关房产所处楼盘的整体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之中。该等房产系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通过法院判决或签署抵债协议等方式取得，并由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实际占有、使用和收益，不存在权属纠纷和争议。

B、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自建房产共 10 处，面积总计 11,185.27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1.98%。该等房产均为本公司子公司自行投资建造的房产，有相关入账凭证，并由本公司实际占有、使用和收益，不存在权属纠纷和争议，但由于政府规划等原因目前无法办理相关权属证书。对于存在的该等情形，本公司子公司采取了与相关政府部门积极沟通协调、重新选址建造等措施减少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的影响，因此该等房产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

C、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房产共 5 处，面积总计 70,350.24 平方米，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12.43%，该等房产均为本公司子公司自行投资建造用于生产经营

的房产，均有相关的建造依据和入账凭证，权属证书的办理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权属证书存在瑕疵和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瑕疵房产具体情况如下表：

房产瑕疵情况	数量（处）	面积（平方米）	占自有房产比例（%）
所占土地使用权为划拨土地使用权	21	14,307.39	2.53
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抵债房产	5	1,022.54	0.18
无法取得权属证书的自建房产	10	11,185.27	1.98
合计	36	26,515.20	4.69

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房产存在的上述瑕疵情况，本公司控股股东已出具《关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瑕疵房产土地的承诺函》，对因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房产存在瑕疵情况，如果因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行政机关行使职权而致使上述房产或土地被收回或出现任何纠纷，导致本公司及子公司需要另寻其他房屋及或土地而进行搬迁并遭受经济损失、被有权的政府部门罚款、或者被有关当事人追索的，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将承担赔偿责任，对本公司及子公司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

C、本公司自有房产抵押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共有 49 处，面积总计为 143,950.02 平方米的自有房产设定抵押权，该部分房产占自有房产总面积的 25.44%。

(2) 本公司租赁使用房屋的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子公司作为承租方承租的房产共 18 处，面积总计 10,724.25 平方米。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列示如下：

设备种类	设备名称	数量
建筑机械设备	塔式起重机	233

设备种类	设备名称	数量
	施工升降机	66
起重设备	汽车起重机	17
	履带式吊车	4
	龙门吊	21
	架桥机	6
	电动单梁起重机	74
	桅杆吊	2
	电动葫芦门式起重机	2
	钢管格构式桅杆	1
	半门式起重机	14
	运梁车	6
	移动模架	2
	真空吸吊机	2
	桥门式起重机	2
	电动双梁起重机	3
路面、土石方施工设备	挖掘机	42
	装载机	23
	推土机	4
	平地机	3
	压路机	15
	工程钻机	8
	稳定土搅拌站	3
混凝土设备	混凝土搅拌站	21
	混凝土输送泵	20
	砼搅拌运输车	77
	混凝土泵车	5
	车载泵	16
	拌合机	10
沥青设备	沥青混合搅拌设备	2
	导热油锅炉	2
	沥青搅拌站	4
	沥青摊铺机	4
	沥青混凝土拌和机	1

设备种类	设备名称	数量
钢结构加工处理设备	切削钻机	62
	组立机	4
	抛丸清理机	3
	螺杆空压机	30
	变压器	5
	塔机结构件涂装生产线	1
	空气静电喷涂设备	1
	普通臂单节组合工装	2
	大型焊机	9
	大型切割机	7
	打底机	4
	H型钢翼缘液压矫正机	4
	铣边机	1
	数控开卷校平剪切生产线	1
	数控卷板机	1
	液压板料折弯机	1
	数控高级滚齿机	1
	龙门加工中心	1
	液压冲孔机	1
	端面铣床	1
	数控机械锁口铣床	1
	双立柱转角带锯机	1
	精密校平机	1
液压摆式剪板机	6	
数控钻床	5	
钢结构处理小型设备	44	
发电设备	发电机	71
运输设备	载货汽车等	70
仪器设备	仪器仪表等	442
船舶及船舶配套设备	工程船舶、交通船及航用钻机等	4
门窗、幕墙加工设备	铝塑型材双角锯等	46
隧道施工设备	TBM盾构机	2
合计		1,548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1）本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已实际取得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土地共计 201 宗，面积总计 1,011,608.57 平方米，其中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面积总计 955,627.84 平方米，占实际拥有权属证书土地总面积的 94.47%；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面积总计 55,980.73 平方米，占实际拥有权属证书土地总面积的 5.5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以出让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中有面积为 108,153.9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正在办理证载权利人名称变更，该等出让土地使用权是因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名称变更而需进行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变更，变更证载权利人名称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以划拨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面积为 55,980.73 平方米，该等土地因已明确规划为道路绿化用地、住宅用地等，依据现有规划无法办理出让手续，该等土地占自有土地面积的 5.53%。因该等划拨土地使用权上未坐落主要经营性房产，且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该等划拨土地使用权均无账面价值，故该等情形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子公司城建集团及凉山现代公司正在办理权属证书的土地共计 10 宗，面积总计 550,752.75 平方米，该等土地均存在相关的土地成交确认书、土地出让金支付凭证和入账凭证，权属证书的办理预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针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土地使用权存在的上述瑕疵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已出具《关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瑕疵房产土地的承诺函》，“若该等土地无法办理出让土地，由此导致给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损失或其他费用，本公司将全额补偿该等损失或费用，确保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相关损失或费用。”

针对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部分房产及土地存在产权瑕疵的情况，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鉴于上述瑕疵房产占发行人房产总量的比重较小，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建工控股的承诺规范措施合理、适当，在该等措施得到严格执行的前提下，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发行人资产的完整性，控制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结合该等瑕疵房产具体用途、对发行人开展业务的作用、价值、占发行人净资产比例等因素，发行人律师认为，上述瑕疵房产的存在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发行人存在产权瑕疵的房产，目前均由发行人实际占有、使用和收益，并未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实质性影响；对于上述产权瑕疵在未来有可能给发行人造成的费用和损失，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已承诺将承担赔偿责任，并对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因此上述情形对本次发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2）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共有 26 宗，积为 67,000.1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权，该部分土地使用权面积占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总面积的 6.62%。

（3）本公司土地使用权的租赁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子公司作为承租方租赁的土地使用权共 6 宗、面积为 126,655.58 平方米。上述租用的土地使用权主要用于混凝土、沥青的搅拌和生产。

2、商标、专利

本公司高度重视对知识产权的保护。通过研究、开发、受让等方式取得多项知识产权，这些知识产权对本公司的业务有着重要的价值。公司将通过专利、商标以及合同权利来保护本公司的这些知识产权。

(1) 商标

A、自有注册商标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经取得的主要商标专用权如下: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
1	3855897		重庆建工	第 36 类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2	3855899		重庆建工	第 35 类	2016 年 4 月 14 日至 2026 年 4 月 13 日
3	3855900		重庆建工	第 19 类	2016 年 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
4	3855901		重庆建工	第 6 类	201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
5	3855902		重庆建工	第 36 类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6	3855903		重庆建工	第 37 类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7	3855904		重庆建工	第 37 类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8	3855905		重庆建工	第 42 类	2016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
9	3855906		重庆建工	第 42 类	2016 年 7 月 21 日至 2026 年 7 月 20 日
10	3855923		重庆建工	第 35 类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26 年 4 月 6 日
11	3855924		重庆建工	第 19 类	2016 年 4 月 28 日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
12	3855926		重庆建工	第 6 类	2015 年 1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1 月 6 日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
13	886536		工业公司	第 6 类	2016 年 10 月 2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
14	3487771		工业公司	第 7 类	2014 年 8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6 日
15	1065432		工业公司	第 7 类	2017 年 7 月 28 日至 2027 年 7 月 27 日
16	1023257		工业公司	第 7 类	2017 年 6 月 7 日至 2027 年 6 月 6 日
17	1629575		脚手架公司	第 6 类	2011 年 9 月 7 日至 2021 年 9 月 6 日
18	9779690		脚手架公司	第 9 类	2012 年 12 月 7 日至 2022 年 12 月 6 日
19	5378177		交建集团	第 42 类	201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0 日
20	8677441		渝远装饰	第 35 类	2011 年 11 月 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
21	8677442		渝远装饰	第 37 类	2011 年 11 月 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
22	8677443		渝远装饰	第 44 类	2011 年 11 月 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
23	8677444		渝远装饰	第 42 类	2011 年 10 月 7 日至 2021 年 10 月 6 日
24	8677445		渝远装饰	第 19 类	2011 年 11 月 7 日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
25	8677446		渝远装饰	第 6 类	2011 年 10 月 7 日至 2021 年 10 月 6 日
26	10425669		渝远装饰	第 10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
27	10425670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9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28	10425671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8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29	10425672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7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0	10425673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5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1	10425674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4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2	10425675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3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3	10425676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2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4	10425677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5	10425679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21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6	10425680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20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7	10425681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8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8	10425682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7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39	10425683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6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40	10425684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5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41	10425686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3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42	10425687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2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43	10425688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11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44	10425814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32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45	10425815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31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46	10425816	渝远	渝远装饰	第 30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
47	10425817		渝远装饰	第 29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48	10425818		渝远装饰	第 28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49	10425819		渝远装饰	第 27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0	10425820		渝远装饰	第 26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1	10425821		渝远装饰	第 24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2	10425822		渝远装饰	第 23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3	10425823		渝远装饰	第 22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4	10425825		渝远装饰	第 45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5	10425826		渝远装饰	第 43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6	10425827		渝远装饰	第 41 类	201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
57	10425828		渝远装饰	第 40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58	10425829		渝远装饰	第 39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59	10425830		渝远装饰	第 38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60	10425831		渝远装饰	第 36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61	10425832		渝远装饰	第 34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62	10425833		渝远装饰	第 33 类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63	9382963		渝远装饰	第 42 类	2012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7 月 6 日
64	9382966		渝远装饰	第 44 类	2012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
65	9064037		新农村投资	第 31 类	2012 年 1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 月 27 日

序号	注册号	商标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
66	9064038		新农村投资	第 29 类	2012 年 5 月 14 日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
67	9206272		新农村投资	第 43 类	2012 年 5 月 21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
68	28390924		新材公司	第 39 类	2018 年 12 月 07 日 至 2028 年 12 月 06 日
69	10690544		新材公司	第 19 类	2013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7 日
70	10690849		新材公司	第 37 类	2013 年 5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27 日
71	12061116		水利公司	第 37 类	2014 年 7 月 7 日至 2024 年 7 月 6 日
72	22240962	机电 e 管家	工业安装	第 42 类	2018 年 1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 月 27 日
73	18203930	浩正	浩正园林	第 37 类	2017 年 2 月 14 日至 2027 年 2 月 13 日
74	18203930	浩正	浩正园林	第 44 类	2017 年 2 月 14 日至 2027 年 2 月 13 日

注：由于水利公司现已更名为水利港航，上表中第 71 项商标尚需办理相关权利人更名手续。

B、许可使用的商标

依据本公司与港中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18 签订的《重庆维景国际大酒店委托管理合同》，及本公司与北京港中旅维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原“港中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及港中旅酒店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委托管理合同补充协议》，港中旅酒店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有权使用其名称及有关的商标和徽号来宣传重庆维景国际大酒店，并在该酒店内所用的任何物件均可标明其商标，以显示该酒店属于港中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管理，许可使用期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止。

（2）专利及专有技术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已取得有效专利权证书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	一种用于 3D 打印的轻质混凝土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2016104583747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新材公司	2016 年 6 月 22 日	20 年
2	一种抗车辙路面结构及其铺设方法	2016100450835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	2016 年 1 月 22 日	20 年
3	一种混凝土湿热养护系统	2016100017482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新材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	20 年
4	一种混凝土试块自动脱模装置及脱模方法	2014102178403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新材公司	2014 年 5 月 22 日	20 年
5	一种连续喷丝主机及其分体式连续喷丝设备	2012102769086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深圳市如茵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12 年 8 月 6 日	20 年
6	发酵料、植生基材及制备方法	2012102299165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深圳市如茵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12 年 7 月 4 日	20 年
7	一种装配式框架梁板的起拱支模方法	2011100887971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	2011 年 4 月 8 日	20 年
8	一种可拼装移动搬运设备	2014105817201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工业公司	2014 年 10 月 27 日	20 年
9	多维空间钢结构节点	201110089762X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工业公司	2011 年 4 月 11 日	20 年
10	一种加载孔预埋件的型钢支撑装置	2018208414831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2018 年 5 月 31 日	10 年
11	一种无粘结预应力型钢混凝土墙	2018208214322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中国科学院力学研究所	2018 年 5 月 30 日	10 年
12	一种新型抹灰机	2012201152582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谢守勇	2012 年 3 月 26 日	10 年
13	一种装配式框架梁起拱支模体系	2011201024448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1 年 4 月 8 日	10 年
14	便携式无人机收纳箱	2017203107692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7 年 3 月 28 日	10 年
15	小型民用无人机水上停机坪	2017203148423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7 年 3 月 28 日	10 年
16	折叠式无人机起降平台	2017203151479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7 年 3 月 28 日	10 年
17	一种钢筋笼绑扎平台	2017202853794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7 年 3 月 23 日	10 年
18	碗扣式脚手架	2017216221022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交建集团	2017 年 11 月 28 日	10 年
19	一种复合式 TBM 支撑结构	2018201443299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交建集团	2018 年 1 月 26 日	10 年
20	一种地铁隧道两井定向测量结构	2018201496154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交建集团	2018 年 1 月 29 日	10 年
21	建筑 3D 打印机抹平用喷头	2016214308239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新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3 日	10 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2	曲面点支式幕墙支撑装置	2016209076937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渝远装饰	2016年8月19日	10年
23	一种新型的组式抗滑桩结构	2012204531843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重庆交通大学	2012年9月7日	10年
24	一种连续喷丝主机及其分体式连续喷丝设备	2012203961844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深圳市如茵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12年8月6日	10年
25	用于边坡植生土的复合纤维丝	201220292628X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深圳市如茵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2012年6月20日	10年
26	陡倾小交角层状围岩隧道的锚杆支护结构	2012202282899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涪南高速公司、西南交通大学	2012年5月21日	10年
27	防护栏杆靠墙单接头	201620546204X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28	防护栏杆异形十字型接头	201620546194X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29	防护栏杆异形丁字型接头	2016205462016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30	防护栏杆十字型接头	2016205461102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31	建筑临边组式防护栏杆	2016205462266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32	防护栏杆丁字型接头	2016205461244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33	防护栏杆L型接头	2016205462139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34	防护栏杆转角接头	201620546211X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6年6月7日	10年
35	一种腰形模板紧固装置	2015210650468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18日	10年
36	一种模板紧固装置	2015210661640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18日	10年
37	一种机械设备监测装置	201520922566X	实用新型	重庆建工	2015年11月18日	10年
38	桥梁维护系统	2017113510701	发明专利	重庆建工、重庆桥都桥梁技术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5日	20年
39	一种电感性沉渣厚度测量仪及测量方法	2016100886149	发明专利	二建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	2016年2月17日	20年
40	一种超轻泡沫混凝土及其制备方法	2015109999896	发明专利	二建公司、重庆大学	2015年12月28日	20年
41	一种减缩型混凝土界面处理剂及其界面处理方法	2014104857042	发明专利	二建公司、重庆大学	2014年9月22日	20年
42	梁式转换层现浇大梁施工模板支撑系统	2010102391995	发明专利	二建公司	2010年7月28日	2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43	一种装配式塔机安装钢筋混凝土基础	2009101909148	发明专利	二建公司、重庆建工	2009年9月21日	20年
44	一种大跨度钢桁架整体提升装置	2017214223911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7年10月30日	10年
45	一种高处作业吊篮辅助移动装置	2017214224079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7年10月30日	10年
46	一种灌注桩水下喷浆固壁装置	201721422356X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7年10月30日	10年
47	工具式拼装胎架	2017203120343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7年3月28日	10年
48	柱帽模板总成	2017203133095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7年3月28日	10年
49	一种植草护坡用粘结砖	2017200578487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0年
50	一种桥梁伸缩缝装置	2016204610985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建科公司	2016年5月19日	10年
51	一种悬索桥锚固系统定位架拼装用连接定位板结构	2015207403925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建科公司	2015年9月23日	10年
52	组合式施工升降机移动基础	2012204603555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李大泽	2012年9月11日	10年
53	砂磨机	2011203482667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工程学院	2011年9月16日	10年
54	一种建筑施工节水装置	201120090527X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1年3月31日	10年
55	一种节水型混凝土养护喷雾装置	2010206177125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0年11月22日	10年
56	玻璃钢模板局部连接装置	2010202748635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0年7月28日	10年
57	一种建筑市政工程用边坡加固装置	2016104591404	发明专利	二建公司	2016年6月21日	20年
58	柱周楼地面施工缝角铝条护角结构	2018214280711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8月31日	10年
59	一种轻钢屋面系统	2018214165624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8月30日	10年
60	楼梯间墙梯组合钢模	201821416522X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8月30日	10年
61	一种高层建筑用运输装置	2018213329326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8月18日	10年
62	一种用于建筑检测的标尺	2018212258728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7月29日	10年
63	一种建筑电梯升降防护装置	2018210871498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7月10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64	一种建筑起吊机线缆卷绕装置	2018208111608	实用新型	二建公司	2018年5月29日	10年
65	一种预制型塑胶操场跑道弯道直铺结构	2017213846544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66	一种调节定位架	2017205659372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7年5月19日	10年
67	预制仿古建筑装饰性构件模具卡扣装置	2017204353228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7年4月24日	10年
68	一种建筑施工用的钢筋切割机	2016210350843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8月31日	10年
69	一种工地用多功能独轮车	2016210259553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8月31日	10年
70	一种建筑用脚手架	2016210357503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8月31日	10年
71	一种建筑施工工具	201621035451X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8月31日	10年
72	一种建筑施工用照明带装置的手枪钻	2016210226530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8月31日	10年
73	钢管扣件式脚手架支撑结构	2016209918051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8月31日	10年
74	一种基于凹槽式矩管的配模系统	2016207545653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7月18日	10年
75	一种厚筏板基础用支撑结构	2016207554811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7月18日	10年
76	装配式窗台压顶结构	2016203458618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4月21日	10年
77	一种精装房墙面管道预留端口模板	2016201910969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6年3月14日	10年
78	铝合金楼梯模板系统	2015202299713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16日	10年
79	铝合金飘窗模板系统	2015202314022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16日	10年
80	用于金属连体法兰风管连接处的包边构件	2015202309950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16日	10年
81	基于声卡的振弦式采集仪	2014202669330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重庆凯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3日	10年
82	悬挑式外脚手架支撑结构	2013206520759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22日	10年
83	现浇混凝土板厚控制器	2011202932498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1年8月12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84	便携式柱施工挂架	201120293245X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1年8月12日	10年
85	一种基于无线传输的钢管脚手架智能测力装置	2010206114338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	2010年11月17日	10年
86	一种基于凹槽式矩管的配模系统及施工工艺	2016105650236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16年7月18日	20年
87	一种放阶式大筏板施工工艺	2016105643196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16年7月18日	20年
88	一种精装房墙面管道预留端口安装方法	2016101428631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16年3月14日	20年
89	轻质墙板安装中板缝和板面基层的防开裂处理方法	2015101802362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16日	20年
90	灰渣混凝土空心隔墙板的防裂施工方法	2015101802733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16日	20年
91	铝合金模板系统及其施工方法	2015101803083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16日	20年
92	一种振弦式传感器激振方法	2014102209488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重庆凯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年5月23日	20年
93	现浇混凝土空心楼盖的施工方法	2013104980254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22日	20年
94	穿楼层管道预留孔洞施工工艺	2013104981721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22日	20年
95	铜管承插钎焊连接施工工法	2013104991704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22日	20年
96	一种机制砂细骨料的制备方法	2009101909519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09年9月24日	20年
97	基于五点弯曲测试的钢丝绳疲劳在线监测系统	2011204151799	实用新型	三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1年10月27日	10年
98	一种坡屋顶免支模施工方法	2017110185845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17年10月25日	20年
99	装配式预制混凝土过梁	2016110123454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16年11月17日	20年
100	一种预埋轻钢龙骨硅酸钙板内隔墙施工方法	2017102281111	发明专利	三建公司	2017年4月10日	20年
101	升降脚手架翻转式二次封闭	2017211640585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7年9月12日	10年
102	升降脚手架底部封闭支承结构	2016204484126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6年5月17日	10年
103	钢管型全钢架剪刀撑	2016203232486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6年4月18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04	带钢窗网防护结构的钢管升降脚手架	2015201539461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5年3月18日	10年
105	重物下降控制装置	2013203522216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3年6月19日	10年
106	全装配工具式附着升降脚手架	2012205259108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2年10月15日	10年
107	脚手架门型立杆框架结构	2012205259470	实用新型	脚手架公司	2012年10月15日	10年
108	一种沉井防渗水结构	2017214632595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6日	10年
109	一种建筑物外墙施工用脚手架	2017214642883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6日	10年
110	现浇建筑结构支架体系变形监测结构	2017214549723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3日	10年
111	一种具有马赛克贴面的柱状曲面建筑结构	2017214541276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3日	10年
112	混凝土浇筑施工中后浇带处侧模结构	2017214549583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3日	10年
113	用于电梯安装的斜拉式顶层施工平台	201720455642X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7日	10年
114	一种电梯井门洞防护装置	2017203113250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3月28日	10年
115	一种钢管牵引减阻配重装置	201720145177X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2月17日	10年
116	一种钢管牵引减阻导向装置	2017201451765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2月17日	10年
117	一种钢网架吊装装置	2016207236185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7月11日	10年
118	一种防雷支架安装结构	2016204036454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5月6日	10年
119	一种碱溶液存储工装	2016200850119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月28日	10年
120	一种模块化电梯井防护结构	2016200849840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月28日	10年
121	一种电梯井防护模块	2016200849836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盈丰升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8日	10年
122	建筑施工用钢梁吊装装置	201520530260X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7月21日	10年
123	用于钢结构屋面内板安装的可移动式操作平台系统	2015200477788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月23日	10年
124	空心砖填充墙成排线盒高效安装施工工法	201410164731X	发明专利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4月23日	2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25	水磨石地面废浆收集与再生利用系统	2018207814517	实用新型	四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5月24日	10年
126	一种高效防水卷材铺展机	2017215236228	实用新型	七建公司	2017年11月15日	10年
127	一种渗水混凝土抗压路面结构	2017212163672	实用新型	七建公司	2017年9月21日	10年
128	一种顺层岩质岸坡支挡结构	2017212062811	实用新型	七建公司	2017年9月19日	10年
129	一种微型桩钢管的连接结构	2017210920521	实用新型	七建公司	2017年8月29日	10年
130	一种叠合箱	2017209562395	实用新型	七建公司	2017年8月2日	10年
131	一种混合砂自密实混凝土及其浇筑施工方法	2014107383527	发明专利	七建公司	2014年12月7日	20年
132	一种剪力墙防胀模模板	2017215357843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1月16日	10年
133	一种网架穹顶内芯圈结构	2017214485613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34	一种钢结构托架结构	2017214446708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35	一种屋面铝板安装结构	2017214485628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36	一种桥梁养护装置	2017214446676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37	一种剪力墙竖向钢筋间距控制箍	2017213481615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10年
138	一种可周转式移动轨道	2017213384121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10年
139	一种新型分块幕墙吊装装置	2017213557703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10年
140	一种自锁式保温型混凝土空心砌块	2017204101941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19日	10年
141	一种用于变形缝剪力墙模板的限位件	2017203735920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11日	10年
142	一种后浇带模板支设构造	2017203727093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11日	10年
143	一种结构加载墙用加载定位模具	2018213708591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8年8月24日	10年
144	一种受限空间模板纵移装置	2018213709382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8年8月24日	10年
145	一种桩头拆装夹具	201821370997X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8年8月24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46	一种掘进机机载喷雾除尘装置	2018213708479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8年8月24日	10年
147	一种非适应地层钢板桩组拼单壁围堰	2018213709378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8年8月24日	10年
148	一种基于主动控制的深基坑型钢支护系统	2018213709607	实用新型	八建公司	2018年8月24日	10年
149	一种用于内置方形石膏模盒现浇混凝土空腹楼板的肋梁拉筋	2017214581682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7年11月3日	10年
150	一种新型可控扬尘挖机钻	2017214516861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51	一种震动式水泥搅拌装置	2017214516908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52	一种立式梯层砂浆机	2017214489370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7年11月2日	10年
153	脚手架阳角防护装置	2014207686915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10年
154	脚手板转角连接结构	2014207685310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10年
155	一种附着升降脚手架的水平支撑框架	2014207685359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10年
156	一种脚手板	2014207688817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10年
157	脚手架防护网	2014207684093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10年
158	悬梁脚手板	201410745881X	发明专利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20年
159	一种附着升降脚手架的水平支撑框架	2014107458504	发明专利	九建公司	2014年12月9日	20年
160	用于控制现浇楼板成型质量的施工工艺	2016107594137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6年8月3日	10年
161	平行弦平面桁架	2013103613084	发明专利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20年
162	梁底主龙骨紧固装置	2016213294455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2月6日	10年
163	大直径人工挖孔桩预制拼装式钢护壁	2016212482226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22日	10年
164	冷热水管安装定位装置	2016212392376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20日	10年
165	冷热水管安装定位装置	2016110178103	发明专利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20日	2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66	用于控制现浇水泥板厚度的装置	2016209837054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8月30日	10年
167	边梁支模防护一体化悬挑平台	2016209494567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8月26日	10年
168	防护一体化边梁支模平台	201620949450X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8月26日	10年
169	卫生间翻梁支模装置	2015209828667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2日	10年
170	一种改进的卸料平台	2015209845022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2日	10年
171	预制梯步半装配式楼梯	2015209829509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2日	10年
172	一种确保立杆轴心受压状态的钢管主楞可调扣件托座	2015208548353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0月29日	10年
173	一种确保立杆轴心受压状态的木方主楞可调扣件托座	2015208548315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0月29日	10年
174	一种可重复利用的可变刻度砌筑用皮数杆	2015207996808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0月16日	10年
175	防裂混凝土墙	2013205054827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76	用于异形混凝土结构的柔性膜贴合模板	2013205054600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77	设有安装条的便于按拆的幕墙结构	2013205054812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78	钻孔钉入式墙体踢脚板	2013205054649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79	检测旋挖桩桩底沉渣厚度的装置	2013205053985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0	快速拼接燕尾槽式混凝土墩基模具	2013205054032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1	一种预制混凝土梁柱成型装置	2013205054808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2	一种用于挖掘沟壑的轻便栈桥	2013205052802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3	免拆式柱墙模板	2013205054653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4	快装式内墙	2013205054668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5	一种装修辅助脚手架	2013205054615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6	一种地下室除湿墙	2013205054757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87	多层防坠结构系统	2013205054102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88	可回收锚杆	2014205939990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0月15日	10年
189	砌墙勾缝装置	201420586378X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0月11日	10年
190	垂直度检测装置	2014205863826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0月11日	10年
191	天花板辅助支撑架	201320505404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8月19日	10年
192	大直径人工挖孔桩预制拼装式钢护壁及其施工工艺	2016110352364	发明专利	九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22日	20年
193	一种新型屋面瓦的固定装置	201821575867X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8年9月26日	10年
194	锥壳体空间桁架搭建系统	2018213265269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8年8月15日	10年
195	工具式卫生间降板吊模装置	2018213181475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8年8月15日	10年
196	装配式活动地板	2018213116620	实用新型	九建公司	2018年8月14日	10年
197	大直径拼装式钢管波纹管涵洞施工方法	2016103266928	发明专利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5月17日	20年
198	一种步履式行走三角挂篮	2015109815731	发明专利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23日	20年
199	一种连续刚构梁桥合龙段的模板	2017214265469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31日	10年
200	一种能够避让缆风绳的升降式中心悬挑平台结构	2017213780208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01	一种用于大跨度穹顶安装的支撑系统	2017213774103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02	一种无需拆除的伸缩缝模板	2017213503760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9日	10年
203	一种建筑用固定纸模板	2017213480449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9日	10年
204	一种型钢柱快速辅助安装定位装置	201721350949X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9日	10年
205	一种分仓大小可调的装配式伸缩缝模板	2017213454463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9日	10年
206	一种用于高空悬挑的型钢平台支模结构	2017213428469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8日	10年
207	一种用于移动滑架的钢转接件	201721342107X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8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08	一种石材幕墙结构	2017213428473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8日	10年
209	一种采用 EPS 和固化粉煤灰组合回填的桥头路基结构	2017213421830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8日	10年
210	用于施工现场的水回收综合利用系统	2017213354569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7日	10年
211	一种步履式挂篮模板系统	201521087469X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23日	10年
212	三角挂篮行走系统	2015210847921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23日	10年
213	一种排水系统	2018209555521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6月21日	10年
214	冷弯薄壁型蒙皮复合抗震墙结构	2018206406332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重庆建工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8日	10年
215	一种施工用装配式水回收系统	2018219019287	实用新型	十一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11月19日	10年
216	一种顶管遇阻脱困快速支护装置	201820251032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綦江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8年2月11日	10年
217	一种小直径圆形断面隧道出渣车	201820247730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巴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8年2月11日	10年
218	一种易清除松渣的顶管管片	201820250998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綦江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8年2月11日	10年
219	一种装配式建筑钢筋连接装置	201820250948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市綦江区建筑工程检测中心、重庆建工	2018年2月11日	10年
220	一种城市管廊安装装置	201820251007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8年2月11日	10年
221	一种透渗排水路面构造	201721628635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29日	10年
222	一种装配式构件高强混凝土及其制备方法和养护方法	2016100749014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6年2月2日	20年
223	一种用于干成孔灌注桩施工的孔内智能成像监控装置	201820309967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3月6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24	一种砂浆 3D 塑形抹具	201820435931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 年 3 月 29 日	10 年
225	可调角度水钻支架	2015109048918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 年 12 月 9 日	20 年
226	一种施工电梯监测装置及其无线通信组网方法	2015107974729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重庆邮电大学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 年
227	一种光反射隔热涂料	2015107843898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重庆大学、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	2015 年 11 月 16 日	20 年
228	防火绝热保温材料及其应用	2015107772500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5 年 11 月 13 日	20 年
229	一种半刚性基层沥青路面纤维增强下封层的施工工法	2015106547172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 年 10 月 10 日	20 年
230	一种石灰石粉复合掺合料	2015104876688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5 年 8 月 10 日	20 年
231	粮仓拱板屋面快拆模板	201820859561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8 年 5 月 31 日	10 年
232	一种粮仓拱板屋面中隔板安装定位装置	2018208433777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8 年 5 月 31 日	10 年
233	外墙蒸压加气混凝土自保温系统同材质热桥处理施工方法	2014106847666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 年 11 月 25 日	20 年
234	一种热拌沥青路面抑烟剂及抑烟沥青的制备方法	2014103941153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 年 8 月 12 日	20 年
235	超大面积混凝土地面无缝施工工艺	2014101397507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 年 4 月 3 日	20 年
236	螺纹桩施工工艺	2014100802479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 年 3 月 6 日	20 年
237	施工升降机安全防护层门启闭方法	201310447773X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3 年 9 月 27 日	20 年
238	一种钢木组合模板	201820838561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8 年 5 月 31 日	10 年
239	一种构造柱混凝土浇筑工具	201820859563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8 年 5 月 31 日	10 年
240	煤矸石砂浆及其制备方法	2013102074880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3 年 5 月 30 日	20 年
241	一种临时固定卡具	201721332773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綦江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庆建工	2017 年 10 月 16 日	10 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42	一种预制斗拱固定结构	201721625952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11月28日	10年
243	快硬无收缩混凝土生产设备	201721382079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44	一种泥浆连接管	201721381933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45	一种混凝土搅拌装置	201721381932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总站、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46	泥浆搅拌器	201721384830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47	一种塌落度检测装置	201721381931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重庆市綦江区建筑工程检测中心、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4日	10年
248	一种电梯井模板	201721374790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3日	10年
249	废弃泥浆振筛旋流分离机	201721374599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市建设岗位培训中心、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0日	10年
250	一种用于仿古建筑安装施工的支撑系统	201721358827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20日	10年
251	一种起吊吊具	201721332566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6日	10年
252	一种磁盒	201721332802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6日	10年
253	一种全灌浆套筒	2017213465519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6日	10年
254	一种封边模板	201721332521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6日	10年
255	一种半灌浆套筒	201721332503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6日	10年
256	一种用于山区海绵城市建设的雨水循环利用系统	201721321236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3日	10年
257	一种坡屋面滞水绿化装置	2017213212233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10月13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58	一种可拆换组装式净水管道	201721178462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9月14日	10年
259	一种渗滞水树坑构造	201721178465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9月14日	10年
260	一种线盒	201720947785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7月28日	10年
261	一种装配化建筑建造拼装结构	2017207323239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6月21日	10年
262	一种运渣车管理系统	201720565192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5月21日	10年
263	一种刚柔性桩双重复合地基	201720552517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教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5月17日	10年
264	全预制拼装式钢筋混凝土边坡防护组件总成	2017205237703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5月11日	10年
265	一种预制装配式钢筋混凝土边坡防护组件总成	201720523022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5月11日	10年
266	一种模板支架	201720507708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5月8日	10年
267	核心筒组装式内模架	2017204113563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18日	10年
268	一种钢管护筒	201720330820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3月30日	10年
269	一种混凝土翻边模板夹具	201720285297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3月22日	10年
270	一种住宅地下管廊系统	201720268718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7年3月20日	10年
271	一种工具式侧向模板卡具	201720250138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3月15日	10年
272	一种用于隧道钻爆施工的倾斜度测量器	201720093929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王清江、重庆建工	2017年1月24日	10年
273	一种下水管接头	201720071209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王清江、重庆建工	2017年1月20日	10年
274	一种隧道导光设备	201720077071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王清江、重庆建工	2017年1月20日	10年
275	一种竹夹板挡墙	201720030933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1月11日	10年
276	一种能修复使用型暗盒及其修复件	201621279034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27日	10年
277	用于高层建筑的转换层	2016212552854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18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78	梁支模装置	201621241019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6年11月18日	10年
279	一种建筑桩基施工泥浆处理装置	2016107247697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工商职业学院、重庆建工	2016年8月25日	20年
280	一种桩基护筒埋设与桩孔钻进一体机	2015101189072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王清江、重庆建工	2015年3月18日	20年
281	一种在斜面基础搭设脚手架的施工装置	201620183689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3月10日	10年
282	一种墙体防火绝热保温结构	201620116609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2月5日	10年
283	一种露石混凝土排水防冻路基结构	201620116607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交通大学、重庆建工	2016年2月5日	10年
284	一种沥青路面半刚性基层结构	2016201077429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交通大学、重庆建工	2016年2月2日	10年
285	可调角度水钻支架	201521017041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9日	10年
286	一种快装式电梯井物料垂直运输装置	201520908318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5年11月13日	10年
287	一种露石水泥混凝土施工的冲洗时间掌控装置	2015209048167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交通大学、重庆建工	2015年11月13日	10年
288	一种预制装配分段式楼梯结构	201520265568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4月28日	10年
289	便拆装建筑楼梯组合模板	201520118593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王清江、重庆建工	2015年2月27日	10年
290	现浇楼梯装配式定型模板	2015200978457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2月11日	10年
291	一种垂直层流洁净系统	2014208251107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4年12月24日	10年
292	深基坑分期施工换撑结构	201420825391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4年12月24日	10年
293	一种集成电路厂房内的精密仪器隔振结构	201420826564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4年12月24日	10年
294	一种建筑同层排水结构	201420825411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4年12月24日	10年
295	螺纹桩	201420100093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3月6日	10年
296	建筑施工安全防护层门自动启闭控制系统	2013206009123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3年9月27日	10年
297	高储水混凝土路面	201320223301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3年4月27日	10年
298	自动层门	2011204002563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1年10月20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299	防护层门	2014301442541	外观设计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5月22日	10年
300	一种高强度高储水混凝土和制备方法	2017102173460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4月1日	20年
301	一种泡沫混凝土保温层施工方法及泡沫混凝土料浆泵送设备	2017102744734	发明专利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4日	20年
302	双高压三管旋喷桩	2018218409897	实用新型	市政一公司	2018年11月8日	10年
303	一种土石方坡度开挖检测装置	201822269081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12月28日	10年
304	一种基坑水位检测设备	201822181948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12月25日	10年
305	一种灌注桩用钻孔设备	2018221485379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12月20日	10年
306	一种悬挑索网式水平防护棚	201821834915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11月8日	10年
307	一种预制构造柱连接结构	2018217682266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10月30日	10年
308	一种密肋楼盖模具	201821616976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建工	2018年9月30日	10年
309	一种装配式混凝土构件节点钢筋连接结构	201821570063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26日	10年
310	一种装配式混凝土构件拼缝施工与防水结构	2018215408089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20日	10年
311	一种电梯井模架调平机构	201821493526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12日	10年
312	一种电梯井模架伸缩机构	2018215007100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12日	10年
313	一种电梯井模架固定机构	201821491839X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12日	10年
314	一种电梯井模架连接块	201821491838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12日	10年
315	一种地下管廊	201821495269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11日	10年
316	一种定向爆破装置	2018214811852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11日	10年
317	一种电梯井架	201821457373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6日	10年
318	一种预埋件定位安装结构	201821418617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8月30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319	一种隔音降噪防护挡板	2018213488801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8月21日	10年
320	一种喷嘴	2018204261057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3月27日	10年
321	一种基于BIM的测绘放样设备	2018208521778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2018年5月31日	10年
322	一种基于BIM的装配式组合架	2018207898565	实用新型	住建公司、重庆大学、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2018年5月24日	10年
323	拱形顶板加工装置	201420584044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0月10日	10年
324	空气试压检测装置	201420579923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4年10月9日	10年
325	长距离封闭管廊架内管道安装传输就位装置	2014204951957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4年8月29日	10年
326	焊缝保护罩	2014204802971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8月25日	10年
327	联锁试验装置	2014204499688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4年8月11日	10年
328	受限空间管材安装就位装置	201420359488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4年6月30日	10年
329	离子膜电解槽的电流调试系统	201420326287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6月18日	10年
330	地脚螺栓预埋安装精度控制装置	2013207043314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11月8日	10年
331	管道环向对接焊接接头X射线机输送定位曝光设备	2013206626306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无损检测	2013年10月25日	10年
332	硅芯管敷设设备	2013205939553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9月25日	10年
333	施工安全警示装置	2013205947206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9月25日	10年
334	杆件材料手推式运输车	2013205939534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9月25日	10年
335	纵横双生命线防护报警系统	2013203725691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36	板型钢网架T型支撑滑移安装结构	2013203727288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37	板型钢网架T型支撑滑移车档	201320372691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338	防护楼梯	2013203725367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39	生命线固定器	201320372749X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40	生命线无障碍通过器	201320372807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41	纵向生命线防护报警系统	201320372821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42	横向生命线防护报警系统	2013203725600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6月26日	10年
343	承压管无损伤试压装置	201320049300X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3年1月29日	10年
344	回路信号安全检测器	2012203091193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2年6月29日	10年
345	数模集成控制器	2012202137151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2年5月14日	10年
346	一种焚烧炉给料器的行程反馈装置	201721038252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8月18日	10年
347	卡压式管道连接件及管道系统	201621318913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6年12月2日	10年
348	机电管家管理设备	2016212173720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领略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1日	10年
349	窑炉拉丝通路托架高精度钢结构安装精度控制装置	2016207979258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6年7月27日	10年
350	钢板立式运输装置	201620748050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6年7月15日	10年
351	大口径复合管道对口调节装置	201620529574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6年6月3日	10年
352	建筑机电安装用电缆架设装置	2016205316791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6年6月1日	10年
353	建筑机电安装用电气配管开槽装置	2016205255355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6年6月1日	10年
354	可调式管材加工辅助托架	2016205151854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5月31日	10年
355	型材下料操作台	2016205152081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5月31日	10年
356	管道对口机	201620515184X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5月31日	10年
357	一种给料滑车	201620515210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5月31日	10年
358	母线现场煨弯机	201520953348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1月26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359	高精度钢结构立柱安装精度控制装置	2015206148498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8月14日	10年
360	薄板吊装装置	2015204222468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5年6月18日	10年
361	承压式吊装设备及承压式平衡梁	2015203385006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5年5月25日	10年
362	管道环向对接焊接接头 X 射线机输送定位曝光装置	201310510131X	发明专利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无损检测	2013年10月25日	20年
363	具有切向接管的大型非标静设备的展开放样方法	2013105033647	发明专利	安装公司	2013年10月23日	20年
364	板型钢网架 T 型支撑滑移安装方法及其结构	2013102598706	发明专利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6月26日	20年
365	纵横双生命线防护报警系统	2013102601766	发明专利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6月26日	20年
366	带衬垫的铝及铝合金管对接焊接接头 X 射线检测方法	2011100925121	发明专利	安装公司、重庆建工、无损检测	2011年4月13日	20年
367	胶带输送机机架就位装置	2018216105492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8年9月29日	10年
368	一种采用高强度螺栓标高调节的吊架	2018214979548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8年9月13日	10年
369	一种防坠落自锁器和电缆敷设结构	201821446643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8年9月4日	10年
370	一种垂直运输快速装卸装置	2018212135709	实用新型	安装公司	2018年7月27日	10年
371	一种建筑工程用斗式提升机	2015106482252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	2015年10月9日	20年
372	预钻中孔竖井开挖爆破方法	2015102556365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	2015年5月19日	20年
373	一种桥梁悬臂浇筑挂篮可控等效预压荷载试验方法	2015101246323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	2015年3月19日	20年
374	一种缆索吊装锚索式锚碇施工方法	2014105013099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	2014年9月26日	20年
375	橡塑合金高粘度改性沥青	2014104108373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重庆交通大学、广西长长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	20年
376	变截面高桥墩可变模板施工方法	2011100995177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	2011年4月20日	20年
377	一种应用在上承式拱桥现浇主拱圈的装配式悬拼钢拱架	201721163288X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年9月12日	10年
378	一种全断面掘进机的滚刀楔形锁紧块	2017208537127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年7月13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379	一种复合式 TBM 盾尾密封装置	2017208505944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 年 7 月 13 日	10 年
380	一种全断面掘进机滚刀固定装置	2017208505925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 年 7 月 13 日	10 年
381	一种复合式 TBM 推进及铰接装置	2017208537131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 年 7 月 13 日	10 年
382	一种全断面隧道掘进机除尘系统	2017208536660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重庆建工	2017 年 7 月 13 日	10 年
383	一种盾构机使用的渣料输送皮带	2017200403660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 年 1 月 13 日	10 年
384	一种盾构施工时使用的通风除尘设备	2017200403302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 年 1 月 13 日	10 年
385	一种盾构机使用的泡沫聚合物注入装置	201720026737X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7 年 1 月 10 日	10 年
386	一种 ABS 道路反铺设结构	201621035726X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6 年 8 月 31 日	10 年
387	钢筋骨架定位装置	201520324157X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5 年 5 月 19 日	10 年
388	斜垫铁连接结构	2015201526090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5 年 3 月 17 日	10 年
389	工具式装配钢管立柱结构	2014205588087	实用新型	交建集团	2014 年 9 月 26 日	10 年
390	一种后配套及配套设备的优化方法	2017105737075	发明专利	交建集团	2017 年 7 月 13 日	20 年
391	一种现浇梁支架基础垫层结构	2017214371542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7 年 11 月 1 日	10 年
392	可移动单元支撑架的移动轮	2017215641835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7 年 11 月 21 日	10 年
393	双线小净距大断面节理岩体地铁隧道的施工方法	2016105186491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 年 7 月 5 日	20 年
394	一种非等跨异底宽可调 T 型梁预制台座施工方法	2015106201136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5 年 9 月 25 日	20 年
395	锚杆的施工方法	2016101786608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 年 3 月 28 日	20 年
396	大纵坡 T 型梁预制施工方法	2016101362403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 年 3 月 11 日	20 年
397	一种预钻孔石方机械开挖的施工方法	2015106105868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5 年 9 月 23 日	20 年
398	一种后浇混凝土及其制备方法	2015104450064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5 年 7 月 27 日	20 年
399	一种雨水口模具的使用方法	2014106154836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 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400	一种边坡绿化防护结构及其施工方法	2014106156988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1月5日	20年
401	桩底沉渣固化剂	2013104893966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8日	20年
402	桩底沉渣加固方法	2013104893608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8日	20年
403	一种新型特细砂混凝土	2010105820865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	2010年12月9日	20年
404	一种混凝土结构的无损检测方法	2010105820901	发明专利	市政交通公司	2010年12月9日	20年
405	屋面雨水弃流收集装置	2016208608132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8月10日	10年
406	一种适用于拱形斜坡公路的碾压混凝土层间结构	2016206942311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7月5日	10年
407	一种农村公路碾压混凝土路面结构	2016206942326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7月5日	10年
408	小净距大断面节理岩体地铁隧道支护结构	2016206941802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7月5日	10年
409	一种雨水口模具	2014206551107	实用新型	市政交通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1月5日	10年
410	一种钻孔灌注桩泥浆循环装置	2016203859223	实用新型	城建集团、重庆建工	2016年5月3日	10年
411	一种长距离竖向预应力管道压浆装置	2016203356510	实用新型	城建集团、重庆建工	2016年4月20日	10年
412	一种斜拉桥水滴型索塔定型模板	2016203148895	实用新型	城建集团、重庆建工	2016年4月15日	10年
413	附着型隧道拱架快速安装机械手	2010205008308	实用新型	城建集团、市政二公司	2010年8月23日	10年
414	高天窗井字梁人工拆除工艺	2010102597682	发明专利	城建集团	2010年8月23日	20年
415	一种低冲击原地解体框架建筑物的爆破方法	2010102597606	发明专利	城建集团	2010年8月23日	20年
416	低噪混凝土振动棒	201010259756X	发明专利	城建集团	2010年8月23日	20年
417	悬索桥主缆锚固防松双保险结构	2013206408797	实用新型	城建集团、重庆建工	2013年10月17日	10年
418	一种桥梁施工超小间距双肢墩柱的施工方法	2012103511071	发明专利	城建集团、重庆建工	2012年9月20日	20年
419	一种水下石方数码电子雷管精确控制爆破方法	2012102932270	发明专利	爆破公司、城建集团	2012年8月17日	20年
420	高大危岩体数码电子雷管精确控制爆破方法	2012102932745	发明专利	爆破公司、城建集团	2012年8月17日	2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421	一种城镇石方中深孔精确控制爆破方法	2012102932463	发明专利	爆破公司、城建集团	2012年8月17日	20年
422	一种高大危岩体下沉式分层爆破解除方法	201210293229X	发明专利	爆破公司、城建集团	2012年8月17日	20年
423	一种错相减震的爆破方法	2012102939513	发明专利	爆破公司、城建集团	2012年8月17日	20年
424	排水性沥青路面标线结构	2013103572737	发明专利	遂资高速公司、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所、中路高科（北京）公路技术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6日	20年
425	多级微型桩群组合抗滑结构	2013202787987	实用新型	遂资高速公司	2013年5月21日	10年
426	施工升降机自动平层装置	2016201097189	实用新型	工业公司	2016年2月3日	10年
427	起重机多机同步工作的无线控制装置	2016201090387	实用新型	工业公司	2016年2月3日	10年
428	塔机监控记录报警控制装置	2016201095840	实用新型	工业公司	2016年2月3日	10年
429	塔机限制器的防短接控制装置	2016201090372	实用新型	工业公司	2016年2月3日	10年
430	钢桁架预压专用抱箍	2014206269267	实用新型	工业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0月27日	10年
431	一种可拼装移动搬运设备	2014206252891	实用新型	工业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10月27日	10年
432	一种异形柱的拼接节点	2016209093152	实用新型	凉山现代公司、杭州童根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9日	10年
433	一种异形柱的制作工装	2016209040193	实用新型	凉山现代公司、杭州童根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9日	10年
434	一种钢结构异形柱框架支撑结构体系	2016203292222	实用新型	凉山现代公司、杭州童根树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6年4月18日	10年
435	混凝土泵送管道清理方法及装置	2015109356726	发明专利	新材公司、重庆集智创享工业设计有限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12月15日	20年
436	预制叠合楼板	2017204590492	实用新型	高新建材、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日	10年
437	混凝土真空脱水施工方法	2016108460676	发明专利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2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438	混凝土搅拌站废浆回收装置	2016108474147	发明专利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20年
439	用于废浆浓度检测的混匀装置	2017205852238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5月24日	10年
440	预制构件成型模具清理装置	2017204915846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5月5日	10年
441	一种轻质的预制楼梯	2017204581417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高新建材、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7日	10年
442	预制阳台吊装辅助装置	2017204599548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高新建材、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7日	10年
443	预制构件养护装置	2017204403087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5日	10年
444	混凝土预制构件辅助脱模装置	2017204592680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7年4月25日	10年
445	可加速凝结硬化的建筑构件3D打印装置	2016214353342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2月23日	10年
446	建筑构件用3D打印喷头	2016214320688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2月23日	10年
447	用于预制构件的3D打印机专用螺旋供料装置	2016214228018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2月23日	10年
448	一种可变形的建筑构件用3D打印喷嘴	2016214317280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12月23日	10年
449	混凝土试块转运装置	2018209145298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6月13日	10年
450	装配式轻质隔墙条板施工辅助装置	201621076972X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10年
451	一种陶粒混凝土构件	2016210777001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10年
452	混凝土真空脱水施工专用装置	2016210763954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10年
453	装配式轻质隔墙条板支撑装置	2016210773621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10年
454	混凝土真空脱水施工密封装置	2016210769541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9月23日	10年
455	装饰性干挂透光混凝土板	2016201092024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2月3日	10年
456	装配式透水混凝土路面面板	2016201092043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2月3日	10年
457	透光混凝土用光纤固定装置	2016201092113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2月3日	10年
458	装配式构件用轻质实心芯模	2016201092109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高新建材、重庆建工	2016年2月3日	10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种类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459	透光保温混凝土砌块	2016201092062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6年2月3日	10年
460	装配式楼梯构件用轻质空心芯模	2016201092081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高新建材、重庆建工	2016年2月3日	10年
461	混凝土工作性能自动调整装置	2015207253754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9月18日	10年
462	混凝土用粉状原材料入罐防打错装置	2015207253326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9月18日	10年
463	混凝土原材料计量秤快速校秤装置	2015207078223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5年9月14日	10年
464	一种陶粒混凝土试块脱模装置	2014202631723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5月22日	10年
465	一种混凝土成型试块模具	2014202629719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4年5月22日	10年
466	一种集成式新拌废弃混凝土分离回收振动筛	2018215518638	实用新型	新材公司、重庆建工	2018年9月21日	10年
467	一种节能水利发电站	2017209519817	实用新型	水利公司	2017年8月1日	10年
468	一种测量土石复合介质导电装置	2017209498558	实用新型	水利公司	2017年8月1日	10年

注：上表中第44项、第45项、第46项、第51项、第55项、第126项、第127项、第128项、第149项、第150项、第151项、第152项、第157项、第199项、第200项、第201项、第202项、第203项、第324项、第348项、第441项合计共21项专利处于等年费滞纳金状态。由于发行人部分子公司更名，上表中第413项、第437项、第450项、第451项、第452项、第453项、第454项、第455项、第456项、第457项、第458项、第459项、第460项、第461项、第462项、第463项、第464项、第465项合计18项专利尚需办理相关权利人更名手续。

十一、资质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现有各类施工、设计、检测、设备制造等经营资质共计 315 项，主要资质如下：

资质名称	数量
施工总承包类资质	82
其中：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	1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12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2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17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2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1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1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7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6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2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8
冶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1
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资质	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4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1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3
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1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2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	1
专业承包类资质	179
其他资质	54

十二、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遂资高速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为遂资高速公路BOT项目特许经营权。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特许经营权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无形资产项目	剩余摊销年限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额	账面价值
遂资高速公路BOT项目	21年10个月	7,188,775,546.79	464,654,405.79	6,724,121,141.00

十三、发行人境外开展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主要集中于国内，海外业务比重较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海外业务收入	5,145.84	12,132.07	19,813.05	6,120.04
海外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	0.20	0.26	0.44	0.14

十四、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自上市以来的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化如下：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万元） （2016年6月30日）	460,874.77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万元）
	2017年2月	首次公开发行	53,796.00
	合计		53,796.00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万元）	11,249.90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万元） （2019年6月30日）	893,835.43		

十五、最近三年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1.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下同）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重庆建工控股股东的事实改变前，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不会：（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重庆建工及下属企业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长期	履行中
2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下同）将尽量减少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 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长期不正当的利益或使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重庆建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长期	履行中
3	重庆建工	本公司承诺上市后三年内，如本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回购、增持股份等行为的相关规定的情形下，本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制定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单独或合并采用以下措施，以实现稳定股价的目的。1. 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 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 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本公司回购股票事项应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事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实	2017年2月21日-2020年2月21日	履行中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施。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包括：1. 公司应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事实及具体原因；2. 公司向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 公司应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 公司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其A股股票收盘价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并积极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发行人董事会制定的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承诺，就稳定发行人股价的相关事宜，本公司不得有下列情形：（1）对发行人股东大会提出的股份回购计划投弃权票或反对票，导致稳定股价预案未予通过；（2）在出现应启动稳定发行人股价预案情形且本公司符合收购上市公司情形时，如经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由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预案的，本公司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不履行公告增持发行人股份具体计划或不履行本公司内部决策程序；（3）已公告增持具体计划但不能实际履行。当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时，本公司同意接受或采取以下约束措施，包括：（1）由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事实及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因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5）发行人有权将与本公司应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直至本公司履行增持义务；如已经连续两次以上存在上述情形时，则发行人可将与本公司履行其增持义务相等金额的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截留用于发行人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丧失对相应金额现金分红的追索权。	2017年2月21日-2020年2月21日	履行中
5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自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其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本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本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	2017年2月21日-2020年2月21日	履行中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其持有本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若本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6	公司其他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鑫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发行人的股东，现就有关持有发行人股份事宜承诺如下：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7年2月21日-2018年2月22日	履行完毕
7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1.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3.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长期有效	履行中
8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承诺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重庆建工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重庆建工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依法给予的监管措施；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9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发行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对发行人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如下：1. 在本公司所持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不减持；2. 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包括：（1）由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原因；（2）由本公司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公司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5）本公司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	2020年2月21日-2022年2月21日	履行中
10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若重庆建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按照二级市场价格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孰高原则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实施。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重庆建工股票，从而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长期有效	履行中
11	重庆建工	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二级市场价格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格孰高原则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实施。本公司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需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要求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		
12	重庆建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若因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时，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包括：1、由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具体原因；2、由本人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充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长期有效	履行中
13	重庆建工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1）公司为稳定股价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情形，应在2个工作日内启动决策程序，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依法通知债权人和履行备案程序。本公司将采取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等方式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10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3）公司回购股份议案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其中股东大会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4）公司以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要约价格不得低于回购报告书公告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且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内，回购价格应不低于该每股净资产值，且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5）公司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拟用于回购资金应为自筹资金。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B、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17年2月21日-2020年2月21日	履行中
14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1）公司控股股东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预案的情形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启动内部决策程序，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2个交易日内启动增持方案。增	2017年2月21日-2020年2月21日	履行中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3）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内，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价格应不低于该每股净资产值。（4）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议案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B、控股股东单次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15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1）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在公司出现应启动稳定公司股价预案情形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收到通知后2个工作日内，就其是否有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告应披露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总金额、完成时间等信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后，应在2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方案。增持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2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3）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内，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价格应不低于该每股净资产值。（4）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拟新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时，公司将促使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的规定签署相关承诺。（5）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稳定公司股价预案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20%。	2017年2月21日-2020年2月21日	履行中
16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	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一）承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二）若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补偿责任； （三）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并对此承担法律责任。	长期有效	履行中
1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一）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三）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四）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长期有效	履行中

序号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p>(五) 承诺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六) 如重庆建工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重庆建工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七)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严格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以及中国证监会依法给予的监管措施；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p>		
18	重庆建工	<p>关于不会将本次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类金融子公司使用的承诺：在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担保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在上述期间，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下列方式将本次募集资金或自有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类金融子公司使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资金给类金融子公司使用或与其发生其他非经营性资金往来； 2、为类金融子公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包括但不限于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或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类金融子公司使用； 3、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类金融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 4、对类金融子公司进行投资活动或参与新设、受让或者投资其他类金融企业； 5、为类金融子公司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汇票； 6、为类金融子公司偿还债务； 7、为类金融子公司提供担保； 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禁止的其他占用方式。 <p>在未来，本公司将谨慎发展类金融业务，严格控制类金融业务规模。</p>	本次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	履行中

十六、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相关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的规定。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六十二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独立明确的意见，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机构投资者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公司应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或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披露未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三）利润分配形式和期间间隔：公司的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在选择利润分配方式时，相对于股票股利等分配方式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也可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当年度如实现盈利并具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除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重大特殊情况外，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不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进行现金分红，且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情况与经营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在满足前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六）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公司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相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取得全体外部董事过半数同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并由监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八）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公司应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归属的议案》，同意以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63,300.00 万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24,495.00 万元。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 2016 年度不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1,4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1,249.90 万元。

3、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14,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6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11,975.7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31.53	36,320.34	33,217.15
现金分红（含税）	11,975.70	11,249.90	24,495.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30.37%	30.97%	73.7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47,720.60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36,323.0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131.38%

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7,720.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31.38%。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1 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上市，2017年及2018年年均派发现金红利11,612.80万元，占公司上市后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66%。公司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十七、公司发行债券情况和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的债券发行情况和偿还情况

1、报告期已发行的债券情况

债券种类	接受注册通知书 编号	发行金额 (亿元)	票面 利率	还本付息 方式	发行日	到期日
银行间债券 市场发行的 中期票据	中市协注 [2018]MTN112号	4	5.48%	到期还本、每 年付息一次	2019.4.29	2022.4.29
短期融资券	中市协注 [2015]CP65号	5	4.20%	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2016.11.25	2017.11.25
短期融资券	中市协注 [2015]CP65号	5	4.40%	到期一次 还本付息	2015.05.25	2016.5.25

注：截至2019年6月30日，上述短期融资券已全部按期兑付本息。

（二）最近三年公司的偿付能力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实际报表口径的偿付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9	1.07	1.19	1.10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利息支出/应付利息支出。

十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董事会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

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期间	直接持股数 (股)
魏福生	董事长	男	57	董事任期：2016年1月至2019年6月 董事长任期：2016年2月至2019年6月	0
陈晓	董事、总经理	男	58	董事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6月 总经理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7月	0
刘克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董事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6月 副总经理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7月	0
石怀强	董事	男	59	2010年5月至2019年6月	0
王鹏程	董事	男	52	2010年5月至2019年6月	0
张永水	独立董事	男	54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0
陈箭宇	独立董事	男	50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0
童文光	独立董事	男	47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0

注：2019年8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名单为：魏福生、陈晓、刘克伟、石怀强、杜国平、王鹏程，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名单为：张永水、陈箭宇、童文光。2019年8月12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魏福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监事会成员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监事会现有监事7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3名，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期间	直接持股数 (股)
陈健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	0
杜慎华	监事	男	55	2018年12月至2019年6月	0
王理	监事	男	52	2013年1月至2019年6月	0
扈春艺	监事	女	50	2016年6月至2019年6月	0
刘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6	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	0
张诗岚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2	2013年4月至2019年6月	0
伍绍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3	2016年4月至2019年4月	0

注：2019年8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名单为：陈健、杜慎华、王理、扈春艺；2019年8月13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审议通过选举陈健

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2019年7月29日，发行人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名单为：刘军、龚丽萍、贺永东。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有高级管理人员6名，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期间	直接持股数（股）
陈晓	董事、总经理	男	58	董事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6月 总经理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7月	0
刘克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8	董事任期：2010年5月至2019年6月 副总经理：2010年5月至2019年7月	0
周进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男	49	2019年4月至2019年6月	0
罗平	副总经理	男	59	2010年5月至2019年7月	0
闫学军	副总经理	男	51	2010年5月至2019年7月	0
党智勇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52	2018年3月至2019年7月	0
窦波	董事会秘书	男	50	2013年4月至2019年7月	0

注：2019年8月12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陈晓为公司总经理，周进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刘克伟、罗平、闫学军为公司副总经理，党智勇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窦波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1、董事

（1）魏福生

魏福生先生，中国国籍，1962年1月出生，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永荣矿务局双河煤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1995年6月起任永荣矿务局生产处处长；1997年1月起任永荣矿务局副总工程师兼生产处处长；1997年6月起任永荣矿务局副局长；2001年11月起任重庆市煤矿安全监察局副局长；2004年7月起任重庆市煤矿安全监察局局长；2009年12月起兼任重庆市煤炭工业管理局局长；2014年5月起任重庆市国资委副主任（正厅局长级）。现任重庆建工董事长，建工控股董事长、总经理。

（2）陈晓

中国国籍，1961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EMBA、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0年1月起任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发展局局长、环保办主任、规划管理办公室主任、开发管理办公室主任，2003年2月起任重庆市黔江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兼任黔江新城管委会主任、重庆市正阳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黔江区地产集团董事长，2004年6月起历任建工有限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建工控股董事。

（3）刘克伟

刘克伟先生，中国国籍，1961年7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重庆第三建筑工程公司二分公司副经理、经理，重庆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副总经理，重庆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建工有限房屋开发部经理，建工有限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期间曾分别兼任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重庆建工设计研究院院长，九建公司董事长，新农村投资董事长、总经理，三建公司董事长，遂资高速公司董事长，重庆华水建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发行人财务负责人、曾获全国建设系统劳动模范、全国建筑企业优秀项目经理称号。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建工控股董事，重庆华水建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4）石怀强

石怀强先生，中国国籍，196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99年9月起任第三军医大学校务部职工处副处长，2001年9月起任中共重庆市委企业工委办公室助理调研员，2002年9月起任中共重庆市委企业工委办公室副主任，2003年10月起任重庆市国资委信访处处长兼办公室副主任，2005年8月起任重庆市国资委信访处处长，2006年11月起任建工有限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董事、工会主席，建工控股董事，同时担任全国大型建筑企业工会工作研究会会长。

（5）王鹏程

王鹏程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90至1999年历任中国工商银行重庆市分行会计员、科员、副科长，2000年6月至2008

年1月任华融资产重庆办事处综合管理部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2008年2月起历任华融资产重庆办事处经营管理部高级经理、业务三部兼六部高级经理、创新业务部兼风险合规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华融重庆分公司副总经理，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6）张永水

张永水先生，中国国籍，1965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1987年7月起任太原工业大学土木工程系教师，1996年4月起任重庆交通学院土木建筑学院讲师，2001年11月起任重庆交通学院土木建筑学院副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重庆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重庆碧力士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7）陈箭宇

陈箭宇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律师。历任重庆中柱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重庆金明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重庆彰义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副主任，重庆市大渡口区人大代表及常委会专家库专家、法工委兼职委员、重庆市律师协会理事、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重庆市大渡口区工商联执委、重庆市公安局交巡总队警风监督员、重庆市地税局大渡口分局廉政监督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重庆箭宇律师事务所独立投资人、主任、**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8）童文光

童文光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重庆兴惠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重庆万隆方正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重庆利安达富勤会计师事务所所长，重庆商社外部董事，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所长，重庆商社外部董事。

2、监事

（1）陈健

陈健先生，中国国籍，1963年4月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

经济师。历任四川省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秘书长，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副处级调研员，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正处级秘书，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成员、副会长，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成员、副主席，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成员，重庆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现任建工控股监事会主席、重庆建工监事会主席。

(2) 杜慎华

杜慎华先生，中国国籍，1964年3月出生，重庆三峡学院法学学士，高级政工师。历任重庆市奉节县监察局审理股副股长，股长，纪委委员、纪委纪检监察室主任、纪委常委，监察局副局长、纪委常委，重庆市奉节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党组成员，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纪委综合处(案件审理处)副调研员，离退休工作办公室指导处副处长，离退休人员工作办公室综合指导处副处长，监事工作办公室(审计工作办公室)监事一处副处长。现任重庆建工监事，**审计部、审计中心主任**，建工控股监事。

(3) 王理

王理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历任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渝中支行解放碑分理处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渝中支行上清寺分理处副主任，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渝中支行上清寺分理处主任兼中国建设银行重庆市分行渝中支行资产保全部副经理、城投(集团)公司投融资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城投(集团)公司财务部副经理，重庆城投建信基础设施建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4) 扈春艺

扈春艺女士，中国国籍，1969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峰峰矿务局法律顾问处法律顾问，开滦矿务局钱家营矿业分公司企业法律顾问，重庆市江北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职员，重庆市江北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法律事务室主任，江北嘴公司法律事务室主任，江北嘴公司法务部(审计部)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江北嘴集团公司监事会办公室(法务部、审计部)主任、**重庆市江北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市江北嘴聚鑫投资有限

公司监事会主席，重庆富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5) 刘军

刘军先生，中国国籍，1973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重庆市第115中学校教师、工会委员，重庆市万盛区委宣传部理论科干事，重庆市万盛区委办公室秘书科秘书，重庆市万盛区委办公室秘书科副主任科员，重庆市万盛区委机要局副局长，重庆市万盛区委办公室秘书科科长，重庆市万盛区丛山镇组织纪检宣传统战人事员、镇党委委员、机关党支部书记，重庆市万盛区万东镇纪委书记、联合工会主席、镇党委委员、机关党支部书记、机关工会主席，本公司办公室文字综合秘书、主管，本公司党委工作部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6) 张诗岚

张诗岚女士，中国国籍，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助理工程师。历任安装公司团委书记，钢结构公司办公室主任，钢结构公司一厂党总支书记兼副厂长，工业公司工会副主席、钢构事业部党总支书记。**截至2019年7月28日，任本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现任本公司工会副主席，安装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7) 伍绍明

伍绍明先生，中国国籍，1976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政工师、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重庆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企管部人事劳资科科长，重庆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企管部、人力资源部经理，重庆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重庆第三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物资供应分公司党支部书记。**截至2019年7月28日，任本公司第三届职工代表监事。**现任三建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重庆恒意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

(1) 陈晓

陈晓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的相关内容。

(2) 刘克伟

刘克伟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简历见本节“董事”部分的相关内容。

(3) 周进

周进，中国国籍，1969年8月出生，博士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历任贵州省建筑设计院（上海分院）干部，重庆市园林局规划设计处处长、副总工程师，重庆市园林局总工程师、党组成员，重庆市九龙坡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4) 罗平

罗平先生，中国国籍，1960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91年7月起任重庆市房地产管理局拆迁处副处长、产权处副处长、政策法规处副处长，1995年1月起任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市场处处长、房地产权籍处处长，2000年8月起任重庆工程建设总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3月起任重庆工程建设总公司总经理，2003年3月起任重庆渝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6月起任重庆西永微电子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1月起任建工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建工控股董事。

(5) 闫学军

闫学军先生，中国国籍，1968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物流师、工程师。1993年3月起任重庆市物资局团委书记，2000年10月起任重庆市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03年4月起任重庆市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04年2月起任重庆市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5月起任建工有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建工控股董事。

(6) 党智勇

党智勇，男，中国国籍，出生于1967年，重庆建筑工程学院工学学士，教

授级高级工程师。曾获重庆市建筑业企业优秀经理，重庆市总工会五一劳动奖章，重庆市优秀企业家，重庆市敬业奉献模范等荣誉。1989年7月至1999年10月历任重庆市住宅建设总公司设备处机械管理员，第二预制厂副厂长兼十一工程处副主任，预搅混凝土站副站长；1999年10月至2004年2月历任重庆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部科员，工程管理部副部长；2004年2月至2009年6月历任重庆第七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2009年6月至2012年7月任重庆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2年7月至2016年4月历任公司工程总承包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公司副总经济师；2016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公司建筑安装工程事业部总经理、党总支部书记，公司副总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7) 窦波

窦波先生，中国国籍，1969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6年7月起任重庆第二建筑工程公司财务处副处长，2002年7月起任重庆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03年4月起任重庆第二建设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7年3月起任重庆第二建设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3月起任建工有限财务资产部总经理，2011年2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上市办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济师，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主任，重庆机电非执行董事。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1	魏福生	董事长	建工控股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陈晓	董事、总经理	建工控股	董事
3	刘克伟	董事、副总经理	建工控股	董事
			华水建	董事、副董事长
4	石怀强	董事	建工控股	董事
5	王鹏程	董事	中国华融重庆分公司	副总经理
			西南铝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6	张永水	独立董事	重庆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教授

序号	姓名	在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任职
			重庆碧力士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7	陈箭宇	独立董事	重庆箭宇律师事务所	主任
			重庆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8	童文光	独立董事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	合伙人
			重庆商社	外部董事
9	陈健	监事会主席	建工控股	监事会主席
10	杜慎华	监事	建工控股	监事
11	王理	监事	城投（集团）公司	财务部副经理
			重庆城投建信基础设施建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12	扈春艺	监事	江北嘴集团公司	监事会办公室（法务部、审计部）主任
			重庆市江北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重庆市江北嘴聚鑫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重庆富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13	张诗岚	职工代表监事	安装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14	伍绍明	职工代表监事	三建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恒意公司	监事会主席
15	罗平	副总经理	建工控股	董事
16	闫学军	副总经理	建工控股	董事
17	窦波	董事会秘书	重庆机电	非执行董事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18 年度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重庆建工领取薪酬（税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18 年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
魏福生	董事长、董事	60.84
陈晓	董事、总经理	72.73

姓名	职务	2018年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
刘克伟	董事、副总经理	58.32
石怀强	董事	57.57
王鹏程	董事	无
张永水	独立董事	4
陈箭宇	独立董事	4
童文光	独立董事	4
陈健	监事会主席	4.64
杜慎华	监事	27.10
王理	监事	无
扈春艺	监事	无
刘军	职工代表监事	28.59
张诗岚	职工代表监事	37.70
伍绍明	职工代表监事	61.70
周进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无
罗平	副总经理	58.18
闫学军	副总经理	58.17
党智勇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71.37
窦波	董事会秘书	34.46

注：周进于2019年4月起担任高管职位，故2018年薪酬情况不适用。

（七）公司对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制订管理层激励计划。

十九、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及相应整改措施

（一）近五年内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内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

（二）其他情况

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收到重庆证监局《关于对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警示函”)。情况如下:

1、警示函主要内容

(1) 控股股东期间占用公司资金

2016年9月,公司与建工控股签署协议,清算了应由建工控股承担的2009年12月31日股改前离退休人员费用。2016年10月至2017年10月,公司及其子公司按月先行支付应由建工控股承担的离退休人员费用,建工控股在每季度末再将上述费用支付给公司。建工控股存在期间占用公司资金的问题,2016年10月至12月期间累计占用公司资金669.50万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占用资金余额为零。2017年1月至10月,建工控股期间累计占用公司资金2,809.17万元截至2017年10月31日占用资金余额139.94万元。2017年12月18日,建工控股归还了全部占用资金。公司未在2016年度报告中披露控股股东期间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财务核算不规范

公司部分在建项目存在收入确认跨期情况。部分施工项目未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动态成本管理,建设期内的收入、成本结算不准确。遂资高速项目已完成决算但仍存在待结转的工程施工成本。部分在建项目工程施工成本暂估不准确。BT项目会计核算不规范。公司子公司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办公楼未及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部分办公楼转入固定资产后的后续支出会计处理不规范。

(3) 信息披露不准确

公司在2016年度财务报告中关于BT项目会计政策的披露过于原则,未充分体现你公司BT项目业务特点。

(4) 公司治理不规范

公司现有董事8名,监事6名,不符合公司《公司章程》(2017年修订)关于公司董事、监事人数的规定。公司与控股股东分别设立了资金管理中心,其财务账套均设在用友财务系统,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的资金结算、财务核算、账户

管理等由你公司资金管理中心人员代为实施。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人员有权查询你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账户情况。

2、监管意见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五十九条的规定,重庆证监局对发行人出具警示函,提醒公司进一步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杜绝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同时,公司应加强会计核算工作,提高财务核算水平;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对相关人员的法规培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

3、公司整改情况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决定书所提出的问题,积极组织相关部门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自查和梳理工作,同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认真分析问题原因,明确落实整改责任,确定相关责任部门,提出了整改措施,制定了整改方案。目前整改落实情况如下:

(1)重庆建工按月先行支付应由建工控股承担的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离退休人员费用,建工控股在每季末将上述费用支付给重庆建工,构成建工控股期间占用重庆建工资金问题。

1、重庆建工离退休人员费用的资金收付及账务处理情况

重庆建工根据重庆证监局现场检查提出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控股股东已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及时归还了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占用的资金余额 139.94 万元,并向重庆建工付清了当季度应承担的离退休人员费用余额 724.39 万元。

公司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司及相关人员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要求,妥善处理该费用的支付,规范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杜绝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自 2018 年起,公司将于每季度先收到建工控股支付的当季改制前离退休人员费用后,再将其支付给离退休人员,公司未收到上述款项之前将不再代付任何应由建工控股承担的离退休人员费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庆建工应收建工控股的离退休人员费用余额为零。2017 年 1-10 月，建工控股期间累计占用重庆建工资金 2,809.17 万元。上述资金占用和整改情况公司同时于《2017 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说明。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号披露《2018 年年度报告》、会计师出具的《关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9]第 1-01346 号），公司 2018 年无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 针对相关财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公司召开了专题会议，并制定《工程收入、成本结转管理办法》（重建司发（2017）159 号，以下简称“《公司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及所属单位每期末积极与业主及监理取得联系，每个项目必须取得期末的工程签量确认单，以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公司制定《公司管理办法》要求重庆建工及所属单位每期末根据工程项目实际发生成本，按照工程项目施工相关的主要构成明细项目按照项目进度暂估已发生成本，保证存货及应付账款财务报表列报准确。公司召开专题会议，对财务人员进行培训并要求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会计基础核算工作，提高财务核算质量，确保收入、成本确认的准确性；落实动态成本管理要求，加强项目成本预算管理和动态成本管理，确保在建项目工程施工成本暂估准确。

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交建公司遂资高速项目工程施工合计 44.7 亿元，工程结算 43.7 亿元，品迭存货余额 1.07 亿元。交建公司已于 2017-2018 年度对遂资高速项目工程施工-合同毛利结转至成本，导致工程施工减少 1.07 亿元，结转后工程施工和工程结算金额均为 43.7 亿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交建公司已对遂资高速项目进行了关账处理，导致工程施工和工程结算同时减少 43.7 亿元。

公司在 BT 合同框架下先投入建设资金，并直接参与实施项目的建设，在建设过程中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列示于长期应收款。在完成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后，将该基础设施移交给 BT 合同签约的对方（即：业主），业主根据 BT 合同的约定，以项目回购款的形式分期归还重庆建工投入项目的建设资金。当 BT 项目结

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冲减长期应收款。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17年12月，公司子公司重庆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对未及时转入固定资产核算的部分办公楼，已清理纠正。随后公司在全集团范围内组织开展全面自查，主动发现和解决了类似问题。

(3) 针对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的问题，公司在2017年报中根据相关信息披露规则及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对与BT项目相关的会计政策，结合公司BT项目业务特点进行了充分披露，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全面提升会计核算水平及信息披露的质量。

(4) 针对公司治理相对不规范的问题，公司积极建议控股股东尽快向公司提名董事、监事的相关候选人，**公司董事、监事已增补到位**。另外，公司已对代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实施的资金结算、财务核算、账户管理等工作进行移交，划分了管理人员操作权限，杜绝了控股股东资金管理中心人员查询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账户情况。

二十、发行人报告期内受到的主要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罚款金额在1万元以上的主要行政处罚如下：

(一) 报告期内安全生产类行政处罚情况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1	十一建公司	[荣] 安 监 罚 [2017]2-19 号	2017-07-24	生产安全一 般事故	22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荣昌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说明》，本处罚依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五十六条第二款“主动消除或者减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的”、第四款“配合安全监管监察部门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有立功表现的”“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p> <p>②主管机关处罚意见 根据重庆市荣昌区应急管理局出具的《说明》，十一建公司已履行处罚决定，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给予 22 万元的从轻行政处罚。</p> <p>③总结 根据十一建公司整改情况、主管机关意见及有关裁量依据，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p>
2	桥梁公司	渝 两 江 管 发 [2017]72 号	2017-07-07	生产安全一 般事故	25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处罚文书，本处罚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款“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处以25万元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对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规定：“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桥梁公司处罚金额为25万元，低于《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所述罚款的平均值，属于从轻处罚。</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p>③主管机关确认 重庆市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访谈中认定桥梁公司该被处罚事项为安全生产一般事故。</p> <p>④总结 根据桥梁公司整改情况、主管机关访谈及有关裁量依据，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p>
3	工业公司	[津]安监管罚 [2017]32号	2018-01-19	生产安全一 般事故	21.8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安全生产法》第一百零九条第一款“发生一般事故的，处二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对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规定：“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工业公司处罚金额为 21.8 万元，低于《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所述罚款的平均值，属于从轻处罚。</p> <p>②主管机关处罚说明 重庆市江津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p> <p>④总结 根据工业公司整改情况、主管机关意见及有关裁量依据，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p>

(二) 报告期内环保类行政处罚情况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1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6]392号	2016-08-09	噪声污染	1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2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6]395号	2016-08-09	噪声污染	1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3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6]523号	2016-11-30	噪声污染	1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4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16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2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21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2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6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25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2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7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26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2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8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29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15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9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73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2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10	重庆建工	渝环监罚[2017]155号	2017-08-01	噪声污染	20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11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罚[2017]53号	2017-10-01	违规夜间施工	5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2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罚[2017]28号	2017-06-08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3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罚[2017]42号	2017-09-22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4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罚[2017]92号	2017-12-06	违规夜间施工	10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5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执罚[2018]61号	2018-07-31	违规夜间施工	5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16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执罚[2018]22号	2018-05-08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7	重庆建工	渝环执罚[2018]127号	2018-10-10	噪声污染	20	环境行政执法总队访谈中认定噪声污染具有瞬时性，没有造成重大影响且已消除。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8	城建集团	渝环监罚[2018]51号	2018-03-08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19	住建公司	璧环罚[2017]56号	2017-07-13	扬尘污染	2	重庆市璧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20	住建公司	渝环监罚[2016]231号	2016-06-13	违规排污	2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未取得排污许可（临时许可）证排污的，……，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鉴于2016年以来该公司第一次违法夜间施工的情节，处罚额度依据《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同一公司第1次违法，处2万-5万元罚款”的规定予以从轻裁量。”</p> <p>③主管机关人员确认 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人员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p> <p>④总结</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该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为从轻处罚,且罚款金额为所违反条款所述最低幅度,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21	住建公司	渝环监罚[2016]506号	2016-11-30	噪声污染	5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22	市政交通公司	万环罚字[2017]第116号	2017-09-13	扬尘污染	5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依据《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八十四条第二款“违反本条例规定,……,对单位处一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和第三款“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在现场监督检查中,发现施工单位未落实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的,可以按照前款规定予以处罚。”之规定。</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市政交通公司处罚金额为5万元,低于《重庆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第八十四条第二款所述罚款的平均值,属于从轻处罚。</p> <p>③主管机关说明 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p> <p>④总结</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根据市政交通公司违法事实、整改情况、主管机关说明及裁量基准，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3	三建公司	九环罚字[2016]235号	2016-12-15	无证施工	5	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属于一般违法行为。
24	三建公司	渝环监罚[2016]434号	2016-10-20	噪声污染	5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25	三建公司	九环罚字[2016]49号	2016-05-30	无证夜间施工	2	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属于一般违法行为。
26	三建公司	綦环罚字[2016]24号	2016-06-15	无证夜间施工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27	三建公司	綦环执罚[2017]011号	2017-09-05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8	三建公司	万环罚字[2018]60号	2018-03-07	扬尘污染	3	重庆市万州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29	三建公司	渝南岸环执罚[2018]52号	2018-07-31	大气污染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罚款已缴纳，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0	三建公司	九环罚字[2019]23号	2019-02-26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属于一般违法行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为。
31	安装公司	九环罚字[2018]146号	2018-05-25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九龙坡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整改完毕，罚款已缴纳，违法行为轻微。
32	安装公司	渝环[两江]罚字[2018]220号	2018-12-25	噪音污染	20	重庆市生态环境两江新区分局访谈中认定安装公司该被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3	安装公司	雅执罚[2018]195号	2018-10-22	扬尘污染	2	雅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整改完毕，罚款已缴纳，未造成重大影响，属于从轻行政处罚。
34	二建公司	南环罚[2016]47号	2016-08-08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缴罚款并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5	二建公司	万盛经开区环罚[2016]065号	2016-11-22	违规排污	5	万盛经开区环保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6	二建公司	万环罚字[2017]第61号	2017-06-02	违规夜间施工	5	重庆市万州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7	二建公司	万环罚字[2017]第108号	2017-09-13	扬尘污染	2	重庆市万州区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8	二建公司	渝南岸环罚[2018]10号	2018-01-25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缴罚款并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39	二建公司	渝南岸环罚[2018]15号	2018-04-25	违规夜间施工	5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缴罚款并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40	二建公司	渝环[两江]罚字[2018]84号	2018-06-19	扬尘污染	2	重庆市生态环境两江新区分局出具《复函》，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主动缴纳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41	二建公司	九环罚字[2016]146号	2016-11-01	违反环保规定	2	重庆市九龙坡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属于一般违法行为。
42	二建公司	渝环执罚[2019]12号	2019-02-02	违规夜间施工	2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第二款“因生产工艺要求.....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二建公司处罚金额为2万元，为《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所述罚款的最低值，属于从轻处罚。</p> <p>③总结 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为所违反条款所述最低幅度，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p>
43	九建公司	渝环监罚[2017]72号	2017-01-23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44	九建公司	渝环[两江]罚字[2018]83号	2018-03-16	扬尘污染	2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出具《复函》，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公司已主动缴纳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5	九建公司	渝环[两江]罚字[2018]91号	2018-06-19	夜间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出具《复函》，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公司已主动缴纳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6	九建公司	渝环[两江]罚字[2018]106号	2018-05-25	噪声污染	10	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出具《复函》，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公司已主动缴纳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7	九建公司	沙环执罚[2018]314号	2018-07-16	噪声污染	19.8	重庆市沙坪坝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公司已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48	市政二公司	渝环监罚[2016]487号	2016-10-25	无证夜间施工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49	建新建筑	渝环监罚[2016]249号	2016-06-20	噪声污染	2	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未取得排污许可（临时许可）证排污的，责令停止排污，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并责令限期补办手续，逾期不补办的，责令停止生产”。 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p>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p> <p>B、建新建筑处罚金额为2万元,为《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所述罚款的最低值,属于从轻处罚。</p> <p>③主管机关处罚意见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重庆市环境监察总队依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的规定予以处罚,鉴于2016年以来该公司第一次违法夜间施工的情节,处罚额度依据《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同一公司第1次违法,处2万-5万元罚款”的规定予以从轻裁量。”</p> <p>④总结 该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为从轻处罚,且罚款金额为所违反条款所述最低幅度,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p>
50	葆晟混凝土	碚环罚[2017]6号	2017-02-20	未批先建	9.5	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企业已履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1	新材公司	江环执法罚字[2018]7号	2018-01-11	违规排污	5	重庆市江北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2	水利公司	涪环罚[2018]50号	2018-05-24	未批先建	6	重庆市涪陵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53	交建集团	渝环监罚[2018]15号	2018-01-11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4	交建集团	渝环监罚[2016]524号	2016-11-30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5	交建集团	渝环监罚[2016]477号	2016-10-25	噪声污染	5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6	四建公司	渝环监罚[2018]26号	2018-03-01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7	四建公司	九环罚字[2016]40号	2016-05-04	违规排污	2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第二款“因生产工艺要求.....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四建公司处罚金额为2万元，为《重庆市环境保护</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条例》第一百零一条所述罚款的最低值,属于从轻处罚。 ③总结 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为所违反条款所述最低幅度,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8	四建公司	梁环罚字[2016]07号	2016-04-25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59	爆破公司	南环罚[2016]29号	2016-07-08	违规排污	2	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第二款“因生产工艺要求.....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 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 “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爆破公司处罚金额为2万元,为《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所述罚款的最低值,属于从轻处罚。 ③总结 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为所违反条款所述最低幅度,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60	爆破公司	渝环监罚[2017]116号	2017-04-10	噪声污染	2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违法行为。
61	桥梁公司	南环罚[2016]14号	2016-03-14	露天喷涂作业	5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境局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经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62	七建公司	綦环罚字[2016]32号	2016-07-05	无证夜间施工	3	2016年11月21日，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环境违法违规行为。
63	重庆建工	渝南岸环罚[2019]6号	2019-01-25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南岸区生态环保局出具《情况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主动缴纳罚款，并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64	十一建公司	渝北环执罚[2019]36号	2019-06-17	噪声污染	10	<p>① 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第（二）项因生产工艺要求或特殊需要必须夜间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未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十一建公司处罚金额为10万元，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故为《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所述之从轻处罚之情</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p>形。</p> <p>③是否符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中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p> <p>根据证监会 2019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之问题 4 之“（一）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十一建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1.88% 及 2.09%，占比均低于 5%。根据上述规定，该项行政处罚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p> <p>④总结</p> <p>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为从轻处罚之情形，且十一建公司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同时该项行政处罚不符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中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故该项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p>
65	三建公司	九环罚字[2019]23 号	2019-02-26	擅自施工	2	重庆市九龙坡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主动缴纳罚款，并已整改完毕，且该项违法行为轻微，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66	三建公司	綦环执罚[2019]3 号	2019-01-04	噪声污染	5	重庆市綦江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67	三建公司	綦环执罚[2019]2号	2019-01-04	噪声污染	4	重庆市綦江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68	三建公司	(秀山) 住建罚字 (2019) 第 5 号	2019-05-15	扬尘污染	2	<p>① 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建筑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建筑企业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责令停止施工，停止六个月到十二个月的投标资格、降低资质登记或吊销资质证书，并可处以一万元至十万元罚款；(六)违反施工现场管理规定或对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三建公司处罚金额为 2 万元，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故为《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所述之从轻处罚之情形。</p> <p>③总结 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为从轻处罚之情形，且三建公司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法行为。
69	住建公司	永环执罚[2019]004号	2019-01-07	超标排污	10	<p>① 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第二项“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责令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二）超过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或者超过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水污染物”。</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住建公司处罚金额为10万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八十三条第二项所述罚款的最低值，且低于《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所述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故属于从轻处罚之情形。</p> <p>③主管机关处罚意见 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重庆市永川区环境行政执法总队认为：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的通知》第八条第四项“有下列情</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p>形之一的，应当依法从轻处罚：初次发生环境违法行为且无主观故意的。”鉴于你公司在我队 2018 年 8 月 10 日复查的时候停止了违法排污行为，且属于初次发生环境违法行为，处罚额度参照《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有关规定，决定予以从轻处罚。”</p> <p>④总结 该行政处罚决定书明确为从轻处罚，且罚款金额为所违反条款所述最低幅度，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p>
70	城建公司	渝北环执罚[2019]37 号	2019-06-20	噪声污染	5	<p>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环境保护条例》第一百零一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予以处罚：（二）因生产工艺要求或特殊需要必须夜间在噪声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勘探、施工、装修、装卸等作业，未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款”。</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城建公司处罚金额为 5 万元，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故为《重庆市环境行政处罚裁量基准》第十三条第二款所述之从轻处罚之情形。</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③总结 该行政处罚罚款金额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为从轻处罚之情形，且城建公司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环保违法行为。
71	八建公司	碁环执罚[2019]14号	2019-01-17	违规夜间施工	2	重庆市碁江区环境行政执法支队已出具《证明》，认定八建公司针对该项行政处罚已主动缴纳罚款，并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环境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三) 报告期内工程事故及其他类行政处罚情况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1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2017]第0001-2号	2017-06-13	无证施工	2	重庆市住建委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	住建公司	[渝]建罚字[2016]第0099-1号	2017-04-17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	住建公司	绵住建局罚[2017]建安064号	2017-10-30	安全隐患	10	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绵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绵住建局(2017)建安064号行政处罚信息的情况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积极履行处罚决定，主动纠正了违法失信行为，属于一般失信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4	住建公司	渝城管总队罚 [2018]2015号	2018-07-15	违规建设	3.51	重庆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访谈中认定住建公司该被处罚事项的罚款金额为最低档次,该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5	三建公司	[云]建罚字[2017] 7号	2017-05-16	未按民用标准	7.12	云阳县城建设委员会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属于一般违法行为。
6	九建公司	[渝]建罚字[2017]第 0010-1号	2017-06-22	安全隐患	3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7	九建公司	[渝]建罚字[2017]第 0013-2号	2017-06-20	无证施工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8	九建公司	[渝]建罚字[2016]第 0169-3号	2017-06-01	无证施工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9	九建公司	[渝]建罚字[2016]第 0142-1号	2017-04-17	安全隐患	3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10	四建公司	[梁平]建罚告字[2017] 第5号	2017-03-06	违反标准	8	重庆市梁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经进行积极整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1	桥梁公司	[渝两江]建罚字[2017] 第429号	2017-12-14	违规施工	27.44	①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二条“对施工单位处工程合同价款百分之零点五以上百分之一以下的罚款” 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对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规定:“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p>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p> <p>B、桥梁公司罚款 27.44 万元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所违反条款下限，属于从轻行政处罚。</p> <p>③主管机关确认 重庆市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访谈中认定桥梁公司积极整改，该项行政处罚按下限罚款。</p> <p>④小结 根据桥梁公司整改情况、主管机关访谈说明及有关裁量依据，该项行政处罚属于从轻的行政处罚。</p>
12	工业公司	[渝]建罚字[2016]第 0158-1 号	2017-03-09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13	工业公司	[沙]建罚字[2018]第 32 号	2018-08-20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沙坪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出具《说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14	住建公司	两江公[消]行罚决字 [2017]0185 号	2017-08-01	妨碍消防车通行	2.6	重庆市两江新区公安消防支队访谈中认定住建公司该项行政处罚已履行完毕，为轻微行政处罚。
15	七建公司	[渝]建罚字[2016]第 0030-1 号	2016-08-09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16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5-182	2016-08-22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17	城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627	2018-01-12	安全隐患	3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18	桥梁公司	[渝]建罚字 2015-145	2016-02-04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19	桥梁公司	[渝]建罚字 2015-173	2016-06-20	安全隐患	10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0	市政一公司	[渝]建罚字 2014-125	2016-02-26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1	城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4-48	2016-04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2	十一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5-24	2016-04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3	爆破公司	[渝]建罚字 2015-94	2016-05-05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4	城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5-79	2016-05-05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5	市政二公司	[渝]建罚字 2017-017	2017-08-29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6	四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105	2018-01-23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7	二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115	2017-09-12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28	住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124	2018-01-17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29	城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712	2018-08-08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0	七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8-003	2019-01-03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1	九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8-0636	2018-11-26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2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7-652	2019-01-03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3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8-0149	2019-03-07	安全隐患	8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4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8-777	2019-03-07	安全隐患	3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5	二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8-0158	2019-03-08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6	八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8-0790	2019-04-01	安全隐患	3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7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7-029	2019-01-03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8	爆破公司	[渝]建罚字 2017-686	2018-03-27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39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8-100	2018-12-25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40	爆破公司	[渝]建罚字 2018-0146	2018-11-14	安全隐患	3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1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7-633	2018-03-05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2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8-0127	2018-11-02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3	重庆建工	[渝]建罚字 2018-0731	2019-01-03	安全隐患	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4	四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045	2017-05-26	无证施工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5	八建公司	[渝]建罚字 2017-669	2018-01-25	无证施工	1.5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6	市政交通 公司	[渝]建罚字 2018-0064	2019-03-08	无证施工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7	安装公司	[渝]建罚字 2017-621	2018-01-18	无证施工	2	重庆市住房与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8	水利公司	江国土资执罚字 〔2019〕2号	2019-03-22	无证采石	7.509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政处罚已结案，且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49	三建公司	(津)建罚告字(2019) 第26号	2019-03-20	无证施工	3	重庆市江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认定该项行为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50	重庆建工	(九龙)建罚[2019]第	2019-03-13	安全隐患	2	重庆市九龙坡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站出具《证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059号				明》，认定重庆建工针对该项行政处罚已进行积极整改，未造成较大影响，不属于重大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51	脚手架公司	(渝)建罚【2018】第0827-1号	2019-03-25	安全隐患	5	<p>① 行政处罚决定依据 根据《重庆市建筑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建筑企业违反本条例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责令停止施工、停止六个月到十二个月的投标资格、降低资质等级或吊销资质证书，并可处以一万元至十万元罚款。“（六）违反施工现场管理规定或对安全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予以消除，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p> <p>②行政处罚裁量依据及适用情况 A、《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对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规定：“罚款为一定幅度的数额的.....从轻处罚应当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从重处罚应当高于平均值，.....” B、脚手架公司罚款5万元低于最高罚款数额与最低罚款数额的平均值，故为《重庆市规范行政处罚裁量权办法》第十七条第二款所述之从轻处罚之情形。</p> <p>③是否符合《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中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 根据证监会2019年7月5日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之问题4之“（一）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脚手架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p>

序号	处罚主体	处罚文书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金额 (万元)	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依据
						<p>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0.37%及 3.52%，占比均低于 5%。根据上述规定，该项行政处罚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p> <p>④ 小结 根据脚手架公司整改情况及有关裁量依据，该项行政处罚属于从轻处罚之情形，且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之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p>
52	科力公司	(渝)建罚【2019】第 0071-1 号	2019-07-16	未按规范标准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	3	<p>根据证监会 2019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之问题 4 之“（一）关于重大违法行为的认定标准”，科力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比重分别为 0.05%及 0.13%，占比均低于 5%。根据上述规定，该项行政处罚可不视为发行人存在相关情形。</p>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受到的行政处罚主要包括安全生产、环保等方面，行政处罚所涉罚款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净资产及净利润的比例很小。在受到上述行政处罚后，公司及其子公司按照要求积极整改、纠正，缴清了全部罚款，并取得了作出处罚的机关出具的非重大违法行为的证明文件，该等处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调查

一、同业竞争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目前，发行人主要从事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等业务，发行人控股股东建工控股主要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的资产经营、资产管理，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上市公司外，建工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目前从事的主要业务	是否拥有与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相关经营资质
1	兴益建新	销售办公用品	否
2	渝通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否
3	市政开发公司	房屋拆迁	否
4	升立集团	营业执照已吊销	否
5	新城置业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否
6	儋州置业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否
7	儋州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否
8	地产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否
9	三友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否
10	尚成置业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否
11	信息技术公司	信息技术开发	否
12	汇浦路桥	营业执照已吊销	否
13	重庆中建	房屋租赁	否
14	渝州置业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否

目前，建工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也不拥有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所需的相关业务资质，因此，建工控股及其

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发行人与持有其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的同业竞争情况

高速集团持有公司 30.00%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主要从事重庆市内范围内高速公路的建设、营运和管理及相关业务，即在国家和重庆市规划、计划的统筹安排下以参股、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或成立分公司的方式从事经营性公路及其它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融资和建设、运营及资产管理，高速公路资源开发及运营管理。

高速集团下属子公司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存在建筑工程施工和公路工程施工业务，其业务虽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近，但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仅从事在重庆高速集团管辖路段的施工与建筑业务，未与上市公司业务区域市场发生重叠，不构成实质同业竞争；上市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建工集团四川遂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存在高速公路运营业务，其业务虽与重庆高速集团主营业务相同，但重庆建工集团四川遂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管理的遂资高速公路与高速集团管辖的路段存在明显地域差异，且高速公路收费由政府统一定价，未与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利益冲突。除上述情况以外，高速集团及高速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不存在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情况。

（三）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同业竞争情况

拟投资项目详细信息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现有主营业务开展。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产生新的同业竞争。

（四）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为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下同）目

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

2、本公司承诺，在作为重庆建工控股股东的事实改变前，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将不会：

（1）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果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重庆建工及下属企业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公司股东高速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23 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

“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重庆建工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活动。

在梳理本公司控制的与上市公司之间存在同业竞争的资产和业务时，将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权，在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的前提下，大力支持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保证不会利用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地位进行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若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将以优先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为原则，在符合国家行业政策及审批要求的条件下，本公司承诺将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市场划分、资产整合、业务整合、差异化经营等有效措施避免上市公司和重庆高速集团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确保

上市公司依法运作，保证不侵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公司独立董事对同业竞争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发表的意见如下：“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已经采取了有效的避免措施。”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建工控股持有公司 46.53%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市国资委持有建工控股 100%权益，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1、控股子公司情况”。

2、不具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本公司 5%以上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发行人 30% 股权

(2)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调查”之“一、同业竞争”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3)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其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恒意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无损检测	本公司联营企业
通粤高速	本公司联营企业
合川水利	本公司联营企业

(4)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持有对本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企业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进出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信和公司的股东
重庆南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新材公司的股东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三建公司、住建公司的股东

(5)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魏福生	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职位
陈晓	董事
刘克伟	董事
罗平	董事
闫学军	董事
石怀强	董事
袁林	外部董事
陈健	监事会主席
贾锐	监事
万先进	监事
杜慎华	监事
张沁霞	监事
丁红兵	财务负责人

(7) 受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①受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法人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
重庆城投建信基础设施建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组织
重庆碧力士土木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公司董事担任合伙人的法人
重庆商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箭宇律师事务所	本公司董事担任负责人的组织
重庆华水建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国储渝投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董事的法人

②受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者

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上海律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律侠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闪投侠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康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监事担任法定代表的法人
重庆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蓝黛动力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财务负责人担任董事的法人
重庆一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财务负责人担任董事的法人
恒大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担任董事的法人

(8)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的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重庆市南桐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庆洋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渝通公司	提供劳务	-	-	147.41	0.00%	-	-	-	-
地产公司	工程承包	5,833.95	0.23%	11,376.27	0.24%	15,585.55	0.35%	18,195.74	0.42%
地产公司	提供劳务	-	-	-	-	-	-	85.74	0.00%
儋州房地产	工程承包	-	-	-	-	-	-	6,856.56	0.16%
儋州房地产	提供劳务	712.60	0.03%	1,036.74	0.02%	12,412.51	0.28%	39.78	0.00%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三友房地产	提供劳务	3,455.31	0.13%	3,092.26	0.07%	-	-	-	-
通粤高速	工程承包	1,164.80	0.05%	-	-	55,125.92	1.23%	75,080.26	1.74%
建工控股	工程承包	-	-	-	-	18.57	0.00%	38.16	0.00%
建工控股	提供劳务	28.61	0.00%	50.28	0.00%	-	-	-	-
新城置业	工程承包	3,940.29	0.15%	3,848.53	0.08%	12,313.34	0.27%	6,571.10	0.15%
新城置业	提供劳务	-	-	81.39	0.00%	560.76	0.01%	393.98	-
新城置业	设计服务	-	-	217.32	0.00%	-	-	-	-
渝高科技	工程承包	26,935.77	1.05%	44,126.36	0.95%	-	-	60,532.74	1.40%
重庆一建	提供劳务	-	-	-	-	-	-	772.69	0.02%
重庆一建	销售商品	-	-	108.46	0.00%	-	-	767.73	0.02%
渝开发	工程承包	7,964.12	0.31%	9,609.12	0.21%	5,111.18	0.11%	6,952.23	0.16%
莱美药业 ^{注1}	工程承包	-	-	-	-	-	-	1,461.47	0.03%
重庆商社	工程承包	-	-	-	-	-	-	2,067.67	0.05%
万盛建平公司 ^{注2}	工程承包	-	-	-	-	12,381.85	0.28%	9,974.02	0.23%
重庆机电	工程承包	-	-	469.74	0.01%	-	-	-	-
合计	-	50,035.45	1.94%	74,163.88	1.59%	113,509.68	2.52%	189,789.88	4.39%

注1：莱美药业为公司历史关联方，自2016年12月起已不是关联方。

注2：万盛建平公司为公司历史关联方，自2018年起已不是关联方。

报告期内，发行人大额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包括对地产公司、渝高科技、渝开发等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均按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公允。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无损检测	接受劳务	109.44	0.00%	145.61	0.00%	218.65	0.01%	617.36	0.02%
恒意公司	接受劳务	34.04	0.00%	106.58	0.00%	118.34	0.00%	225.66	0.01%
泰科渝 ^注	接受劳务	-	-	-	-	4,592.24	0.11%	680.00	0.02%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信息技术公司	接受劳务	738.01	0.03%	171.74	0.00%	135.69	0.00%	-	-
瑞丰物业	物业管理	2.64	0.00%	15.96	0.00%	-	-	-	-
渝高科技	接受劳务	678.99	0.03%	156.98	0.00%	-	-	-	-
合计		1,563.12	0.06%	596.87	0.01%	5,064.92	0.12%	1,523.02	0.04%

注1：泰科渝为公司历史关联方，自2017年11月起已不是关联方

(3) 关联租赁和代管房产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向建工控股、建工控股子公司升立集团等租赁房地产，租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报告期内，发行人子公司为建工控股代管房地产，代管的相关房产为发行人相关子公司改制时剥离的职工宿舍、未出售产权的职工住宅等，上述房产散布于重庆市内，为便于管理，建工控股委托原剥离单位代管相关房产，并按照1元-1.5元/（平方米*月）的价格向代管方支付代管费用。报告期内，租赁和代管房地产、租赁设备的交易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度	2016年度
建工控股	收取租金	2.92	41.01	50.67	42.03
建工控股	收托管费	71.21	142.41	112.26	112.56
建工控股	支付租金	15.35	131.24	139.89	162.76
兴益建新	付托管费	33.50	67.00	67.96	67.96
兴益建新	支付租金	-	14.98		
升立集团	支付租金	-	-	9.84	-
地产公司	收取租金	40.30	80.16	82.52	78.30
地产公司	支付租金	-	-	10.5	-
渝通公司	支付租金	31.20	68.58	120.60	25.87
信和公司	收取租金	-	-	16.18	12.67
瑞丰物业 ^注	支付租金	-	-	10.50	-
市政开发公司	收取租金	-	30.86	-	-

市政开发公司	支付租金	20.86			
合计		215.34	576.24	620.92	502.15

注：瑞丰物业原为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2018年2月建工控股子公司市政开发公司将其持有瑞丰物业100%的股权转让给重庆坤元实业公司

(4)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信和公司原为建工控股子公司，向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2017年12月，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及建工控股所属子公司将合计持有信和公司74.5%股权转让给发行人，股权转让完成后信和公司成为重庆建工控股子公司。关于信和公司股权转让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调查”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入/拆出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渝通公司	拆入	7,800.00	2019年1月31日	2020年1月31日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收购或转让股权

A、出售信和公司10%股权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水利公司原持有信和公司10%股份。2017年4月，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水利公司将其持有信和公司10%的股权转让给建工控股。水利公司与建工控股签署了《重庆两江新区信和产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7]第16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6年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信和公司净资产账面值为31,467.27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31,467.27万元，最终确定的交易价格为3,146.73万元

截至 2017 年 8 月末发行人已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手续。

B、收购信和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建工控股及建工控股所属子公司原合计持有信和公司 74.5% 股权。其中，建工控股持股 24.5%，渝通公司持股 20%，地产公司、兴益建新、市政开发公司各持股 10%。

2017 年 10 月，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收购建工控股及所属子公司持有的信和公司 74.5% 股权。2017 年 12 月，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上述股权收购行为。公司与建工控股及建工控股下属子公司渝通公司、地产公司、兴益建新和市政开发公司，分别签订了转让信和公司 74.50% 股权的相关协议。

针对上述股权转让，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7]第 1004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信和公司净资产为 32,088.28 万元，建工控股、渝通公司、地产公司、兴益建新和市政开发公司根据其持股比例计算的转让价格分别为 7,861.63 万元、6,417.66 万元、3,208.83 万元、3,208.83 万元和 3,208.83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末发行人已办理了上述股权转让手续。

(2)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正在执行的关联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余额
建工控股	发行人	491,395.00
	小计	491,395.00
发行人	通粤高速	30,100.00
	小计	30,100.00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建工控股分别向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收取担保费共计 6,308.58 万元、2,350.83 万元、239.37 万元和

30.33 万元。报告期内担保费大幅下降的原因为自 2017 年 1 月起，控股股东不再对重庆建工下属子公司的新增借款进行担保。

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向建工控股支付的担保费率为 1.2%/年，与市场水平大致相当。经查询，外部商业担保公司担保费率一般为担保金额 2-3%/年，高于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向建工控股支付的担保费率。

(3) 其他关联交易

①根据于 2015 年 4 月发行人与建工控股签订的《关于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的协议》，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建工控股已向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支付完毕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已由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支付的离退休人员费用 18,329.7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建工控股已向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支付了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前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离退休人员 2015 年度的相关费用 3,425.14 万元。根据发行人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离退休职工费用处置方案的决议》和《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离退休职工费用相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6]212 号），发行人组织了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以前的离退休人员在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离休人员医药费、退休人员医保费、离退休人员非统筹费用等离退休职工费用的清查。依据清查结果，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应向建工控股退还其多承担的费用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其离休人员医药费、退休人员医保费、离退休人员费用共计 585.55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上述离退休职工费用已清理完毕。

自 2016 年 9 月后，该部分离退休人员费用由建工控股承担，重庆建工及其子公司代收代付。

②公司与大股东高速集团、第三方设立项目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2019 年 0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成立项目

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贵州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交建”）组成投标联合体中标安康至来凤国家高速公路奉节至巫山（渝鄂界）段项目（以下简称“奉巫项目”）。根据招标文件有关规定，联合体各方需与高速集团签订《项目公司合作合同》，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负责投资、建设和运营，并在特许经营协议规定的特许经营期满后，将本项目及其全部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指定机构。

公司后根据市场环境、以及项目实际需要，与高速集团、贵州交建共同商议后拟减少该项目资本金投入，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项目公司合作合同》事宜。

奉巫项目投资总额暂定为137亿元，项目资本金比例不低于项目投资总额的20%，即27.40亿元。项目公司股权结构为：重庆高速持股49%，联合体持股51%（公司26%、贵州交建25%）。项目公司起始注册资本金为项目资本金的10%，即人民币2.74亿元，其中高速集团出资1.34亿元；公司出资0.71亿元；贵州交建出资0.69亿元。

公司充分发挥大股东高速集团在基建项目资源开发、运营管理经验及投融资的优势，结合公司施工建设的技术、人才及物资优势，实现优势互补，提高市场竞争力，为公司良性发展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对扩大公司品牌影响力、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等方面将产生积极效应。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				
地产公司	9,967.39	3,990.20	4,351.12	6,548.06
儋州房地产	283.73	724.77	886.12	20.53
通粤高速	-	-	-	4,739.30

项目名称	2019. 6. 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新城置业	1,307.08	278.08	170.28	363.89
重庆钢铁	-	-	9.08	2,757.50
莱美药业	-	-	-	96.28
重庆一建	84.25	-	-	459.63
渝高科技	6,397.22	5,474.50		15,432.59
渝开发	3,484.72	3,229.67	5,135.79	4,560.40
南桐矿业	-	-	-	290.15
万盛建平公司	-	-	2,017.11	90.82
无损检测	-	-	1.00	-
三友房地产	13.71	428.57	-	-
合川水利	-	2,348.30		
渝通公司	-	50.93		
合计	21,538.09	16,525.02	12,570.51	35,359.15
预付账款:				
信息技术公司	-	655.65	-	-
重庆一建	-	-	-	535.19
恒意公司	-	-	5.03	5.03
无损检测	-	-	4.68	4.68
仙女山假日酒店 ^{注1}	-	-	-	5.16
重庆市南桐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	-	-
合计	-	655.65	9.71	550.06
其他应收款:				
渝通公司	-	50.00	50.00	50.00
建工控股	2,000.00	3,002.09	3,002.09	3,302.74
地产公司	20,981.35	18,940.70	18,625.72	22,881.75
鑫盛批发市场	-	-	-	1,998.00
兴益建新	3.02	2.90	2.90	1.60
儋州房地产	7.84	2,869.08	2,835.35	98,297.97
通粤高速	8,075.05	9,001.04	12,755.03	13,630.43
莱美药业	-	-	-	20.00
渝高科技	5,169.40	10,546.31	-	4515.62
重庆一建	-	-		

项目名称	2019. 6. 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渝开发	1,561.67	1,933.37	2,736.54	2,177.06
庆洋公司	-	-	0.00	1,764.97
重庆钢铁	-	-	3.50	3.50
三友房地产	7.38	10.17	-	-
恒意公司	8.17	4.36	-	-
新城置业	-	83.57		
升立集团	58.82	2.00		
市政开发公司	2.00			
合计	37,874.70	46,445.59	40,011.12	148,643.64

注：仙女山假日酒店，现已更名为重庆新华书店集团会议服务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为发行人历史关联方。自2016年8月起已不是关联方。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9. 6. 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付账款：				
渝通公司	-	-	-	3,325.55
市政开发公司	-	173.26	173.26	173.26
恒意公司	212.42	181.98	216.66	211.78
无损检测	-	-	4.68	0.82
重庆润煌商贸有限公司 ^{注1}	-	-	-	20.00
重庆一建	467.40	467.40	-	1,390.74
重庆鹏方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2}	-	-	-	169.44
华水建	-	-	-	20.00
重庆康华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	-	-	5.50
重庆钢铁	-	27.53	-	50.00
重庆商社	-	-	-	0.72
重庆市南桐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8.31	0.10	-	-
庆洋公司	6.43	-	--	6.43
通发贸易 ^{注3}	-	-	0.91	-
儋州房地产		1.43		

项目名称	2019. 6. 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建工控股	-	0.21		
渝高科技	23.83	0.10		
通粤高速	1,051.38			
合计	1,769.77	852.01	395.51	5,374.24
预收账款:				
地产公司	759.40	1,826.08	2,537.48	3,044.88
通粤高速	-	8,683.03	8,683.03	25,360.81
儋州房地产	3,438.73	5,842.95	4,831.85	7,117.99
渝高科技	718.33	1,300.24	-	887.59
渝开发	-	0.11	0.11	0.11
重庆一建	-	-	-	23.43
南桐矿业	-	-	-	299.26
万盛建平公司	-	-	246.82	127.94
新城置业	140.00	18.29	79.01	-
合川水利	-	498.55		
重庆市南桐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413.53		
渝通公司	-	46.26		
合计	5,056.46	18,629.04	16,378.31	36,862.02
其他应付款:				
渝通公司	7,800.81	6,000.00	3,094.38	161.50
市政开发公司	-	14.90	1,814.90	17.50
建工控股	409.63	980.34	-	0.91
儋州房地产	1,596.43	1,647.66	1,647.93	0.00
地产公司	37.84	47.54	52.34	52.24
信和公司	-	-	0.00	1,450.20
兴益建新	-	5.79	16.42	12.66
通粤高速	-	-	0.00	0.00
无损检测	-	-	0.00	0.00
重庆一建	43.04	246.94	0.00	982.56
渝高科技	11.49	16.59		16.59
重庆鑫戈投资有限公司 ^{注4}	-	-	835.63	835.63

项目名称	2019.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重庆钢铁	-	-	0.00	0.21
恒意公司	0.12	-	0.72	0.72
万盛建平公司	-	-	20.00	-
重庆市合川区石庙子水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	100.00	-	-
合计	9,899.66	9,059.76	7,482.32	3,530.73

注 1：重庆润煌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历史关联方，自 2018 年 5 月起已不是关联方。

注 2：重庆鹏方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历史关联方，自 2017 年 1 月起已不是关联方。

注 3：通发贸易原为建工控股控制的公司，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12 月注销。

注 4：重庆鑫戈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历史关联方，自 2017 年 11 月起已不是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制度》等规章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回避的制度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中对规范关联交易主要作出了如下规定：

“第四十条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并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二十六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

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了减少并规范建工控股及其下属企业与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公司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本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失，建工控股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作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包括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下同）将尽量减少与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并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重庆建工及其下属企业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重庆建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公平合理，定价公允，履行了法定的批准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引自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 2019 年 1-6 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公告了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发生影响本次发行的重大事项，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大信审字[2017]第 1-00359 号、大信审字[2018]第 1-02166 号、大信审字[2019]第 1-022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5,819,501.25	4,436,450,967.54	4,229,949,197.89	4,981,695,906.31
应收票据	1,724,563,797.33	1,136,307,155.24	923,441,537.65	336,233,867.51
应收账款	15,935,836,622.57	15,105,127,350.97	14,193,823,233.53	13,291,383,047.07
预付款项	2,021,411,100.88	1,650,558,517.10	1,759,294,398.51	1,964,465,992.28
其他应收款	6,532,158,919.59	7,163,059,163.60	6,803,960,811.97	8,302,790,209.85
其中：应收利息	6,502,186.00	5,974,119.00	4,327,233.00	742,949.00
应收股利	-		124,931.51	
存货	26,287,171,255.43	25,273,332,846.91	24,363,675,299.80	21,842,136,825.35
其他流动资产	392,376,762.39	354,223,860.50	207,884,130.67	101,801,337.18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合计	56,499,337,959.44	55,119,059,861.86	52,482,028,610.02	50,820,507,185.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1,327,724.68	320,914,616.59	285,255,100.00	303,533,2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460,213.10	299,827,237.50	284,693,354.00
长期应收款	1,346,020,192.20	1,534,328,869.69	2,171,424,040.91	2,486,715,534.84
长期股权投资	376,261,108.43	403,881,187.14	472,059,892.08	385,983,023.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586,899.66			
投资性房地产	2,333,655,117.54	2,333,655,117.54	2,319,293,111.43	471,204,724.20
固定资产	1,371,370,457.48	1,391,172,316.66	1,402,436,481.14	1,296,359,005.24
在建工程	11,189,970.46	6,939,123.54	41,442,546.01	209,138,770.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94,708.40	1,410,904.26	1,443,295.98	1,475,687.70
无形资产	7,211,999,585.22	7,274,601,317.90	7,366,252,767.35	7,629,435,433.44
长期待摊费用	41,227,352.85	44,802,196.97	36,304,952.75	30,671,08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760,507.24	337,069,933.03	297,403,411.01	256,856,848.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40,025.05	61,792,434.61	73,584,102.30	88,899,384.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27,633,649.21	13,890,028,231.03	14,766,726,938.46	13,444,966,054.89
资产总计	70,026,971,608.65	69,009,088,092.89	67,248,755,548.48	64,265,473,240.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90,711,560.61	8,710,808,711.96	8,954,076,338.24	9,442,296,868.78
应付票据	3,084,951,775.69	1,508,338,976.96	1,008,909,207.36	730,858,744.05
应付账款	24,586,813,051.50	25,739,271,014.71	25,756,647,646.73	23,709,625,831.15
预收款项	4,908,991,664.48	4,347,716,739.87	4,841,004,904.38	5,359,901,102.39
应付职工薪酬	28,335,694.20	40,482,616.60	34,533,435.40	20,743,305.02
应交税费	487,209,749.12	533,139,937.66	666,110,770.85	756,395,916.22
其他应付款	10,741,421,086.30	10,520,270,625.55	9,527,671,945.41	8,425,234,115.00
其中：应付利息	24,486,939.87	23,028,923.65	75,358,507.51	220,802,142.75
应付股利	128,720,815.21	6,711,183.37	7,369,518.69	14,600,878.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9,500,000.00	845,000,000.00	1,120,000,000.00	3,507,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85,815,874.92	1,344,413,223.12	850,229,081.78	773,246,786.23
流动负债合计	54,923,750,456.82	53,589,441,846.43	52,759,183,330.15	52,725,602,668.84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33,300,000.00	6,065,300,000.00	6,868,300,000.00	5,131,800,000.00
应付债券	398,394,075.99			
长期应付款	7,573,901.32	7,869,281.92	9,880,141.02	9,592,886.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9,730,000.00	441,674,000.00	386,056,567.00	443,613,312.00
预计负债	39,135,815.27	66,156,409.54	51,492,977.96	26,466,259.97
递延收益	39,492,085.77	39,439,705.57	36,827,083.92	25,061,79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240,953.09	157,293,079.39	156,733,323.74	54,480,841.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8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4,866,831.44	6,777,732,476.42	7,509,290,093.64	6,491,015,098.89
负债合计	61,088,617,288.26	60,367,174,322.85	60,268,473,423.79	59,216,617,767.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14,500,000.00	1,814,500,000.00	1,814,500,000.00	1,6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63,449,034.93	1,163,449,034.93	1,077,712,119.35	927,453,242.68
其它综合收益	613,667,518.38	579,975,313.75	707,687,303.41	174,988,015.93
专项储备	579,208,443.20	543,576,083.32	449,750,716.53	266,109,053.21
盈余公积	223,001,300.37	223,001,300.37	194,652,488.83	142,803,086.55
未分配利润	2,316,670,536.94	2,108,642,949.45	1,889,883,751.80	1,578,583,44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0,496,833.82	6,933,144,681.82	6,634,186,379.92	4,722,936,843.42
少数股东权益	1,727,857,486.57	1,708,769,088.22	346,095,744.77	325,918,62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8,354,320.39	8,641,913,770.04	6,980,282,124.69	5,048,855,47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026,971,608.65	69,009,088,092.89	67,248,755,548.48	64,265,473,240.44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789,003,910.99	46,653,883,970.51	45,049,611,884.31	43,256,698,519.45
其中：营业收入	25,771,510,584.20	46,619,840,097.68	44,986,321,696.88	43,205,231,315.66
利息收入	17,493,326.79	33,817,457.74	63,063,772.34	51,240,788.70
手续费佣金收入		226,415.09	226,415.09	226,415.09
二、营业总成本	25,327,953,076.05	46,090,432,070.78	44,561,301,398.51	42,803,397,276.06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中：营业成本	24,503,135,253.51	44,313,198,941.14	42,811,005,235.53	40,665,880,160.81
利息支出			2,737,421.40	2,394,030.91
税金及附加	72,650,316.99	142,512,869.74	142,868,289.16	362,067,402.31
销售费用	7,068,015.16	13,933,989.23	19,698,612.66	16,932,765.40
管理费用	393,740,132.83	821,808,898.92	801,071,876.84	816,153,387.08
研发费用	15,204,456.69	39,379,054.44	16,323,151.77	31,742,466.42
财务费用	336,154,900.87	583,263,195.14	595,642,140.43	800,232,808.92
其中：利息费用	358,816,685.89	656,667,647.93	612,563,151.85	772,518,400.36
利息收入	55,813,463.73	103,041,412.75	74,205,214.43	61,926,454.69
加：其他收益	2,128,482.43	22,425,005.48	13,396,992.86	
投资收益	-27,364,607.01	-45,571,184.57	6,522,564.37	9,882,959.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015,768.95	18,889,559.24	2,250,856.45
信用减值损失	-102,865,744.43			
资产减值损失		-176,335,122.17	-171,954,670.72	-107,994,254.21
资产处置收益	1,657.23	26,796,560.43	12,016,491.80	25,244,406.14
三、营业利润	332,950,623.16	596,118,050.02	539,136,094.07	490,679,465.47
加：营业外收入	230,211,737.34	28,950,482.93	14,879,123.50	35,828,450.75
减：营业外支出	7,543,048.86	62,258,252.50	40,612,858.68	58,281,561.92
四、利润总额	555,619,311.64	562,810,280.45	513,402,358.89	468,226,354.30
减：所得税费用	112,423,652.88	116,112,521.53	120,194,277.75	103,455,464.52
五、净利润	443,195,658.76	446,697,758.92	393,208,081.14	364,770,889.78
少数股东损益	97,716,626.83	52,382,416.38	30,004,661.15	32,599,40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479,031.93	394,315,342.54	363,203,419.99	332,171,48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651,733.58	-128,083,611.79	532,886,916.43	-21,955,361.12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6,847,392.34	318,614,147.13	926,094,997.57	342,815,528.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9,171,236.56	266,603,352.88	895,902,707.47	310,382,727.6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676,155.78	52,010,794.25	30,192,290.10	32,432,801.03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0	0.20	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0	0.20	0.20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75,326,268.09	44,130,249,190.83	40,688,723,021.79	39,983,068,872.6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477,187.84	34,744,383.72	51,309,283.29	54,759,562.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5,486.80	1,262,575.72	1,379,361.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1,867,729.78	8,617,536,337.85	5,396,972,722.48	3,032,087,93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91,671,185.71	52,782,845,399.20	46,138,267,603.28	43,071,295,73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87,239,071.89	41,832,291,735.98	37,036,928,955.06	37,135,201,480.5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7,574,239.02	72,587,549.13	-49,679,749.08	97,664,415.0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3,037,783.4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779,405.56	1,607,824,436.38	1,537,818,559.02	1,397,824,389.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680,530.26	1,261,556,422.80	1,296,295,345.11	1,612,944,997.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2,552,371.96	7,858,025,820.56	3,466,597,282.24	3,456,219,45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07,677,140.65	52,632,285,964.85	43,290,998,175.75	43,699,854,73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94,045.06	150,559,434.35	2,847,269,427.53	-628,559,004.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55,000,000.00	40,467,27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5,471.70	14,904,521.88	18,531,525.12	9,388,589.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262.49	38,249,963.54	35,045,941.95	35,603,833.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73,411.01	-	-	1,643,050,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276,028.43	1,021,179,430.63	168,274,939.00	2,183,687,285.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334,173.63	1,129,333,916.05	262,319,676.07	3,871,730,209.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595,672.92	219,584,257.71	556,767,485.04	270,811,90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91,600.00	141,209,087.50	80,555,58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39,057,686.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025,862.24	361,500,199.44	305,757,077.68	1,155,558,496.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621,535.16	581,376,057.15	1,242,791,336.22	1,506,925,99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7,361.53	547,957,858.90	-980,471,660.15	2,364,804,215.2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00	553,068,930.57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00,000,000.00	-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4,402,848.65	11,114,808,711.96	11,738,206,338.24	12,022,574,415.0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85,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5,906.05	85,000,000.00	72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85,548,754.70	12,599,808,711.96	13,011,275,268.81	12,027,574,415.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72,000,000.00	12,381,076,338.24	14,386,783,166.67	12,930,156,333.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7,293,868.71	1,025,864,508.08	1,078,845,168.61	1,347,948,845.0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9,313,751.23	10,836,480.00	6,710,830.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7,223.01	5,324,828.83	247,157,636.87	71,515,260.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35,241,091.72	13,412,265,675.15	15,712,785,972.15	14,349,620,43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692,337.02	-812,456,963.19	-2,701,510,703.34	-2,322,046,023.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9,985,653.49	-113,939,669.94	-834,712,935.96	-585,800,813.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4,594,008.05	3,668,533,677.99	4,503,246,613.95	5,089,047,427.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4,608,354.56	3,554,594,008.05	3,668,533,677.99	4,503,246,613.95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9年1-6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163,449,034.93	579,975,313.75	543,576,083.32	223,001,300.37		2,108,642,949.45	1,708,769,088.22	8,641,913,770.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163,449,034.93	579,975,313.75	543,576,083.32	223,001,300.37		2,108,642,949.45	1,708,769,088.22	8,641,913,770.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692,204.63	35,632,359.88			208,027,587.49	19,088,398.35	296,440,550.3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3,692,204.63				345,479,031.93	97,676,155.78	476,847,392.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4. 其他			-7,740,000.00							-7,74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37,451,444.44	-86,959,945.17	-224,411,389.6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451,444.44	-86,959,945.17	-224,411,389.61
4.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35,632,359.88				8,372,187.74	44,004,547.62
1. 本期提取					387,911,090.25				81,865,015.00	469,776,105.25
2. 本期使用					-352,278,730.37				-73,492,827.26	-425,771,557.6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163,449,034.93	613,667,518.38	579,208,443.20	223,001,300.37		2,316,670,536.94	1,727,857,486.57	8,938,354,320.39

2、2018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077,712,119.35	707,687,303.41	449,750,716.53	194,652,488.83		1,889,883,751.80	346,095,744.77	6,980,282,12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077,712,119.35	707,687,303.41	449,750,716.53	194,652,488.83		1,889,883,751.80	346,095,744.77	6,980,282,12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85,736,915.58	-127,711,989.66	93,825,366.79	28,348,811.54		218,759,197.65	1,362,673,343.45	1,661,631,645.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711,989.66				394,315,342.54	52,010,794.25	318,614,147.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5,736,915.58						1,306,523,084.42	1,392,2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3,476,915.58						1,306,523,084.42	1,4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740,000.00							-7,740,000.00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 利润分配						28,348,811.54		-175,556,144.89	-11,097,036.57	-158,304,36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8,348,811.54		-28,348,811.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207,333.35	-11,097,036.57	-158,304,369.92
4.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93,825,366.79				15,236,501.35	109,061,868.14
1. 本期提取					757,451,348.03				49,303,298.17	806,754,646.20
2. 本期使用					-663,625,981.24				-34,066,796.82	-697,692,778.0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163,449,034.93	579,975,313.75	543,576,083.32	223,001,300.37		2,108,642,949.45	1,708,769,088.22	8,641,913,770.04

3、2017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3,000,000.00		792,292,299.30	-52,320,919.48	266,109,053.21	142,550,935.34		1,488,788,635.97	244,093,658.42	4,514,513,66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7,304,533.43		252,151.21		4,350,484.62		231,907,169.2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5,160,943.38					85,444,324.46	81,824,970.87	302,430,238.71
其他				4,401.98						4,401.98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3,000,000.00		927,453,242.68	174,988,015.93	266,109,053.21	142,803,086.55		1,578,583,445.05	325,918,629.29	5,048,855,472.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500,000.00	500,000,000.00	150,258,876.67	532,699,287.48	183,641,663.32	51,849,402.28		311,300,306.75	20,177,115.48	1,931,426,651.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2,699,287.48				363,203,419.99	30,192,290.10	926,094,997.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500,000.00	500,000,000.00	150,258,876.67					-53,710.96	-242,291.02	831,462,874.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1,500,000.00		356,460,000.00							537,9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6,201,123.33					-53,710.96	-242,291.02	-206,497,125.31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永续债								
(三) 利润分配					51,849,402.28		-51,849,402.28	-13,605,119.82	-13,605,119.82	
1. 提取盈余公积					51,849,402.28		-51,849,402.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605,119.82	-13,605,119.82	
4.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83,641,663.32			3,832,236.22	187,473,899.54	
1. 本期提取					726,755,124.63			6,102,594.33	732,857,718.96	
2. 本期使用					543,113,461.31			2,270,358.11	545,383,819.4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1,077,712,119.35	707,687,303.41	449,750,716.53	194,652,488.83		1,889,883,751.80	346,095,744.77	6,980,282,124.69

4、2016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3,000,000.00		781,952,299.30	-29,879,816.90	230,804,736.18	134,156,430.52		1,447,493,959.19	224,405,765.49	4,421,933,373.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26,656,590.43		-11,256.72		-3,552,833.67		223,092,500.04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5,160,943.38					56,078,747.05	71,983,811.61	263,223,502.0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3,000,000.00		917,113,242.68	196,776,773.53	230,804,736.18	134,145,173.80		1,500,019,872.57	296,389,577.10	4,908,249,375.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40,000.00	-21,788,757.60	35,304,317.03	8,657,912.75		78,563,572.48	29,529,052.19	140,606,096.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788,757.60				332,171,485.23	32,432,801.03	342,815,528.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40,000.00						5,000,000.00	15,3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0	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340,000.00							10,340,000.00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三) 利润分配						8,657,912.75		-253,607,912.75	-8,813,732.63	-253,763,732.63
1. 提取盈余公积						8,657,912.75		-8,657,912.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950,000.00	-8,813,732.63	-253,763,732.63
4.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35,304,317.03				909,983.79	36,214,300.82
1. 本期提取					649,601,036.42				2,646,907.77	652,247,944.19
2. 本期使用					614,296,719.39				1,736,923.98	616,033,643.3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3,000,000.00		927,453,242.68	174,988,015.93	266,109,053.21	142,803,086.55		1,578,583,445.05	325,918,629.29	5,048,855,472.71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6,703,174.16	1,634,118,306.54	2,224,461,679.37	2,870,662,426.90
应收票据	754,388,192.45	817,853,755.40	558,024,578.76	144,583,746.41
应收账款	5,198,769,869.25	4,443,370,926.24	4,567,807,579.78	4,651,585,037.69
预付款项	1,115,571,644.93	949,324,324.74	806,778,350.37	748,648,989.19
其他应收款	7,606,938,590.37	7,352,732,053.16	6,867,096,996.42	7,314,194,597.25
其中：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158,765,542.72			
存货	1,592,688,665.45	1,757,012,488.88	1,498,793,481.76	905,595,008.93
其他流动资产	108,862,604.96	83,511,328.94	75,473,407.57	43,186,054.71
流动资产合计	17,523,922,741.57	17,037,923,183.90	16,598,436,074.03	16,678,455,861.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4,551,571.94	228,597,042.40	259,993,354.00
长期应收款	792,284,683.90	820,202,046.51	1,010,368,444.96	1,212,206,144.11
长期股权投资	5,692,481,357.99	5,730,291,926.74	5,777,021,596.05	5,123,068,364.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5,237,740.52			
投资性房地产	797,649,153.00	797,649,153.00	784,705,701.00	80,497,578.00
固定资产	201,785,308.23	201,781,244.02	223,081,301.91	305,264,090.28
在建工程	-		2,194,506.48	514,632.43
无形资产	15,139,952.23	15,298,654.11	15,803,340.63	111,512,451.11
长期待摊费用	2,152,091.45	2,294,787.35	274,244.58	4,213,910.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205,821.90	90,946,618.49	86,077,963.92	77,913,31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97,936,109.22	7,823,016,002.16	8,128,124,141.93	7,175,183,844.14
资产总计	25,321,858,850.79	24,860,939,186.06	24,726,560,215.96	23,853,639,705.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72,500,000.00	4,612,500,000.00	4,562,500,000.00	4,492,500,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310,000,914.69	6,213,299,435.50	5,710,756,001.94	5,957,396,330.16
预收款项	1,360,662,887.37	1,337,099,425.22	1,719,329,636.16	1,797,307,320.43
应付职工薪酬	1,082,373.55	3,555,600.00	2,090,000.00	2,410,000.00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交税费	30,971,658.65	18,300,484.50	39,718,935.54	33,160,634.43
其他应付款	3,788,507,617.77	4,482,149,273.45	4,026,142,704.03	3,881,122,190.02
其中：应付利息	12,812,338.47	10,872,793.70	61,667,903.47	201,698,200.00
应付股利	119,757,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1,000,000.00	598,000,000.00	990,000,000.00	2,98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17,398,872.53	254,015,499.29	138,725,049.52	538,354,598.77
流动负债合计	18,062,124,324.56	17,518,919,717.96	17,189,262,327.19	19,683,251,073.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86,000,000.00	2,082,000,000.00	2,360,000,000.00	38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000.00	10,153,000.00	6,691,000.00	6,804,876.00
预计负债	251,255.35	1,078,780.67	38,565,986.09	25,635,279.43
递延收益	561,427.79	561,427.79	567,750.64	601,79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220,272.58	94,999,629.31	93,526,113.16	11,677,778.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80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80,459,031.71	2,188,792,837.77	2,499,350,849.89	1,224,719,732.50
负债合计	20,042,583,356.27	19,707,712,555.73	19,688,613,177.08	20,907,970,806.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14,500,000.00	1,814,500,000.00	1,814,500,000.00	1,63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841,290,615.17	841,290,615.17	849,030,615.17	477,821,021.82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430,999,477.50	396,417,084.20	453,426,984.09	18,580,352.45
专项储备	153,448,612.25	171,281,804.87	127,533,095.62	41,305,203.45
盈余公积	222,751,848.97	222,751,848.97	194,403,037.43	142,553,635.15
未分配利润	1,316,284,940.63	1,206,985,277.12	1,099,053,306.57	632,408,686.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79,275,494.52	5,153,226,630.33	5,037,947,038.88	2,945,668,898.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321,858,850.79	24,860,939,186.06	24,726,560,215.96	23,853,639,705.22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76,812,719.04	8,145,966,499.70	8,024,321,556.47	7,769,806,185.26
减：营业成本	3,357,408,193.24	7,541,266,559.74	7,437,278,076.33	7,264,685,616.88
税金及附加	5,393,036.51	14,302,353.09	13,894,737.98	38,459,368.97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78,075,334.46	168,128,941.10	179,383,698.95	198,785,348.65
研发费用	348,715.03	4,667,882.75	595,917.43	2,545,995.59
财务费用	112,377,266.62	221,318,118.69	225,789,922.41	323,594,845.57
其中：利息费用	193,949,165.24	388,407,835.83	429,128,065.83	519,245,187.29
利息收入	82,203,452.71	168,624,233.36	208,126,164.87	221,305,127.40
加：其他收益	1,780.76		4,034,048.09	-
投资收益	182,970,782.07	118,342,383.26	403,550,137.68	149,086,596.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810,568.75	-60,989,669.31	-10,463,768.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12,943,452.00	821,454.00	939,938.00
信用减值损失	-47,173,292.16			
资产减值损失		-17,741,701.20	-20,858,686.28	20,738,338.46
资产处置收益				1,659,439.75
二、营业利润	259,009,443.85	309,826,778.39	554,926,156.86	114,159,322.24
加：营业外收入	10,169,758.20	1,535,349.52	1,459,542.02	764,610.30
减：营业外支出	2,011,087.69	24,031,892.21	16,710,442.98	26,736,868.13
三、利润总额	267,168,114.36	287,330,235.70	539,675,255.90	88,187,064.41
减：所得税费用	20,417,006.41	3,842,120.26	21,181,233.09	1,607,936.98
四、净利润	246,751,107.95	283,488,115.44	518,494,022.81	86,579,127.4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582,393.30	-57,009,899.89	434,846,631.64	-7,233,492.26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333,501.25	226,478,215.55	953,340,654.45	79,345,635.17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09,262,344.05	8,022,629,581.20	7,173,884,249.34	7,423,158,37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3,079.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5,016,989.54	2,274,541,335.26	2,361,917,994.28	3,422,904,15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4,279,333.59	10,297,170,916.46	9,535,802,243.62	10,846,065,606.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82,041,501.44	7,743,160,645.94	6,762,188,601.45	7,266,317,433.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674,301.89	177,415,476.16	194,338,900.77	143,271,87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562,088.98	139,248,772.25	199,605,878.74	167,745,712.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6,819,630.24	2,132,994,168.54	1,972,804,316.24	3,329,666,19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4,097,522.55	10,192,819,062.89	9,128,937,697.20	10,907,001,21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18,188.96	104,351,853.57	406,864,546.42	-60,935,608.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9,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506,447.67	179,332,052.58	414,872,229.28	149,086,59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600.00	-	6,401,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122,003.71		-	1,643,050,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54,476.80	348,915,885.88	39,066,727.13	1,228,828,311.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482,928.18	528,249,538.46	462,938,956.41	3,027,367,007.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2,074.82	1,296,364.42	2,188,720.31	4,969,954.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0	423,014,370.56	105,555,58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39,057,686.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00	35,250,000.00	112,593,824.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074.82	123,296,364.42	699,510,776.87	223,119,36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750,853.36	404,953,174.04	-236,571,820.46	2,804,247,640.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553,068,930.57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0,000,000.00	6,182,500,000.00	6,822,500,000.00	5,58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998,551.86	2,075,146,936.47	3,266,159,833.73	3,267,911,887.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6,998,551.86	8,257,646,936.47	10,641,728,764.30	8,848,411,887.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64,000,000.00	7,602,500,000.00	8,063,500,000.00	5,815,346,333.3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6,200,264.79	477,431,641.05	384,861,672.47	788,084,583.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00,000.61	1,389,010,000.00	2,973,210,649.90	5,598,514,268.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17,400,265.40	9,468,941,641.05	11,421,572,322.37	12,201,945,18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401,713.54	-1,211,294,704.58	-779,843,558.07	-3,353,533,297.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6,469,049.14	-701,989,676.97	-609,550,832.11	-610,221,26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916,968.55	2,116,906,645.52	2,726,457,477.63	3,336,678,743.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8,447,919.41	1,414,916,968.55	2,116,906,645.52	2,726,457,477.63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9年1-6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1,290,615.17	396,417,084.20	171,281,804.87	222,751,848.97	1,206,985,277.12	5,153,226,630.3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1,290,615.17	396,417,084.20	171,281,804.87	222,751,848.97	1,206,985,277.12	5,153,226,630.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582,393.30	-17,833,192.62		109,299,663.51	126,048,864.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582,393.30			246,751,107.95	281,333,501.2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37,451,444.44	-137,451,444.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451,444.44	-137,451,444.44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7,833,192.62			-17,833,192.62
1. 本期提取					38,702,008.00			38,702,008.00
2. 本期使用					-56,535,200.62			-56,535,200.6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1,290,615.17	430,999,477.50	153,448,612.25	222,751,848.97	1,316,284,940.63	5,279,275,494.52

2、2018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9,030,615.17	453,426,984.09	127,533,095.62	194,403,037.43	1,099,053,306.57	5,037,947,03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9,030,615.17	453,426,984.09	127,533,095.62	194,403,037.43	1,099,053,306.57	5,037,947,03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40,000.00	-57,009,899.89	43,748,709.25	28,348,811.54	107,931,970.55	115,279,59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009,899.89			283,488,115.44	226,478,21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40,000.00					-7,7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4. 其他			-7,740,000.00					-7,74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8,348,811.54	-175,556,144.89	-147,207,333.35
1. 提取盈余公积						28,348,811.54	-28,348,811.5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207,333.35	-147,207,333.35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43,748,709.25			43,748,709.25
1. 本期提取					111,686,526.96			111,686,526.96
2. 本期使用					-67,937,817.71			-67,937,817.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1,290,615.17	396,417,084.20	171,281,804.87	222,751,848.97	1,206,985,277.12	5,153,226,630.33

3、2017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3,000,000.00		477,821,021.82	-13,271,895.36	41,305,203.45	142,301,483.94	630,139,325.21	2,911,295,13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852,247.81		252,151.21	2,269,360.83	34,373,759.85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3,000,000.00		477,821,021.82	18,580,352.45	41,305,203.45	142,553,635.15	632,408,686.04	2,945,668,898.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500,000.00	500,000,000.00	371,209,593.35	434,846,631.64	86,227,892.17	51,849,402.28	466,644,620.53	2,092,278,139.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4,846,631.64			518,494,022.81	953,340,654.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1,500,000.00	500,000,000.00	371,209,593.35					1,052,709,593.3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1,500,000.00		356,460,000.00					537,9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749,593.35					14,749,593.35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三) 利润分配						51,849,402.28	-51,849,40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51,849,402.28	-51,849,402.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86,227,892.17			86,227,892.17
1. 本期提取					101,658,954.07			101,658,954.07
2. 本期使用					15,431,061.90			15,431,061.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14,500,000.00	500,000,000.00	849,030,615.17	453,426,984.09	127,533,095.62	194,403,037.43	1,099,053,306.57	5,037,947,038.88

4、2016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33,000,000.00		467,481,021.82	-5,386,058.12	37,543,024.17	133,906,979.12	799,538,781.88	3,066,083,74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199,902.83		-11,256.72	-101,310.52	31,087,335.59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3,000,000.00		467,481,021.82	25,813,844.71	37,543,024.17	133,895,722.40	799,437,471.36	3,097,171,084.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40,000.00	-7,233,492.26	3,762,179.28	8,657,912.75	-167,028,785.32	-151,502,185.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33,492.26			86,579,127.43	79,345,635.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40,000.00					10,34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340,000.00					10,340,000.00
(三) 利润分配						8,657,912.75	-253,607,912.75	-244,9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8,657,912.75	-8,657,912.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950,000.00	-244,950,000.00
3. 其他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永续债						
(四) 专项储备					3,762,179.28			3,762,179.28
1. 本期提取					63,702,948.39			63,702,948.39
2. 本期使用					59,940,769.11			59,940,769.1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3,000,000.00		477,821,021.82	18,580,352.45	41,305,203.45	142,553,635.15	632,408,686.04	2,945,668,898.91

三、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19年1-6月	4.85	0.18	0.18
	2018年度	5.79	0.20	0.20
	2017年度	6.68	0.20	0.20
	2016年度	7.06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的净利润	2019年1-6月	2.42	0.09	0.09
	2018年度	5.31	0.18	0.18
	2017年度	6.11	0.18	0.18
	2016年度	6.73	0.19	0.19

(二) 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倍)	1.03	1.03	0.99	0.96
速动比率 (倍)	0.55	0.56	0.53	0.55
资产负债率 (% 母公司)	79.15	79.27	79.63	87.65
资产负债率 (% 合并)	87.24	87.48	89.62	92.14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 的比例 (%, 扣除土地使用 权及 BOT 项目 特许经营权)	0.02	0.02	0.02	0.03
财务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54	2.96	3.06	3.11
存货周转率 (次)	0.95	1.78	1.85	2.0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 润 (万元)	104,273.27	147,376.58	136,944.29	150,749.57
利息保障倍数 (倍)	1.39	1.47	1.19	1.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0.04	0.08	1.57	-0.38

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股)	-0.48	-0.06	-0.46	-0.36

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 (4)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和BOT项目特许经营权)÷股东的权益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不含资本化利息部分)+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8)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 (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额)÷期末股本总额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17	2,679.66	1,157.67	2,472.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5.72	4,096.59	1,496.86	2,370.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770.44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	-	-	4,772.08	3,818.50

项目	2019年 1-6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2,901.58	1,888.96	225.0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2,296.90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72.91	-5,184.86	-1,916.12	-4,56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0.00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	4,492.97	6,629.01	4,322.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472.19	709.64	873.86	578.37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1,710.69	500.40	1,321.74	926.80
合计	17,297.00	3,282.92	4,433.41	2,817.55

四、关于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1、控股子公司情况”。

(一) 2016 年度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新增合并子公司	
龙福水资源	新设

(二) 2017 年度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新增合并子公司	
精益钢结构	新设
信和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渝川公司	新设

(三) 2018 年度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新增合并子公司	
重庆建工建筑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
减少合并子公司	
重庆晋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注销
重庆市锐通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注销

(四) 2019 年 1-6 月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减少合并子公司	
重庆建工集团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注销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报告期内相关财务会计信息，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如无特别指明，本节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以公司经审计的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情况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主要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581.95	5.15	443,645.10	6.43	422,994.92	6.29	498,169.59	7.7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66,040.04	25.22	1,624,143.45	23.54	1,511,726.48	22.48	1,362,761.69	21.21
应收票据	172,456.38	2.46	113,630.72	1.65	92,344.15	1.37	33,623.39	0.52
应收账款	1,593,583.66	22.76	1,510,512.74	21.89	1,419,382.32	21.11	1,329,138.30	20.68
预付款项	202,141.11	2.89	165,055.85	2.39	175,929.44	2.62	196,446.60	3.06
其他应收款	653,215.89	9.33	716,305.92	10.38	680,396.08	10.12	830,279.02	12.92
其中：应收利息	650.22	0.01	597.41	0.01	432.72	0.01	74.29	0.00
应收股利					12.49	0.00		
存货	2,628,717.13	37.54	2,527,333.28	36.62	2,436,367.53	36.23	2,184,213.68	33.99
其他流动资产	39,237.68	0.56	35,422.39	0.51	20,788.41	0.31	10,180.13	0.16
流动资产合计	5,649,933.80	80.68	5,511,905.99	79.87	5,248,202.86	78.04	5,082,050.72	79.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5,132.77	0.36	32,091.46	0.47	28,525.51	0.42	30,353.32	0.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7,946.02	0.26	29,982.72	0.45	28,469.34	0.44
长期应收款	134,602.02	1.92	153,432.89	2.22	217,142.40	3.23	248,671.55	3.87
长期股权投资	37,626.11	0.54	40,388.12	0.59	47,205.99	0.70	38,598.30	0.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58.69	0.32						
投资性房地产	233,365.51	3.33	233,365.51	3.38	231,929.31	3.45	47,120.47	0.73

资产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37,137.05	1.96	139,117.23	2.02	140,243.65	2.09	129,635.9	2.02
在建工程	1,119.00	0.02	693.91	0.01	4,144.25	0.06	20,913.88	0.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39.47	0.00	141.09	0.00	144.33	0.00	147.57	0.00
无形资产	721,199.96	10.30	727,460.13	10.54	736,625.28	10.95	762,943.54	11.87
长期待摊费用	4,122.74	0.06	4,480.22	0.06	3,630.50	0.05	3,067.11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76.05	0.44	33,706.99	0.49	29,740.34	0.44	25,685.68	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84.00	0.08	6,179.24	0.09	7,358.41	0.11	8,889.94	0.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2,763.36	19.32	1,389,002.82	20.13	1,476,672.69	21.96	1,344,496.61	20.92
资产总计	7,002,697.16	100.00	6,900,908.81	100.00	6,724,875.55	100.00	6,426,547.32	100.00

报告期内，资产总额整体呈现增长趋势。从资产结构看，房屋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是本公司最主要的业务，与此业务特点相对应，本公司资产主要由流动资产构成。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9.08%、78.04%、79.87%和**80.68%**。在流动资产中，主要组成部分是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和存货。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组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现金	63.52	144.63	108.41	203.29
银行存款	263,682.83	368,803.84	382,376.34	463,092.35
其他货币资金	96,835.61	74,696.63	40,510.17	34,873.95
合计	360,581.95	443,645.10	422,994.92	498,169.59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75%、6.29%、6.43%和**5.15%**，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银行存款呈递减趋势，主要是公司在报告期内保障正常营运资金需求的情况下，按照合同约定不断偿还到期债务。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保证金、

冻结、质押等受限制的资金。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1,965.93	11,430.63	6,995.91	6,630.29
商业承兑汇票	160,490.45	102,200.09	85,348.24	26,993.10
合计	172,456.38	113,630.72	92,344.15	33,623.39

公司 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的应收票据同比增加 58,720.76 万元、21,286.57 万元和 58,825.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当年按工程合同约定收到恒大集团及其子公司的承兑汇票有所增加。

(2) 应收账款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的结算工程款等款项。报告各期末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1,720,654.53	1,629,045.34	1,524,917.27	1,423,645.31
增幅（%）	5.62	6.83	7.11	4.59
坏账准备	127,070.87	118,532.60	105,534.95	94,507.01
账面价值	1,593,583.66	1,510,512.74	1,419,382.32	1,329,138.30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发行人的部分施工项目当期办理了工程进度结算，但业主办理工结与实际支付工程款有一定的时间差，这是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之一。虽然房屋建设及房地产开发投资整体呈增长态势，但增速缓慢，造成部分项目业主资金相对紧张，部分业主在付款过程中降低付款比例或者延期付款，这是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出现上升的另一原因。在当前国内建筑行业整体竞争激烈市场环境下，项目业主办理工结与实际支付工程款存在时间

差、项目业主因资金紧张降低付款比例或者延期付款的现象较为普遍，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普遍存在增长的趋势。

①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类别	2019.0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858.17	1.27	1,651.75	7.56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692,313.23	98.35	118,936.68	7.03
组合 2	-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82.43	0.38	6,482.43	100.00
合计	1,720,654.53	100.00	127,070.87	7.39
类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58.87	1.64	2,611.75	9.8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595,859.01	97.96	109,393.39	6.85
组合 2	-	-	-	-
组合小计	1,595,859.01	97.96	109,393.39	6.85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7.46	0.4	6,527.46	100
合计	1,629,045.34	100	118,532.60	7.28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518,389.81	99.57	99,007.49	6.52
组合 2	-		-	-
组合小计	1,518,389.81	99.57	99,007.49	6.52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27.46	0.43	6,527.46	100.00
合计	1,524,917.27	100.00	105,534.95	6.92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1,417,053.86	99.54	87,915.56	6.20
组合 2	-	-	-	-
组合小计	1,417,053.86	99.54	87,915.56	6.2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91.45	0.46	6,591.45	100.00
合计	1,423,645.31	100.00	94,507.01	6.64

②账龄分析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06. 30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 119, 148. 59	66. 13	33, 574. 46
1 至 2 年	382, 428. 03	22. 60	19, 121. 40
2 至 3 年	103, 011. 77	6. 09	20, 602. 35
3 至 4 年	44, 631. 87	2. 64	13, 389. 56
4 至 5 年	21, 688. 14	1. 28	10, 844. 07
5 年以上	21, 404. 84	1. 26	21, 404. 84
合计	1, 692, 313. 23	100. 00	118, 936. 68

单位：万元

账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12,449.42	69.71	33,373.48
1 至 2 年	308,847.42	19.35	15,442.37
2 至 3 年	104,180.78	6.53	20,836.16
3 至 4 年	29,014.22	1.82	8,704.27
4 至 5 年	20,660.10	1.29	10,330.05
5 年以上	20,707.06	1.30	20,707.06
合计	1,595,859.01	100.00	109,393.39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86,437.33	71.55	32,593.12
1 至 2 年	297,042.12	19.56	14,843.59
2 至 3 年	65,881.07	4.34	13,176.21
3 至 4 年	33,712.59	2.22	10,113.78
4 至 5 年	14,071.81	0.93	7,035.91
5 年以上	21,244.88	1.40	21,244.88
合计	1,518,389.81	100.00	99,007.49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55,780.75	74.51	31,673.42
1 至 2 年	240,755.66	16.99	12,037.78
2 至 3 年	66,078.45	4.66	13,215.69
3 至 4 年	21,272.15	1.50	6,381.64
4 至 5 年	17,119.66	1.21	8,559.83
5 年以上	16,047.19	1.13	16,047.19
合计	1,417,053.86	100.00	87,915.5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集中在 2 年以内,发行人 2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形成也主要与其经营业务的特性相关,发行人工程项目建设周期一般都在 2 年以上,同时,办理竣工决算的工作影响导致款项收回的期限相对延后,以及因为业

主资金紧张推迟支付的原因导致的款项账龄较长的,已根据其会计政策相关规定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③主要客户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账面余额得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8,991.06	2.85	1,880.18
重庆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	44,194.00	2.57	1,325.82
重庆乐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42,821.21	2.49	2,137.76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30,666.04	1.78	1,462.54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858.87	1.27	1,651.75
合计	188,531.18	10.96	8,458.06

④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原因

公司所处行业为建筑施工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于工程施工项目,公司主要是与客户根据合同约定条款按月完工进度支付一定比例的进度款、验收后支付剩余款项、并预留一定的质保金,进行结算和收款。业主办理工程结算与实际支付工程款有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形成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即主要为已结算但尚未收款的待收工程款。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在建筑施工行业积累的经验和技术,不断提升市场竞争力,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长。

A、公司销售政策

公司工程项目实施过程通常可以分为前期准备、项目建造、竣工决算、质保期四个阶段。报告期内,公司的信用政策保持一致,符合建筑施工行业特点。

实施阶段	完工百分比	款项收取	工程款项的确认
前期准备	0%	通常按照合同总额的0-20%收取开工预付款	收取的款项确认为预收款项
项目建造	0-100%	按完工进度收取工程进度款,	工程完工达到合同约定节点后,根

实施阶段	完工百分比	款项收取	工程款项的确认
		累计收款一般达到合同总额的50%-85%	据经甲方和监理方确认的工程计量单据，确认应收账款
竣工决算	100%	累计收款至合同金额的95%-97%	根据工程决算金额调整应收账款余额
质保期	100%	累计收款至合同金额的100%	质保期一般约定为两年，质保期结束收回质保金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的结算工程款等款项。公司主要从事工程施工业务，在建筑施工项目前期，公司通常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先行支付工程费用，并按照与业主方签署合同的约定办理工程结算。受我国经济增速的放缓以及国家对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不断加强的影响，我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和基础设施投资的增速呈下降趋势，造成部分项目业主资金相对紧张，部分业主在付款过程中降低付款比例或者延期付款；而国内建筑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业主办理工程结算与实际支付工程款存在时间差也较为普遍，从而在业务规模拓展的同时形成了较大规模的应收账款。

B、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和营业收入相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629,045.34	1,524,917.27	1,423,645.31
营业收入	4,661,984.01	4,498,632.17	4,320,523.13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4.94%	33.90%	32.95%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2.95%、33.90%、34.94%，基本保持平稳，呈现略微增长的趋势，应收账款规模与营业收入规模较为匹配。

⑤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情况，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符合公司实际，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A、报告期内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情况

公司坏账准备依据下列证据进行财务核销：

a、债务人被宣告破产的，应当取得法院破产清算的清偿文件及执行完毕证明；

b、债务单位被注销、吊销工商登记或被有关机构责令关闭的，应当取得当地工商部门注销、吊销公告、有关机构的决议或行政决定文件；

c、债务人失踪、死亡（或被宣告失踪、死亡）的，应当取得有关方面出具的债务人已失踪、死亡的证明及其遗产（或代管财产）已经清偿完毕或确实无财产可以清偿，或没有承债人可以清偿的证明；

d、涉及诉讼的，应当取得司法机关的判决或裁定及执行完毕证明；无法执行或被法院终止执行的，应当取得法院终止裁定等法律文件；

e、涉及仲裁的，应当取得相应仲裁机构出具的仲裁裁决书及执行完毕证明；

f、与债务人进行债务重组，放弃部分权利的，应当取得债务重组协议及执行完毕证明；

g、债权超过诉讼时效的，应当取得债权超过诉讼时效的法律文件；

h、清欠收入不足以弥补清欠成本的，应当取得清欠部门的情况说明以及企业董事会或相应决策机构的批准；

i、其他足以证明应收款项确实发生损失的合法、有效证据。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坏账准备核销政策执行，报告期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2019 年1-6月	2018.12.31/2018 年度	2017.12.31/2017 年度	2016.12.31/2016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	1,720,654.53	1,629,045.34	1,524,917.27	1,423,645.31
核销应收账款 余额	127.19	20.35	52.64	14.53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公司实际核销的坏账金额分别为14.53万元、52.64万元、20.35万元和127.19万元，金额较小，坏账产生的损失对公司盈利能力影响有限。

B、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a、2016-2018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工程款，其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及程序具体如下：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I、公司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进行逐项分析后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8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II、公司再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即账龄较长应收款项进行逐项分析并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余额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且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III、公司最后对经过上述程序后剩余的款项按组合分为两类组合：

报告期内组合计提方法是：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组合 2	未到期的保证金、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具体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00
1~2 (含2年)	5.00
2~3 (含3年)	20.00
3~4 (含4年)	30.00
4~5 (含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b、2019年1月1日以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为800万元）及部分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后即可以评价其预期信用损失的，则单独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余下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账龄

应收账款组合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对比情况

a、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1、2016年-2018年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上海建工、宁波建工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组合名称	宁波建工	上海建工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00	0.00-40.00
1~2 (含2年)	10.00	5.00-70.00
2~3 (含3年)	15.00	5.00-100.00
3~4 (含4年)	20.00	5.00-100.00
4~5 (含5年)	20.00	5.00-100.00
5年以上	20.00	5.00-100.00

龙元建设采用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根据单个应收款项的实际情况逐项测试, 确定实际需要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除关联方外应收款项的账面数扣除期后收款 (一般为截止至次年的三月一日前) 及完工一年以内但尚未结算的从存货中重分类到应收账款数额后的余额的 6% 计提准备
组合 3: 完工一年以内但尚未结算的从存货中重分类到应收账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期后回款的应收款项 (一般为截止至次年的三月一日前)	不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 2016 年-2018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上海建工、宁波建工大致相同, 就采取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根据各公司的实际情况有所不同。而龙元建设将应收账款进行分类, 对不同性质的应收账款采取不同的坏账计提政策。

II、2019 年 1 月 1 日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公司名称	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龙元建设	与 2016-2018 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一致
宁波建工	宁波建工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宁波建工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

	<p>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①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宁波建工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②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③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宁波建工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p> <p>①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p> <p>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宁波建工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p> <p>②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p> <p>a.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p> <p>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p> <p>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宁波建工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宁波建工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p> <p>b.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p> <p>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宁波建工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p>
上海建工	<p>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上海建工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则该金融工具处于第一阶段，上海建工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上海建工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上海建工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上海建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p> <p>上海建工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p> <p>(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上海建工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p> <p>(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上海建工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p> <p>(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p>

	<p>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上海建工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p> <p>上海建工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p>
--	---

2019年1月1日以后，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根据各公司的实际情况均有所不同。

b、公司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性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客户单位性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企业性质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国有企业	955,479.46	55.53%	891,064.49	54.70%	843,426.46	55.31%	794,538.32	55.81%
民营企业	624,081.40	36.27%	607,802.04	37.31%	535,807.41	35.14%	525,488.48	36.91%
政府	138,340.62	8.04%	127,780.98	7.84%	142,943.91	9.37%	100,489.66	7.06%
自然人	2,753.05	0.16%	2,397.83	0.15%	2,739.49	0.18%	3,128.85	0.22%
合计	1,720,654.53	100.00%	1,629,045.34	100.00%	1,524,917.27	100.00%	1,423,645.31	100.00%

从上述客户性质分析，公司应收账款对应的国有企业及政府部门占总余额的60%以上，该部分款项回款风险相对较低。

c、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2019年06月30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龙元建设	945,410.09	71,113.56	7.52%
上海建工	2,799,489.08	183,308.60	6.55%
宁波建工	439,667.01	43,288.27	9.85%
平均值	-	-	7.97%
重庆建工	1,720,654.53	127,070.87	7.39%
	2018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龙元建设	1,080,111.19	64,875.52	6.01%
上海建工	2,728,772.33	186,235.15	6.82%
宁波建工	405,453.93	39,184.01	9.66%
平均值	-	-	7.50%
重庆建工	1,629,045.34	118,532.60	7.28%
	2017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龙元建设	1,124,722.16	89,321.72	7.94%
上海建工	2,047,948.20	146,664.14	7.16%
宁波建工	364,273.59	34,605.51	9.50%
平均值	-	-	8.20%
重庆建工	1,524,917.27	105,534.95	6.92%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龙元建设	846,562.55	88,771.87	10.49%
上海建工	1,991,971.82	138,844.46	6.97%
宁波建工	433,089.10	35,652.95	8.23%
平均值	-	-	8.56%
重庆建工	1,423,645.31	94,507.01	6.64%

报告期内重庆建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比例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值，但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

建筑施工行业由于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的业务模式，企业往往需要垫付大量的流动资金，同时款项结算滞后于公司完工进度等因素形成了较大金额的应收账款。公司由于业务模式特点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1年以内，2016-2018年账龄在1年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74.51%、71.55%、69.71%。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1年以内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与宁波建工一致；上海建工的坏账计提比例的变动区间较大，但公司与其实际计提比例基本相符。

综上所述，公司结合自身客户类型、承接项目性质情况、行业特点等因素，确定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综合计提比例略低于同比上市公司综合计提比例平均值，但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公司实际，计

提较为充分。

⑥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

A、总体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17年回款	2018年回款	2019年1-6月回款	小计
2016年	1,423,645.31	992,613.95	136,651.12	60,650.02	1,189,915.09
期后回款比例	-	69.72%	9.60%	4.26%	83.58%
2017年	1,524,917.27	-	1,101,684.43	143,987.27	1,245,671.70
期后回款比例	-	-	72.25%	9.44%	81.69%
2018年	1,629,045.34	-	-	830,453.36	830,453.36
期后回款比例	-	-	-	50.98%	50.98%

B、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期后回收情况

公司201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10名的主要客户截至2019年6月末的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截至2019年1-6月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1	重庆乐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4,799.53	3.36%	12,143.22	因业主原因部分工程未办理完成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手续，一部分工程款在工程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后给予支付，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
2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4,271.90	2.72%	11,490.21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3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31,822.66	1.95%	1,904.39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截至 2019 年 1-6 月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4	重庆两路寸滩保税港区管理委员会	26,788.49	1.64%	4,563.79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5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6,658.87	1.64%	4,800.00	业主由于资金紧张未及时回款,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
6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973.53	1.29%	16,297.53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7	重庆迈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262.33	1.18%	4,895.65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8	重庆翔宝智慧电子装置有限公司	18,102.95	1.11%	242.69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9	重庆铁路口岸物流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578.42	1.02%	4,649.84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10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	0.98%	13,899.77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公司 2017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 10 名的主要客户截至 2019 年 6 月末的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回款比例	2018 年回款金额	2019 年 1-6 月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1	重庆乐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64,493.69	4.23%	32.93%	10,545.81	10,690.57	因业主原因部分工程未办理完成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手续,一部分工程款在工程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后给予支付,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
2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4,436.49	2.91%	67.13%	18,350.50	11,478.72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3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37,688.16	2.47%	42.21%	15,233.13	673.70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4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6,040.45	1.71%	99.29%	25,233.09	623.58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回款比例	2018年回款金额	2019年1-6月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5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041.59	1.45%	22.49%	157.78	4,800.00	业主由于资金紧张未及时回款，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
6	重庆迈瑞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563.25	1.15%	30.78%	5,096.63	309.36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7	重庆翊宝智慧电子装置有限公司	17,134.00	1.12%	100%	12,011.51	5,122.49	2017年末账面余额已完全回款
8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077.68	1.12%	98.45%	15,994.83	818.15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9	重庆市城投公租房建设有限公司	15,983.14	1.05%	67.12%	10,666.97	60.84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10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214.09	1.00%	99.24%	14,865.27	233.78	部分项目未办理工程结算手续

公司2016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10名的主要客户截至2019年6月末的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回款比例	2017年回款金额	2018年回款金额	2019年1-6月末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1	重庆乐至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4,191.18	5.21%	70.46%	30,997.42	10,590.50	10,690.57	因业主原因部分工程未办理完成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手续，一部分工程款在工程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后给予支付，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
2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	66,824.72	4.69%	99.96%	62,113.49	4,683.41	0.00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回款比例	2017年回款金额	2018年回款金额	2019年1-6月末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3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3,101.63	2.33%	100.00%	32,730.95	370.68	0.00	已完全回款
4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2,262.43	2.27%	100.00%	24,534.87	7,727.56	0.00	已完全回款
5	重庆综西物流有限公司	31,442.05	2.21%	98.14%	23,460.48	0.00	7,396.36	未回款金额为逾期支付货款的违约金，已按账龄组合计提了坏账准备
6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253.44	1.98%	99.87%	28,117.77	98.31	-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7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21.02	1.15%	100.00%	9,167.53	6,833.63	319.86	已完全回款
8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82.18	1.08%	99.65%	12,201.90	2,214.92	912.16	因部分工程未办理完成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手续，一部分工程款在工程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后给予支付
9	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4,270.81	1.00%	38.86%	5,133.51	145.60	266.23	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
10	重庆市新城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11,978.68	0.84%	70.07%	5,618.91	2,258.94	515.35	公司已于2019年4月9日向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申请

序号	项目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回款比例	2017年回款金额	2018年回款金额	2019年1-6月末回款金额	未回款主要原因
								财产保全，法院准许了公司的申请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主要客户未完全回款的原因主要为未达到合同约定收款节点；业主由于资金紧张未按时回款；因业主原因部分工程未办理完成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手续，一部分工程款在工程结算并经国家审计部门审计后给予支付等。建筑施工行业结算期较长，对于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总体来看，公司回款情况良好。

3、预付账款

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包括预付给原材料供货商的材料款、预付给分包商的工程款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6,805.91	47.89	96,723.10	58.60	96,868.75	55.06	113,435.11	57.74
1至2年	53,448.86	26.44	34,813.23	21.09	36,967.01	21.01	38,493.99	19.6
2至3年	22,327.59	11.05	11,197.42	6.78	18,743.06	10.65	19,171.08	9.76
3年以上	29,558.75	14.62	22,322.10	13.52	23,350.62	13.28	25,346.41	12.9
合计	202,141.11	100	165,055.85	100.00	175,929.44	100.00	196,446.60	100.00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重庆渝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4,857.19	2.40
中铁隆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032.37	1.99
中铁山桥集团有限公司	2,854.36	1.41
重庆汇平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04.43	1.09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1,429.10	0.71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合计	15,377.44	7.60

4、其他应收款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保证金、往来款、工程保修金、项目借款、备用金等。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值分别为830,279.02万元、680,396.08万元、716,305.92万元和**653,215.89万元**。

根据行业惯例，投标时，公司需要向业主方或发包方交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一般于工程投标结束后返还；中标后，需向业主方或发包方提供履约保证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各类保证金，该等保证金通常在项目结束后收回。

工程保修金主要是工程结算时业主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一般比例为工程结算价款的3%或5%，质保期一般约定为两年，质保期结束收回质量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列示如下表：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9.06.30/2019年1-6月		2018.12.31/2018年度		2017.12.31/2017年度		2016.12.31/2016年度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保证金	448,470.96	65.64%	480,893.12	64.54%	483,992.14	68.57%	654,268.60	76.78%
往来款	61,073.65	8.94%	76,121.84	10.22%	68,761.64	9.74%	122,103.72	14.33%
应收代扣税金	1,952.94	0.29%	2,455.14	0.33%	2,385.53	0.34%	3,760.12	0.44%
工程保修金	87,176.36	12.76%	101,342.00	13.60%	78,105.10	11.07%	33,298.16	3.91%
项目借款	65,493.45	9.59%	64,359.25	8.64%	52,101.97	7.38%	8,077.70	0.95%
备用金	5,998.30	0.88%	2,932.50	0.39%	2,619.85	0.37%	3,796.10	0.45%
其他小额汇总	13,017.33	1.91%	16,971.40	2.28%	17,859.27	2.53%	26,810.06	3.15%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合计	683,182.99	100.00%	745,075.25	100.00%	705,825.50	100.00%	852,114.46	100.00%
营业收入	2,578,900.39		4,661,984.01		4,498,632.17		4,320,523.13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6.49%		15.98%		15.69%		19.72%	

2017年、2018年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一致，2016年其

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 2017 年 4.03 个百分点,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较 2016 年末减少了 146,288.98 万元, 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收回了较大额的工程投标、履约、质量等保证金, 且 2017 年承接项目履约担保采用保函形式占比较以前年度提高, 采用货币资金支付履约担保相应减少。

工程保修金 2016 年末、2017 年末和 2018 年末的余额分别为 33,298.16 万元、78,105.10 万元、101,342.00 万元, 主要是 2016 年以后结算工程量加大所致。2019 年 6 月末比 2018 年末减少 14,165.64 万元, 主要是收回了部分质保期结束的工程保修金。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 往来款和项目借款合计总额分别为 140,481.09 万元、120,863.61 万元、130,181.42 万元和 126,567.10 万元, 主要是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款、工程抵债款等与业务相关的往来及借款, 2016 年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款分类于往来款中, 2017 年以后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借款分类于项目借款中。

(1) 其他应收款中往来款、项目借款主要构成明细

报告期各期末超过 1,000 万元往来款、项目借款明细如下:

①2019 年 6 月末超过 1,000 万元往来款、项目借款明细

单位: 万元

对方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8,822.06	2015 年 6 月重庆建工将涪南高速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重庆高速公路集团之前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阆中上弘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7,700.00	代付材料款
广元市宏润建材有限公司	5,615.93	星船城水泥厂项目工程抵债款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1,210.05	保函保证金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178.60	保证金及代扣税费
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城通分公司	1,062.22	设备租金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50.96	代扣税费
贵州省遵义公路管理局	1,050.00	业主应付征地拆迁款

②2018 年末超过 1,000 万元往来款、项目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重庆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50.00	履约保证金。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7,534.76	2015 年 6 月重庆建工将涪南高速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重庆高速公路集团之前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27.42	工程保修金。
阆中上弘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7,700.00	代付材料款。
广元市宏润建材有限公司	5,615.93	星船城水泥厂项目工程抵债款。
重庆西永微电子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2,794.40	代扣税费、代付材料款。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538.91	工程保修金。
儋州重庆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50.00	履约保证金。
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135.54	代扣税费、代付材料款。
重庆申烨置业有限公司	1,728.80	重庆南丁医院施工合同欠款，根据民事判决转由担保公司重庆申烨置业有限公司承接。
中铁二局工程有限公司城通分公司	1,419.26	设备租金，2019 年 2 月收回 175 万元。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1,210.05	代扣税费、代付材料款。
湖南省郴州公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195.13	物流公司通过诉讼强制执行的材料款。
重庆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178.60	代扣税费、代付材料款。

③2017 年末超过 1,000 万元往来款、项目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4,952.45	2015 年 6 月重庆建工将涪南高速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重庆高速公路集团之前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27.42	工程保修金。
广元市宏润建材有限公司	5,236.92	星船城水泥厂项目工程抵债款。
阆中上弘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660.70	代付材料款。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493.75	工程保修金。

对方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1,800.00	珞璜工业园二期土地首付款，已于 2018 年 12 月收回。
北城致远集团有限公司	1,731.78	代总包单位付材料款。
四川旭傲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493.29	代垫违约赔偿款，2018 年收回 1,264.88 万元。
其他客商	1,341.72	轨道 6 号线工程发生的需公摊费用，由于与分包单位未完成结算，2017 年底暂未分摊，18 年已做调整。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1,210.05	代扣税费、代付材料款。
湖南省郴州公路桥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195.13	物流公司通过诉讼强制执行的材料款。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072.54	该款项是与亚核商贸诉讼司法扣款，应由亚核商贸承担，2018 年已调整，冲抵与亚核商贸其他应付款。

④2016 年末超过 1,000 万元往来款、项目借款明细

单位：万元

对方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52,370.13	2015 年 6 月重庆建工将涪南高速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重庆高速公路集团之前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重庆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中心	5,734.00	项目投标保证金，于 2017 年全部收回。
重庆市永川区兴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461.80	合同约定支付甲方借款，于 2017 年 1 月收回。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3,600.00	代付材料款。
重庆三峰华神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3,300.00	项目经营前期垫付费，已于 2017 年 1 月收回。
广元市宏润建材有限公司	2,736.92	星船城水泥厂项目工程抵债款。
重庆裕鑫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业主借用资金。
凯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00.40	代付材料款。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工业园管理委员会	1,800.00	珞璜工业园二期土地首付款，已于 2018 年 12 月收回。
浙江交工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1,800.00	代付材料款。
重庆市巴南区行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698.69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于 2017-2018 年全部收回。
垫江县兴渝城市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462.82	代付材料款。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1,072.54	亚核商贸诉讼司法扣款，应由亚核商贸承担，2018 年已调整，冲抵与亚核商贸其他应付款。

对方单位	余额	款项性质
安顺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代付前期费用

②涪南高速公司借款情况

涪南高速公司 2015 年 6 月之前是重庆建工全资子公司，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2 月重庆建工陆续向涪南高速公司提供 8 笔借款用于涪南高速公路建设。2015 年 2 月以后，重庆建工对涪南高速公司不存在新增借款本金的情况。2015 年 6 月重庆建工将涪南高速公司 100% 股权转让给重庆高速公路集团，股权转让之前的上述借款形成公司对涪南高速公司的债权。涪南高速公司转让后，不再和重庆建具有关联关系。重庆建工与涪南高速借款均按市场利率与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借款利率为 6.88%，并随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基准贷款利率变化上浮 5% 而调整，借款期限为 60 个月，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③涪南高速借款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及还款情况

涪南高速公司由于其高速公路行业特点财务费用较高、实现盈利周期较长，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9,198.26 万元、9,484.89 万元和 12,986.35 万元，分别实现净亏损 23,847.87 万元、25,529.29 万元和 25,099.69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8,784.93 万元、5,496.29 万元和 8,662.67 万元。

2016 年初涪南高速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 52,503 万元，利息余额为 1,366.67 万元，2016 年偿还本金及利息合计 4,160.47 万元，**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余额为 58,822.06 万元。**

根据借款合同，涪南高速公司计划于 2020 年 2 月前偿还剩余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综上，公司业务规模逐年扩大是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由于公司承接工程项目数量持续增加，根据业主要求所支付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项目合作保证金、工程保修金等相应增加。

（1）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构成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A、2019年6月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年1月1日余额	25,854.49		3,512.26	29,366.75
2019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5,854.49		3,512.26	29,366.75
—转入第二阶段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本期计提	217.88		1,038.59	1,256.48
本期转回	-		-	-
本期转销	-		-	-
本期核销	5.90		-	5.90
其他变动	-		-	-
2019年6月30日余额	26,066.46		4,550.86	30,617.32

B、2018年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1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708,649,662.03	9.51%	38,883,704.59	5.4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1	1,120,841,708.21	15.04%	227,914,930.75	20.33%
组合2	5,594,392,309.70	75.08%	-	-
组合小计	6,715,234,017.91	90.13%	227,914,930.75	3.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6,868,846.96	0.36%	26,868,846.96	100%
合计	7,450,752,526.90	100%	293,667,482.30	3.94%

C、2017年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类别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557,778,229.08	7.90%	33,901,936.09	6.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1	1,071,438,934.83	15.18%	200,493,775.38	18.71%
组合 2	5,404,687,195.02	76.58%		
组合小计	6,476,126,129.85	91.76%	200,493,775.38	3.1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4,350,602.96	0.34%	24,350,602.96	100%
合计	7,058,254,961.89	100%	258,746,314.43	3.67%

D、2016 年末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53,770.36	0.10%	8,253,770.36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769,685,629.67	20.77%	185,497,884.34	10.48%
组合 2	6,717,859,515.52	78.83%		
组合小计	8,487,545,145.19	99.60%	185,497,884.34	2.1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345,724.35	0.30%	25,345,724.35	100%
合计	8,521,144,639.90	100%	219,097,379.05	2.57%

注：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 为未到期的保证金、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6.30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43,113.80	40.23	1,293.41

1至2年(含2年)	23,320.25	21.76	1,166.01
2至3年(含3年)	12,931.34	12.06	2,586.27
3至4年(含4年)	9,255.40	8.64	2,776.62
4至5年(含5年)	6,839.05	6.38	3,419.53
5年以上	11,721.34	10.94	11,721.34
合计	107,181.18	100.00	22,963.18
账龄	2018.12.31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9,219.00	43.91	1,476.57
1至2年(含2年)	19,066.40	17.01	953.32
2至3年(含3年)	15,202.42	13.56	3,040.48
3至4年(含4年)	12,416.15	11.08	3,724.85
4至5年(含5年)	5,167.86	4.61	2,583.93
5年以上	11,012.35	9.83	11,012.35
合计	112,084.17	100.00	22,791.49
账龄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42,918.03	40.06	1,287.54
1至2年(含2年)	23,661.21	22.08	1,183.06
2至3年(含3年)	20,886.86	19.49	4,177.37
3至4年(含4年)	7,135.29	6.66	2,140.59
4至5年(含5年)	2,563.38	2.39	1,281.69
5年以上	9,979.13	9.31	9,979.13
合计	107,143.89	100.00	20,049.38
账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63,168.13	35.69	1,895.01
1至2年(含2年)	88,658.17	50.10	4,432.91
2至3年(含3年)	8,204.35	4.64	1,640.87
3至4年(含4年)	4,976.64	2.81	1,492.99
4至5年(含5年)	5,746.54	3.25	2,873.27
5年以上	6,214.74	3.51	6,214.74
合计	176,968.56	100.00	18,549.79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 2019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重庆涪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往来款、保证金、工程保修金	71,302.48	1 年以内	3,254.04	10.44	3,103.29
			1 到 2 年	3,514.35		
			2 到 3 年	12,424.14		
			3 到 4 年	49,686.42		
			4 到 5 年	2,127.42		
			5 年以上	296.11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保修金、往来款	63,452.15	1 年以内	61,726.61	9.29	87.41
			1 到 2 年	1,725.36		
			3 到 4 年	0.18		
重庆建工集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部)	往来款、工程保修金	21,096.70	1 年以内	13,857.37	3.09	142.37
			1 到 2 年	246.08		
			2 到 3 年	6,527.30		
			3 到 4 年	334.56		
			4 到 5 年	56.38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保证金、保修金	14,107.77	1 年以内	9,511.22	2.07	42.09
			1 到 2 年	4,523.11		
			2 到 3 年	42.48		
			3 到 4 年	30.96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保证金、保修金	13,035.63	1 年以内	10,228.59	1.91	187.71
			1 到 2 年	1,790.78		
			2 到 3 年	979.67		
			3 到 4 年	19.61		
			5 年以上	16.98		
合计		182,994.72			26.80	3,562.86

5、存货

(1) 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增长原因分析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84,213.68 万元、2,436,367.53 万元、2,527,333.28 万元和 2,628,717.13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98%、46.42%、45.85%和 **46.53%**，占比较高，是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存货的构成主要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其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占存货比例较大，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6 月末**占存货的比例分别为 92.85%、96.60%、96.20%和 **96.20%**，符合建筑施工行业工程承包业务特点。工程施工按照实际发生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和分包成本金额入账，但工程结算则需要按照合同规定的结算节点与业主结算入账，一般业主结算的时点滞后于实际成本支出时点，形成工程施工与工程结算的差异；而工程结算受票据传递及时性影响并需要公司、业主方、监理等三方或四方审核确认后方可完成，进而延长了前述时点差异，增加了工程施工与工程结算的差异金额。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持续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签合同工程的开工建设，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如下：

可比公司	2019年0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上海建工	45.38%	43.62%	46.92%	45.91%
宁波建工	36.72%	36.32%	38.95%	36.18%
龙元建设	46.33%	42.59%	47.71%	48.41%
平均值	42.81%	39.46%	44.53%	43.50%
重庆建工	46.53%	45.85%	46.42%	42.98%

公司报告期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大致相当，存货规模较大，主要为建筑施工业务特点所致。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存货周转率如下：

单位：次/年

可比上市公司简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上海建工	1.21	2.01	1.81	2.10
龙元建设	0.73	1.36	1.29	1.10
宁波建工	1.65	3.02	3.09	2.95
平均值	1.20	2.13	2.06	2.05

重庆建工	0.95	1.78	1.85	2.01
------	-------------	------	------	------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大致相当，略低于平均水平。2016-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1、1.85、1.78，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建工程项目逐年增加，工程结算相对实际完工工程滞后导致存货规模上升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24,920.41	0.95%	22,179.46	0.88%	20,188.99	0.83%	17,780.37	0.81%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7,382.85	0.28%	7,210.82	0.29%	6,804.15	0.28%	6,461.06	0.30%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28,388.61	1.08%	24,317.91	0.96%	20,422.26	0.84%	17,157.76	0.79%
产成品(含库存商品)	13,009.54	0.49%	13,232.83	0.52%	18,693.14	0.77%	111,339.71	5.10%
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	2,528,772.89	96.20%	2,431,204.47	96.20%	2,353,646.77	96.60%	2,028,133.92	92.85%
消耗性生物资产	-	0.00%	-	-	727.28	0.03%	717.19	0.03%
发出商品	26,242.82	1.00%	29,187.79	1.15%	13,283.76	0.55%	-	-
其他	-	0.00%	-	-	2,601.18	0.11%	2,623.67	0.12%
合计	2,628,717.13	100.00%	2,527,333.28	100.00%	2,436,367.53	100.00%	2,184,213.68	100.00%

公司报告期存货账面价值逐年增长，其中**2019年6月末较2018年末增长4.01%**，2018年末同比增长3.73%，2017年末同比增长11.54%，主要因为公司2017年上市以来业务规模扩大，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分析如下：

①公司每年新开工建造合同工程项目未到结算时间及部分工程项目结算办理相对延后导致建造合同资产相应出现一定程度增长。在当前国内建筑行业整体竞争激烈市场环境下，报告期内新开工的部分项目，合同约定按施工项目重要节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因而工程结算周期加长，导致已完工未结算工程余额增长。

②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部分施工项目业主资金较为紧张，对施工

项目审核条件要求更为严格，延长了审核时间，从而导致公司取得甲方审定签量单的周期加长，工程结算速度减慢，以致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增长。此外，对于已完工施工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公司向业主提出结算报告以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申请办理竣工决算。申请办理结算的过程中，公司一般与业主就合同工作量进行沟通与谈判，根据合同约定，多数工程需履行竣工验收、复查验收等验收环节才能办理完工结算，导致工程结算周期较长；对于政府投资项目，需要履行竣工验收、政府审计等程序，导致工程结算周期较长；以致已完工未结算工程增长。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①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2006）》相关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执行建造合同过程中，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则计提合同预计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②报告期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A、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存货项目	2019.0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948.39	27.98	24,920.41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7,382.85	-	7,382.85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28,388.61	-	28,388.61
产成品(含库存商品)	13,009.54	-	13,009.54
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	2,533,342.52	4,569.63	2,528,772.89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6,242.82	-	26,242.82
其他	-	-	-
合计	2,633,314.73	4,597.61	2,628,717.13
存货项目	2018.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207.44	27.98	22,179.46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7,210.82	-	7,210.82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24,317.91	-	24,317.91
产成品(含库存商品)	13,232.83	-	13,232.83
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	2,435,774.10	4,569.63	2,431,204.47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9,187.78	-	29,187.78
其他	-	-	-
合计	2,531,930.89	4,597.61	2,527,333.28
存货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216.97	27.98	20,188.99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6,804.15	-	6,804.15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20,422.26	-	20,422.26
产成品(含库存商品)	18,693.14	-	18,693.14
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	2,357,986.75	4,339.98	2,353,646.77
消耗性生物资产	727.28	-	727.28
发出商品	13,283.76	-	13,283.76
其他	2,601.18	-	2,601.18
合计	2,440,735.49	4,367.96	2,436,367.53

存货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798.78	18.41	17,780.37
周转材料（含低值易耗品、包装物）	6,461.06	-	6,461.06
在产品（自制半成品）	17,157.76	-	17,157.76
产成品（含库存商品）	111,339.71	-	111,339.71
建造合同资产（未结算工程）	2,032,818.71	4,684.79	2,028,133.92
消耗性生物资产	717.19	-	717.19
其他	2,623.66	-	2,623.66
合计	2,188,916.88	4,703.20	2,184,213.68

存货中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均有独立的外部市场或订单，市价和合同价均可获得，资产负债表日通过对可变现净值和成本的计量比较，未发现跌价迹象，故未计提跌价准备；周转材料由于周转时间较快，通用性较强，价格变化不会太大，故未计提跌价准备。

对于存货中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公司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建造合同项目的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进行对比，出现预计总成本大于预计总收入的情况时，按照其差额计提跌价准备。

B、公司各报告期末前 10 名已完工未结算项目跌价准备测试情况

a、2019 年 6 月末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包)	项目名称	存货-已完工未结算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
				A	B	C=A-B
1	交建集团	蛮金路 (交建)	272,150,688.44	920,950,000.00	920,057,165.89	892,834.11
2	重庆建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洋浦大桥(总承包)	221,924,547.76	600,586,628.16	600,586,628.16	-
3	埠外事业部	恒大金碧天下二期翡翠	172,178,658.59	314,410,025.26	286,466,887.00	27,943,138.26

序号	公司名称 (总包)	项目名称	存货-已完工未结算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
				A	B	C=A-B
		苑 (F 地块)				
4	三建	重庆恒大国际城首期主体及配套	152,548,457.84	327,272,727.27	319,656,064.92	7,616,662.36
5	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恒大御峰项目 A 地块 1#-5#楼、商业、幼儿园主体及配套建设工程	142,902,623.49	354,545,454.55	341,072,067.55	13,473,387.00
6	三建	重庆恒大梦幻城首期一标段主体	114,820,787.39	427,272,727.27	416,077,894.27	11,194,833.00
7	三建	恒大金碧天下大三期 695-705#	105,117,072.14	252,427,184.47	245,258,076.25	7,169,108.22
8	交建集团	涪南公路	104,668,443.95	3,846,375,594.34	3,651,072,913.44	195,302,680.90
9	三建	跳蹬河综合整治二期 EPC	100,552,348.74	549,859,363.64	537,210,910.07	12,648,453.57
10	交建集团	重庆轨道交通环线玉带山站、南桥寺站及区间隧道工程项目	97,706,509.45	139,013,111.53	128,086,680.98	10,926,430.55

b、2018 年末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包)	项目名称	存货-已完工未结算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
				A	B	C=A-B
1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昭通市昭通至巧家(金	419,390,613.59	1,736,218,200.00	1,666,769,472.00	69,448,728.00

序号	公司名称 (总包)	项目名称	存货-已完工未 结算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预计总收入-预 计总成本
				A	B	C=A-B
	公司-建安	塘)二级公路 工程(BT) 项目				
2	重庆交通建 设(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蛮金路 (交建)	288,965,900.36	920,950,000.00	920,057,165.89	892,834.11
3	重庆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市政	重庆市轨道 交通六号线 二期BT 一标段	267,724,149.19	1,526,836,747.96	1,526,836,747.96	-
4	重庆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建安	海南洋浦大 桥(总承包)	221,924,547.76	600,586,628.16	600,586,628.16	-
5	重庆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建安	元阳至绿春 二级公路一 标工程 (建工)	153,620,847.26	741,878,000.00	727,040,440.00	14,837,560.00
6	重庆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埠外	安徽芜湖弋 江嘉园三期 工程 (总承包)	151,936,480.79	925,557,807.34	907,046,651.20	18,511,156.14
7	重庆交通建 设(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重庆南川至 贵州道真高 速公路	141,049,747.57	1,998,366,581.55	1,913,397,222.20	84,969,359.36
8	重庆建工第 十一建筑工 程有限责任 公司	中国(重庆) 眼镜产业园- 眼镜之都 项目	129,958,618.92	323,990,000.00	285,942,821.15	38,047,178.85
9	重庆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市政	环线南桥寺、 玉带山车站 及区间隧道 (玉带山站)	120,706,357.77	728,218,247.47	684,889,924.91	43,328,322.56
10	重庆建工集 团股份有限 公司-建安	达丰(重庆) 电脑生产基 地二期工程	117,951,158.81	2,879,535,096.31	2,800,923,788.18	78,611,308.13

c、2017 年末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包)	项目名称	存货-已完工 未结算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预计总收入-预 计总成本
				A	B	C=A-B
1	重庆交通建设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蛮金路 (交建)	219,781,502.62	920,950,000.00	920,057,165.89	892,834.11
2	重庆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建安	海南洋浦大 桥 (总承包)	209,510,666.50	600,586,628.16	600,586,628.16	-
3	重庆建工住宅 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津 区行政中心 工程	189,596,403.62	414,268,512.00	396,206,404.88	18,062,107.12
4	重庆建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建安	昭巧路	187,166,106.27	1,736,218,200.00	1,666,769,472.00	69,448,728.00
5	重庆交通建设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吉首市旅游 公路PPP项目	139,160,731.06	689,360,360.36	677,005,277.16	12,355,083.20
6	重庆建工第十 一建筑工程有 限责任公司	中国(重庆)眼 镜产业园-眼 镜之都项目	139,102,480.84	323,990,000.00	285,673,990.03	38,316,009.97
7	重庆建工第二 建设有限公司	万盛高新技 术产业园区 一期工程	125,177,451.74	1,060,000,000.00	1,034,984,000.00	25,016,000.00
8	重庆交通建设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南川区 大坪、黄泥垭 隧道工程	121,110,946.56	304,705,088.00	293,251,141.84	11,453,946.16
9	重庆城建控股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重庆市綦江 城区环城大 道工程-国道 210线铝厂改 线段工程	119,612,211.43	318,285,989.12	311,920,269.33	6,365,719.78
10	重庆交通建设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吉首市雅溪 片区道路路 网工程项目	107,007,924.75	442,972,761.22	435,038,110.20	7,934,651.02

d、2016年末

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总包)	项目名称	存货-已完工未 结算	预计总收入	预计总成本	预计总收入-预 计总成本
				A	B	C=A-B
1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蛮金路 (交建)	206,782,701.04	920,950,000.00	920,057,165.89	892,834.11
2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安	海南洋浦大桥 (总承包)	196,462,553.15	600,586,628.16	600,586,628.16	-
3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安	昭巧路	184,040,733.08	1,736,218,200.00	1,666,769,472.00	69,448,728.00
4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安	重庆江津支坪镇 镇榭花苑小区工程二标段	133,898,030.23	289,873,786.41	286,975,048.55	2,898,737.86
5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南川区大坪、黄泥垭隧道工程	125,114,591.13	295,830,182.52	284,849,406.88	10,980,775.64
6	重庆建工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江津第三军医大学 拆迁安置房梳塘湾项目	116,684,049.91	303,108,390.30	292,345,617.57	10,762,772.73
7	重庆建工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高新区拓展区横山三路(高新大道延伸段)工程(二建)	101,789,840.07	330,980,000.00	316,239,472.00	14,740,528.00
8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湘西自治州 龙山洗洛至里耶公路路面工程	98,765,594.57	242,873,743.70	218,241,406.24	24,632,337.46
9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达陕高速 D6 项目	96,333,427.40	526,435,901.00	522,911,855.55	3,524,045.45
10	重庆交通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涪南公路	96,035,783.51	3,819,968,795.00	3,751,758,315.64	68,210,479.36

报告期各期末前十大已完工未结算存货对应的预计总收入均高于或等于预计总成本。

C、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比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存货计提的跌价准备的比例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19年0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上海建工	0.02%	0.03%	0.02%	0.07%
宁波建工	2.86%	2.98%	2.51%	2.42%
龙元建设	0.0029%	0.0032%	0.0031%	0.0035%
平均值	0.96%	1.00%	0.84%	0.83%
重庆建工	0.17%	0.18%	0.18%	0.21%

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情况，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高于上海建工和龙元建设，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计提跌价准备，报告期内跌价准备计提较为充分。

综上所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6、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在建 BT 项目的相关应收款项，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重庆市武隆城乡建设发展	武隆乌江防护BT项目	23,192.29	10,000.00	-	-
巴中市水务局	巴中市巴州城区二期防洪工程	52,180.36	66,998.01	81,869.37	86,619.16
四川省阆中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阆中嘉陵江四桥、连接线（隧道）及滨江南路项目	423.11	923.11	25,184.11	21,526.03
重庆市长寿北部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长寿北部新区北城大道（桃新段）工程	8,926.00	8,926.00	8,926.00	7,940.00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六号线二期BT一标段	3,459.86	6,525.49	15,661.33	3,069.00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六号线一期五里店公交枢纽站	2,820.35	5,499.40	5,499.40	50,390.02
纬创资通（重庆）有限公司	纬创E01~E04新建厂房及餐厅辅房等建设项目	10,376.91	12,204.46	20,330.16	18,698.32

单位名称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重庆市永川区兴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华科事业群第二基地	17,383.06	17,383.06	17,383.06	17,383.06
重庆雾都宾馆	雾都宾馆改扩建工程	713.95	713.95	4,593.95	5,799.00
重庆保税港开发公司	重庆两路寸滩保税港区水港功能区7、8#保税仓库	10,346.00	10,346.00	10,346.00	9,011.00
万林公司	万忠路复线D段工程	-	-	-	3,819.49
城投(集团)公司	高家花园大桥(BT)	1,566.72	8,279.94	18,561.92	6,965.72
长寿开发区公司	长寿化工园区外环公路	221.05	221.05	1,741.26	3,322.20
万林公司	万忠路复线AC段工程	-	-	-	3,618.24
四川天盈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物流港福光庙片区环境整治工程	939.56	939.56	939.56	1,939.56
万林公司	万忠路复线E段工程	-	-	-	713.67
武汉长江航运中心实业有限公司	武汉长江航运中心项目(一期工程)	-	1,174.88	1,174.88	1,174.88
成都高投	成都高新生态总部园工程	-	523.69	456.87	1,956.87
重庆市晏家工业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渝巫路改扩建(BT)	936.23	936.23	936.23	936.23
西彭开发公司	西彭农转非安置房	-	-	19.75	373.32
重庆市大足区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大足龙水永益公租房项目	1,116.59	1,838.07	3,518.59	3,415.80
合计		134,602.02	153,432.89	217,142.40	248,671.55

7、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报告期末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房屋、建筑物	75,858.02	75,858.02	71,215.43	47,120.47
土地使用权	157,507.49	157,507.49	160,713.88	-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合计	233,365.51	233,365.51	231,929.31	47,120.47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分别为47,120.47万元、231,929.31万元、233,365.51万元和**233,365.51万元**。投资性房地产2017年末较2016年末增加了184,808.84万元，主要原因为原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科目中核算的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准备出售或开始出租相应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科目。

2017年10月公司为更加客观地反映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方法进行变更，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并经2017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规定，成本模式转为公允价值模式的，应当作为会计政策变更，公司聘请了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所处的房地产市场情况进行了调查，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做出合理测算评估，并出具了京信评报字（2017）第436号《资产评估报告》，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系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参考确定。公司就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2017年、2016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1-01250号《关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8、固定资产

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固定资产	137,749.95	139,092.38	140,221.25	129,592.94
固定资产清理	26.42	24.85	22.40	42.96
合计	137,137.05	139,117.23	140,243.65	129,635.9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1) 原值合计	245,234.74	242,162.74	233,982.70	215,991.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30,355.54	127,988.09	121,912.19	110,260.96
机器设备	87,524.62	87,090.68	84,624.59	79,404.02
运输工具	16,198.09	16,275.40	17,150.80	16,892.39
电子设备	11,156.49	10,808.58	10,295.12	9,434.52
(2) 累计折旧合计	107,484.79	102,431.03	93,114.04	86,352.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136.11	28,169.97	24,980.51	24,116.53
机器设备	54,118.92	51,853.31	46,205.12	41,232.33
运输工具	13,548.37	13,151.32	12,983.77	12,839.08
电子设备	9,681.40	9,256.45	8,944.64	8,164.99
(3) 减值准备合计	639.32	639.32	647.41	46.0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1.08	31.08	31.08	31.08
机器设备	601.40	601.40	609.49	8.08
运输工具	2.31	2.31	2.31	2.31
电子设备	4.53	4.53	4.53	4.53
(4) 账面价值合计	137,110.62	139,092.38	140,221.25	129,592.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0,188.36	99,787.05	96,900.60	86,113.35
机器设备	32,804.30	34,635.97	37,809.98	38,163.60
运输工具	2,647.41	3,121.77	4,164.72	4,051.00
电子设备	1,470.56	1,547.60	1,345.95	1,265.00

9、在建工程

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和2019年6月末，公司在建工程净额分别为20,913.88万元、4,144.25万元、693.91万元和1,119.00万元。2017年末在建工程较2016年减少了16,769.63万元，减幅80.18%，主要是公司所属子公司投资的西彭工业园区生产基地和高新园1-16-1号办公楼，以及陶家生产基地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入固定资产。2018年末在建工程较2017年减少了3,450.34万元，主要原因是袁家岗1号改造项目、凉山州现代房屋建筑集成制造基地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结转入固定资产。2019年6月末较2018年末增长了425.09万元，主要是新增了建材物流住宅产业化项目、客房7-14楼装修改造、凉山州现代房屋建筑集成制造基地项目（一期）和消防工程整改

等项目。

10、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权、专利权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1) 原价合计	784,401.74	783,880.49	781,477.62	802,443.89
其中：土地使用权	64,738.69	64,230.20	61,906.42	82,887.15
软件	562.50	549.74	470.64	456.19
专利	223.00	223.00	223.00	223.00
遂资高速公路 BOT 项目	718,877.55	718,877.55	718,877.55	718,877.55
(2) 累计摊销合计	63,201.78	56,420.36	44,852.34	39,500.35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112.13	15,400.79	13,968.30	17,956.62
软件	444.80	424.98	388.91	345.93
专利	179.41	178.26	175.96	163.66
遂资高速公路 BOT 项目	46,465.44	40,416.34	30,319.18	21,034.13
(3) 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专利	-	-	-	-
遂资高速公路 BOT 项目	-	-	-	-
(4) 账面价值合计	721,199.96	727,460.13	736,625.28	762,943.54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626.55	48,829.41	47,938.12	64,930.52
软件	117.70	124.76	81.74	110.26
专利	43.59	44.74	47.04	59.34
遂资高速公路 BOT 项目	672,412.11	678,461.22	688,558.37	697,843.42

1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公司依据自身业务特点和资产的实际状况制定了合理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7,070.87	76.93	118,532.60	76.03	105,534.95	76.30	94,507.01	77.2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0,617.32	18.54	29,366.75	18.84	25,874.63	18.71	21,909.74	17.90
存货跌价准备	4,597.61	2.78	4,597.61	2.95	4,367.96	3.16	4,703.20	3.84
贷款损失准备	2,253.11	1.36	1,888.46	1.21	1,007.49	0.73	334.68	0.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875.08	0.56	875.08	0.63	875.08	0.7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39.32	0.39	639.32	0.41	647.41	0.47	46.00	0.04
合计	165,178.23	100.00	155,899.83	100.00	138,307.52	100.00	122,375.71	100.00

本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包括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贷款损失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其中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的减值准备是本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主要组成部分。

截至2019年06月30日，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不存在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各项资产减值计提政策稳健、公允，各项资产减值已充分计提。

1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8,185.70	保证金、冻结、质押
应收票据	6,436.96	贷款抵押
应收账款	61,451.06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28,834.98	贷款抵押
无形资产	680,511.74	贷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6,355.38	贷款抵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576.51	贷款抵押
合计	892,352.33	

(二) 负债情况分析

公司报告期期末主要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99,071.16	13.08	871,080.87	14.43	895,407.63	14.86	944,229.69	15.9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767,176.48	45.30	2,724,761.00	45.14	2,676,555.69	44.41	2,444,048.46	41.27
应付票据	308,495.18	5.05	150,833.90	2.50	100,890.92	1.67	73,085.87	1.23
应付账款	2,458,681.31	40.25	2,573,927.10	42.64	2,575,664.76	42.74	2,370,962.58	40.04
预收款项	490,899.17	8.04	434,771.67	7.20	484,100.49	8.03	535,990.11	9.05
应付职工薪酬	2,833.57	0.05	4,048.26	0.07	3,453.34	0.06	2,074.33	0.04
应交税费	48,720.97	0.80	53,313.99	0.88	66,611.08	1.11	75,639.59	1.28
其他应付款	1,074,142.11	17.58	1,052,027.06	17.43	952,767.19	15.81	842,523.41	14.23
其中：应付利息	2,448.69	0.04	2,302.89	0.04	7,535.85	0.13	22,080.21	0.37
应付股利	12,872.08	0.21	671.12	0.01	736.95	0.01	1,460.09	0.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950.00	2.47	84,500.00	1.40	112,000.00	1.86	350,730.00	5.92
其他流动负债	158,581.59	2.60	134,441.32	2.23	85,022.91	1.41	77,324.68	1.31
流动负债合计	5,492,375.05	89.91	5,358,944.18	88.77	5,275,918.33	87.54	5,272,560.27	89.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3,330.00	8.73	606,530.00	10.05	686,830.00	11.40	513,180.00	8.67
应付债券	39,839.41	0.65						
长期应付款	757.39	0.01	786.93	0.01	988.01	0.02	959.29	0.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973.00	0.31	44,167.40	0.73	38,605.66	0.64	44,361.33	0.75
预计负债	3,913.58	0.06	6,615.64	0.11	5,149.30	0.09	2,646.63	0.04
递延收益	3,949.21	0.06	3,943.97	0.07	3,682.71	0.06	2,506.18	0.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24.10	0.26	15,729.31	0.26	15,673.33	0.26	5,448.08	0.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	80,000.00	1.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486.68	10.09	677,773.25	11.23	750,929.01	12.46	649,101.51	10.96

负债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负债合计	6,108,861.73	100.00	6,036,717.43	100.00	6,026,847.34	100.00	5,921,661.78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稳定增长，资产规模稳定增长，除留存收益积累的自有资本的增长和 2017 年发行新股融资和永续债以外，为满足资金需求，主要采用了债务融资的方式。以流动负债为主是公司负债构成的显著特征，与公司行业特点、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相适应。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89.04%、87.54%、88.77% 和 **89.91%**。在流动负债中，主要组成部分是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组成。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质押借款	3,171.16	1,080.87	22,417.63	87,000.00
抵押借款	26,800.00	27,000.00	54,200.00	49,691.69
保证借款	554,300.00	593,000.00	641,630.00	535,988.00
信用借款	214,800.00	250,000.00	177,160.00	271,550.00
合计	799,071.16	871,080.87	895,407.63	944,229.69

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5,310.80	130,058.08	81,129.13	63,150.23
商业承兑汇票	63,184.38	20,775.82	19,761.79	9,935.65
合计	308,495.18	150,833.90	100,890.92	73,085.87

(2) 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 应付账款主要包括应付供货商材料款、应付分包商工程款等, 具体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1,467,944.19	59.70	1,720,714.15	66.85	1,790,960.21	69.53	1,590,511.49	67.08
1年以上	990,737.12	40.30	853,212.95	33.15	784,704.56	30.47	780,451.09	32.92
合计	2,458,681.31	100.00	2,573,927.10	100.00	2,575,664.76	100.00	2,370,962.58	100.00

截至2019年06月30日, 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偿还原因
重庆天润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848.18	工程未结算
重庆江源劳务有限公司	6,361.93	工程未结算
重庆得志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261.82	工程未结算
四川德源箱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906.00	工程未结算
余洪波	4,674.76	工程未结算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分公司	4,553.07	工程未结算
重庆建新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205.16	工程未结算
重庆建工物流有限公司	4,161.10	工程未结算
重庆巨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4,107.86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业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642.40	工程未结算
镇雄县通达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26.79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盛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34.37	工程未结算
重庆美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427.16	工程未结算
阜阳荣旺贸易有限公司	3,342.18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荣昌区安绿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3,316.32	工程未结算
重庆大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42.69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三圣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165.32	工程未结算
重庆信蜀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3,050.57	工程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偿还原因
四川省阆中天马道桥建设有限公司	3,005.17	工程未结算
营山北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53.76	工程未结算
重庆富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474.60	工程未结算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2,453.41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两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97.85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潼南区潼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325.24	工程未结算
重庆巨龙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314.97	工程未结算
合计	95,152.68	

3、预收款项

本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收到工程承包项目业主先期预付资金、已结算未完工程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293,723.45	245,381.43	305,488.65	251,283.81
预收工程/货款	197,175.71	189,390.25	178,611.84	284,706.30
合计	490,899.17	434,771.67	484,100.49	535,990.11

具体账龄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92,713.41	80.00	347,133.55	79.84	326,586.68	67.46	324,460.56	60.53
1年以上	98,185.76	20.00	87,638.12	20.16	157,513.81	32.54	211,529.55	39.47
合计	490,899.17	100.00	434,771.67	100.00	484,100.49	100.00	535,990.11	100.00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结转原因
昭通市昭巧公路建设管理处	26,978.18	工程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结转原因
东莞市从莞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2,839.21	工程未结算
四川达陕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807.42	工程未结算
儋州重庆建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71.02	工程未结算
秀山宜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283.45	工程未结算
甘孜州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6.05	工程未结算
常熟华威履带有限公司	1,900.06	工程未结算
湖南省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总公司	1,815.70	工程未结算
保利建设开发总公司	1,774.36	工程未结算
陕西铭隆实业有限公司	1,674.53	工程未结算
昌都市交通运输局基建户	1,540.11	工程未结算
海口国家高新区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总计	1,491.55	工程未结算
易峨高二级公路峨山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1,414.34	工程未结算
重庆科学技术研究院	1,329.71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西郊医院	1,028.81	工程未结算
中国机械设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11.59	工程未结算
重庆翊宝智慧电子装置有限公司厂区一期	924.64	工程未结算
山东省济南至东营高速公路项目建设 办公室	905.89	工程未结算
龙山县石洗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903.19	工程未结算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1,001.21	工程未结算
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8.06	工程未结算
重庆华宇物业公司	825.06	工程未结算
巫山县三峡水库生态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23.66	工程未结算
重庆创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710.90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渝山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03.09	工程未结算
丰都县三建乡人民政府	651.25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万州铁公水联运有限公司	614.79	工程未结算
千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0.00	工程未结算
贵州九州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2.75	工程未结算
都安瑶族自治县运输交通局	578.76	工程未结算
蛮耗至金水河二级公路建设指挥部	549.68	工程未结算
黄石市公安局	541.77	工程未结算
重庆永荣青鹏煤业有限公司	505.06	工程未结算

债权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未结转原因
遵宝钛业有限公司	500.20	工程未结算
合计	68,466.05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款项性质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保证金	266,417.41	25.16	264,525.47	25.22	235,223.05	24.90	225,456.90	27.53
待付项目自筹资金	466,020.11	44.01	417,369.31	39.79	351,905.33	37.26	259,622.58	31.70
应付集团外单位款	169,033.48	15.96	223,768.14	21.33	181,096.23	19.17	129,979.83	15.87
应付集团内单位款(包括控股下,股份之外的公司)	4,404.73	0.42	-	-	-	-	-	-
工程保修金	42,977.42	4.06	42,180.64	4.02	45,633.18	4.83	72,330.44	8.83
项目借款	18,299.36	1.73	20,260.62	1.93	14,606.29	1.55	5,100.95	0.62
代扣款项	8,445.97	0.80	10,751.38	1.02	14,769.91	1.56	10,248.35	1.25
安全风险抵押金	37,597.54	3.55	33,683.09	3.21	28,287.19	2.99	30,808.43	3.76
设备押金	10.12	0.00	160.96	0.02	205.11	0.02	9.17	0.00
其他小额汇总	45,615.20	4.31	36,353.44	3.47	72,768.11	7.70	85,426.45	10.43
合计	1,058,821.33	100.00	1,049,053.05	100.00	944,494.39	100.00	818,983.11	100.00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公司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重庆浩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452.06	未到期保证金等
重庆宸讯劳务有限公司	5,890.00	未到期保证金等
重庆金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802.76	未到期保证金等
贵阳云岩贵中土地开发基本建设投资集团有限	5,000.00	未到期保证金等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公司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未到期保证金等
四川信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37.07	未到期保证金等
成都中铁隆工程有限公司	4,297.70	未到期保证金等
顾林	3,987.28	未到期保证金等
重庆通联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3,924.35	未到期保证金等
饶武英	3,732.78	未到期保证金等
张嘉发	3,505.96	未到期保证金等
朱敬美	3,272.09	未到期保证金等
涪南高速公路 LJ1 标段	3,181.74	未到期保证金等
中城北方西南建筑有限公司	2,970.59	未到期保证金等
余蓉	2,954.39	未到期保证金等
周东	2,925.73	未到期保证金等
华岩基地迁建	2,778.46	未到期保证金等
重庆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2,731.68	未到期保证金等
单许生	2,618.59	未到期保证金等
胡皓南	2,580.78	未到期保证金等
廖波	2,545.70	未到期保证金等
张景洪	2,539.30	未到期保证金等
刘德明	2,464.73	未到期保证金等
四川省华地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418.10	未到期保证金等
黄文全	2,406.89	未到期保证金等
合计	90,718.74	

5、长期借款

报告期内各期末，本公司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质押借款	376,180.00	383,680.00	436,180.00	456,180.00
抵押借款	35,650.00	16,700.00	6,400.00	4,000.00
保证借款	71,500.00	60,700.00	79,700.00	53,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	145,450.00	164,550.00	-

项目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合计	533,330.00	606,530.00	686,830.00	513,180.00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本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1.03	1.03	0.99	0.96
速动比率（倍）	0.55	0.56	0.53	0.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15	79.27	79.63	87.65
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4,273.27	147,376.58	136,944.29	150,749.57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9	1.47	1.19	1.10

（1）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低，短期偿债压力较大，主要是本公司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在总负债中占有较大比重。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供货商材料款、应付分包商工程款等，预收账款主要是收到工程承包项目业主先期预付资金、已结算未完工款，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收取的工程保证金。该部分预收账款与其他负债科目相比，在未来一般不会产生现金流出。其他应付款中收取的工程保证金款项一般在项目完工后退还，该部分其他应付款近期同样不会产生现金流出。考虑上述修正因素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会更合理地反映本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的流动、速动比率低跟行业的特点相符，本公司是以建筑安装业务为主的企业，按施工企业工程项目常规的资金支付计划，会造成一定周期内的资金短缺，尤其在材料采购、劳务费支付、设备添置情况下，需要通过短期筹资的方式解决资金周转的问题，随着项目的逐步开展和工程款的回收，回笼的应收账款足以支付到期债务。

报告期各期末，虽然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但总体资产负债率较高，债务性

融资规模较大。公司需通过股权融资的方式来优化融资结构。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发行人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150,749.57万元、136,944.29万元、281,512.85万元和**104,273.27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10、1.19、1.47和**1.39**，利息保障倍数较低，主要是由于发行人的有息债务规模较大。

(3)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屋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根据Wind资讯数据，按照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建筑业上市公司共有89家。其中主营业务与公司属于不同建筑业细分行业如园林生态、水利水电、冶金矿业、建筑材料、建筑设计等细分行业的上市公司有67家，该类上市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有显著不同；主营业务结构与公司存在显著不同如主要从事铁路、桥梁建设等的上市公司有13家；房地产业务占比较高的上市公司有6家。建筑业上市公司中主营业务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且房地产业务占比较低的上市公司共有三家，分别为上海建工、宁波建工和龙元建设，因此公司选取该三家上市公司作为同比上市公司。综上所述，由于建筑业其他上市公司与公司主营业务类型或主营业务结构存在显著不同，或房地产业务占比较高，因此公司选取上海建工、宁波建工和龙元建设作为同比上市公司既是适当的、也是完整的。

由于公司近年来主要通过债务方式融资，融资方式较为单一，因此本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A、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

可比上市公司简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上海建工	58.44%	56.88%	53.56%	56.57%
龙元建设	75.39%	75.12%	80.20%	77.87%
宁波建工	42.29%	38.91%	43.87%	43.90%
平均值	58.71%	56.97%	59.21%	59.45%
本公司	79.15%	79.27%	79.63%	87.65%

资料来源：Wind

B、流动比率

单位：倍

可比上市公司简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上海建工	1.24	1.24	1.24	1.24
龙元建设	0.96	0.96	1.06	1.20
宁波建工	1.06	1.07	1.12	1.11
平均值	1.09	1.09	1.14	1.18
本公司	1.03	1.03	0.99	0.96

资料来源：Wind

C、速动比率

单位：倍

可比上市公司简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上海建工	0.68	0.65	0.66	0.67
龙元建设	0.52	0.52	0.55	0.62
宁波建工	0.67	0.70	0.68	0.71
平均值	0.62	0.62	0.63	0.67
本公司	0.55	0.56	0.53	0.55

资料来源：Wind

2、公司资信状况

作为重庆市国资委监管的大型企业，本公司与境内外多家大型商业银行及政策性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长期的业务关系，信用记录良好。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次

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4	2.96	3.06	3.11
存货周转率	0.95	1.78	1.85	2.01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1）2016年营改增后营业收入由含营业税的金额变为不含增值税的金额，营业收入相应下降（2）部分施工项目当期办理了工程进度结算，但业主办理工程结算与实际支付工程款有一定的时间差，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速大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速度。

2、存货周转率

2016-2018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1、1.85、1.78，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建工程项目逐年增加，工程结算相对实际完工工程滞后导致存货规模的上升所致。

3、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周转率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单位：次

可比上市公司简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上海建工	3.74	7.14	7.57	7.77
龙元建设	1.12	1.83	1.99	2.02
宁波建工	2.02	4.04	4.06	3.53
平均值	2.29	4.34	4.54	4.44
本公司	1.54	2.96	3.06	3.11

资料来源：Wind

（2）存货周转率

单位：次

可比上市公司简称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上海建工	1.21	2.01	1.81	2.10
龙元建设	0.73	1.36	1.29	1.10
宁波建工	1.65	3.02	3.09	2.95
平均值	1.20	2.13	2.06	2.05
本公司	0.95	1.78	1.85	2.01

资料来源：Wind

二、盈利情况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经营情况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总收入	2,578,900.39	4,665,388.40	4,504,961.19	4,325,669.85
毛利	128,586.87	234,068.50	223,586.92	258,842.43
综合毛利率	4.99%	5.02%	4.96%	5.98%
营业利润	33,295.06	59,611.81	53,913.61	49,067.95
利润总额	55,561.93	56,281.03	51,340.24	46,822.64
净利润	44,319.57	44,669.78	39,320.81	36,477.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4,547.90	39,431.53	36,320.34	33,217.15

2017 年较 2016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为 2016 年营业税改缴增值税的影响，直接减少营业收入，2017 年公司承做的部分工程是在 2016 年 5 月前签订的建造合同，导致这些工程的毛利率 2017 年同比下降。另外，建筑市场竞争的加剧和人工成本，原材料钢材、水泥能价格上涨导致 2017 年公司项目毛利率有所下降。

2017 年度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9.65%，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7.80%，主要为 2017 年度公司总体融资规模有所降低，导致财务费用减少 20,459.07 万元。

公司在 2017 年上市后，充分发挥上市企业的品牌效益和市场优势，同时巩固、拓展市场份额的战略效应体现下提升了参与工程招投标的市场竞争力，并通过加强人工成本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管理和降低财务费用等措施以降低不利因素的影响，体现为 2018 年营业毛利较 2017 年小幅增加 13,132.47 10,481.58 万元，综合毛利率企稳增长。

2018 年度利润总额较上年增长 9.62%，净利润较上年增长 13.60%，主要因为营业毛利的增长。

2019 年上半年由于公司新签合同及在执行合同订单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营业务规模得到增长，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公司不断夯实发展质量，强化过程管

控，积极降本增效，公司毛利率水平也有所提高，利润水平相应增长。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538,125.24	98.49	4,592,761.24	98.52	4,457,248.70	99.08	4,284,617.21	99.17
其他业务收入	39,025.82	1.51	69,222.77	1.48	41,383.47	0.92	35,905.92	0.83
合计	2,577,151.06	100.00	4,661,984.01	100.00	4,498,632.17	100.00	4,320,523.13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近三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高于98%。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收入分类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建设	1,519,682.94	59.87	2,476,496.83	53.92	2,361,865.93	52.99	2,421,208.22	56.51
基建工程	795,565.30	31.34	1,661,763.63	36.18	1,747,471.49	39.21	1,545,196.12	36.06
专业工程	79,975.53	3.15	204,604.82	4.45	168,838.23	3.79	82,850.88	1.93
建筑装饰	48,061.12	1.89	60,758.04	1.32	92,318.61	2.07	141,818.71	3.31
其他	94,840.35	3.74	189,137.91	4.12	86,754.44	1.95	93,543.28	2.18
合计	2,538,125.24	100.00	4,592,761.24	100.00	4,457,248.70	100.00	4,284,617.21	100.00

公司房屋建设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是公司的主要业务。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上述两项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2.57%、92.19%、90.10%和91.2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其他业务的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无重大影响。

房屋建设业务是公司传统的核心业务。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发展，以及重庆市主城区的改造和经济适用房、廉租房政策的推进，公司仍将巩固房屋建筑工程业务在西部尤其是在重庆的市场份额，重点承接资金有保证、项目技术含量较高的项目，保持房屋建筑工程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比重。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业务也是公司重要的业务板块。随着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启动和三峡工程后续工作全面实施，公司仍会加大对公路、轨道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投入。

报告期内房屋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业务规模在公司巩固市场份额、拓展业务规模的市场策略下基本稳步上升。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析

单位：万元

收入所属区域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重庆市内	2,024,502.12	79.76	3,640,600.44	79.27	3,651,423.99	81.92	3,526,748.38	82.31
重庆市外	513,623.11	20.24	952,160.79	20.73	805,824.72	18.08	757,868.83	17.69
合计	2,538,125.24	100.00	4,592,761.24	100.00	4,457,248.70	100.00	4,284,617.21	100.00

从地域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重庆地区，公司依托在重庆地区的资源优势与规模优势，不断巩固和提高在重庆市场的占有率。公司2017年在重庆市内主营业务收入比2016年增长124,675.61万元，或3.54%，2018年在重庆市内主营业务收入比2017年减少10,823.55万元，或0.29%，呈现一定波动性。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持重庆市内市场主营业务份额的同时，逐步拓展重庆市外市场的业务，公司在四川、云南、湖北、河南、安徽、广西、广东、海南、青海等地区都取得业务突破。公司2017年在重庆市外市场主营业务收入比2016年增长了47,955.89万元，或6.33%。2018年在重庆市外主营业务收入比2017年增加146,336.07万元，或18.16%。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成本	2,423,638.66	98.91	4,383,376.52	98.92	4,256,494.80	99.43	4,047,027.26	99.52
其他业务成本	26,674.87	1.09	47,943.37	1.08	24,605.72	0.57	19,560.76	0.48
合计	2,450,313.53	100.00	4,431,319.89	100.00	4,281,100.52	100.00	4,066,588.0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在 98% 以上，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及毛利贡献率占比情况基本匹配。

2、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分析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类别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房屋建设	1,451,397.96	59.89	2,381,077.22	54.32	2,273,689.77	53.42	2,315,857.36	57.22
基建工程	769,030.77	31.73	1,593,260.08	36.35	1,678,609.65	39.44	1,456,301.26	35.98
专业工程	74,720.74	3.08	195,162.84	4.45	158,835.67	3.73	76,524.80	1.89
建筑装饰	45,575.59	1.88	56,642.36	1.29	86,982.44	2.04	133,515.14	3.30
其他	82,913.60	3.42	157,234.02	3.59	58,377.28	1.37	64,828.71	1.60
合计	2,423,638.66	100.00	4,383,376.52	100.00	4,256,494.80	100.00	4,047,027.26	100.00

从主营业务成本按类别来看，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公司房屋建设业务的成本和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业务的成本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93.21%、92.85%、90.67% 和 91.62%。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6 年增长了 209,467.55 万元，或 5.18%，同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72,631.49 万元，或 4.03%。2018 年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7 年增长了 126,881.72 万元，或 2.98%，同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135,512.53 万元，或 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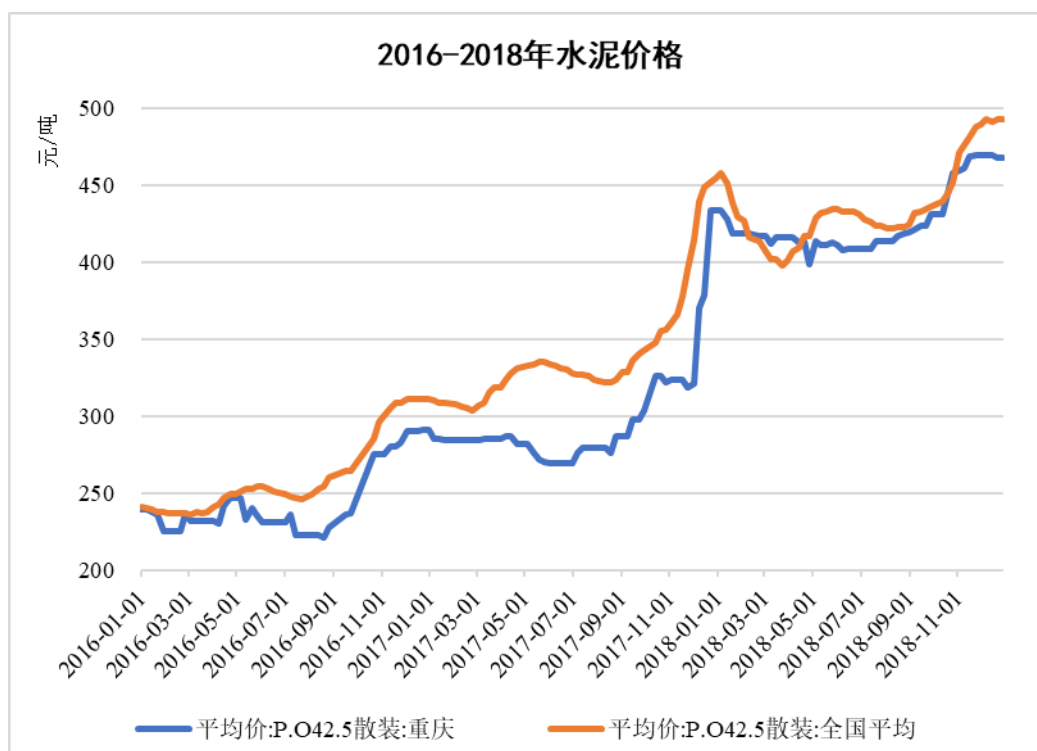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工程施工成本，包括材料费、工程分包费、人工费、机械设备使用费及其他间接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主要是由于主要原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的变动引起的，具体分析如下：

（1）主要原材料成本变动

公司主要原材料成本包括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结构件、周转材料及其他材料成本。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为钢铁、水泥、混凝土。近年来钢材价格波动较大，2016 年至今总体呈震荡上升趋势。延续 2017 年下半年价格走势，2018 年钢材价格总体处于相对高位。报告期内普通硅酸盐水泥的价格波动较大，自 2016 年初价格探底之后普通硅酸盐水泥的价格总体呈现上扬趋势。报告期内水泥价格钢材价格变化情况如下：

①水泥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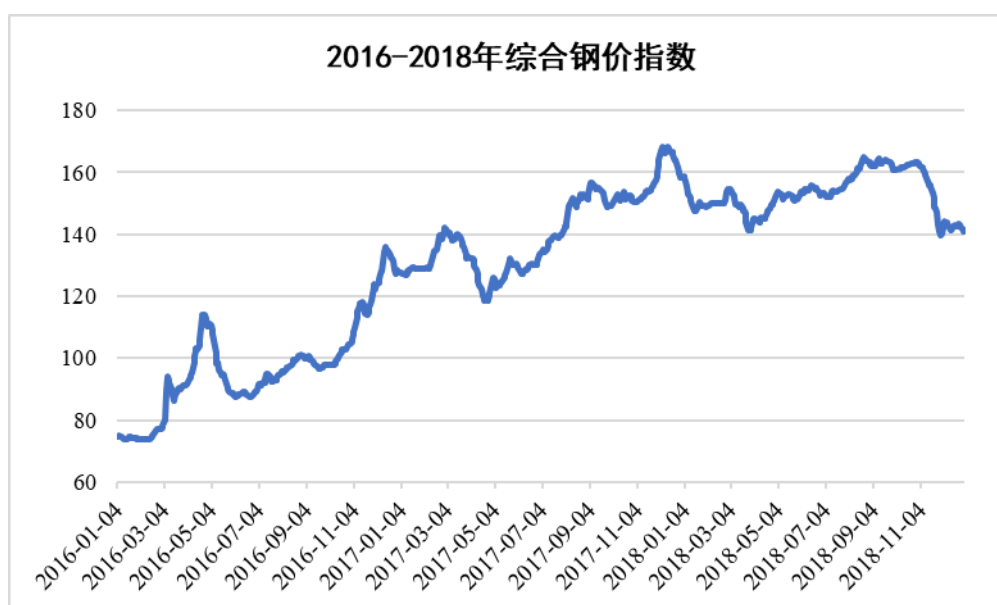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重庆水泥（P.O42.5）平均价格分别为 245 元/吨、298 元/吨和 427 元/吨，2017 年较 2016 年上涨 21.63%、2018 年较 2017 年上涨 43.29%。自 2016 年初价格探底之后，国内水泥价格总体呈现上扬趋势，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资讯

②钢材价格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Myspic综合钢材平均价格指数分别为97.45、141.32和153.27，2017年较2016年上涨45.01%、2018年较2017年上涨8.46%。2016年以来钢材价格触底后开始回升，2017年大幅上涨，2018年则基本维持在高位附近波动，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Wind资讯

（2）人工成本

人工成本包括生产人员的工资、工资附加费、奖金、津贴及劳动保护费用等。建筑行业是一个人员密集型的行业，人力成本约营业总成本的 20%-30%，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增长，公司对人员的需求不断增加，公司为此支付的人工成本就会相应的增加。报告期内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实施、国家对农业发展的各项财政支持、物价上涨以及劳动力市场有效供给不足等因素，推动了劳动力价格的上涨。2016-2018 年公司人工成本人均约为 220 元/天、240 元/天和 250 元/天，2017 年较 2016 年上涨 9.09%，2018 年较 2017 年上涨 4.17%，从而导致公司营业成本上涨。

（三）毛利率的变动及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业务的毛利率以及综合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房屋建设业务毛利率	4.49%	3.85%	3.73%	4.35%
基建工程业务毛利率	3.34%	4.12%	3.94%	5.75%
专业工程业务毛利率	6.57%	4.61%	5.92%	7.64%
建筑装饰业务毛利率	5.17%	6.77%	5.78%	5.86%
其他业务毛利率	12.58%	16.87%	32.71%	30.70%
综合毛利率	4.99%	5.02%	4.96%	5.98%

公司 2017、2018 年综合毛利率水平较 2016 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巩固市场地位并进一步拓展业务的战略部署下，在建筑行业市场激烈竞争中为占领市场中标工程价格降低；而人工成本，钢材和水泥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所致。公司在 2017 年上市后，充分发挥上市企业的品牌效益和市场优势，同时巩固、拓展市场份额的战略效应提升了参与工程招投标的市场竞争力，并通过加强人工成本控制、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管理和降低财务费用等措施以降低不利因素的影响，体现为 2018 年公司两大主要业务房屋建设业务、基建工程业务毛利率均小幅增加，综合毛利率增加 0.06 个百分点。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如下：

可比公司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上海建工	9.24%	9.54%	10.47%	10.22%
宁波建工	7.92%	6.34%	7.04%	7.60%
龙元建设	9.42%	10.20%	8.39%	8.47%
平均值	8.86%	8.69%	8.63%	8.76%
重庆建工	4.99%	5.02%	4.96%	5.98%

资料来源：Wind

公司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本公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集中于重庆市，由于重庆市多山、多江的地形特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技术难度大，工程造价高，造成施工毛利偏低。

另外，由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同，导致综合毛利率低于上述公司。相较于综合毛利率，发行人同类型业务的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可比性更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业务的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上海建工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建筑施工	6.41%	56.50%	7.75%	52.17%	7.23%	61.43%	7.17%	61.86%
龙元建设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土建施工	9.58%	93.71%	8.67%	83.00%	5.29%	47.10%	7.91%	77.71%
宁波建工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房屋建设	4.40%	30.30%	4.74%	30.10%	3.86%	30.17%	6.10%	46.55%
市政与公用建设	6.80%	20.48%	7.17%	18.01%	6.94%	20.41%	8.36%	19.58%
重庆建工								
业务类型	2019年1-6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毛利率	毛利占比
房屋建设	4.49%	59.64%	3.85%	45.57%	3.73%	39.44%	4.35%	40.70%
基建工程	3.34%	23.18%	4.12%	32.72%	3.94%	30.80%	5.75%	34.34%

资料来源：Wind

发行人房屋建设业务的毛利率与宁波建工相近，略低于龙元建设的土地施工

业务，低于上海建工的建筑施工业务。

(四) 营业税金及期间费用项目分析

单位：万元

费用项目	2019 年 1-6 月	占营业总 收入比重	2018 年度	占营业总 收入比重	2017 年度	占营业总 收入比重	2016 年度	占营业 总收入 比重
税金及附加	7,265.03	0.28%	14,251.29	0.31%	14,286.83	0.32%	36,206.74	0.84%
销售费用	706.80	0.03%	1,393.40	0.03%	1,969.86	0.04%	1,693.28	0.04%
管理费用	39,374.01	1.53%	82,180.89	1.76%	80,107.19	1.78%	81,615.34	1.89%
财务费用	33,615.49	1.30%	58,326.32	1.25%	59,564.21	1.32%	80,023.28	1.85%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税	-	-	-	24,68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08.51	5,377.19	6,003.62	5,107.16
教育费附加	2,060.57	4,085.27	4,161.01	3,950.40
资源税	13.93	28.29	95.53	118.18
房产税	620.12	1,135.03	1,099.95	564.29
土地使用税	660.47	1,268.69	1,178.08	479.01
车船使用税	8.90	17.54	26.20	13.15
印花税	1,109.68	2,029.80	1,669.22	1,167.41
其他	82.84	309.48	53.22	127.11
合计	7,265.03	14,251.29	14,286.83	36,206.74

发行人 2018 年较 2016、2017 年税金及附加大幅减少，主要是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全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所致。

2、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533.94	999.33	978.31	764.31
业务经费	56.56	160.12	750.47	782.66
运输费、保险费	-	-	-	0.64
修理费	0.17	-	2.00	2.84
销售服务费	9.60	2.92	0.20	0.90
广告费、展览费	18.42	94.38	121.13	31.73
仓储保管费、包装费	-	-	2.00	9.35
折旧费	0.30	0.60	0.80	1.53
外贸报关费	-	-	-	0.00
办公费	-	22.46	18.91	51.06
其他	87.80	113.59	96.05	48.26
合计	706.80	1,393.40	1,969.86	1,693.28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业务经费、运输费、保险费等。2016年、2017年、2018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均为0.04%左右，占比稳定。本期销售费用为1,393.4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576.46万元，减幅29.26%，主要是业务经费、广告费和展览费同比有所减少所致。

3、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29,386.03	60,963.69	57,987.31	52,005.29
差旅费	647.67	2,040.98	3,890.98	5,444.26
折旧费	1,923.75	4,076.24	3,980.48	4,206.06
办公费	1,409.61	3,270.47	3,976.63	4,172.50
税金	-	-	-	1,447.62
业务招待费	180.18	465.59	1,524.94	2,462.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1.67	559.65	956.70	2,449.52
无形资产摊销	612.76	1,299.80	1,721.42	1,707.99
水电费	621.58	1,212.51	1,414.17	1,469.46
聘请中介机构费	796.86	1,464.18	846.44	465.35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修理费	265.53	464.23	573.98	771.67
租赁费	354.49	609.06	786.18	958.00
咨询费	736.14	1,555.05	322.61	660.25
诉讼费	648.73	1,018.47	1,140.93	1,129.89
保险费	197.97	105.92	162.53	255.85
低值易耗品摊销	81.33	93.05	86.90	145.30
党务经费	-	297.96	252.86	-
其他	1,159.71	2,684.05	482.10	1,864.21
合计	39,374.01	82,180.89	80,107.19	81,615.34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差旅费、折旧费、办公费等。2016年、2017年和2018年本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稳定。

2017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了1,508.15万元，或1.85%，主要原因是：从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导致税金较上年同比减少1,447.62万元。另外，公司所属子公司维景酒店长期待摊费用在2016年度已摊销完毕，2017年度无此项费用摊销而形成同比减少1,492.82万元。

2018年管理费用为82,180.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073.70万元，增幅2.59%，主要是本期职工薪酬同比增长2,976.38万元，以及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办公费等同比有所下降所致。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息支出	35,881.67	65,666.76	61,256.32	77,251.84
减：利息收入	5,581.35	10,304.14	7,420.52	6,192.65
汇兑损失	19.32	133.01	-	0.00
减：汇兑收益	-	-	25.25	0.00
手续费支出	1,130.43	1,040.32	1,986.44	1,227.10
其他支出	2,165.42	239.37	2,350.83	6,308.58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的利息费用	-	1,551.00	1,416.40	1,428.40
合计	33,615.49	58,326.32	59,564.21	80,023.28

公司财务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等。2016年、2017年、2018年，本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总收入比例分别为1.85%、1.32%和1.25%，呈下降趋势。

2017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减少了20,459.07万元，或25.57%，主要原因是公司2017年融资规模下降且当年上市后信用度提高并借助资产市场多元化融资，融资成本、规模下降。2018年财务费用为58,326.3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237.89万元，减幅2.08%，主要为融资规模下降、融资成本略有下降所致。

（五）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1、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收益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44.01	-6,017.08	-1,117.96	67.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310.43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1,459.96	1,459.78	92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55	-	-	-
合计	-2,736.46	-4,557.12	652.26	988.30

公司2018年、2019年1-6月投资损失4,557.12万元、2,736.46万元，主要是公司联营企业通粤高速由于其高速公路业务投资收回周期较长、运营初期亏损所致。

2、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债务重组利得	-	-	124.38	-
设定受益计划-大额医保缴费子计划转出	22,296.90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42.88	1,854.08	157.16	2,370.63
罚款收入	56.65	-	42.35	26.04
无法支付应付款	-	181.17	140.02	37.80
赔偿收入	8.36	109.96	137.94	-
其他	216.39	749.82	886.06	1,148.38
合计	23,021.18	2,895.05	1,487.91	3,582.85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补助、赔偿收入和其他等。2017 年营业外收入较 2016 年下降了 2,094.94 万元，或 58.47%，主要原因是根据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公司将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2018 年营业外收入较 2017 年增长了 1,407.14 万元，主要为根据《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市属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公司收到“三供一业”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2019 年上半年营业外收入金额较大主要因为：根据渝府发〔2018〕59 号及渝医保发〔2018〕27 号文件，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为退休人员缴纳大额医保费，并对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中的大额医保费进行变动，将其从设定受益计划-大额医保缴费子计划转出 22,296.90 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3、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包括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捐赠支出、赔偿支出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债务重组损失	-	-	894.81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63	70.89	43.98	51.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	-	-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
对外捐赠	-	505.30	6.80	3.00
罚款支出	88.82	57.92	63.51	96.65
赔偿支出	153.42	101.18	1,199.47	-
其他支出	496.44	5,490.54	1,852.71	5,676.59
合计	754.30	6,225.83	4,061.29	5,828.16

4、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得税费用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809.63	13,231.61	15,207.96	11,858.72
递延所得税调整	2,432.73	-1,620.36	-3,188.53	-1,513.17
合计	11,242.37	11,611.25	12,019.43	10,345.55

2016年、2017年、2018年和2019年1-6月，所得税费用占同期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22.10%、23.41%、20.63%和20.23%。

2016年、2017年公司所得税费用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略高于2018年，主要是因为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独立缴纳所得税，而工业公司、物流公司等子公司由于亏损无法合并抵消应纳税所得额所致。

（六）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17	2,679.66	1,157.67	2,472.5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	655.72	4,096.59	1,496.86	2,370.6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770.44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4,772.08	3,818.5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2,901.58	1,888.96	225.09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2,296.90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472.91	-5,184.86	-1,916.12	-4,564.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0.00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22,479.88	4,492.97	6,629.01	4,322.7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472.19	709.64	873.86	578.37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1,710.69	500.40	1,321.74	926.80
合计	17,297.00	3,282.92	4,433.41	2,817.55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现金流量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9.40	15,055.94	284,726.94	-62,855.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8.74	54,795.79	-98,047.17	236,48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969.23	-81,245.70	-270,151.07	-232,204.6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998.57	-11,393.97	-83,471.29	-58,580.08

（一）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7,532.63	4,413,024.92	4,068,872.30	3,998,306.8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47.72	3,474.44	5,130.93	5,475.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31.55	126.26	137.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186.77	861,753.63	539,697.27	303,208.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9,167.12	5,278,284.54	4,613,826.76	4,307,12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8,723.91	4,183,229.17	3,703,692.90	3,713,520.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757.42	7,258.75	-4,967.97	9,766.44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303.78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877.94	160,782.44	153,781.86	139,782.44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668.05	126,155.64	129,629.53	161,294.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255.24	785,802.58	346,659.73	345,62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0,767.71	5,263,228.60	4,329,099.82	4,369,98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9.40	15,055.94	284,726.94	-62,855.90

2019年1-6月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8,399.4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6.74%,主要为2019年1-6月收入规模高于上年同期,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流入较上期增加0.43亿元。

2016年、2017年和2018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2,855.90万元、284,726.94万元、15,055.94万元,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业务规模的增长及2017年年末部分采购款项递延到2018年年初支付等原因影响,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扣除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存在一定差异;新签项目及履约完成项目数量关联的收支保证金变化等原因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扣除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存在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A.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扣除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13,024.92	4,068,872.30	3,998,30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83,229.17	3,703,692.90	3,713,520.15
差异	229,795.75	365,179.40	284,786.74

由于业务规模的扩大以及以前年度工程项目款项的陆续收回,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报告期内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2016年以来,人工成本、钢材和水泥等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也逐年上涨,报告期采购原材料金额随着新签项目增长的同时逐年增长。由于2017年年末部分采购款项递延到2018年年初支付,导致2017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略低于2016年。

B.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扣除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差异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a)	861,753.63	539,697.27	303,20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b)	785,802.58	346,659.73	345,621.95
差异 (a-b)	75,951.05	193,037.54	-42,413.16
差异主要影响因素			
1、收到保证金净额 (-表示净额为负)	32,401.44	160,510.32	-3,008.28
其中：收到保证金金额	448,403.67	443,450.27	230,694.27
支付保证金金额	416,002.23	282,939.95	233,702.55
2、收到的其他单位往来款净额	48,149.39	40,701.96	-5,237.24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扣除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差异较大，主要是收付保证金及往来款影响所致。

收付保证金方面，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收到保证金净额分别为 -3,008.28 万元、160,510.32 万元、32,401.44 万元，差异原因主要如下：

a.2017 年和 2018 年收到保证金净额远高于 2016 年,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和 2018 年履约完成和质保期结束的项目数量高于 2016 年,陆续收回了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等。

b.报告期内支出保证金金额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新签合同不断增长，需要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逐年增长。

往来款影响方面，2016 年收到的往来款净额低于 2017 年和 2018 年，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签合同不断增长，新开工项目收取的分包商风险质押金增加，导致 2017 年和 2018 年往来款净流入。

C.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差异

由于工资水平增长，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逐年增长。

D.支付的各项税费差异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公司全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导致 2017 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 2016 年同比减少 3.17 亿元；2017 年和 2018 年基本持平。

②报告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

A.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呈较大波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上海建工	239,595.74	584,030.93	308,260.77
宁波建工	102,495.38	48,477.55	39,959.96
龙元建设	-109,798.90	-41,544.29	115,675.92

注：数据来源 WIND

B、报告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原因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波动原因	2017 年度波动原因	来源
上海建工	由于子公司收到业主方 BT 项目及 PPP 项目建设资本金减少 68.7 亿元，导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降低。本期，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购买原材料及劳务、支付职工薪酬、各类税费合计较上期增加了 239.1 亿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税费返还、收到收到业主方 BT 项目及 PPP 项目建设资金本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BT 及 PPP 项目建设投入均较上年同期增加，支付押金及保证金较上年同期降低。	《2017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
宁波建工	收到的暂收款增加、支付的暂收款减少，及用于经营活动的使用受限货币资金减少所致。	未超过 30%	《2017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
龙元建设	较多项目处于新开工阶段，经营支出增长较大。	上年度奉化市阳光海湾度假区一级开发出售获得现金流量金额较大所影响	《2017 年年度报告》和《2018 年年度报告》

同行业上市公司自身经营的各种原因综合导致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现较大波动的情况，同时具备一定的行业特点：承建方需在项目前期支付保证金、在施工期间垫付材料款、人工费用，建筑施工项目周期较长，竣工结算较慢，应收款项的收回与工程计量结算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异，质保金需在质保期结束后收回，经营活动的现金流入和流出不能完全匹配。通过对比可比公司的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波动符合建筑施工行业的特点，具有合理性。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原因：一是业务规模的增长及 2017 年年末部分采购款项递延到 2018 年年初支付等原因影响，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扣除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额存在

一定差异；二是新签项目及履约完成项目数量关联的收支保证金变化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扣除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净额存在一定差异；三是工资水平不断增长，报告期内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逐年增长；四是营改增的影响，2017年和2018年支付的税费低于2016年。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波动较大，通过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原因真实、合理。

2、2019年一季度为负且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①公司2019年1-3月经营活动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7,959.7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12.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19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6,96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1,56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01.8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41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14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5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2,97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03.28

一般来说，受春节因素等影响，建筑施工行业每年1季度材料采购和劳务费用支出较大，公司2019年1-3月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156.16亿元，金额较大，但由于回款情况良好，2019年1-3月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156.80亿元，收回金额与支出金额基本持平；由于职工工资、税费等支出刚性且金额较大，2019年1季度支付的工资等现金及税费合计8.95亿元，最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60亿元。

②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及重庆建工 2016 年-2019 年每年 1 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其中上海建工 2016 年-2019 年的第一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均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宁波建工除了 2016 年第一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略低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7 年-2019 年的第一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均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龙元建设除了 2016 年第一季度、2017 年第一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低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018 年第一季度和 2019 年第一季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均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另外加上为职工及税费等支出的现金，导致第一季度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1-3 月	2017 年 1-3 月	2016 年 1-3 月
上海建工	-1,366,323.22	-1,378,963.30	-1,140,989.65	-935,495.81
宁波建工	-15,041.40	-43,613.20	-67,672.68	-7,627.09
龙元建设	-64,277.32	-93,266.54	-10,696.37	-52,732.85
重庆建工	-106,003.28	-97,393.09	-31,349.54	-78,064.21

注：数据来源 WIND

综上，受春节期间需要向供应商支付大额钢材和水泥等材料采购款和劳务费，同时职工工资等支出刚性且金额较大等因素影响，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每年第一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与施工行业业务特点和季节特征相符，具有合理性。

3、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A)	8,399.40	15,055.94	284,726.94	-62,855.90
净利润 (B)	44,319.57	44,669.78	39,320.81	36,477.09
差异 (A-B)	-35,920.17	-29,613.84	245,406.13	-99,33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产生差异的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资产减值准备	10,286.57	17,633.51	17,195.47	10,799.43

项目	2019年1-6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18.19	12,817.55	11,931.29	13,398.75
无形资产摊销	6,781.42	11,897.57	11,197.95	10,537.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706.79	65,906.13	65,023.55	77,526.24
小计	60,392.97	108,254.97	105,348.46	112,261.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383.84	-91,195.40	-252,153.85	-340,440.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728.49	-164,862.19	116,950.68	-584,237.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184.49	120,054.00	268,711.14	710,697.69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均差异较大，差异的主要影响因素是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财务费用、存货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等变动。

①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原因

2016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为-99,332.99万元，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34,735.49万元，其他主要影响项目如下：

A.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手续费支出及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的利息费用，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经营性活动反映，2016年发生额为77,526.24万元。

B.2016年存货增加340,440.65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签合同工程的开工建设，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C.2016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84,237.88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相应增加，同时公司为采购钢材和水泥等原材料预付的款项增加。

D.2016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710,697.69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付账款、应付保证金、应付工程保修金等有较大程度的增长，预收的工程款项也有一定程度的增长。

②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原因

2017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为245,406.13万元，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40,324.71万元，

其他主要影响项目如下：

A.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手续费支出及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的利息费用，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经营性活动反映，2017 年发生额为 65,023.55 万元。2017 年度公司总体融资规模有所降低，导致 2017 年财务费用较 2016 年有所降低。

B.2017 年存货增加 252,153.85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签合同工程的开工建设，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C.2017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116,950.68 万元：主要系其他应收款减少，2017 年公司及其相关子公司收回了较大额的工程投标、履约、质量等保证金，且 2017 年承接项目履约担保采用保函形式占比较以前年度提高，采用货币资金支付履约担保相应减少。

D.2017 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268,711.14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应付保证金、待付分包商风险押金等有较大程度增长。

③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原因

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为-29,613.84 万元，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 42,348.63 万元，其他主要影响项目如下：

A.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手续费支出及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的利息费用，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经营性活动反映，2018 年发生额为 65,906.13 万元。

B.2018 年存货增加 91,195.4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签合同工程的开工建设，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C.2018 年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64,862.19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相应增加，由于结算工程量加大，其他应收工程保修金金额增大。

D.2018 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120,054.0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付票据、应付保证金、待付分包商风险押金等有较大程度的增长。

④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原因

2019 年 1-6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差异为-35,920.17 万

元，扣除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等非付现成本 22,686.18 万元，其他主要影响项目如下：

A. 财务费用主要系银行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手续费支出及设定受益福利义务的利息费用，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经营性活动反映，2019 年 1-6 月发生额为 37,706.19 万元。

B. 2019 年 1-6 月存货增加 101,383.84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新签合同工程的开工建设，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C. 2019 年 1-6 月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88,728.49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相应增加。

D. 2019 年 1-6 月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 88,184.49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增长，应付票据等有较大程度的增长所致。

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上海建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284.29	239,595.74	584,030.93	308,260.77
	净利润	228,750.03	342,944.85	278,854.27	215,460.99
宁波建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709.73	102,495.38	48,477.55	39,959.96
	净利润	12,417.56	21,981.15	21,832.42	20,549.46
龙元建设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13.52	-109,798.90	-41,544.29	115,675.92
	净利润	42,542.33	94,292.00	61,127.83	35,021.57

注：数据来源 wind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均差异较大，主要是因为承建方需在项目前期支付保证金、在施工期间垫付材料款、人工费用，建筑施工项目周期较长，竣工结算较慢，应收款项的收回与工程计量结算存在一定的时间差异，质保金需在质保期结束后收回，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呈现较大波动，现金流入和流出不能完全匹配。上述差异原因真实、合理，符合建筑施工行业的特点。

（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本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36,480.42 万元、-98,047.17 万元、54,795.79 万元和 **-1,428.74 万元**，

其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387,173.02 万元、26,231.97 万元、112,933.39 万元和 **23,033.4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150,692.60 万元、124,279.13 万元、58,137.61 万元和 **24,462.15 万元**。

2017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6 年减少 33.45 亿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上期收到涪南高速股权转让尾款从而同比减少本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另外，本期 BT 等项目投资净额的减少导致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了 11.66 亿元。

201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48 亿元，较上年同期-9.80 亿元增加 15.28 亿元，增幅 155.89%。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本期 BT 工程款收回 10.21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8.53 亿元；二是公司本期购买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2.20 亿元，较上年同比减少 3.37 亿元；三是公司本期未发生上年的购买小贷公司股权支出 2.39 亿元和对通粤高速的增资支出 1.05 亿元同类事项，从而导致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 3.44 亿元。

（三）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2,204.60 万元、-270,151.07 万元、-81,245.70 万元和 **-94,969.23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分别为 1,202,757.44 万元、1,301,127.53 万元、1,259,980.87 万元和 **498,554.88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分别为 1,434,962.04 万元、1,571,278.60 万元、1,341,226.57 万元和 **593,524.11 万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借款等收到的现金，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公司 2017 年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79 亿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比增加 14.57 亿元，从而减少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8.12 亿元，较上年同期-27.02 亿元增加 18.89 亿元，主要原因为：一是公司所属三建、住宅公司通过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吸收投资 14 亿元，较上年同比增加 8.47 亿元；二是公司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

现金较上年同比减少 6.23 亿元,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比减少 20.06 亿元, 从而同比增加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 亿元; 三是公司本期未发生上年的发行永续期委托贷款 5 亿元同类事项, 从而导致本期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 5 亿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6 月, 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分别为 27,081.19 万元、55,676.75 万元、21,958.43 万元和 2,359.57 万元。除此之外,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

(二) 发行人未来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以及资金需求量情况

本次发行将为公司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提供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 EPC 项目和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建设。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 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有利因素

1、建筑施工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市场需求呈上升趋势。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性产业, 现已成为各行各业发展的基础性行业。近年来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的带动下, 建筑业总产值和增加值也在不断增长 2018 年国内生产总值 90.03 万亿元, 按可比价格计算, 比上年增长 6.6%, 实现了 6.5%左右的预期发展目标。从固定资产投资来看, 整体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放缓, 但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保持在高位。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 2018 年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 63.56 万亿元, 比上年增长 5.9%, 对建筑业起到积极推动作用。2018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 23.51 万亿元, 同比增长 9.9%。全国建筑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 140.9 亿平方米, 同比增长 6.9%。

2、国家及重庆当地积极的政策导向，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机遇

随着党的十九大的召开，以及“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持续推进，以及地方新一轮促进民间投资政策密集出台，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将为建筑企业发展带来新的空间。重庆作为国家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的联结点，将着力打造“城乡统筹发展的国家中心城市”、“国家重要现代制造业基地”、“国内重要功能性金融中心”、“西部创新中心”、“内陆开放高地和美丽山水城市”，而随着重庆市“城市提升行动计划”的出台、“两江四岸”综合治理工作的实施，重庆交通、能源、水利、环保、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以及制造业基地建设等将进一步加速，必将促进重庆市建筑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也为公司深耕重庆当地市场提供了机遇。

（二）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不利因素

1、建筑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建筑材料的价格波动一直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化的影响，其价格的大幅上涨将导致施工成本的增加，可能引起供应量不足、材料质量下降等连锁反应。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建筑行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导致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如果未来重庆地区的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将进一步压缩公司的利润率。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1、新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变更

（1）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

会[2016]22号)规定,自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交易,公司执行新的会计处理规定,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等。

(2)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修订相应的会计政策,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3)财政部于2017年5月10日颁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公司修订相应的会计政策,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4)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修订相应的会计政策,对公司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按该通知要求进行编制。

(5)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6)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新报表格式”),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情况,自2019年1月1日起将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自2019年起按新报表格式编制公司财务报表,并对公司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比较财务报

表列报的信息与新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须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和转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 2018 年度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项目列报，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实质影响。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坏账准备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相关规定，公司将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中分类为“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未到期的保证金）不计提坏账准备”变更为“组合 2（未到期的保证金、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该会计政策变更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议案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以上会计政策变更议案，公司对 2016 年进行了追溯调整。

3、投资性房地产由成本模式到公允价值模式的变更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方法原为成本模式计量，为了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真实价值，增强公司财务信息的准确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 号——投资性房地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方法由成本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模式。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测算，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审计，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 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进行了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产生的累计影响数如下：

单位：元

2017年9月30日/2017年1-9月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影响(增加+/减少-)
投资性房地产	186,028,394.77	475,897,270.92	289,868,87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976,208,605.50	5,218,395,779.58	242,187,17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86,526.10	196,162,128.94	10,275,602.84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			
投资性房地产	193,767,191.01	471,204,724.19	277,437,53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270,420,004.34	4,502,331,575.57	231,911,571.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4,639,181.60	302,794,651.10	8,155,469.50
2015年12月31日/2015年			
投资性房地产	184,111,674.62	450,556,683.13	266,445,00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197,527,608.29	4,420,620,108.32	223,092,500.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0,749,519.16	774,152,341.50	-6,597,177.66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项目所在地的房地产交易市场中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价格出现大幅变动,则会导致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相应变动,可能会增加公司未来年度业绩波动的风险。

(二)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七、目前存在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及其影响

(一) 重大担保事项

本公司的担保事项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调查”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2、偶发性关联交易”之“(2)关联担保情况”披露的情况。

（二）诉讼情况

1、诉讼总体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55.07 亿元，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29.92 亿元，分别约占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正在履行的工程施工合同总金额的 3.04%、1.66%。

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58.07 亿元，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且尚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项的标的金额共计 28.22 亿元，分别约占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正在履行的工程施工合同总金额的 2.92%、1.42%。

公司诉讼较多，但是相对比较集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的未决诉讼/仲裁中，1,000 万元以上共计 118 项，金额合计 51.28 亿元，占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的未决诉讼/仲裁总金额的 93.11%。其中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结案 8 项，仍处于未决状态的 110 项，新增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 4 项，共计 114 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的未决诉讼/仲裁中，1,000 万以上诉讼共计 38 项，金额合计 13.97 亿元，占公司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的诉讼/仲裁总金额的 46.69%。其中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已结案 6 项，仍处于未决状态的 32 项，新增公司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金额 1,0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 5 项，共计 37 项。

2、主要案件进展情况

(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 118 项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涉案金额在 1,000 万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以及 2019 年 1-6 月新增的 4 项发行人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涉案金额在 1,000 万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在截至本告知函回复日的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	------	------	----	------	------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1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与重庆市公共住房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合同变更,发行人要求增加工程款引起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增加工程款1,436.71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1,436.71万元	执行完毕,已结案
2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四川省永合实业有限公司、四川劲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支付工程款、滞纳金等合计2,707.31万元,其中工程款部分1,783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本息合计约1,900万元	执行和解后执行完毕,已结案
3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成都天之海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支付质保金、工程款利息等合计1,363.91万元,其中工程款质保金为1,338.40万元	对方退还发行人质保金并支付工程款,共计1,044.01万元及利息	执行完毕,实际执行到位1,421.21万元,已结案
4	海南省高院	发行人与海南美龙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损失及违约金共计15,986.23万元,其中工程款13,186.47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6,031.41万元	执行中
5	毕节市中院	发行人与贵州金源华府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资金占用损失、利息等共计1,810.65万元,其中工程款为1,547.1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1,547.18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	执行中
6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毕节市天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毕节市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京博泰毕节地产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11,278.92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9,079.33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保证金等合计6,762.38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7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毕节市天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毕节市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京博泰毕节地产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12,715.76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9,436.25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保证金等合计7,182.33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8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城建集团)与重庆康发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2,176.16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及利息共计2,196.16万元	执行中
9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城建集团)与贵州永盛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4,248.40万元,并支付利息	对方支付发行人所欠工程款及利息2,383万元	执行中
10	陕西省渭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交建集团)参与陕西蒲白黄高速公路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投标,缴纳保证金1,000万元,未获得资格预审,对方未退保证金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偿还保证金、利息等共计1,049.2万元,其中保证金为1,000万元	对方返还发行人信誉保证金1,000万元,并支付同期资金占用利息。	执行完毕,已结案
11	重庆大足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重庆逸悦置地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1,889.64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1,642.81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价款共计1,653.75万元	执行中
12	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因河北裕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关宝巨在建设工程中的不当得利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返还人民币并支付利息等共计1,224.33万元,其中本金为1,220.15万元	对方返还发行人本金884.4万元,违约金265.23万元,共计1,149.33万元	执行中
13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周才银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承担原告超额支付的各种款项人民币1,447.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602.82万元	执行中
14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巴中市荣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四川省荣新集团有限公司、四川荣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7,456.73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4,172.03万元	对方支付价款共计2,924.47万元	执行中
15	遂宁仲裁委员会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遂宁市中心医院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19,318.62万元,其中工程款及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利息等费用共计3,278.00万元,被告正在向法院申	执行中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诉讼	保证金共计 3,723.60万元	请撤销仲裁	
16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上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完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4,132.55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2,132.52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保证金、违约金共计4,075.76万元	执行中
17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件家驹、件兆庆、重庆永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由于双方对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垫付款3,032.34万元及其资金占用损失20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垫付款3,032.34万元及利息、滞纳金、违约金合计4,000余万元	执行中
18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兰波房屋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8,037万元,其中工程款为4,537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4,945万元	执行中
19	重庆市南岸区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昊晟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1,554.59万元,其中工程为1,184.59万元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不适用
20	四川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四建公司)与广元东合时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6,474.04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5,474.04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支付1,552.97万元	执行中
21	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四建公司)与重庆市引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违约金等合计5,618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4,400万元	双方达成和解,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损失、保证金7,694.09万元	执行中
22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四建公司)与重庆中安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拖欠的工程款1,673.63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1,643.63万元	执行中
23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重庆市涪陵禾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	对方支付工程款1,122.62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1,118.05万元	执行中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24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重庆两江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4,122.71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2,471.49万元	执行完毕,已结案
25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余丽红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因双方对代为清偿的款项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代为清偿的款项1,092.56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代为清偿的款项1,092.56万元	执行中
26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遵义市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应付款5,085.7万元,其中工程款3,725.7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2,069万元	执行中
27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遵义市侨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应付工程进度款及利息款5,709.01万元,其中工程款3,365.2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3,669.52万元	执行中
28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务川自治县九天洪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应付工程款12,488.31万元,其中工程款9,221.0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7,802.08万元	执行中
29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八建公司)与张洋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因代为支付的款项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返还八建公司代其支付的材料款及借款共计1,298.78万元	对方返还发行人代其支付的款项1,126.6万元及利息	执行中
30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八建公司)与重庆无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一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并返还履约保证金共计17,694.46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16,249.12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履约保证金、工程款及利息共计24,276.62万元	执行中
31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重庆惠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	对方支付工程款1,76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1,710.55万元	执行中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32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重庆鑫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冯超、吴昌洪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1,750.5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1,750.50万元	执行中
33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陈世明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1,703万元, 其中工程款1,50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1,500万元	执行中
34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重庆市泽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等其他损失共计11,485万元, 其中工程款2,333.46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停工损失费等其他损失共计5,847.25万元	执行中
35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陈舸、邱艳签署借款合同后因合同内容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借款本金、资金占用费等共计1,029.61万元, 其中本金为792.11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借款共计792.11万元	执行中
36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重庆夏官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8,00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8,000万元	执行完毕, 已结案
37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重庆基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及资金占用费并赔偿损失共计4,130.5万元, 其中工程进度款为3,780.53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进度款2,889.67万元	执行中
38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王慧斌、王慧敏、仵兆庆、仵家驹、重庆云天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永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柴自君签署内部承包合同, 建设完毕后由于对工程自筹资金、自负盈亏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经济损失、资金占用损失共计6,364.36万元, 其中经济损失为4,097.6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经济损失、资金占用损失共计3,726.05万元	执行中
39	重庆市第五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王慧斌、	对方支付借款及利	对方支付发行人借	执行中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中级人民法院	王慧敏、佺兆庆、佺家驹、重庆云天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重庆永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柴自君签署借款合同后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息共计 2,947.42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1,927.38 万元	款及利息共计 3,179.15 万元	
40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后移送陕西省汉中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汉中泽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建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到期质保金及占用损失共计 1,762.63 万元，其中工程款及质保金 1,673.35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质保金、资金占用利息等费用共计 784.45 万元	执行中
41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重庆绅帝富达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合同违约金及利息共计 6,753.83 万元，其中工程款为 5,891.78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欠款及违约金共计 6,753.83 万元	执行中
42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杨勇签署借款合同后由于对方应付借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2,651.3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2,430.91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2,651.3 万元	执行中
43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车怀中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 1,641.4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 1,202.24 万元	执行中
44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骆建亚签署借款合同后因对方应付借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268.41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268.41 万元	执行中
45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黄建签署借款合同后因对方应付借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借款本金及利息 1,037.19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为 454.85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本金及利息共计 461.15 万元	执行中
46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与重庆晨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进度款及利息共计 1,868.17 万元，其中工程进度款为 1,288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787.44 万元	执行中
47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工业公司）与重庆锐创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	对方支付工程款 7,265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 7,265 万元	执行中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48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渝远装饰)与重庆睿和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等共计2,113.1万元，其中工程款为1,896.06万元	对方退还发行人履约保证金、并支付工程款等相关款项共计1,393.68万元	执行中
49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主要由于双方对利息部分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质保金及利息共计1,068.43万元，其中工程款及质保金为942.97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含质保金)172.73万元及利息	执行完毕，实际收回254.27万，已结案
50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重庆西彭铝产业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违约金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违约金1,514.44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违约金983.94万元	不适用
51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重庆业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违约金等共计3,236.45万元，其中工程款2,995.40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2,877.05万元	不适用
52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重庆市荣昌区荣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情势发生变更，发行人要求增加工程款而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4,125.54万元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不适用
53	重庆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重庆裕鑫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退还业主使用费、支付利息损失合计共计3,775.34万元，后变更为本金2000万元及利息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54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盘县南方嘉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违约金等共计7,004.02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违约金、保证金等共计570.6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55	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武汉长江航运中心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	支付剩余工程款及违约金等共计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共计789.95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1,331.29 万元	万元,二审审理中	
56	四川省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泸州市江阳区城投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共计 5,213.33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57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成都高投长岛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等共计 5,135.57 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工程款、贷款利息、工程补偿款共计 4,937.28 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58	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法院	发行人(埠外)与成都高投长岛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在利息、违约金等方面存在争议,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因工程停工导致的损失、因二标段规模建设导致的损失、延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共计 1,546.47 万元	撤诉	不适用
59	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南充市嘉陵区城乡规划建设局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在资金利息方面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资金利息 2,764.64 万元	裁定驳回起诉	不适用
60	阜阳市颍州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阜阳市城南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在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和质量问题上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增加工程款 1,870.04 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 1,336.28 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61	四川省绵阳市仲裁委员会	发行人与绵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赔偿经济损失 2,035.46 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62	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泽卷烟厂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尾款和利息等共计 11,224.42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63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毕节市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1,534.22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1,261.19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及保修金共计996.18万元; 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执行中
64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与毕节市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2,668.69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2,327.19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保修金等费用共计2,327.18万元;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执行中
65	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城建集团)与巴中市中润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建设施工合同、巴中市中润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海南中润韦汇地产有限公司、刘伟樑作为担保方,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向原告支付拖欠的工程款12,140.00万元,并支付利息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66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城建集团)与河口瑶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违约金合计14,234.07万元,其中工程款911.71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拖欠工程款及利息共计1,652.5万元,二审判决除支付1,652.5万元外,另行支付利息(约2,900万元)	执行中
67	重庆市九龙坡区法院	发行人(市政二公司)与重庆恒耀实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1,504.58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1,284.58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项目保证金共计1,266.88万元及利息,正在上诉	不适用
68	湖北省恩施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市政二公司)与建始县吉江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吉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共计4,990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3,990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69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市政二公司)与北城致远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共计4,010万元,其中工程款4,000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70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市政二公司）与北城致远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在保证金额和资金占用费等方面存在争议，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退还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及支付资金占用费共计1,377.65万元，其中保证金1,367.65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71	重庆市九龙坡区法院	发行人（桥梁公司）与重庆市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培训有限公司、重庆保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违约金等共计1,152.88万元，其中工程款为636.40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72	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交建集团）与重庆渝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福建圣凯工程劳务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分包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资金占用费、垫付资金等合计4,568.56万元，其中工程款及垫付金4,310.97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73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重庆勇拓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实际损失共计3,210.32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停窝工损失938.88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74	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四川泰合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1,600.88万元，其中工程款144.29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75	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二建公司）与商丘市成功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4,430.02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76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泰洋控股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等合计6,035.88万元，其中工程款4,818.29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77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中远化工物流有限公司签署建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等合计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法院	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3,069.17万元,其中工程款2,459.61万元		
78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融汇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1,151.40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暂计20.00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79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融华房地产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拖欠的工程款10,448.75万元及利息	一审驳回原告诉讼请求,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80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三建公司)与重庆化工职业学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保证金等合计12,186.83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9,061.76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81	重庆市沙坪坝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四建公司)与重庆富源新农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等共计2,105.68万元,其中工程款1,954.55万元,后诉讼请求变更为支付工程款1,628.21万元并计算利息至付清之日止。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82	重庆市一中院	发行人(四建公司)与重庆迈崴机器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等合计4,875.59万元,其中工程款3,363.49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83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四建公司)与重庆益晟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1,186.34万元,其中工程款1,171.34万元	对方赔偿发行人各类款项1,106.68万元及利息	仲裁出现数字错误,我方正在申请补正中
84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重庆帝煌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停工损失共计2,380.36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退还发行人履约保证金250万元,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其中工程款 1,253.06 万元	二审审理中	
85	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梁平丰绿农产品批发物流市场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及违约金共计 3,618.89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86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重庆红鼎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1,064.92 万元, 其中工程款 1,038.40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610.10 万元	执行完毕, 已结案
87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张建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损失及利息共计 3,043.14 万元, 其中工程损失款 2,992.50 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88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重庆帝桦地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过程中,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退还履约保证金、赔偿停工损失并支付工程款共计 4,622 万元, 其中工程款及履约保证金为 3,822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89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黄鑫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因双方代为清偿的款项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变更诉讼请求后为: 对方支付我司垫付款及利息等共计 2,636.01 万元, 其中工程款为 2,463.96 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90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七建公司)与王江、李志华签署借款合同后, 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等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本金及利息共计 1,224.53 万元, 其中借款本金为 848.01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1,062.82 万元	执行中
91	重庆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八建公司)与重庆长江三峡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利息、履约保证金共计 3,008.58 万元, 其中工程款及履约保证金为 2,978.97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92	云阳县人民	发行人(八建公司)与云阳县	对方支付进度款、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法院	人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停工损失共计1,389.51万元,其中进度款为1,191.70万元		
93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八建公司)与重庆海龙土地整治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资金占用损失并退还保证金共计22,297.89万元,其中工程款为21,987.09万元	一审驳回原告诉讼请求,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94	四川省巴中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四川南江广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逾期利息、工程守护费、材料费等共计3,846.07万元,其中工程款2,031.79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95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席春明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后因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项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亏损款1,270.67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	驳回原告仲裁请求	不适用
96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重庆雾都宾馆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回购款、逾期违约金共计2,044.61万元,其中工程回购款为1,035.9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回购款、融资利息、逾期利息、律师费和仲裁费共计1,336.82万元	执行中
97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比如县齐鑫实业有限公司、魏万林签署物资买卖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对方应付货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应付货款、违约金、加价款及资金占用费、诉讼费共计4,515.51万元,其中应付货款2,070.08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货款、违约金、加价款、资金占用费共计4,515.51万元	执行中
98	四川省南江县人民法院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南江县宏业冶金辅料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欠款、利息、人工损失、材料损失、律师费共计1,634.99万元,其中工程欠款为872.16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99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九建公司)与重庆爱利福天东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	对方支付工程款、工程履约保证金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并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 共计 15,506.02 万元, 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 11,670.69 万元		
100	广元仲裁委员会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广元宏浩恒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共计 3,715.23 万元, 其中工程款 3,345.20 万元	由于双方仅对 40 万存在争议, 经协商双方暂时保留 40 万争议, 我方主动撤诉	不适用
101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重庆中安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退还保证金、并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共计 1,005.32 万元, 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 840.8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2	贵州省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贵州亿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及停工损失 共计 7,050.31 万元, 其中工程款 4,40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3	贵州省水城县人民法院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贵州亿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过程中由于对逾期利息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进度款逾期利息 1,122 万元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4	贵州省六盘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贵州亿杰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过程中由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2,080 万元, 其中工程款 2,00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5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重庆凯尔国际冷链物流发展有限公司、重庆凯尔基业冷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永健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陈伟仪、陈竹签署建设工程合同, 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 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退还质保金并支付工程款、违约金、利息 共计 1,422.10 万元, 其中工程款及质保金为 966.37 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退还发行人质保金、并支付发行人工程款、逾期违约金等费用 共计 958.90 万元, 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106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蔡炳燃、沈正会签署借款合同后因对方应付借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借款本金6,690.54万元及利息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诉讼请求,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7	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四川凯立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2,146.17万元,其中工程款1,669.87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8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遵义家诚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利息及履约保证金等共计12,505.4万元,其中工程款及保证金为9,651.31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09	自贡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与中昊黑元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威远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由于双方主要对应付利息、违约金等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2,180万元,其中工程款2,000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及利息共计1,489.96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0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与董鹏飞、陈明、马清旭签署建设工程合同,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及利息1,504.70万元,其中工程款1,498.01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1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与梁元兴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项目建设资金2,500万元及垫付资金500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项目建设资金共计1,574.50万元	执行中
112	重庆仲裁委	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与唐德高、陆光明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欠款及违约金共计1,088.78万元,其中工程欠款1,078.78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113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与周雯婧、梁元兴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欠款1,327.49万元及利息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4	云南省曲靖	发行人(工业公司)与富源轩	对方支付工程欠款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市中级人民法院	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吴嘉毅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3,628 万元	工程款、利息共计 2,142 万元，二审审理中	
115	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工业公司）与富源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吴嘉毅、杨稳昆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欠款 1,005.72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利息共计 559 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6	云南省曲靖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工业公司）与富源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吴嘉毅、杨稳昆签署建设工程合同，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违约金 共计 1,812.31 万元	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逾期利息共计 1,393.48 万元，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7	新疆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工业公司）与庆华集团霍尔果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过程中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本金、利息及停工损失等费用 共计 3,846.27 万元，其中工程款 1,118.75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8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发行人（工业公司）与北京洋基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北京洋基市政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交一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市政管理局签署建设工程合同，建设完毕后由于双方对应付的工程款产生纠纷，对其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逾期利息、冬施费用、质保金等 共计 1,255.93 万元，其中工程款 939.63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9	重庆仲裁委员会	发行人与重庆市新城开发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发行人按约完成施工，竣工验收完成结算审计。根据审计结果，新城开发公司尚欠本公司工程款未付，发行人向仲裁委提起仲裁。	对方支付工程款 3497.93 万元及利息；支付保全费 3.52 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120	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云南分公司）与云南永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劳务合同，工程结束后，永鑫劳务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出具结算书 2 份，分别	对方返还超付工程款 5,783.63 万元；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至本息付清之日止，暂计 138.37 万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对合同内外工程的金额进行了确认。据此，云南分公司依法提起诉讼。	元。		
121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十一建公司)与重庆大禹防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因大禹公司原因,严重影响发行人工期,造成大量停窝工损失。案涉工程完工后,大禹公司至今拖欠工程款未付,故发行人依法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2,808.63万元并承担逾期支付的资金占用利息;支付工程进度款的资金占用利息138.55万元;赔偿停窝工损失暂计425.00万元等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22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发行人(住建公司)与大方水西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工程竣工结算后,大方公司尚欠工程款未支付,故发行人依法提起诉讼	对方支付工程款13,774.15万元及资金占用费2,702.15万元	一审判决对方支付发行人工程款12,590.24万元,资金占用费1,706.39万元,尚在上诉期	不适用

(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发行人38项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涉案金额在1,000万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以及2019年1-6月新增的5项发行人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涉案金额在1,000万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在截至本告知函回复日的案件进展情况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1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重庆强捷钢结构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起诉,要求发行人(重庆建工贵州分公司、重庆建工)支付剩余工程款项	发行人支付剩余工程款本金1,486.48万元及利息,涉案金额约1,859.57万元	2018年11月,民事判决:驳回强捷钢结构的诉讼请求,2019年6月贵州省高院裁定发回重审	不适用
2	安徽省颍州区法院	阜阳市城南新区建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因财产损害赔偿纠纷起诉发行人等四被告,认为四被告在案涉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分别存在过错	四被告共同赔偿损失暂定1,018.25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3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雷洪波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市政二公司、重庆建工),认为发行人拖延办理内部结算和支付尾款	发行人支付款项7,491.32万元及利息2,875.05万元,共计10,366.37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4	云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唐建云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市政二公司、重庆建工),认为发行人拖延办理内部结算和支付尾款	发行人支付7,450.84万元及利息660.00万元,返还风险抵押金75.00万元及利息40万元,共计8,225.84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5	云南省红河州中级人民法院	红河神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市政二公司、重庆建工),认为发行人拖延支付工程尾款	发行人支付欠付工程款953.49万元及利息297.97万元,共计1,251.46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6	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张建尧与发行人(重庆建工、爆破公司)因对工程结算款产生争议,张建尧起诉发行人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800万元及利息200万元,共计1,000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7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因钢材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重庆建工、物流公司),认为发行人未按约履行付款义务	发行人支付欠款4,743.00万元	二审判决发行人支付货款2,270.54万元以及违约金、银行承兑汇票贴息2,381.82万元	发行人执行完毕,本案结案
8	重庆仲裁委员会	南川禹光水务投资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对发行人(城建集团)提起仲裁,要发行人以结算金额确定的金额对工程款进行多退少补	发行人支付约3,149.21万元	驳回申请人仲裁请求;申请人支付被申请人欠付工程款697.32万元	发行人收回692.77万元,剩余款项还在执行中
9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	四川国惠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因债权转让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	发行人支付1,200万元的投标保证金	撤销二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即驳回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城建集团)及成福兴,要求发行人对成福兴债权转让的投标保证金进行支付		原告全部诉求)	
10	巴中市中级人民法院	重庆利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城建集团),认为发行人尚欠工程款未付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2,166.13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483.77万元,退还剩余保证金200.00万元,共计2,849.90万元	一审判决发行人支付工程款1,912.42万及资金占用利息;退还保证金200.00万元,发行人不服,正在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1	重庆仲裁委员会	重庆川九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认为发行人(城建集团、交建集团)尚欠工程款,申请仲裁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5,178.79万元、其他财产保全费等15.3万元,共计5,194.09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12	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法院	重庆豪坤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认为发行人(城建集团)尚欠工程款	发行人支付拖欠工程劳务款本金、利息,保证金违约的利息等共计1,691.69万元;	民事判决:发行人支付工程款、工程款利息共计1,515.26万元,保证金违约利息10万元,其它款项100万元	已上诉
13	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遵义市三和瑞通实业有限公司因原材料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城建集团、城建集团遵义市新蒲区分公司),认为发行人尚欠货款	发行人支付混凝土货款及逾期违约金共计1,307.88万元	调解书:双方中止原合同履行;发行人支付货款1,118.11万元,律师费19.0万元	待履行
14	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	重庆人和尚邦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因原材料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城建集团),认为发行人尚欠货款	发行人支付钢材款本金及利息、支付钢材加价款,共计约1,107.27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15	重庆市第	袁满因建设工程施工	发行人支付工程	一审判决发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一中级人 民法院	合同起诉发行人（交建集团），认为发行人未办理结算；发行人对袁满提起反诉	款约 3,000 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返还保证金 120 万元及资金占用损失	行人只需支付工程款 42.25 万元及利息，退还保证金 120.00 万元及利息，发行人提起上诉，正在二审审理	
16	重庆 仲裁委	河南省路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交建集团）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及总价》未按照优选文件的约定编制，故申请仲裁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 2,691.11 万元及利息 50 万元，保证金资金占用利息 50 万元，30 万律师费，共计 2,821.11 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17	贵州省安 顺市中院	中为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因融资服务合同，要求发行人（交建集团）支付巨额服务费，发行人拒绝，因此起诉发行人	支付融资顾问服务费 1,056.00 万元	发回重审后新的一审判决：发行人支付服务费 350 万元；本案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8	重庆市第 一中级人 民法院	重庆勇拓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要求发行人（二建公司）支付超付工程款	发行人退还超付工程款 1,792.28 万元	一审判决发行人退还超付工程款 2,218.03 万元；目前在二审审理中	不适用
19	重庆市高 级人民 法院	重庆勇拓置业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二建公司）的工程已完工交付，但勇拓公司认为，发行人工期迟延，给其造成巨大经济损失，因此起诉发行人	发行人支付工期迟延违约金 6,905.00 万元；赔偿损失 10,785.39 万元，资金占用损失 61.76 万元；共计 17,752.15 万元	中止诉讼	不适用
20	山东威海 中院	吴庭俊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二建公司）及威海卓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认为发行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 2,000.00 万元及利息	驳回原告诉讼请求，一审判决待生效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人未支付剩余工程款			
21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重庆中远化工物流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三建公司）未按期完工、部分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且拒不修复，中远化工自行修复后，起诉发行人	发行人支付修复费、逾期竣工违约金、中远化工利润损失、返还超付工程款、支付质量鉴定费共 5,123.65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22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	任卫华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七建公司）及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欠付工程款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 1,000.00 万元及利息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 193.93 万元，莱美药业退还任卫华质保金 402.67 万元；任卫华放弃其他诉求	发行人执行完毕，已结案
23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2015 年-2016 年，发行人（七建公司）分别提起 3 起诉讼，要求重庆帝焯地产投资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欠款，并在诉讼过程中申请查封帝焯公司土地，帝焯公司认为上述查封存在超额保全，给其造成巨大损失，因此起诉发行人	发行人赔偿经济损失 16,775.81 万元	驳回帝焯公司诉讼请求	已结案
24	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	2014 年发行人（七建公司）将承包的重庆帝焯地产投资有限公司开发的工程分包给三原告（朱建明、李金平、刘建兵），2018 年帝焯公司开发的项目被整体拍卖，三原告与发行人间的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违约金、停工损失并退还履约保证金，共计约 2,792.31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25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法院	2010 年，袁文斌将债权（发行人-八建公司）因南涪路高速公路项	立即退还保证金及利息，约为 2,000 万元	民事裁定：本案须以发行人与袁和平、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目收取袁文斌1,581.75万元的履约保证金)转让给蔡显明,2013年项目通车后,蔡显明认为发行人应将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故提起诉讼		袁文斌、徐贵明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该案正在审理当中,尚未审结,故本案中止诉讼	
26	重庆市南川区人民法院	2009年发行人(八建公司)基于南涪路高速公路项目收取袁和平缴纳的1,581.75万元保证金,2013年项目通车后,袁和平认为发行人应将上述履约保证金退还,故提起诉讼	发行人立即退还保证金及利息,约为1,800万元	民事裁定:本案须以发行人与袁和平、袁文斌、徐贵明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该案正在审理当中,尚未审结,故本案中止诉讼	不适用
27	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	刘兴因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九建公司、交建集团),认为发行人尚欠部分保证金未退还、部分工程款未支付,故提起诉讼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退还履约保证金、及相关利息共计5,806.87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28	重庆仲裁委员会	重庆市潼南第四建筑工程公司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申请仲裁,认为涉案工程已于2017年完成结算,但发行人(九建公司)尚欠工程款未付	发行人支付应付工程款,支付开具建安发票税金,支付逾期付款利息,共计1,404.12万元	仲裁审理中	不适用
29	重庆市开州区人民法院	张传洪认为其按建设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履行全部义务,而发行人(住建公司)尚欠工程劳务费未付、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退还保证金、及相关利息共计约2,000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履约保证金未退还，故诉至法院			
30	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	遵义家诚置业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住建公司）未能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日期完成任务，给其造成巨大经济损失，故向法院提起诉讼	发行人支付违约金及支付律师费共计 2,100 万元	民事裁定：准许原告撤回起诉	已结案
31	江阴市人民法院	郭继林与江苏兴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兴厦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郭继林将案涉工程产生的对发行人（住建公司）的债权转让给兴厦公司，现兴厦公司认为发行人欠付工程款，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共计 2,737.58 万元	发行人支付兴厦公司 550 万元	发行人执行完毕，已结案
32	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法院	祁兵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住建公司）、王庆生、袁世同、重庆绅帝富达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认为案涉项目的水电安装部分是由其实施，发行人差欠其工程款	发行人及王庆生、袁世同连带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合计 2,977.23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33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法院	黄晓平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冉显涛，认为冉显涛差欠其合伙投资款及利润，本诉讼里发行人（住建公司）作为第三人	冉显涛对案涉工程合伙进行结算，分配合伙利润及支付合伙投资款，共计 2,304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34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法院	周建华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住建公司）等五被告，认为因发行人等五被告之间的各种纠葛，导致其遭受经济损失，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与冉显涛共同支付工程劳务款及违约金共计 2,209.79 万元，其他被告承担相应连带责任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35	遂宁中级	2010 年，周开均等人	发行人与周开均	周开均、兰维	由于发行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人民法院	参与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遂资路工程，但施工中擅自将部分工程分包给陈德强等4人，并收取其保证金，完工后，陈德强等4人发现其在周开均处获得价款比周开均获取价款低15%左右认为不公，要求比照高价直接与发行人办理结算无果，遂将发行人与周开均等人起诉法院	等人退还履约保证金、拖欠的工程款、及资金利息、违约金共计2,812.21万元	江退还陈德强等4人保证金840.00万元并支付资金占用费，发行人在欠付周开均、兰维江工程款及保证金范围内承担支付责任，陈德强等4人返还周开均、兰维江超付工程款93.94万元，支付鉴定费18.00万元	人与周开均、兰维江的案件尚在审理中，本案法院未同意执行，目前发行人主动将不动产冻结在法院，以免法院冻结银行账户
36	遂宁中级人民法院	周开均与兰维江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市政交通公司、交建集团）及遂资高速公路公司，认为案涉工程交验前，发行人、遂资高速与工程监理公司已对其实施部分进行计量结算，但至今拖欠其工程款未付、综合保证金未退，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及遂资高速公路公司支付工程款、返还综合保证金、及相应资金占用费共计5,615.12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37	江苏省苏州市中院	昆山运鑫贸易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起诉发行人（工业公司），由于江苏德洛西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是案涉买卖合同的实际权益人，运鑫公司是根据德洛西公司的委托以德洛西公司的名义与建工公司签订的合同及开票。2017年4月5日，德洛西以第三人	昆山运鑫公司：发行人支付货款及逾期付款利息共计7,082.80万元 德洛西：发行人支付合同尾款，具体以实际结算为准。	发行人支付第三人德洛西公司货款3,677.64万元并承担逾期付款利息；驳回昆山运鑫贸易公司全部诉求	与德洛西达成和解，在2021年6月30日前支付完毕，目前已支付2,023.42万元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的身份加入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工业公司支付合同尾款，具体以实际结算为准。			
38	重庆市丰都县人民法院	重庆皇嘉丝绸有限责任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多次向重庆河森建筑劳务有限公司、蒙昌海追收钢材款，但河森劳务一直未付，故诉至法院，发行人（水利港航）在本案中为第三人	河森劳务支付钢材款 1,089.04 万元，蒙昌海承担连带支付责任；发行人在欠付工程款中承担支付责任	原告已撤诉	已结案
39	云南省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重庆素志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认为发行人差欠其剩余工程款项，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 1,900.00 万元（以鉴定为准）及利息暂计 200.0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40	云南省昭通市中级人民法院	重庆市裕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因建筑施工合同共纠纷，认为发行人（三建公司）差欠工程款，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 1800 万元及利息暂计 500 万元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41	贵阳仲裁委员会	中国西部建设贵州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认为发行人（三建公司）差欠贷款未付，故向仲裁委提出申请。	发行人支付贷款 1,403.00 万元；支付违约金 240.11 万元，随本清；承担仲裁费、保全费 0.50 万元及保险费 1.36 万元	发行人支付应付贷款为 1403.00 万元，承担仲裁费等 11.72 万元	履行中
42	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	重庆市荣昌区荣新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荣新公司认为发行人工期滞后，案涉工程处于半停工状态，故诉至法院	发行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450.00 万元；赔偿不履行合同义务造成的损失 2,600.00 万元（以评估结果为准）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43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	沧州永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交	发行人支付工程款及质保金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序号	受理情况	基本案情	原告/仲裁申请人请求	裁判结果	执行情况
	人民法院	建集团) 签订工程劳务合同, 永岐劳务称其按量如期竣工, 案涉工程已通车, 但发行人仅支付部分工程款, 故诉至法院	3,161.37 万元; 支付逾期利息 337.71 万元		

3、重要诉讼追回款项或承担责任的可能性和对未来的影响

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追回重要起诉案件的款项可能性较大, 发行人作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承担重要被诉案件的可能性较小, 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诉讼或仲裁事项计提或有负债及会计处理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按规定计提了未决诉讼的预计负债, 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计提的预计负债充分, 符合公司实际。

5、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涉及应收款项已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本次发行符合“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的发行条件

(1) 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追回款项的可能性较大

1) 法院整体支持公司诉讼请求的比例较高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人 118 项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涉案金额在 1,000 万以上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以及 2019 年 1-6 月新增的 4 项中, 已经取得生效判决的案件共 59 件, 金额共计 24.77 亿元。发行人诉讼或仲裁请求得到全部或部分支持的案件 55 件, 金额合计 23.80 亿元 (占上述 59 项案件金额的 96.08%); 法院未实质否定公司诉讼或仲裁请求, 公司尚有其他救济途径案件 2 件, 金额合计 0.69 亿元 (占上述全部案件金额的 2.79%); 发行人诉讼或仲裁请求实质未得到支持的案件 2 件, 金额合计 0.28 亿元 (占上述全部诉讼金额的 1.13%)。从胜率上看, 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的未决诉讼得到支持的比例较

大。

2) 法院判决可以覆盖公司本金部分（包括一定毛利）

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提起的诉讼请求一般包括工程款和保证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利息。由于工程款本身是包含一定利润的，只要法院判决金额高于工程款和保证金部分，公司通过诉讼就不仅收回了成本而且可以取得一定利润。

在前述全部 59 个案件中，除去公司尚有其他救济途径的 2 个案件，其他 57 个案件金额合计 24.08 亿元，其中公司工程款和保证金合计 16.72 亿元，判决金额合计 16.97 亿元，已经超过公司申请的工程款（含合同毛利）和保证金部分，实际上，公司起诉的工程款和保证金部分一般会高于公司实际承担的成本，有时还会超出较多。整体看公司通过诉讼追偿具有较好的效果。

3) 公司具有建筑工程优先权，收回把握较大

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提起的绝大多数诉讼是公司作为承包人对发包人的诉讼。根据《合同法》第 286 条，建设工程的价款就该工程折价或者拍卖的价款优先受偿。公司建设工程优先于一般债权也优先于一般抵押权受偿，为公司最终执行判决提供了有力保障。

综上，法院基本支持公司对工程款（含毛利）和保证金的请求，且执行具有一定保障，公司作为原告/仲裁申请人的诉讼案件，追回款项的可能性较大。

(2) 公司已经计提充分坏账准备

公司主要通过对上述案件涉及的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的方式确定上述案件是否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公司针对账面余额在 800.00 万以上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也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公司将会进行减值处理。在减值测试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业主方的付款能力和意愿，在充分考虑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包括诉状、裁判文书和

代理律师的法律意见，以及其他因素比如其他收款来源、收款来源的可靠性等基础上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上述应收款项存在减值迹象。

对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按照账龄法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2016年末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6,493.33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652.54 万元，合计 10,145.87 万元；2017 年末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027.33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964.89 万元，合计 14,992.22 万元；2018 年末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030.78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92.12 万元，合计 16,522.9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

(3) 本次发行符合“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6%”的发行条件

根据上述分析，公司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对资产损失的影响已充分体现于公司报告期财务数据中，2016-2018 年，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后孰低）分别为：6.73%、6.11%、5.31%，三年平均为 6.05%，符合公开发行可转债的条件。

（三）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担保、诉讼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四）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期后事项。

八、纳税情况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16、13、11、10、9、6、5、3
营业税	建筑工程收入及服务收入等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1、根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自2016年5月1日起，本公司全面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及相关规定，自2018年5月1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7%和11%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6%、10%。本公司根据规定对相关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进行了相应调整。

3、根据《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及相关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起，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税率的，税率调整为13%；原适用10%税率的，税率调整为9%。本公司根据规定对相关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进行了相应调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规定，对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以上规定及2014年10月1日起施行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15号）规定，截至2019年6月30日，发行人合并报表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具体如下：

单位	所得税税率(%)
重庆建工	15
市政交通公司	15
交建集团	15

单位	所得税税率(%)
九建公司	15
安装公司	15
新材公司	15
十一建公司	15
城建集团	15
四建公司	15
七建公司	15
三建公司	15
住建公司	15
二建公司	15
八建公司	15
物流公司	15
渝远装饰	15
科力建设	15
水利公司	15
信和公司	15
市政一公司	15

(三) 依法纳税情况

根据发行人及子公司报告期的纳税资料以及发行人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经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执行的税种、税基、税率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被税务部门处以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一)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述

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66,000** 万元（含 **166,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51,044.78	16,000.00
2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89,437.46	59,600.00
3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	45,619.80	29,700.00
4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47,551.37	30,700.00
5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	30,000.00
合计		263,653.41	166,000.00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前期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入。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程序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专款专用的相关规定，承诺不将募集资金用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也不将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建筑施工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市场需求呈上升趋势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性产业，现已成为各行各业发展的基础性行业。近年来在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的带动下，建筑业总产值和增加值也在不断增长，2018年国内生产总值90.03万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6%，实现了6.5%左右的预期发展目标。从固定资产投资来看，整体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放缓，但基础设施投资增速保持在高位。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年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63.5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5.9%，对建筑业起到积极推动作用。2018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23.51万亿元，同比增长9.9%。全国建筑业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40.9亿平方米，同比增长6.9%。

2、国家及重庆当地积极的政策导向，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机遇

随着党的十九大的召开，以及“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的持续推进，以及地方新一轮促进民间投资政策密集出台，固定资产投资、基础设施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将为建筑企业发展带来新的空间。重庆作为国家西部大开发的重要战略支点、“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的联结点，将着力打造“城乡统筹发展的国家中心城市”、“国家重要现代制造业基地”、“国内重要功能性金融中心”、“西部创新中心”、“内陆开放高地和美丽山水城市”，而随着重庆市“城市提升行动计划”的出台、“两江四岸”综合治理工作的实施，重庆交通、能源、水利、环保、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新型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以及制造业基地建设等将进一步加速，必将促进重庆市建筑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也为公司深耕重庆当地市场提供了机遇。

3、公司所处行业与业务模式决定公司对业务的开展与开拓需要大量投入

从公司的行业特点来看，建筑施工行业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生产经营中需投入大量的流动资产。此外，随着国内建筑施工项目需求朝大型化、多元化方向逐步发展，而且一级投融资模式日益多元化，导致工程项目施工难度和周期在相应增加的同时，也对施工方的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近年

来业务规模持续增长，需要大量融资来开拓市场和承揽更多大型工程项目。

从公司的业务模式来看，公司主要以工程建设投入贯穿于整个业务运营周期，即从工程投标阶段就开始即投入资金，到工程质保期结束才能全部收回，在建设与投资业务的各环节都需大量资金支撑。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突出的全产业链集成运营能力

公司作为重庆市最大的建筑工程施工企业，经过数十年在建筑领域的深耕，已在房屋建筑工程、基础设施建设、专业工程、建筑装饰等业务板块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领先的竞争优势，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品牌。

公司凭借着科学的管理体系、严格的内控保障、高效的融资能力与多元的人才结构，不断向建筑领域上下游产业链拓展，以提升一体化集成运营能力。目前，公司业务涵盖建筑施工、工程设计、钢结构制造、商品混凝土和预制构件生产、建材物流等多个领域，并延伸拓展至建设项目投资运营管理、建筑科技等新业务领域，具有较完整的建筑全产业链的配套业务，为本次募投项目的推进提供有力的保障。

2、公司拥有深厚的人员、技术、市场储备

（1）人员储备

近年来，公司通过引进与培养人才，创新人才使用机制，建立了结构合理的人才队伍。**截止 2019 年 6 月末，公司在职员工数量合计 15,833 人，其中生产人员 3,609 人，技术人员 8,706 人，管理人员 3,518 人，70.57%以上人员的教育程度为大专及以上，人才质量和总量在重庆市建筑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围绕重点工程建设项目，针对工程关键技术和重大难点，组织技术攻关，培养了一批以“首席专家”和“建工工匠”领军的优秀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公司既形成了在不同领域成熟可靠、效益显著的核心工艺技术，同时也造就了一支稳定的专业人才骨干队伍。

（2）技术储备

公司重视科研开发对经营实力的提升作用，通过多年钻研，获得了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并逐步形成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集约管理体系。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拥有1个国家企业技术中心、1个博士后工作站、1个省部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11个省部级企业技术中心和2个研究院。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桥隧工程、公路工程、结构工程等多个方向的技术创新团队、技术管理体系和创新体系。公司具备履行大型、复杂项目合同的能力。

（3）市场储备

公司以提高质量效益为中心，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通过强化战略营销、品质营销、多元营销，充分发挥上市企业的市场优势，大力布局全国市场，继续保持了企业稳健的发展势头。公司2016-2018年新签合同规模持续增长，2019年上半年公司新签合同金额385.42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99%，在建的工程合同金额1,984.26亿元，较2018年末增长9.84%，由于工程项目周期性，上述新签及在建工程合同的增长将在一定周期内逐步转化成公司的收入和利润，为公司为未来利润的长远增长带来一定的保证。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1、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为勘察、设计、施工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及相关审批备案等一体的交钥匙工程。该项目位于重庆市主城区，发包方为重庆园投仓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园投仓储公司”）。

本项目具体工程范围包括：建设项目的工程勘察、建设项目内设计、建设项目内施工（包括但不限于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工程的场平、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屋面、建筑装饰装修、建筑给排水（室内、室外）、建筑电气（室内、室外）、消防、防雷、建筑节能、附属建筑（管理办公用房、大货车停车位、大门、围墙、挡土墙）；道路的路基、路面、综合管网、人行道、路灯安装及景观等）及EPC实施过程管理等。

(2) 项目背景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公共物流仓储建设。国家发展改革委按照引领经济新常态、贯彻发展新理念的要求，进一步把物流业降本增效和服务国家重大战略作为降成本、补短板、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任务，着力推动物流业创新发展。

本项目重点发展保税仓库、流通加工、国际采购、国际分拨配送及转口贸易等，扩大了重庆铁路口岸物流容纳量，为增值服务的规模提供更广阔的空间；能够满足市场对货品的多种经营需求，为增值服务的发展方向创造更多的可能，是铁路口岸服务功能的进一步发展和突破的重要保障，满足铁路枢纽对物流仓储的大量需求，是落实物流功能的客观要求。

(3) 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概算投资为 51,044.78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49,385.60 万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召开之日，本项目前期已投入自有资金 13,348.59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所需的材料、设备购置及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6,00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中的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采购中的资本性支出部分，其余资金采用公司自筹方式予以解决。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分布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出	
一	建设工程费	48,889.51	48,309.45	580.06	48,309.45
1	混凝土框架、钢结构屋面厂房	23,420.66	23,150.73	269.93	23,150.73
1-1	建筑工程费	6,489.93	6,489.93	-	6,489.93
1-2	设备购置费	1,027.75	1,027.75	-	1,027.75
1-3	主要材料费	10,417.63	10,417.63	-	10,417.63
1-4	安装工程费	3,185.14	3,185.14	-	3,185.14
1-5	分包费	1,309.79	1,309.79	-	1,309.79
1-6	现场管理费	720.49	720.49	-	720.49

序号	工程分布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1-7	财务费用	269.93		269.93	-
2	纯钢结构厂房	2,462.32	2,433.60	28.72	2,433.60
2-1	建筑工程费	345.38	345.38	-	345.38
2-2	设备购置费	44.40	44.40	-	44.40
2-3	主要材料费	1,082.82	1,082.82	-	1,082.82
2-4	安装工程费	559.86	559.86	-	559.86
2-5	分包费	319.66	319.66	-	319.66
2-6	现场管理费	81.48	81.48	-	81.48
2-7	财务费用	28.72		28.72	-
3	纯混凝土结构厂房	4,298.55	4,258.35	40.20	4,258.35
3-1	建筑工程费	1,721.77	1,721.77	-	1,721.77
3-2	设备购置费	157.60	157.60	-	157.60
3-3	主要材料费	1,461.01	1,461.01	-	1,461.01
3-4	安装工程费	693.12	693.12	-	693.12
3-5	分包费	107.95	107.95	-	107.95
3-6	现场管理费	116.91	116.91	-	116.91
3-7	财务费用	40.20		40.20	-
4	展示厅	8,545.74	8,453.85	91.89	8,453.85
4-1	建筑工程费	2,736.53	2,736.53	-	2,736.53
4-2	设备购置费	176.00	176.00	-	176.00
4-3	主要材料费	2,280.57	2,280.57	-	2,280.57
4-4	安装工程费	858.91	858.91	-	858.91
4-5	分包费	2,132.30	2,132.30	-	2,132.30
4-6	现场管理费	269.53	269.53	-	269.53
4-7	财务费用	91.89		91.89	-
5	办公楼	4,590.73	4,539.05	51.69	4,539.05
5-1	建筑工程费	1,474.08	1,474.08	-	1,474.08
5-2	设备购置费	88.00	88.00	-	88.00
5-3	主要材料费	1,088.47	1,088.47	-	1,088.47
5-4	安装工程费	613.47	613.47	-	613.47
5-5	分包费	1,131.05	1,131.05	-	1,131.05

序号	工程分布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出	
5-6	现场管理费	143.96	143.96	-	143.96
5-7	财务费用	51.69		51.69	-
6	平基土石方、道路等室外工程	5,571.51	5,473.87	97.63	5,473.87
6-1	建筑工程费	1,822.99	1,822.99	-	1,822.99
6-2	设备购置费	-	-	-	-
6-3	主要材料费	1,403.41	1,403.41	-	1,403.41
6-4	安装工程费	135.90	135.90	-	135.90
6-5	分包费	1,852.35	1,852.35	-	1,852.35
6-6	现场管理费	259.22	259.22	-	259.22
6-7	财务费用	97.63		97.63	-
二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1,076.15	1,076.15	-	1,076.15
1	工程设计	1,076.15	1,076.15	-	1,076.15
1-1	设计费用	988.60	988.60	-	988.60
1-2	勘察费	87.56	87.56	-	87.56
	合计	49,965.66	49,385.60	580.06	49,385.60

(4) 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根据发行人与园投仓储签订的《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铁路口岸项目总工期为 590 日历天。

(5) 经济效益

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53,965.55 万元，预计收入为 52,733.57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49,385.60 万元，预计毛利率为 6.35%，经济效益良好。

(6) 项目审批及进展情况

铁路口岸项目由园投仓储公司作为发包人。园投仓储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注册资本 56,486.29 万元，主要经营仓储服务，为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原重庆西部现代物流园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部物流资产公司”）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重庆市沙坪坝区国有资产管

理中心，企业性质为地方国有企业。

该项目经重庆市沙坪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沙发改【2016】137号）批准建设，并经《关于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沙发改【2017】569号）批准立项并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园投仓储公司于2016年10月于重庆市招标投标综合网（<http://www.cqzb.gov.cn>）、重庆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信息网（www.cpcb.com.cn）公告该项目《招标文件》（泓展招字（2016）045号）。根据2016年11月30日招标人园投仓储公司下发的《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发行人被确定为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工程总承包项目的中标人。2016年12月30日，发行人与园投仓储公司签署《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合同》。

目前，本项目业主方园投仓储公司已经取得如下审批文件：

发文机关	文件名称	文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沙发改【2016】137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沙发改【2017】569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环境保护局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沙）环准【2017】035号
重庆市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500106201700022号
重庆市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500106201700102号
重庆市沙坪坝区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500106201803220201

铁路口岸项目已履行完毕与项目建设用地相关的审批手续，并已取得项目建设用地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如下：

文号	权利人	权利性质	面积（m ² ）	用途	位置
渝（2017）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614267号	园投仓储公司	出让	99,524	仓储用地	沙坪坝区西永组团I标准分区I01-01/04
渝（2016）沙坪坝区不动产权第000438688号	园投仓储公司	出让	139,740	仓储用地	沙坪坝区土主镇西永组团I标准分区I01-01/04

如上表所示，该项目建设用地性质为仓储用地，其建设用地性质不属于住宅及商业用地。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开发业务，且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具备房地产及土地开发业务资质，报告期内亦未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故该项目募集资金不存在涉及或变相投资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房地产项目的情形。

铁路口岸项目的建设主要为来往铁路口岸的货物提供仓储服务，能够使物流中心获得可靠的货源以支撑物流中心规模的扩大和效益的提高。为进口的货品提供保税物流仓储服务，满足客户对货物的各种营销需求，全力打造进出口商品服务中心。

目前，重庆现有仓库大部分属于自发建设形成，仓库地点集中在专业市场、车站港口、工业园区等附近，仓库面积从几千平米到数十万平米不等，缺乏统一设计规范。从仓库种类来看，传统仓储业的仓库类型是以通用仓库为主，占仓储总面积的97%以上，通用仓库通常储存没有特殊存放要求的货物，例如家电、服装和快速消费品等，但是通用仓储的平均利润率只有9%；虽然冷库和危险品仓储平均利润率可以达到20%左右，但冷库和危险品仓储等专业仓库所占的比例分别大约只有1.3%和0.8%，低标准仓库过多导致空置率居高不下的现象与特殊仓库一库难求的现象并存。

本项目的建设扩大了重庆铁路口岸物流容纳量，为增值服务的规模提供更广阔的空间；能够满足市场对货品的多种经营需求，为增值服务的发展方向创造更多的可能，是铁路口岸服务功能的进一步发展和突破的重要保障。同时，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西部对外开放口岸的物流功能和服务能力，有利于完善引进来和走出去的构想，提升向东向西对内对外开放水平，充分发挥西部开发开放战略支撑作用。

综上，该项目的建设存在必要性，且本项目建设业主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备案手续，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2、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1）项目基本情况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为施工总承包项目。该项目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功能定位为重庆保税港区笔记本代工商配套的集中宿舍区，具有人员数量多、密度大、瞬时流量高的特征，项目发包方为重庆保税港区公租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租房公司”）。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30 万平方米，包括 1#-6#、10#-18#楼及车库，周边环境及道路的平基土石方、基础工程、主体工程、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暖通、电气设备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室外工程（包括室外道路、综合管网、绿化、照明及其它附属工程）及水电气讯等。

（2）项目背景

近年来，重庆加大了建设公租房的决心和步伐，从 2010 年初重庆首个项目“民心佳园”在鸳鸯片区正式动工以来，重庆多个主城及区县公租房已相继开工建设。

公租房建设符合党中央关于“加快建立多主体供应、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符合渝北区“十三五”规划关于“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要求，加强保障性住房的建设和管理”的要求，有利于多层次满足中低收入群体的住房需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健全稳定的、规模化的公共租赁住房市场，从而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政策体系。

本项目的功能定位为重庆保税港区笔记本代工厂商配套的集中宿舍区，具有人员数量多、人员密度大、瞬时流量高的特征，按照“现代物业社会化管理模式”的基本要求，规划建设“方便生产、利于管理、生活惬意、配套齐全、出行便利”的员工宿舍区。本项目的建设能够保证空港员工安心工作，维护空港的生产、生活秩序。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概算投资为 89,437.46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成本为 81,669.06 万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召开之日，本目前期已投入自有资金 12,404.01 万元，用于项目建设所需的材

料、设备购置及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59,60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中的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采购中的资本性支出部分，其余资金采用公司自筹方式予以解决。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分部 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 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 支出后的项目预计 成本
			资本性 支出	非资本性 支出	
1	车库	10,730.03	10,637.14	92.90	10,637.14
1-1	建筑工程费	3,663.98	3,663.98	-	3,663.98
1-2	设备购置费	-	-	-	-
1-3	主要材料费	3,685.39	3,685.39	-	3,685.39
1-4	安装工程费	2,052.56	2,052.56	-	2,052.56
1-5	分包费	956.56	956.56	-	956.56
1-6	现场管理费	278.65	278.65	-	278.65
1-7	财务费用	92.90	-	92.90	-
2	宿舍	30,200.77	29,897.75	303.02	29,897.75
2-1	建筑工程费	15,235.82	15,235.82	-	15,235.82
2-2	设备购置费	-	-	-	-
2-3	主要材料费	6,204.83	6,204.83	-	6,204.83
2-4	安装工程费	3,781.11	3,781.11	-	3,781.11
2-5	分包费	3,556.89	3,556.89	-	3,556.89
2-6	现场管理费	1,119.09	1,119.09	-	1,119.09
2-7	财务费用	303.02	-	303.02	-
3	公寓	24,518.13	24,334.89	183.25	24,334.89
3-1	建筑工程费	11,360.84	11,360.84	-	11,360.84
3-2	设备购置费	-	-	-	-
3-3	主要材料费	3,382.73	3,382.73	-	3,382.73
3-4	安装工程费	5,713.18	5,713.18	-	5,713.18
3-5	分包费	3,196.44	3,196.44	-	3,196.44
3-6	现场管理费	681.69	681.69	-	681.69
3-7	财务费用	183.25	-	183.25	-
4	综合楼	4,996.04	4,957.05	38.99	4,957.05

序号	工程分部 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 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 支出后的项目预计 成本
			资本性 支出	非资本性 支出	
4-1	建筑工程费	2,647.86	2,647.86	-	2,647.86
4-2	设备购置费	-	-	-	-
4-3	主要材料费	984.20	984.20	-	984.20
4-4	安装工程费	784.30	784.30	-	784.30
4-5	分包费	375.08	375.08	-	375.08
4-6	现场管理费	165.60	165.60	-	165.60
4-7	财务费用	38.99	-	38.99	-
5	平基土石方、道路等室外工程	11,973.09	11,842.23	130.86	11,842.23
5-1	建筑工程费	1,645.05	1,645.05	-	1,645.05
5-2	设备购置费	-	-	-	-
5-3	主要材料费	1,055.12	1,055.12	-	1,055.12
5-4	安装工程费	2,295.54	2,295.54	-	2,295.54
5-5	分包费	6,363.64	6,363.64	-	6,363.64
5-6	现场管理费	482.88	482.88	-	482.88
5-7	财务费用	130.86	-	130.86	-
合计		82,418.07	81,669.06	749.01	81,669.06

(4) 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根据发行人与保税港区公建公司签订的《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施工合同》，皓月小区项目总工期约为 16 个月。

(5) 经济效益

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100,000.00 万元，预计收入为 90,090.09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81,669.06 万元，预计毛利率为 9.35%，经济效益良好。

(6) 项目审批及进展情况

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由公租房公司作为发包人。公租房公司为重庆保税港区开发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税港区开发集团”）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持有保税港区开发集团 90.06% 的股份，为其实际控制人，

企业性质为地方国有企业。

A、关于招投标的法律法规

1) 《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

“第三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进行下列工程建设项目包括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必须进行招标：……（二）全部或者部分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

“第六十六条 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抢险救灾或者属于利用扶贫资金实行以工代赈、需要使用农民工等特殊情况，不适宜进行招标的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不进行招标。”

2)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有关规定

“第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发展改革部门指导和协调本行政区域的招标投标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分工，对招标投标活动实施监督，依法查处招标投标活动中的违法行为。……”

“第七条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项目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其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应当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应当及时将审批、核准确定的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通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B、皓月小区项目取得方式合规性

1) 皓月小区项目取得方式应履行的程序

根据《招标投标法》第三条规定，皓月小区由于业主方公租房公司为国有企业，为全部使用国有资金投资的项目，应进行招投标。

2) 重庆市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两江新区管委会”）批复的法律效力

①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府发【2017】31号）（以下简称“《通知》”）之“第七条……根据

市政府授权，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管理范围内的核准项目享有市级核准权限。……市政府授权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直管区域内项目进行核准，享有与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同等权限。……”。故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管理范围内的核准项目享有市级核准权限。

②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条，重庆市发改委负责指导和协调本行政区域的招标投标工作；根据《通知》，两江新区管委会享有与市发展改革委同等权限。故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直管区域内项目招标投标工作做出指导和协调。

③根据《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条，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其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应当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根据《通知》，根据市政府授权，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管理范围内的核准项目享有市级核准权限。故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直管区域内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进行核准。

④根据《关于下达 2018 年两江新区政府主导类投资计划的通知》（渝两江管办发【2018】7号），皓月小区项目为两江新区政府核准的政府投资项目。

综上，皓月小区为两江新区管委会核准的投资项目，两江新区管委会作为项目核准单位有权对该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进行核准。同时，两江新区管委会对该项目招标投标工作的指导和协调亦具有市发展改革委的同等权限。

C、两江新区管委会对皓月小区项目的批复

两江新区管委会于 2017 年 8 月 10 日出具《关于保税港区智能终端产业载体资源项目实施单位采用直接发包方式的批复》（渝两江管【2017】109号）：“鉴于该项目属重大招商项目，经两江新区招投标（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 2017 年第 11 次专题工作会议研究，管委会第 106 次办公会议审定，原则同意该请示中厂房项目及厂房配套道路勘察、涉及、施工、监理和皓月小区及配套道路项目施工、监理采用直接发包方式实施”。

D、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以下简称“经济运行局”）对皓月小区项目

可研的批复

经济运行局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出具《关于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可研的批复》(渝两江经审【2018】42 号):“招标核准:……经两江新区招投标(政府采购)工作领导小组 2017 年第 11 次专题工作会议研究,管委会第 106 次办公会议审定,原则同意该该项目建设、监理采用直接发包方式实施。……”

E、皓月小区项目已履行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

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本节中本次募投项目基本情况的披露内容,皓月小区已取得立项批复、环评批准书、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已履行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

F、皓月小区的建设意义以及采用直发包方式实施的原因

重庆市两江新区,成立于 2010 年,是中国内陆第一个国家级开发开放新区,同时是继上海浦东新区、天津滨海新区后,由国务院直接批复的第三个国家级开发开放新区。皓月小区所在的保税港区空港功能区地处两江新区腹地,可以充分享受两江新区的优惠政策。该项目为两江新区重点建设项目,功能定位为保税港区笔记本代工厂商配套的集中宿舍区,能够保证空港员工安心工作,维护空港的生产、生活秩序,满足新进订单及新增产业的员工住宿需求。该项目对两江新区招商引资,做大支柱产业,形成新的增长点具有重大意义。

业主方公租房公司出于为保障入驻保税港区企业员工正常生活,急需满足新进订单及新增产业的员工住宿需求等原因,在与重庆建工多年良好合作的基础上,通过向两江新区管委会报送《关于恳请支持保税港区智能终端产业载体资源项目建设有关事宜的请示》(渝保税港文〔2017〕130 号),经其批复后采用了直发包方式实施。

综上所述,皓月小区项目应履行招投标程序,但因其为两江新区重点招商项目,工期紧、任务重,经两江新区管委会批复,采用直发包方式实施。两江新区管委会作为该项目的核准单位(市级核准权限),该辖区招投标工作的指导、协调单位和该辖区招投标工作的核准单位,同时作为业主方的实际控制人出具

了采用直发包方式实施的批复，项目可行性亦经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批准，同时该项目已取得立项批复、环评批准书、建设用地批准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故该项目不存在因未履行招投标程序导致项目合同被撤销、解除、确认无效或发生争议纠纷等风险，该项目实施不存在实质上的不利影响。

根据 2017 年 8 月 23 日发包人公租房公司下发的《重庆市建设工程直接发包通知书》，发行人被确定为该项目承包人。2017 年 9 月 26 日，发行人与公租房公司签署《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施工合同）》。

目前，本项目业主方保税港区公建公司已经取得如下审批文件：

发文机关	文件名称	文号
重庆两江新区经济运行局	《关于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可研的批复》	渝两江经审【2018】42 号
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注1}	《关于下达 2018 年两江新区政府主导类投资计划的通知》 ^{注2}	渝两江管办发【2018】7 号
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保税港区智能终端产业载体资源项目实施单位采用直接发包方式的批复》	渝两江管【2017】109 号
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两江新区分局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两江）环准【2018】007 号
重庆市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 500141201800046 号
重庆市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500141201900043 号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500118201903080201

注 1：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府发【2017】31 号）之“第七条”市政府授权两江新区管委会对其直管区域内项目进行核准，享有与市发展改革委、市经济信息委同等权限。

注 2：根据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渝两江管发【2017】81 号）之“二、改革任务”之“（四）开展建设项目审批改革”之“18、整合事项”：“整合立项和可研（含核准）。年度政府投资计划项目、财政专项项目、管委会决定开展的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可以向投资主管部门直接申报可行性研究报告，相关部门可将年度政府投资计划、财政预算通知、管委会会议纪要、管委会领导签批文件替代立项批复文书。”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租房公司已取得的与项目建设用地相关的批复具体如下，目前该项目已开工建设，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书处于正常办理中，该等项目用地的取得不存在障碍。

发文机关	文件名称	文号
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关于同意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建设的批复》	-
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两江新区分局	《关于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使用国有土地预审的通知》	渝国土房管两江审【2018】27号
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批准书》	渝两江地建字（63）号

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建设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用地，该项目的建设能够保证空港员工安心工作，维护空港的生产、生活秩序。根据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发的《关于下达 2018 年两江新区政府主导类投资计划通知》（渝两江管办发【2018】7 号），该项目为两江新区重点建设项目。同时，根据重庆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出具的《同意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建设的批复》，“重庆市政府下达保税港区公租房建设目标任务为 2.25 万套，目前保税港区已建成并分配 8083 套…随着保税港区招商和产业发展，需要加快新建部分公租房，以解决园区入驻企业员工的住房困难问题。经研究，同意保税港区启动空港皓月小区项目 4310 套公租房建设。”故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公共租赁住房的指导意见》（建保【2010】87 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公租房社区建设工作的意见》及《关于进一步做好公共租赁住房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的相关要求，该项目建设不属于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房地产项目。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开发业务，且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具备房地产及土地开发业务资质，报告期内亦未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故该项目募集资金不存在涉及或变相投资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房地产项目的情形。

重庆保税港区特别是空港功能区地处两江新区腹地，可以充分享受两江新区的优惠政策。根据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8 年两江新区政府主导类投资计划通知》（渝两江管办发【2018】7 号），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为两江新区重点建设项目。

目前，我国房地产供应结构单一，房地产价格不断攀升，这种状况的进一

步发展，极易导致房地产业产生“泡沫”，从而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因此，从促进房地产业和国民经济持续发展的要求出发，发展并规范保障性住房的建设，以此来调控住房市场供应结构，调节住房市场价格存在必要性。其次，大力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有利于多层次解决各类中低收入群体的住房需求。

本项目的功能定位为重庆保税港区笔记本代工商配套的集中宿舍区，该区域具有人员数量多、人员密度大、瞬时流量高的特征，按照“现代物业社会化管理模式”的基本要求，规划建设“方便生产、利于管理、生活惬意、配套齐全、出行便利”的员工宿舍区。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要求，符合重庆市大力建设公租房的发展规划。本项目建成后将满足约 3 万名员工的生活居住需求，各项建筑的建设规模总体适宜，规划设计方案合理；选址与周边环境相适应，建设条件能基本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该项目实施后，将显著改善厂区员工居住状况，提高其生活水平，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综上，该项目的建设具有必要性，且本项目建设业主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备案手续，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3、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为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施工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工程缺陷责任期间的保修等一体的交钥匙工程。该项目位于重庆市长寿经开区，发包方为重庆长寿经济开发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寿经开投资公司”）。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22,800 m²，总建筑面积约 277,830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45,000 m²，包括工业建筑约 225,000 m²、配套用房约 20,000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 32,830 m²，包括车库约 29,830 m²、设备用房约 3,000 m²。具体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建设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施工至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工程缺陷责任期间的保修等全部工作内容。

(2) 项目背景

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是 2010 年经国务院批准由重庆（长寿）化工园区升级

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是全国循环经济试点园区、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国家化工新材料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基地，重点发展综合化工、新材料新能源、冶金钢铁、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五大产业。

为了落实长寿经开区发展规划，加快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的发展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发展，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吸引更多入驻企业，园区企业配套厂房及设施建设尤为重要。

本项目的建设可辐射带动交通运输、物流、包装、建筑等行业的发展，增加地方财政收入，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3) 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概算投资为 45,619.80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42,112.62 万元。

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29,70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中的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采购中的资本性支出部分，其余资金采用公司自筹方式予以解决。截至 2018 年 7 月 5 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召开之日，本项目前期已投入自有资金 68.33 万元，用于项目前期相关招标代理费及相关税费等。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分部 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 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一	建设工程费	42,102.57	41,676.26	426.31	41,676.26
1	厂房	38,856.52	38,464.78	391.74	38,464.78
1-1	建筑工程费	16,375.18	16,375.18	-	16,375.18
1-2	设备购置费	-	-	-	-
1-3	主要材料费	10,824.86	10,824.86	-	10,824.86
1-4	安装工程费	3,561.28	3,561.28	-	3,561.28
1-5	分包费	6,314.32	6,314.32	-	6,314.32
1-7	现场管理费	1,389.15	1,389.15	-	1,389.15
1-8	财务费用	391.74	-	391.74	-
2	室外环境	3,246.05	3,211.48	34.57	3,211.48

序号	工程分部 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 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2-1	建筑工程费	1,350.68	1,350.68	-	1,350.68
2-2	设备购置费	-	-	-	-
2-3	主要材料费	1,609.83	1,609.83	-	1,609.83
2-4	安装工程费	181.82	181.82	-	181.82
2-5	分包费	-	-	-	-
2-7	现场管理费	69.15	69.15	-	69.15
2-8	财务费用	34.57	-	34.57	-
二	建设工程其他费用	436.36	436.36	-	436.36
1	工程设计	318.18	318.18	-	318.18
1-1	设计费用	318.18	318.18	-	318.18
2	勘察费	118.18	118.18	-	118.18
2-1	勘察费	118.18	118.18	-	118.18
	合计	42,538.94	42,112.62	426.31	42,112.62

(4) 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根据发行人与长寿经开区投资公司签订的《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长寿经开区项目总工期为 570 日历天。

(5) 经济效益

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50,000.00 万元，预计收入为 45,454.55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42,112.62 万元，预计毛利率为 7.35%，经济效益良好。

(6) 项目审批及进展情况

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由长寿经开区集团作为发包人。长寿经开区集团是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重庆市重要的国有资产和重点项目的建设营运主体，负责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土地整治及基础设施建设，企业性质为地方国有企业。

该项目经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长寿经开区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立项的批复》（长发改投【2017】449 号）及《关于长寿经开区

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长发改经【2018】37号）批准立项并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长寿经开集团于2018年1月于重庆市招标投标综合网、重庆建设工程信息网和重庆市长寿区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招标文件》。根据2018年2月23日招标人长寿经开集团下发的《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确定为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的中标人。2018年4月26日，发行人与长寿经开集团签署《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目前，本项目业主方长寿经开投资公司已经取得如下审批文件：

发文机关	文件名称	文号
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长寿经开区移民生态工业园区一期标准厂房立项的批复》	长发改投【2017】449号
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调整长寿经开区移民生态工业园区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名称的通知》	长发改投【2017】502号
重庆市长寿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长发改经【2018】37号
重庆市长寿区环境保护局	《重庆市长寿区环境保护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长）环准【2018】017号
重庆市长寿区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500115201800504号
重庆市长寿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500115201900524号
重庆两江新区建设管理局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500117201904120401

长寿经开项目已履行完毕与项目建设用地相关的审批手续，并已取得项目建设用地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如下：

文号	权利人	权利性质	面积（m ² ）	用途	位置
渝（2018）长寿区不动产权第000528865号	长寿经开集团	出让	122,741.06	工业用地	长寿经开区八B06-03/02、八B06-04/02地块

如上表所示，该项目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其建设用地性质不属于住宅及商业用地。经保荐机构核查，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范围均不包含房地产开

发业务，且公司及其子公司均不具备房地产及土地开发业务资质，报告期内亦未开展房地产开发业务。故该项目募集资金不存在涉及或变相投资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房地产项目的情形。

长寿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长寿经开区”）是 2010 年经国务院批准由重庆（长寿）化工园区升级的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园区规划管理面积 80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综合化工、新材料新能源、冶金钢铁、装备制造、电子信息五大产业。本项目所涉“工业园区标准厂房”系指由符合要求的开发业主统一规划建设，达到建筑规模要求的通用工业厂房，具有通用性、配套性、集约性和节能省地的特征。为了促进工业园区招商引资，提高土地利用效益，重庆市从 2004 年开始，大力推广工业园区标准厂房项目建设，如今已取得明显成效，成为工业园区发展中的一个亮点，2014 年重庆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加快提升工业园区发展水平的意见》中再次提出“鼓励建设标准厂房、完善基础设施、加大财政扶持，支持园区建设和产业发展”。

为了落实长寿经开区发展规划，加快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的发展建设，推动产业集聚发展，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吸引更多入驻企业，完善企业配套厂房及设施，为更多企业提供高效、便捷、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业主方启动了该项目；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新增大量就业岗位，有效解决长寿区三峡移民就业问题，带动交通运输、物流、包装、建筑等行业的发展，增加地方财政收入，促进区域社会经济的发展。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标准厂房的建设具有必要性。

综上，该项目的建设存在必要性，且本项目建设业主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备案手续，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4、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以下简称“渝北中医院项目”）为施工总承包项目。该项目位于重庆市渝北区，业主方为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以下简称“渝北中医院”），代建业主为重庆临空都市基础设施建设

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空基建公司”）。

本项目具体工程承包范围包括：门诊医技住院综合楼之土建、室内装修、给排水、电气、电梯、弱电智能化、人防、消防、室外环境、医疗类工程等。

（2）项目背景

渝北区位于重庆市主城区、是重庆经济重要的增长极、国家中心城市主体功能区及形象展示区。目前渝北区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总体发展较快，但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相对滞后，每千人享受床位数 3.66 张，距离《重庆市社会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的 2020 年每千常驻人口拥有的医疗机构床位数达到 6.18 张的目标还存在一定的差距，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服务水平十分重要。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是集中医、西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为一体的重庆市示范中医院、国家二级甲等中医院。受现有土地狭小、布局不合理等因素的影响，渝北区中医院的发展缓慢，极不利于医院建设成为三级甲等医院。

本项目的实施将会加强渝北区中医药事业发展，加快渝北区域性中医、教、研中心建设步伐，更好地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质优价廉的医疗服务。

（3）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概算投资为 47,551.37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42,199.94 万元。

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30,700.00 万元投入该项目中的建筑、安装工程及设备采购中的资本性支出部分，其余资金采用公司自筹方式予以解决。截至 2018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召开日，公司已投入 194.05 万元用于项目前期的临时设施搭建等费用。项目具体投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分部 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 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1	房屋建筑	40,790.44	39,490.44	1,300.00	39,490.44

序号	工程分部 或费用名称	项目预计成本	投资性质构成		剔除非资本性 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1-1	建筑工程费	9,561.92	9,561.92	-	9,561.92
1-2	设备购置费	-	-	-	-
1-3	主要材料费	11,165.41	11,165.41	-	11,165.41
1-4	安装工程费	12,347.58	12,347.58	-	12,347.58
1-5	分包费	3,790.74	3,790.74	-	3,790.74
1-6	现场管理费	2,624.79	2,624.79	-	2,624.79
1-7	财务费用	1,300.00		1,300.00	-
2	室外环境	2,739.50	2,709.50	30.00	2,709.50
2-1	建筑工程费	535.37	535.37	-	535.37
2-2	设备购置费	-	-	-	-
2-3	主要材料费	502.68	502.68	-	502.68
2-4	安装工程费	-	-	-	-
2-5	分包费	1,511.45	1,511.45	-	1,511.45
2-6	现场管理费	160.00	160.00	-	160.00
2-7	财务费用	30.00	-	30.00	-
	合计	43,529.94	42,199.94	1,330.00	42,199.94

(4) 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根据本公司与代建业主临空基建公司签订的《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合同》，渝北中医院项目总工期约为 38 个月。

(5) 经济效益

该项目合同金额为 49,422.17 万元，预计收入为 44,929.24 万元，剔除财务费用等非资本性支出后的项目预计成本为 42,199.94 万元，预计毛利率为 6.07%，经济效益良好。

(6) 项目审批及进展情况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由渝北中医院作为发包人。渝北区中医院是集中医、西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为一体的重庆市示范中医院、国家二级甲等中医院。

该项目经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建设项目变更立项的批复》（渝北发改投【2017】634号）及《关于同意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渝北发改投【2018】520号）批准立项并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渝北中医院及代建业主重庆临空都市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空基建公司”）于2017年8月于重庆市招标投标综合网（<http://www.cqzb.gov.cn>）、重庆建设工程信息网（<http://www.cqjsxx.com>）、重庆市渝北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ybggb.com.cn>）上公告《招标文件》（项目编号：0703-1641C1C1K418）。根据2018年1月2日招标人渝北中医院下发的《重庆市渝北区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确定为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的中标人。2018年4月26日，发行人与代建业主临空基建公司签署《建筑工程施工合同》。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项目业主方渝北中医院已经取得如下审批文件：

发文机关	文件名称	文号
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建设项目变更立项的批复》	渝北发改投【2017】634号
重庆市渝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同意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渝北发改投【2018】520号
重庆市渝北区环境保护局	《重庆市渝北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北）环准【2015】134号
重庆市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地字第500112201500024号
重庆市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500112201600086号
重庆市渝北区城乡建设委员会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500119201803160101

渝北中医院项目已履行完毕与项目建设用地相关的审批手续，并已取得项目建设用地不动产权证书，具体如下：

文号	权利人	权利性质	面积（m ² ）	用途	位置
201D房地证 2015字第	渝北 中医院	划拨	67,495	医卫慈善用地	渝北区空港工业园

文号	权利人	权利性质	面积 (m ²)	用途	位置
00484 号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是集中医、西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为一体的重庆市示范中医院、国家二级甲等中医院。受医院现有土地狭小、布局不合理等因素的影响，发展速度缓慢，极不利于医院建设成为三级医院。同时，渝北区位于重庆市主城区，是重庆经济重要增长极、国家中心城市主体功能区、形象展示区。目前渝北区社会事业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总体发展较快，但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相对滞后，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服务水平十分重要。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健全渝北区医疗服务体系，提高渝北区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有利于渝北区中医院达到三级甲等医院水平，完善综合医院医疗服务功能，提高医院医疗服务水平；有利于推动中医药事业发展，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医疗卫生体系中的作用；项目建成后可容纳病床 1,500 张，有利于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充分发挥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和康复的作用，故该项目的实施具有必要性。

综上，该项目的建设存在必要性，且本项目建设业主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及备案手续，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5、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拟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优化财务结构，满足经营规模日益扩大带来的资金需求。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分析如下：

(1) 调整公司负债结构，加强财务稳健性

根据公开数据统计，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上海建工	58.44%	56.88%	53.56%	56.57%
龙元建设	75.39%	75.12%	80.20%	77.87%

公司名称	2019.06.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宁波建工	42.29%	38.91%	43.87%	43.90%
平均值	58.71%	56.97%	59.21%	59.45%
本公司	79.15%	79.27%	79.63%	87.65%

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数据，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通过本次发行可转债偿还银行借款，能够有效调整负债结构，改善公司的偿债能力。本次可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财务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由于公司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及财务费用较高，直接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半年度	2018年末/ 2018年度	2017年末/ 2017年度	2016年末/ 2016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87.24%	87.48%	89.62%	92.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15%	79.27%	79.63%	87.65%
财务费用	33,615.49	58,326.32	59,564.21	80,023.28
营业利润	55,591.96	59,611.81	53,913.61	49,067.95
财务费用占营业利润的比例	60.47%	97.84%	110.48%	163.09%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利润的比例均超过 60%，财务费用对营业利润的影响较大。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公司部分借款，可有效降低公司债务规模，减小财务费用负担。

（五）发行人在募投项目协议项下的支付款项用途、性质及资本性支出构成分析

1、发行人在各募投项目中的主要责任和义务情况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类型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1	重庆铁路口岸公共物流仓储项目	EPC项目
2	重庆保税港区空港皓月小区公租房项目（一标）	施工总承包项目
3	重庆长寿经开区八颗组团移民生态工业园一期标准厂房项目工程	工程总承包项目
4	重庆市渝北区中医院三级甲等医院主体工程施工项目	施工总承包项目
5	偿还银行贷款	-

EPC、施工总承包及工程总承包等总承包类项目是指从事工程总承包的企业（总承包商）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该类型的施工项目不仅要求总承包商承担项目的设计、采购和施工工作，更关键是要要求总承包商要建立健全系统、完善、科学的工程总承包组织管理体系，提供工程建设全过程的服务。行业特性决定了发行人开展总承包类业务需要占用大量资金，资金对总承包类业务起到积极支撑作用。

根据发行人与各募投项目建设业主签署的业务合同中，约定的发行人作为各募投项目承包人所承担主要的责任和义务包括：

责任与义务	内容概要
一般义务	<p>主要包括遵守法律，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违反法律而引起的任何责任；依法纳税；根据监理人的指示，实施、完成全部工程，并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对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负责等。</p> <p>同时，承包人应在发包人的配合下，开始施工前负责办理重庆市相关规定要求承包人办理的施工所需的各种证件、批件和有关申请报批手续，并取得必须的许可（包括必须的夜间施工许可手续），使承包人免于承担由于未履行上述义务的各种罚款和责任。</p>
履约担保	<p>履约担保为中标价（或合同暂定金额）的10%（现金或银行保函），提交时间通常为签订合同后或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一定期限内。在承包人未违约的情况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或交付使用后一定期限内退还。</p>
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采购	<p>工程所需的工程材料均由承包人采购合格材料供应，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及设计文件中的要求。发包人不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无预付款。</p>
交通运输	<p>由承包人负责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p> <p>承包人承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并承担有关费用。</p>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p>承包人应自行承担招投标文件范围内的临时设施费用。超出项目用地红线范围的临时用地，须提前取得发包人批准。</p> <p>发包人通常不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p>
施工安全责任	<p>承包人必须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应按规定制定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保证工程安全生产，依法承担并履行好工程安全生产责任。如果造成安全事故，由承包人及时处理并承担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p>

责任与义务	内容概要
环保责任	承包人应按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扬尘控制工作方案》（渝建发〔2010〕13号）、《重庆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现场文明施工标准》（渝建发〔2008〕169号）等相关规定履行好施工扬尘控制、文明施工等责任。
进度计划管理	承包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内容：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合同内工程项目施工方案等报送监理人审核，发包人审批。 承包人报送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技术交底后14日内报送。
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或比例为结算金额的3-5%，在工程结算支付时一次性扣留。缺陷责任期满后无质量缺陷（通常为2-5年），经验收合格签认后一定期限内支付给承包人，该质量保证金在缺陷责任期内不计息。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作为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总承包人，从事 EPC 或工程总承包过程中，需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一揽子工作及相应的资金投入。

2、发行人在募投项目协议项下的支付款项用途、性质及资本性支出构成分析

根据上述各募投项目合同中约定的承包方责任与义务、承包人具体承包范围及各募投项目的实施方案，发行人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构成进行了合理估算，工程建设价格参照相关供应商报价信息或市场价格估算。测算同时综合考虑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方案及实施进度等因素，具体数额明细安排及测算过程合理。具体估算与经济评价指标测算的相关依据如下表所示：

项目估算与经济评价指标	款项性质	是否构成资本性支出
建筑工程费	工程施工过程中所耗费的构成工程实体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等直接费用	是
设备购置费	工程项目购置或自制的达到固定资产标准的设备、工具、器具的直接费用	是
安装工程费	结合施工方案，测算所需的设备租赁费、人工成本、辅材成本或分包费用等，属于与执行建造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	是
分包费	依据项目所在地市场询价进行确定的工程分包费用，属于与执行建造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	是
现场管理费	是指项目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工资、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固定资产使用费、工具用具使用费等	是
财务费用	工程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施工单位自行筹集用于项目建设的资金所产生的利息	否
设计及勘察费	主要为 EPC 及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所涉设计及地勘部分的相关支出，属于与执行建造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	是

项目估算与经济评价指标	款项性质	是否构成资本性支出
税金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进行增值税及相关税金的测算	否

综上,根据上述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务合同的约定,发包方均不提供建造服务,发行人作为各募投项目的工程建造方为项目提供建造服务。因此在建造期间,发行人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的规定,项目合同成本为建造某项合同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合同成本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

发行人本次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构成测算均由各工程分部建设工程费及工程设计、勘察费用组成,除了产生的相应财务费用外,均为实施募投项目相关的必要直接费用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属于资本性支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上述各工程分部建设工程费发生时公司应将其计入“工程施工——合同成本”,项目发包方将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费用并增加其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此外EPC或施工总承包项目的实施周期需要跨越不同的会计年度,因此上述募集资金投入根据协议约定作为资本性支出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具有合理性。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在房屋建设及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业务拓展,有利于提升行业影响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巩固市场地位、提高经营业绩,为可持续发展打下基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保持不变,不会导致业务和资产的整合。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在短期内将增加公司负债和资产规模,提高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待后续完成转股后,负债将逐渐下降,净资产相应上升,资产负债

率将最终实现下降。同时，通过将本次募集资金投入公司主营业务，预计公司盈利能力将提高。本次发行完成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实施周期，短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会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中长期来看，随着项目陆续产生效益，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将得到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稳定性将不断增强。这将有利于公司项目的继续拓展，实现公司的进一步发展。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4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12元（币种人民币，下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66,2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8,32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7,960,000.00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2月15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1-00021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37,960,000.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37,96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注 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37,96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注 1			2017 年：			143,805,283.06	
						2018 年			394,154,716.9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 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 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 项目	实际投资 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1	购置大型 施工设备 项目	-	537,960,000.00	537,960,000.00	0.00	537,960,000.00	537,960,000.00	0.00	0	-
2	钢结构 项目	钢结构 项目			143,805,283.06			143,805,283.06		100%
3	补充公司 营运资金	补充公司 营运资金			394,154,716.94			394,154,716.94		-

注 1：公司购置大型施工设备项目已经合法程序终止实施，因其与钢结构项目、补充公司营运资金项目共同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53,796 万元，且未约定每个项目具体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故前次募集资金无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或比例。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2018年4月27日和2018年6月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上市保荐机构核查后，公司终止购置大型施工设备项目，将结余募集资金395,060,162.62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收入，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为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说明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日，发行人无对外转让或置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说明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14,380.5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重庆建工用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4,380.53万元。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14,380.53万元置换截止2017年6月30日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工作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并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事项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7]第1-01055号《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

（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8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 3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4,0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1-6月		
1	购置大型施工设备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钢结构项目	42.11%	注1	509.25	249.05	175.46	103.46	1,037.22 ^{注2}	注3
3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钢结构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44,672.00万元，计划产能年产15万吨，预计年均利润总额为8,887万元。钢结构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为14,380.53万元，实际投入资金为预计投资总额的32.19%，报告期承诺效益为预计年均利润总额乘以实际投入资金比例即2,861万元。

注2：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是最近三年一期基于对该项目实际总投入14,380.53万元的规模达产后所产生的利润总额。

注3：钢结构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主要是因为该项目在投资建设过程中，因企业资金紧张未达计划投资规模导致实际产能低于设计产能；钢结构市场环境变化、竞争日益激烈，该项目员工薪酬、原材料价格上涨而设备等折旧费、维修费增加，导致该项目运营成本日益增长，而轻钢、重钢市场销售价格低于预期产品价格，故实现效益未达到预期效果。

（二）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发行人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中介机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2019年2月2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大信专审字[2019]第1-00303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会计师事务所认为“重庆建工编制的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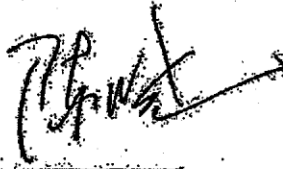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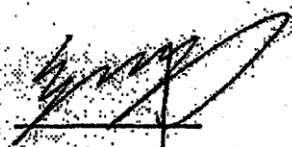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魏福生



滕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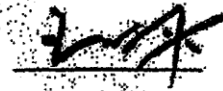
刘宏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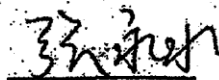
石怀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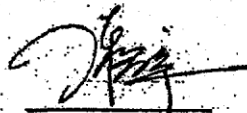
杜国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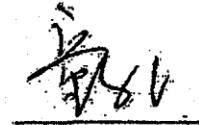
王鹏程



张永水



陈箭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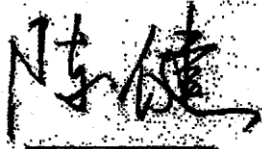
董文光



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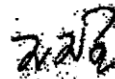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陈健



杜恒华



王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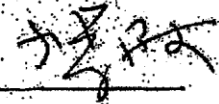
陈春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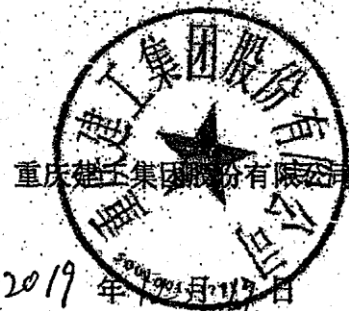
刘军



龚丽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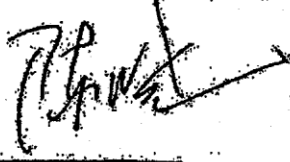
贺永东



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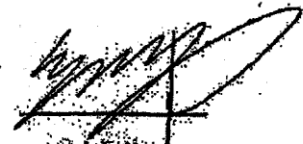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陈 晓



周 进



刘克伟



罗 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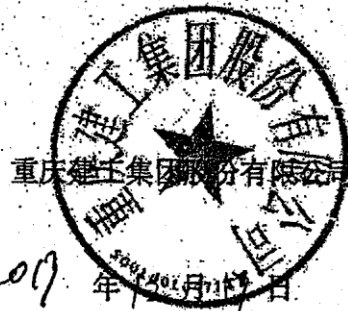
肖学军



党智勇



吴 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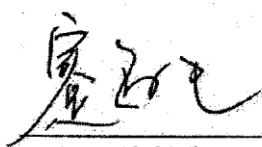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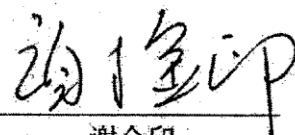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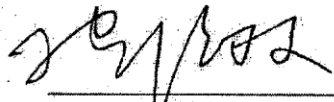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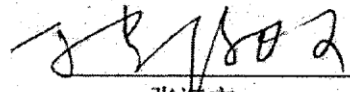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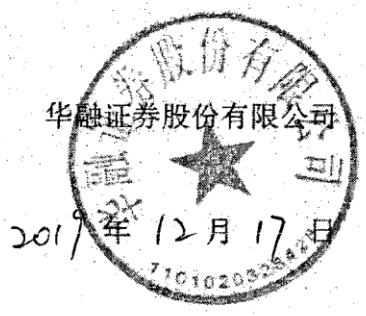
肖扬

保荐代表人：

蹇敏生


谢金印

总经理：

张海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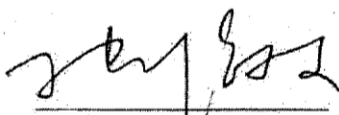
董事长：

张海文



保荐机构（承销商）负责人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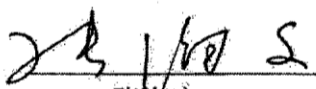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



张海文

董事长：



张海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7日



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德恒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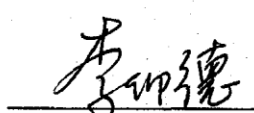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 丽

经办律师：


王 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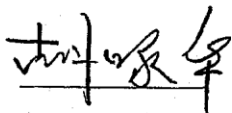

李仰德

2019年12月17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大信审字[2019]第 1-02242 号、大信审字[2018]第 1-02166 号、大信审字[2017]第 1-00359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编号：大信专审字[2019]第 1-01348 号）、最近三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报告编号：大信专审字[2019]第 1-01349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审核报告（报告编号：大信专审字[2019]第 1-01347 号）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立新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朱劲松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邱桂钟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9年12月17日

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黄旭明

张婧蕊

机构负责人：

李丽娟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 1、公司章程正本和营业执照；
- 2、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和 2019 年 1-6 月财务报表；
- 3、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
- 4、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5、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注册会计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报告；
- 7、资信评级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
- 8、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发行前提供）；
- 9、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 10、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发行人：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开大道 1596 号

联系人：窦波

电话：023-63511570

传真：023-63525880

2、保荐机构：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人：蹇敏生、谢金印

电话：010-85556314

投资者亦可在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